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一六三冊

本書是宋代現存全部文章的總集，包括辭賦、駢散文和詩詞以外的其他韻文。收錄兩宋九千餘位作家的各體文章十餘萬篇，總字數約一億。內容遍及歷史、文學、藝術、哲學、宗教、經濟、教育、軍事、法律制度等各個方面。

全
宋
文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一六三册



目錄

全宋文卷三五三五

李正民 一

草堂春色賦 二

朱勝非觀文殿大學士知洪州制 二

觀文殿學士中太一宮使除右弼制 三

王棣贈資政殿學士制 三

顏岐資政殿學士宮祠制 四

范宗尹除參知政事制 四

張守翰林學士制 五

劉洪道除直顯謨閣制 五

程昌寓直顯謨閣制 六

晁公爲直顯謨閣制 六

胡寅直龍圖閣宮觀制 七

王賓追復龍圖閣學士制	·····	七
王朋約贈直龍圖閣制	·····	八
劉晏直龍圖閣制	·····	八
劉榕除直龍圖閣制	·····	八
劉洪道直龍圖閣制	·····	九
李擢徽猷閣待制制	·····	九
何志同復待制制	·····	一〇
康允之除徽猷閣待制制	·····	一〇
劉洪道除待制制	·····	一一
商守拙待制制	·····	一一
范直方直秘閣參議官制	·····	一二
張上行直秘閣制	·····	一二
胡考寧直秘閣制	·····	一二
賈惇詩直秘閣制	·····	一三
陳國瑞直秘閣制	·····	一三
梁汝嘉直秘閣制	·····	一四

向子伋直秘閣制	……	一四
滕膺直秘閣制	……	一四
陳機直秘閣制	……	一五
趙不群直秘閣制	……	一五
萬格監察御史制	……	一六
楊煇禮監察御史制	……	一六
沈與求殿中侍御史制	……	一七
趙鼎侍御史制	……	一七
胡寅富直柔左右史制	……	一八
趙鼎除御史中丞制	……	一八
汪藻給事中制	……	一九
胡安國除給事中制	……	一九
周望給事中制	……	二〇
謝克家兵部尚書制	……	二〇

全宋文卷三五三六

李正民 二

曾楙禮部尚書制	二一
鄭望之吏部侍郎制	二二
劉珏吏部侍郎制	二二
葉份戶部侍郎制	二三
李迨除戶部侍郎制	二三
黃概兵部侍郎制	二四
陳邦光除刑部侍郎制	二四
鄭望之工部侍郎制	二五
鄭士彥除吏部員外郎制	二五
張綱吏部員外郎制	二六
上官愔吏部員外郎制	二六
張宗元工部員外郎制	二六
沈與求兵部員外郎制	二七
韓裕兵部員外郎制	二七
潘因刑部員外郎制	二七
惠柔民禮部萬格祠部並員外郎制	二八

成大亨祠部員外郎制	二八
王禹得禮部員外郎制	二九
王昴駕部員外郎制	二九
韓古都官員外郎制	二九
張閭等並諸曹員外郎制	三〇
韓肖胄左司員外郎制	三〇
張公濟除右司員外郎制	三一
李承造右司員外郎制	三一
管思可度支員外郎制	三一
韓球度支員外郎制	三一
黃龜年除倉部員外郎制	三一
程邁除太常少卿制	三三
陳戩太常少卿制	三三
柳約太常少卿制	三四
周穎檢正制	三四
程邁除檢正制	三五

綦崇禮除中書舍人制 三五

李釜中書舍人制 三六

李公彥中書舍人制 三六

洪擬起居郎制 三七

劉範起居舍人制 三七

董道徽猷閣待制與郡制 三八

湯東野徽猷閣直學士知平江府制 三八

王循友知建康府制 三九

陳邦光移知建康府制 三九

凌唐佐升職知應天府制 四〇

李邴知平江府制 四〇

胡舜陟知建康府制 四一

全宋文卷三五三七

李正民 三

葉煥待制知鎮江府制 四二

陳邦光知鎮江府制 四二

胡唐老知鎮江府制	四三
湯東野除待制依舊知平江府制	四四
李貴遙郡刺史制	四四
薛慶武功大夫忠州刺史制	四五
劉洪道知明州制	四五
程邁集英殿修撰知福州制	四六
權邦彥起復依舊知江州制	四六
曲端知渭州制	四七
趙令歲起復黃州制	四七
趙令歲直龍圖依前知黃州制	四八
晁公爲直秘閣知台州制	四八
謝克家徽猷閣學士知泉州制	四八
宋彥通待制知筠州制	四九
李鄴待制知越州制	四九
商守拙知筠州制	五〇
許中知桂州制	五〇

林適待制知福州制	五一
柳約直龍圖閣知吉州制	五一
范致虛知鼎州制	五二
李釜待制知筠州制	五二
董道知信州制	五三
季陵復待制知温州制	五三
連南夫知饒州制	五四
劉洪道知楚州制	五四
張汝舟除直顯謨閣依舊知明州制	五五
劉珏權知三省樞密院事制	五五
滕康權知三省樞密院事制	五六
張守簽書樞密院制	五六
陳思恭轉遙郡團練使制	五七
俞儋遙郡團練使制	五七
劉鍾贈團練使制	五八
胡舜陟水軍措置使制	五八

王義叔水軍措置副使制	五九
杜充宣撫使制	五九
周望宣撫使制	六〇
宋輝直龍圖閣發運副使制	六〇
李承造兩浙轉運使制	六一
成大亨直秘閣兩浙轉運使制	六一
蘇恪廣東轉運使制	六一

全宋文卷三五三八

李正民 四

姜仲謙起復湖北轉運使制	六三
上官愔除直秘閣京畿運副制	六三
張徵知江州充江南東路制置使制	六四
中大夫起居舍人趙綸除右文殿修撰知慶元府兼沿海制置副使制	六四
劉舜文防禦使制	六五
喬仲福左武大夫遙郡防禦使制	六六
王罕贈觀察使制	六六

賈讜換觀察使制	六七
奉聖旨內侍鄭謐恬退自守不妄干進特除和州觀察使制	六七
皇兄沂州防禦使權主奉吳王祭祀多才磨勘轉明州觀察使制	六八
湯東野降官制	六八
田思邁襲封溪洞都誓首制	六九
周離萼直秘閣轉運判官制	六九
董道贈官制	七〇
徐處仁贈官制	七〇
沈思贈官制	七一
魏憲贈父制	七一
魏憲贈母制	七二
魏憲封妻制	七二
鄭樞密封贈曾祖母制	七三
鄭樞密贈曾祖母制	七三
鄭樞密贈祖母制	七四
鄭樞密贈祖母制	七四

鄭樞密贈父制	·····	七五
鄭樞密贈母制	·····	七五
鄭樞密封妻制	·····	七六
王參政贈曾祖母制	·····	七六
王參政贈曾祖母制	·····	七七
王參政贈祖母制	·····	七七
王參政贈祖母皇甫氏制	·····	七八
王參政贈祖母韓氏制	·····	七八
王參政贈祖母來氏制	·····	七九
王參政贈父制	·····	七九
王參政贈母制	·····	八〇
王參政贈故妻制	·····	八〇
王參政封妻制	·····	八一
劉棐復官制	·····	八一
蘭整復官制	·····	八二
李釜轉官致仕制	·····	八二

曹昱轉官致仕制 八三

韓儼加職制 八三

辛興宗辛企宗降官制 八三

全宋文卷三五三九

李正民 五

天申節賀表 一 八五

天申節賀表 二 八五

賀正旦表 八六

賀冬至表 八六

賀大朝會表 八七

知吉州到任謝表 八七

知湖州到任謝表 八八

知洪州到任謝表 八九

知温州到任謝表 八九

知婺州到任謝表 九〇

給事中謝表 九一

謝轉官表	九二
謝轉官表	九三
禮部侍郎謝表	九三
吏部侍郎謝表	九四
謝宮祠表	九五
辭免中書舍人狀	九六
中書舍人謝狀	九六
辭免給事中狀	九七
辭免吏部侍郎狀	九七
辭免禮部侍郎狀	九八
辭免徽猷閣待制奏狀	九八
辭免筠州恩命第一狀	九九
辭免筠州恩命第二狀	九九

全宋文卷三五四〇

李正民 六

辭免淮寧府恩命狀	一〇〇
----------	-----

舉孫傳自代狀	一〇〇
舉楊正權自代狀	一〇一
舉蔡居中自代狀	一〇一
舉薛嘉言自代狀	一〇一
舉楊愿自代狀	一〇二
應詔舉官狀	一〇二
舉胡銓應十科薦士狀	一〇三
應詔薦士狀	一〇三
建康上殿乞置史官劄子	一〇四
江西使回越州上殿劄子	一〇四
江西使回越州上殿第二劄子	一〇五
論時事劄子	一〇六
川陝當名宣撫處置使奏	一〇八
乞民間事干州縣並聽陳訴奏	一〇九
之官遣限乞依舊法奏	一〇九
乞令堂除官具出身歷任家狀奏	一一〇

官吏權宜差注事奏	……	一一〇
官員作保乞不限五次奏	……	一一一
乞權罷義疏出題奏	……	一一一
賀帥冬啓	……	一一二
賀趙參政啓	……	一一二
賀翟參政啓	……	一一三
安撫李參政啓	……	一一四
賀沈參政啓	……	一一四
賀席參政啓	……	一一五
賀都督呂相公啓	……	一一五
賀知虔州侯修撰啓	……	一一六
賀樞密權端明啓	……	一一七
賀樞密胡端明啓	……	一一七

全宋文卷三五四一

李正民 七

賀知秀州王直閣啓	……	一一九
----------	----	-----

賀李龍圖知虔州啓 ····· 一一九

賀吳運使啓 ····· 一二〇

賀安撫趙樞密啓 ····· 一二〇

賀提刑丁郎中啓 ····· 一二一

答館職啓 ····· 一二一

謝中書舍人啓 ····· 一二二

吉州到任謝執政啓 ····· 一二三

謝建康張寶文啓 ····· 一二四

謝孫宗博惠詩啓 ····· 一二四

與知秀州劉待制啓 ····· 一二五

與提宮劉待制啓 ····· 一二五

謝平江湖待制啓 ····· 一二五

回鄰郡啓 ····· 一二六

回袁州趙守啓 ····· 一二六

回信州李守啓 ····· 一二七

答朋友啓 一 ····· 一二七

答朋友啓 二	一二八
洪舍人講易啓	一二八
與祝師龍書	一二九
再答書	一三〇
與胡樞密薦孫傳書	一三二
與畢少董書	一三二
送唐道人序	一三三
訓聞人氏諸子字序	一三三

全宋文卷三五四二

李正民 八

漢麒麟閣名臣圖記	一三五
刻戒石銘記	一三六
農隱記	一三七
法喜寺改十方記	一三八
資聖寺佛殿記	一三九
重修學記	一四一

題維摩像	一四二
復禮齋銘	一四三
務本堂銘	一四四
尊所聞齋銘	一四四
近智齋銘	一四五
處仁齋銘	一四五
好義齋銘	一四五
圓象徽調閣奉安隆鼎頌	一四六
祭王無競學士文	一四七
祭石長孺文	一四七
祭吳伯承主簿文	一四八
祭勤王將士文	一四九
天寧節功德疏	一五〇
功德疏	一五〇
功德疏	一五一
開啓疏	一五一

吉州謁廟文		一五一
祈晴文 一		一五二
祈晴文 二		一五二
祈晴文 三		一五二
鰐鼠文		一五三

全宋文卷三五四三

宋徽宗 一	
哲宗崩令巡警詔	 一五四
徽宗即位赦	 一五五
皇太后依嘉祐治平故事權同處分軍國事詔	 一五六
議定服紀詔	 一五六
定皇太后皇太妃合增崇禮數詔	 一五六
先皇帝皇后仍號元符皇后詔	 一五六
奉承皇太后聖諭手詔	 一五七
許轉運司借支錢物優賞諸軍將士詔	 一五七
追尊皇太妃制	 一五八

增崇皇太后儀物如宣仁聖烈皇后故事詔	一五八
哲宗喪宰臣章惇等請聽政不允批答	一五九
付樞密院御批	一五九
哲宗喪宰臣請聽政第二表不允批答	一五九
哲宗喪宰臣請聽政第三表不允批答	一六〇
哲宗喪宰臣請聽政第四表不允批答	一六〇
哲宗喪宰臣請聽政第五表允批答	一六〇
皇兄似加太傅進封陳王賜贊拜不名制	一六一
具前宰臣執政侍從官姓名等以聞詔	一六一
淑妃周氏進位貴妃制	一六二
皇弟保守太保移鎮進封衛王制	一六二
皇弟似守司徒移鎮封蔡王制	一六三
皇弟偲守司徒移鎮封定王制	一六三
皇叔祖宗漢檢校司徒移鎮制	一六四
內侍省元祐責降官與依例轉官詔	一六五
皇叔祖宗絳建節制	一六五

皇叔仲賜建節制	一六六
皇叔仲御建節制	一六六
皇伯仲損制	一六七
淑妃邢氏進位貴妃制	一六八
賢妃宋氏進位德妃制	一六八

全宋文卷三五四四

宋徽宗 二

周國長公主進封燕國長公主制	一七〇
楚國大長公主進封吳國大長公主制	一七〇
秦國大長公主進封越國大長公主制	一七一
曹國長公主進封冀國長公主制	一七一
定國長公主進封鄧國長公主制	一七二
德國長公主進封慶國長公主制	一七三
付三省樞密院御批	一七三
德康公主進封榮國公主制	一七四
懿康公主進封嘉國公主制	一七四

宰臣章惇等請御正殿不允批答	一七五
宰臣章惇等請御正殿第二表不允批答	一七五
宰臣章惇等請御正殿第三表允批答	一七五
殿前副都指揮使姚麟移鎮升使制	一七六
立王皇后制	一七六
冊王皇后文	一七七
向宗良授昭信節度賜本鎮勅書	一七八
進士諸科推恩詔	一七九
韓忠彥門下侍郎制	一七九
黃履尚書右丞制	一八〇
熙河路追停降官許依常法收叙詔	一八〇
范純仁等復官詔	一八〇
收使改名舉人事詔	一八二
宗祖諸女並進封詔	一八二
命溫益等主管西南路祔葬宗室公主詔	一八二
西蕃首領隴拶河西節度制	一八三

文及甫落職制	一八三
日食四月朔四京德音	一八四
皇伯世雄建節封安定郡王制	一八四
少府將作軍器少監雜壓依元豐令詔	一八五
延安郡主特改封郡號詔	一八五

全宋文卷三五四五

宋徽宗 三

諸路監司催促結絕見禁罪人詔	一八六
韓忠彥除右僕射制	一八七
降元子赦	一八八
李清臣門下侍郎制	一八八
蔣之奇同知樞密院事制	一八九
叙復元祐大臣詔	一九〇
支散諸軍月糧口食不得抑脅坐倉詔	一九〇
諸州補授助教許遇赦注權入官詔	一九一
給事中劉拯罷給事中知濠州制	一九一

姚雄授正任防禦使制	一九二
宰臣章惇等日食後請御正殿復常膳第二表不允批答	一九二
登極賜夏國主銀絹詔	一九三
置司催督各路所放人戶錢物詔	一九三
郴州蘇仙山蘇耽賜號沖素真人制	一九三
蔡卞罷尚書左丞制	一九四
高昌言等轉官制	一九四
左僕射章惇轉特進申國公制	一九五
司馬光呂公著追復官制	一九五
王珪追復官制	一九六
呂大防劉摯梁燾追復官制	一九六
韓維追復官制	一九七
王巖叟追復朝奉郎傅堯俞追復銀青光祿大夫諡獻簡范祖禹復朝奉大夫趙彥若復龍圖閣學士中大夫錢勰顧臨復龍圖閣直學士趙君錫復天章閣待制姚勔復寶文閣待制盛陶復龍圖閣待制趙高復端明殿學士右光祿大夫孫覺龍圖閣直學士朝散大夫杜純鮮于侁李同並集賢殿修撰孔文仲朝奉郎朱光庭朝散大夫高士英承務郎制	一九八

孫固傅堯俞趙瞻追復官制	一九九
王巖叟追復官制	一九九
鄭雍追復官制	二〇〇
諸路禱雨詔	二〇〇
靈感軍山廟封嘉惠侯制	二〇一
范純粹專切體量賑恤河東流亡詔	二〇一
罷河北河東陝西路添差宗室差遣詔	二〇一
青唐首領撒結逋厥雞歸順補內殿承制制	二〇二
邢恕落職分司制	二〇二
北郊前詣景靈宮朝獻太廟朝饗詔	二〇三
兩色錢不得一例支借詔	二〇三
客省使劉安等賞功轉官制	二〇四

全宋文卷三五四六

宋徽宗 四

皇太后罷同聽斷詔	二〇五
皇太后罷同聽斷德音	二〇五

安惇落職制	二〇六
皇長子拜官制	二〇七
皇子亶授山南東道節度賜本道勅書	二〇八
范純仁復以觀文殿大學士充太乞宮使召赴闕供職誥	二〇八
州縣委官監視醫人遍詣閭巷給藥詔	二〇九
哲宗山陵祔廟畢兩京河陽鄭州管内德音	二〇九
皇兄佖授守太尉改荆南節度使加恩制	二一〇
皇弟俟改護國山南西道等軍節度使加恩制	二一〇
皇弟似改鳳翔雄武軍節度使加恩制	二一一
蔡王似授保平鎮安節度賜本軍勅書	二一一
皇弟偲改武寧武勝軍節度使制	二一二
宰臣韓忠彥等請吉服不允批答	二一二
宰臣韓忠彥等請吉服第二表不允批答	二一三
宰臣韓忠彥等請吉服第三表允批答	二一三
俟周期服吉御批	二一三
令議仁宗神宗廟制詔	二一四

陳瓘送吏部與合入差遣御批	二二五
陳瓘罷司諫添差監揚州糧料院制	二二五
龔原罷給事中降兩官知南康軍制	二二六
右僕射韓忠彥轉右光祿大夫制	二二六
赤松凌虛真君制	二二七
賜夏國主并南平王李乾德曆日詔	二二七

全宋文卷三五四七

宋徽宗 五

韓忠彥除左光祿大夫左僕射進封儀國公制	二二八
太學上舍生免再試內舍人令再試詔	二二九
楊晟臺等特免追討詔	二二九
端州升爲節鎮詔	二二〇
誠諭中外詔	二二〇
罷平準務詔	二二一
改建中靖國元年御札	二二一
端州境內德音	二二二

蔡京落端明殿學士提舉杭州洞霄宮制	一二二
安燾知樞密院事制	一二三
范純禮守尚書右丞制	一二三
令諸路轉運司具析財賦闕乏因依等奏報詔	一二四
內命婦降生皇子許奏有服親三品以上三人詔	一二四
入蕃茶惟博易馬匹詔	一二五
賜夏國主進登位土物回詔	一二五
瞎征懷遠節度使制	一二六
皇太后園陵稱山陵詔	一二六
追尊陳太妃爲皇太后制	一二七
罷小祥從吉詔	一二七
六路轉運司合得鹽額錢撥還一半詔	一二八
皇第二女特封永慶公主制	一二八
熙明閣置學士待制詔	一二九
皇太后上仙後宰臣韓忠彥等請聽政不允批答	一二〇
皇太后上仙後宰臣韓忠彥等請聽政第二表不允批答	一二〇

皇太后上仙後宰臣韓忠彥等請聽政第三表不允批答	一二三〇
皇太后上仙後宰臣韓忠彥等請聽政第四表不允詔	一二三一
皇太后上仙後宰臣韓忠彥等請聽政第五表不允詔	一二三一
皇太后上仙後宰臣韓忠彥等請聽政第六表不允詔	一二三一
皇太后上仙後宰臣韓忠彥等請聽政第七表允批答	一二三二
請御正殿不允批答	一二三二
請御正殿第二表不允批答	一二三三
請御正殿第三表不允批答	一二三三
請御正殿第四表不允批答	一二三三
請御正殿第五表允批答	一二三四
趙懷德知湟州招納携叛詔	一二三四

全宋文卷三五四八

宋徽宗 六

日食四月朔德音	一二三五
日食四月旦韓忠彥等請御正殿復常膳不允批答	一二三六
日食四月旦韓忠彥等請御正殿復常膳第二表不允批答	一二三六

日食四月旦韓忠彥等請御正殿復常膳第三表允批答	二二二六
疑獄當奏而不奏者科罪詔	二二三七
宗室添差闕員詔	二二三七
結絕見禁罪人詔	二二三七
發運司差官點檢堤岸詔	二二三八
林希追復資政殿學士制	二二三八
欽聖山陵祔廟畢兩京畿內河陽鄭州管內德音	二二三九
皇長女特封德慶公主制	二二三九
皇長子改興德軍節度使進封京兆王制	二二四〇
重修神宗實錄詔	二二四〇
皇兄孝騫除昭化軍節度使封廣陵郡王制	二二四一
皇兄孝參除奉國軍節度使封信都郡王制	二二四二
范純禮罷尚書右丞制	二二四二
答第一表不允詔	二二四三
建中靖國元年有事南郊御札	二二四三
給限看詳免役利害詔	二二四四

禁私下交易出賣空名度牒詔	二四四
五龍神封王爵詔	二四五
強盜應絞者依舊計贓詔	二四五
李清臣罷門下侍郎制	二四五
逐路更不支錢買絹詔	二四六
溫益尚書右丞制	二四六
建中靖國元年南郊改來年崇寧元年赦天下制	二四七

全宋文卷三五四九

宋徽宗 七

皇兄陳王佖加恩制	二四九
皇弟定王偲加恩制	二五〇
皇弟衛王俟加恩制	二五〇
皇兄孝參加恩制	二五一
韓忠彥加恩制	二五二
曾布加恩制	二五二
度牒每道撥錢二十貫送京城所指揮更不施行詔	二五三

昭儀武氏進位賢妃制	二五三
安康郡夫人劉氏等可並封國夫人制	二五四
文安郡君張氏等可並封郡夫人制	二五四
爲大遼主輟朝禁樂舉哀成服詔	二五五
追復資政殿學士通議大夫林希特贈右銀青光祿大夫餘如故制	二五五
故資政殿學士左正議大夫致仕王存特贈左銀青光祿大夫餘如故制	二五六
景靈西宮成德音	二五六
李清臣贈金紫光祿大夫制	二五七
士卓特與換授率府副率詔	二五八
民庶朝嶽獻神禁倣效乘輿服玩製造真物詔	二五八
叔宓房下計口破錢米人減半支給詔	二五九
舉士詔	二五九
寬趙諗獄誣誤人及親戚詔	二五九
聖瑞皇太妃追崇爲皇太后詔	二六〇
故聖瑞皇太妃朱氏追尊爲皇太后制	二六〇
諸路和預買紬絹錢須管預行計備依舊條詔	二六一

結絕諸色人詞訟詔	二六一
知州縣令委有顯績方許保奏再任詔	二六二
加封三茅君誥	二六二
傳宣內降特旨許三省密院契勘詔	二六三

全宋文卷三五五〇

宋徽宗 八

韓忠彥罷左僕射除觀文殿大學士知大名府制	二六五
韓忠彥落職依前左光祿大夫知大名府制	二六六
責降安燾等詔	二六六
追封皇第二子詔	二六七
蘇轍等不得與在京差遣詔	二六七
陸佃罷尚書右丞制	二六八
許將門下侍郎制	二六八
溫益中書侍郎制	二六九
蔡京尚書左丞制	二六九
趙挺之尚書右丞制	二七〇

欽成皇后園陵畢西京畿內河陽鄭州管內德音	二七〇
誠約不得侵占吏部闕詔	二七一
名重光殿詔	二七二
曾布罷右僕射除觀文殿大學士知潤州制	二七二
帥臣監司薦人中書記錄姓名詔	二七三
鄒浩重行黜責御筆	二七四
鄒浩衡州別駕永州安置制	二七四
李清臣追貶安遠軍節度副使制	二七五
諸路帥臣監司舉可備將帥者詔	二七六
葉祖洽降授集賢殿修撰提舉冲祐觀制	二七六
曾布落職提舉亳州太清宮太平州居住制	二七七
建長生宮詔	二七八
省臺寺監牧守監司以三年爲任詔	二七八
賜劉混康敕	二七九
於都省置講議司詔	二七九
復置杭州明州市舶司詔	二八〇

全宋文卷三五五一

宋徽宗 九

焚毀元祐條件詔	二八一
章燾罷同知樞密院事制	二八二
許臣庶具置講議司事件利害聞奏詔	二八二
加崇元符皇后詔	二八三
鹿敏求等追官詔	二八三
興學校詔	二八四
司馬光等子弟不得與在京差遣詔	二八四
張商英尚書右丞制	二八五
責降朱師復制	二八五
章燾贈銀青光祿大夫制	二八六
以戶絕財產給養鰥寡孤獨詔	二八六
韓忠彥降授正議大夫提舉西京崇福宮制	二八七
曾布中大夫司農卿分司南京依舊太平州居住制	二八七
故資政殿學士右正議大夫黃履追貶祁州團練副使故追貶武安軍節度副使李清臣特追貶雷	

州司戶參軍制	二八八
付中書省御批	二八九
鍾世美贈右諫議大夫仍與一子郊社齋郎制	二八九
燕國大長公主特進封魏秦兩國大長公主詔	二九〇
曾布責授武泰軍節度副使衡州安置制	二九〇
牽復臣僚繳納元責告命詔	二九一
考正劉復合得情罪詔	二九一
特奏名進士諸科依紹聖指揮并元符令施行詔	二九二
蔣之奇罷知樞密院事制	二九二
蔡卞知樞密院事制	二九三
黃履特贈金紫光祿大夫制	二九三
再廢元祐皇后詔	二九四
韓忠彥降授太中大夫依舊提舉西京崇福宮懷州居住制	二九五
元符末變更法度之臣并外州軍居住詔	二九五
編管裴筠詔	二九六
令三省審驗喬世材等詔	二九七

諸路起發年額坊場錢依元豐庫所申詔	二九七
西蕃溪賒羅撒西平節度西蕃邈川首領制	二九七
婉儀鄭氏進位賢妃制	二九八
諭輔臣遵神宗優待宗室先志手詔	二九九
貶責元符上章疏誣毀先帝者詔	二九九
錢氏特封信都郡主詔	三〇〇

全宋文卷三五五二

宋徽宗 一〇

韓忠彥責散官濟州安置制	三〇一
哲宗子鄧王贈皇太子改諡獻愍制	三〇二
禁以邪說并元祐學術教授學生詔	三〇二
諸路轉運使以財賦虧贏行賞罰詔	三〇三
賞告發銅坑人詔	三〇三
張敦禮移寧海軍節度諭本鎮勅書	三〇三
諸路教授教導有方貢試如法者許保明再任詔	三〇四
責罰任伯雨等詔	三〇四

蔡京除右光祿大夫尚書左僕射制	三〇五
許劉混康修建道觀詔	三〇六
賜劉混康詔	三〇六
誠諭學校詔	三〇六
恢復黔中曲赦荆湖南北詔	三〇七
令監司分部決獄詔	三〇七
元符皇后進號太后賜名崇恩宮詔	三〇八
元符皇后劉氏進號太后制	三〇八
中書省修立到殿中監六尚局官制答詔	三〇九
成都府利州路瀘南路各添差走馬承受一員詔	三一〇
獎諭程節敕	三一〇
諸路學田戶絕田以有餘補不足詔	三一〇
差王厚專切招納青唐詔	三一〇
宗室非袒免親試中經律義人與三班奉職詔	三一〇
充儀張氏進位賢妃制	三一〇
皇第四女封淑慶公主制	三一〇

西京奉安哲宗御容畢曲赦西京詔	三二三
皇兄似特授守太師充河東山南西道節度使勳食邑食實封如故	三二三
皇弟保特授依前守太保開府儀同三司青州牧兼兗州牧衛王充鎮海泰寧等軍節度使加食邑	
食實封勳如故制	三二四
皇弟似特授依前守太保開府儀同三司荊州牧兼徐州牧蔡王充荊南武寧等軍節度管内觀察	
等使加食邑食實封勳如故制	三二五
皇弟偁特授依前守太尉開府儀同三司揚州牧兼雍州牧定王充淮南永興等軍節度使加食邑	
食實封勳如故制	三二六
禁黨人子弟擅到闕下詔	三二六
試禮部奏名進士制策	三一七
賜劉混康詔	三一八

全宋文卷三五五三

宋徽宗 一一

皇第三女特封順慶公主制	三一九
諭提舉司每路教授增歲舉改官數詔	三一九
戶部言提舉司請再展蘇州人戶欠負二年答詔	三二〇

錢景允乞依例買撲醋坊撥充軍學應干支費詔	三二〇
賜王厚詔	三二〇
諸路州及萬戶縣並置監市易務兼抵當庫官詔	三二一
初謁景靈宮赦	三二一
太后受冊寶並依皇后禮制詔	三二二
焚毀三蘇文集等印板詔	三二三
追毀程頤出身以來文字詔	三二三
吳居厚尚書右丞制	三二三
安惇同知樞密院事制	三二四
賢妃鄭氏進位淑妃制	三二四
冀國長公主封秦國長公主制	三二五
皇第五女特封延慶公主制	三二五
韓國長公主特封魯國長公主制	三二六
慶國長公主進封益國長公主制	三二六
皇第六女特封壽慶公主制	三二七
責罰曾布曾紆曾繰詔	三二七

曾布廉州司戶制	三二八
內藥局主行事務詔	三二八
殿中省食直錢詔	三二九
差兩制官選試尚藥局醫官詔	三二九
併局改官詔	三三〇
路昌衡等責官詔	三三〇

全宋文卷三五五四

宋徽宗 一二一

皇第三子楫特授檢校太尉充山南東道節度使上柱國楚國公食邑食實封制	三三二
殿中省監職事詔	三三三
賜劉混康詔	三三三
元符皇后劉氏爲皇太后冊文	三三四
立王皇后冊文	三三四
縣學生不及二十人處併附鄰近大縣教養詔	三三五
元符末上書進士依自訟齋法自新詔	三三五
賜王厚詔	三三六

商販要會處置市易抵當詔	三三六
官員不得與宗室戚里之家往還詔	三三七
賜王厚詔	三三七
賜王厚獎諭詔	三三八
熙河蘭會路德音	三三八
打撲蝗蟲詔	三三九
誠約勿援韓忠彥例以戚里宗屬爲三省執政官詔	三四〇
賜劉混康葆貞觀妙先生詔	三四〇
賜王厚詔	三四一
速定禮官賞罰詔	三四一
收復湟州再黜龔夬韓忠彥等詔	三四二
韓忠彥降磁州團副制	三四三
蔣之奇落職制	三四三
胡宗回特復寶文閣待制詔	三四四
張商英罷尚書左丞制	三四四
張商英落職知亳州制	三四五

全宋文卷三五五五

宋徽宗 一三

元符三年六月權東夾室安奉哲宗神主指揮更不施行詔	三四六
程之邵特與轉兩官詔	三四七
賜王厚詔	三四七
賜童貫詔	三四七
賜王厚詔	三四八
禁宗室與元祐黨人子孫通婚詔	三四八
答吏部令選人供是否籍記責降人子弟詔	三四八
上書邪等人知縣以上與祠詔	三四九
令禮部太常寺詳議哲宗祔廟合行事件詔	三四九
講議司詳求禮樂制度詔	三五〇
答蔡京等請賜天下州軍崇寧寺額詔	三五〇
奸黨入籍并子弟合授差遣人具官吏保明詔	三五一
建中靖國及元符姦黨依元祐詔	三五一
監司察社稷祀儀詔	三五一

降當十錢樣詔	三五二
答京城茶場司奏水磨茶事詔	三五二
元祐係籍人依寄祿官與請給詔	三五二
修蓋崇寧寺觀詔	三五三
兩浙杭越溫婺等州災傷戶欠負令倚閣詔	三五三
禁川茶過陝西路南茶地分出賣詔	三五四
元祐係籍人差注事詔	三五四
夏祭儀制詔	三五五
來年夏至祭地御札	三五五
景靈宮太廟郊壇登歌不兼設鍾磬詔	三五六
臣僚與姦黨姓名同者并改名詔	三五六
剗刷無用故紙造紙襖詔	三五六
元祐係籍人子并親兄弟因功酬獎仍不得實任知令差遣詔	三五七
責降及緣黨與停替人并令在外居住詔	三五七
元祐係籍人子并親兄弟依資序差遣詔	三五七
支給末鹽鈔須三分舊鈔兼七分新鈔支請詔	三五八

江池饒建州改鑄當十大錢詔	三五八
諸路增養縣學弟子員詔	三五八
後來科場可更令參以科舉取士一次詔	三五九
徐州寶豐監等改鑄當十大錢詔	三五九
申誠臣僚詔	三六〇
崇寧寺行香事詔	三六〇
學生取應條詔	三六一
三蘇及蘇門學士集毀板詔	三六一

全宋文卷三五五六

宋徽宗 一四

淑妃鄭氏進位貴妃制	三六二
第三子楫特授依前檢校太尉開府儀同三司奉寧軍節度使進封南陽郡王加食邑食實封勳如故制	三六三
深洛磁州知州令吏部依格選差詔	三六四
欽成皇后神御宜居欽慈皇后之前詔	三六四
特添陳王佖歲給見錢三千貫詔	三六五

哲宗加謚十六字詔	三六五
重定神宗徽號詔	三六六
按治總領二浙開江官詔	三六六
新置坑冶隸提舉司管勾詔	三六七
火災賜四京畿內德音	三六七
熙河秦鳳永興路曲赦	三六八
皇第四子楫贈太師尚書令兼中書令追封荆王謚悼敏制	三六八
收復鄆鄆州奏告太廟社稷諸陵詔	三六九
復九廟詔	三六九
蕃客販易物貨給公憑詔	三七〇
熙寧元豐功臣圖形於顯謨閣詔	三七〇
監司知通詣崇寧觀燒香詔	三七一
故荆國公王安石配饗孔子廟廷詔	三七一
官司印賣契書詔	三七二
禁借出萬壽寺宣賜經等詔	三七二
元符姦黨通入元祐籍刻石詔	三七三

章惇曾布等依元祐係籍人逐次已降指揮詔	三七四
答中書省奏妄亂陳訴事詔	三七四
誠約内外官不得越職言事詔	三七四
議書畫投試簡拔之法詔	三七五
答鄭僅奏陝西差雇夫役運糧事詔	三七六
入籍人父不得任在京差遣詔	三七六

全宋文卷三五五七

宋徽宗 一五

婉儀王氏進封德妃制	三七七
崇寧三年冬至有事南郊御札	三七八
李偁閭守勲依元祐係籍人逐次已降指揮詔	三七八
不受尊號詔	三七九
續入籍人依今年六月二十六日指揮詔	三七九
許將罷門下侍郎制	三七九
講議司官屬推恩詔	三八〇
講議司所得恩例其他官司無得攀引詔	三八一

令諸路提舉常平官選官看詳方田敕令格式詔	三八一
令監司糾察諸路學校奉行違慢詔	三八一
賜劉混康詔	三八二
酬獎提舉學事等詔	三八二
賜劉混康詔	三八二
宗漢遇天寧節及大禮許奏一女爲正縣主詔	三八三
諸州學別爲齋舍教養材武之士詔	三八三
渠州濟遠廟應民公特封惠應王詔	三八三
令禮部太常寺詳議宗廟合行典禮詔	三八四
復翼祖宣祖廟詔	三八五
付辟雍詔	三八五
上書邪等人不得薦舉改官及縣令詔	三八七
益國長公主進封冀國長公主制	三八七
權差注縣丞詔	三八八
取士並由學校升貢詔	三八八
賜劉混康詔	三八九

崇寧三年南郊赦天下制	三八九
文藝教授官在學事官之上詔	三九一
孔宗哲除乘氏縣主簿詔	三九一
封柳州靈文廟文惠侯敕	三九二

全宋文卷三五五八

宋徽宗 一六

入自訟齋進士及一年令太學勘會詔	三九三
賜劉混康詔	三九三
覺察糾劾諸路監司貪虐者詔	三九四
賜劉混康詔	三九四
蔡卞罷知樞密院事制	三九五
元祐姦黨五服內親屬不許保明充三衛官等詔	三九五
張康國知樞密院事制	三九六
劉逵同知樞密院事制	三九六
升趙州爲慶源軍詔	三九七
諸路州學額外增養學生詔	三九七

賜劉混康詔	三九八
改辟雍司成爲太學司成詔	三九八
熙河蘭湟路曲赦	三九九
等第免三舍生役詔	三九九
趙挺之拜右相制	四〇〇
試三衛官依鑰廳人例詔	四〇〇
呂珪除通直郎秘書省著作佐郎崇政殿說書制	四〇一
仲忽敦勸有方即轉官詔	四〇一
學生升舍免身丁役借等詔	四〇一
元祐姦黨五服內親屬不許保充三衛官條內添字詔	四〇二
罷元祐黨人父子孫兄弟之禁詔	四〇二
待制以上侍從官各舉蒞事明敏官各二人詔	四〇三
蕃船買到物貨出賣事詔	四〇三
崇寧寺觀鑄闕銅許就場收買詔	四〇三
捨田土頃畝在崇寧寺觀免納役錢詔	四〇四
奉行居養等詔令詔	四〇四

賜劉混康詔	四〇五
戰馬買足推恩詔	四〇五
許諸州武學私置習射馬詔	四〇六
皇第七女特封惠慶公主制	四〇六
皇第八女特封安慶公主制	四〇七
在京釐務官本家有服異居大功以上聽充國子生詔	四〇七
放陝西河東人夫保甲詔	四〇八
賜劉混康詔	四〇八
鹽池成熙河陝西河東京西路曲赦	四〇九
趙挺之罷相拜金紫光祿大夫觀文殿大學士中太一宮使加恩制	四〇九

全宋文卷三五三五

李正民 一

李正民（？——一一五一），字方叔，揚州江都（今江蘇揚州）人，祖定，父景淵。政和二年登進士第。七年，以迪功郎試詞學兼茂科，除秘書省正字。建炎二年知湖州，入爲尚書吏部左司員外郎，尋兼權中書舍人。四年，差充兩浙江西湖南撫諭使，詣虔州問安隆祐太后。還，擢右諫議大夫，除給事中。試吏部侍郎，移禮部。紹興元年出知吉州，改江西安撫使兼知洪州，以濫賞罷爲祠官。六年，起知筠州，不赴，改婺州、溫州。九年，知淮寧府，尋爲金人所獲。和議成，南還，以左朝奉大夫、充徽猷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寓居秀州海鹽。紹興二十一年卒。著有《己酉航海記》、《大隱集》。見《南宋文範作者考》卷上，《宋會要輯稿》后妃二、職官二、選舉一二，《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二六、三九、四五、四九、六五、一三三、一三五、一六二及《大隱集》卷四所載諸文。

據《宋史·藝文志》，《大隱集》原爲三十卷，久佚，四庫館臣從《永樂大典》中輯爲十卷，其中有文六卷。今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爲底本，校以國家圖書館藏乾隆翰林院抄本，益以佚文十四篇，釐爲八卷。

草堂春色賦

飲君以草堂之春色，侑君以海蛤之甘鮮。何羨兵厨之醞，寧思蟻慕之羶。顧十年其久困，將一麾而遠守。腹貯玉川之五千，食厭庾郎之三九。酒之醇醲兮，聊以澆其胸；蛤之柔脆兮，聊以爽其口。鄙周瑜之高困，舉王衍之阿堵。發孤笑於群憂，俄頓足而起舞。雖非仲由百榼，劉伶五斗，亦足以解庾信之愁，慰東陽之瘦矣。《大隱集》卷六。

朱勝非觀文殿大學士知洪州制

勅：通班秘殿，地冠禁嚴；作牧大邦，望隆屏翰。匪我舊弼，曷稱茂恩？具官德宇靖深，材猷博敏。懿文足以華國，讜議足以濟時。徧歷禁塗，荐更政府。適屬省方之日，進躋次輔之聯。遽解繁機，易臨近郡。朕惟君臣相與之際，既諒乃誠，而進退曲全之間，重違所請。眷鍾陵之都會，實江表之上游。繫我宗工，鎮茲南服。乃申前命，庸便爾私。噫！廊廟期年，克保初終之節；湖山千里，允資綏撫之方。毋有遐心，竚聞報政。可。《大隱集》卷一。

觀文殿學士中太一宮使除右弼制

門下：鳴玉曳履，夙隆秘殿之班；當軸處中，尤慎西臺之長。眷惟舊德，方領真祠，宜錫命書，還弼予治。具官某風猷凝遠，器宇端方。才周萬務之原，學貫六經之奧。懷文抱質，彬彬君子之儒；效信納忠，蹇蹇王臣之節。早騰令聞，浸歷要途。惟中外之荐更，嘉勳勞之備著。言皆可績，每堅享上之誠；知無不爲，確守致君之義。旋躋華於清禁，仍均逸於殊庭。陪輔燕朝，有獻納論思之益；雍容琳館，適冲虚恬淡之遊。雖高難進之風，殊鬱具瞻之望。朕方循名而責實，稽古以建官。耳目股肱，增重廟堂之選；左右前後，肇新輔佐之聯。必惟其人，久虛乃位。往踐厥服，莫如汝諧。勸相鈞衡，允賴訏謨之助；典司機密，聿觀政事之修。載示寵光，庸昭體貌。於戲！尊德樂道，王者所以立太平之基；經體贊元，賢人所以成可大之業。茂摠其蘊，永孚于休。可。《大隱集》卷一。

王棣贈資政殿學士制

勅：志能之士，因時而立功名；封疆之臣，守死而明節義。既歎捐軀之易，宜推恤典之隆。具官出自相門，躋于侍從。智勇足以扞難，恩惠足以撫民。久領近邦，適逢外寇。力振孤軍之氣，屢摧强

敵之鋒。爨既甚於析骸，食殆窮於掘鼠。睢陽無援，張巡之志不衰；東郡久圍，臧洪之辭靡屈。雖勢窮而力盡，終身殞而名存。特升秘殿之華資，俾視政塗之寵數。用彰死節，加賁泉扃。式慰冥漠之知，聿爲忠義之勸。可。《大隱集》卷一。

顏岐資政殿學士宮祠制

勅：朕憂勤庶政，思濟艱難；進退大臣，矜全體貌。具官早以材望，聞于搢紳。徧更侍從之華，進秉鈞衡之重。贊襄滋久，裨益居多。方隆注倚之懷，遽有便安之請。察其雅志，蓋亦重違。加秘殿之寵名，領殊庭之館御。庸昭朕眷，庶便爾私。噫！邦國多虞，賴君子經綸之蘊；燕閒自適，蹈大雅明哲之方。毋有遐心，對予休命。可。《大隱集》卷一。

范宗尹除參知政事制

勅：朕履險阻艱難之會，懷宗廟社稷之憂。迫蹙侵陵，曾無寧歲；震蕩播越，靡有奠居。思得豪英之材，共濟阡危之運。具官某清明而博達，簡重而粹夷。奧學貫于本元，沈謀周于事物。惟衆口易謏之日，當諸儒射策之辰，首發讜言，力扶頽俗。逮寇難之遽作，以直諒而見思。擢置憲臺，遂躋諫

省。比召從於外服，旋進長於中司。慷慨濟時之心，密勿安邦之論，屢觀獻納，灼見忠嘉。宜峻陟於文階，俾參陪於政路。天下之勢如置器，必審處於安危；邦家之基在得賢，每因人而輕重。往服朕命，其遠乃猷。可。《大隱集》卷一。

張守翰林學士制

勅：帝王有所號令，前代議者謂其難能；文章施於朝廷，近世儒臣以爲榮遇。矧在險阻艱難之際，欲圖德意志慮之孚。入直禁林，必符雅望。具官性資鯁亮，材術周通。奧學貫乎九流，高文兼於衆體。訓詞溫厚，允資西掖潤色之工；議論堅明，更顯南司糾彈之峻。薛宣舉措之當理，真卿繩治如平時。比懇解於憲綱，乃力祈於外補。朕惟爾久居臺閣，宜在朝廷。俾參宗伯之官，將典行臺之政。載念北門之邃，夙傳內相之稱。警蹕時巡，文書雲委。方用兵如至德，式求深謀密議之諮詢；必下詔若奉天，可使悍卒武夫之感涕。力行爾學，庸稱朕恩。可。《大隱集》卷一。

劉洪道除直顯謨閣制

勅：國家承平日久，州縣之官非文法吏即書生也。自外敵馮陵，繼以寇盜，二千石而下，顛沛失

據，莫能枝梧，而元元之衆病矣。此朕焦心勞思，求慷慨之士爲吾扞禦，以慰安斯民也。爾奮身庠序，早更任使。青、齊之郊，實爾桑梓之地，乃能糾率師徒，撫寧三郡。奏功來上，朕用汝嘉。峻陟文階，進直延閣。益圖來效，庸稱茂恩。可。《大隱集》卷一。

程昌寓直顯謨閣制

勅：國家承平日久，州縣之官非文法吏即書生也。自外敵馮陵，繼以寇盜，二千石而下，顛沛失據，莫能枝梧，而元元之衆病矣。此朕焦心勞思，求慷慨之士爲吾扞禦，以慰安斯民也。爾智略深茂，材力强勉。承淮、蔡傷殘之後，而能拊循疲瘵，繕修守備，朕用嘉之。乃俾進職二等，以爲爾勸。昔漢世二千石有治理效，輒增秩賜金，以表寵之。爾宜體朕意，益懋爾庸。尚有褒恩，以須後效。可。《大隱集》卷一。

晁公爲直顯謨閣制

勅具官：延閣寓直，儒臣清選。二千石有治理效，輒畀以美名，所以示勸也。爾服勤文藝，不墜家聲。承流海邦，敏於從政。來朝行在，朕用汝嘉。其繇中秘之嚴，躡進文謨之直。往欽朕命，尚勉

厥修。可。《大隱集》卷一。

胡寅直龍圖閣宮觀制

勅具官：國家祥符中肇建延閣，以奉祖宗謨訓，華榜昭揭，擬古河圖。乃置學士、待制等員，以爲縉紳勸譽處。而資望未至者，亦俾寓直其間，迄今爲五閣之冠，其選任豈不美哉！爾儒雅端亮，躋于柱史，乃以親疾，祈便奉養。貼以峻職，處之祠庭。爾其益勵忠孝之節，以待異時之用。尚其勉之。可。《大隱集》卷一。

王賓追復龍圖閣學士制

勅：赦過宥罪，惠溥及於多方；隱卒崇終，禮夙優於近列。乃眷論思之舊，肆頒甄叙之恩。具官學問深醇，性資直諒。事朕干戈之際，備殫羈勒之勞。粵自臺端，亟躋諫省。進執中司之法，旋更八座之聯。獻納居多，每盡心於啓沃；忠誠自許，浸忤意於貴權。遂貽貝錦之傷，往就祠庭之逸。方思圖任，遽歎淪亡。念沛澤之荐更，矧嘉言之猶在。俾復河圖之職，聿爲窀穸之光。恩典有加，幽冥無憾。緬惟精爽，尚克欽承。可。《大隱集》卷一。

王朋約贈直龍圖閣制

勅具官：朕頃者省方淮甸，移蹕江吳。念斥堠之不明，駭風塵之甚遽。衣冠頓踣，倪耄震驚。眷惟在服之臣，不及巨川之濟。隕于非命，朕甚傷之。爾列職周行，宣勞王事。奄罹物故，適丁斯時。其進直於河圖，仍優加於恩典。庶幾冥漠，尚克欽承。可。《大隱集》卷一。

劉晏直龍圖閣制

勅具官：比自外敵馮陵，繼以寇盜，其能先登賈勇，以挫其鋒者鮮矣。爾以忠力自奮，糾率戎行，阻隘鼓儼，殺敵決勝。乃俾進直河圖，以爲爾勸。是謂不次之賞矣，其益思所以稱之。可。《大隱集》卷一。

劉榕除直龍圖閣制

勅：濟陰，大邦也，自敵國侵暴之後，寇攘競擾，二千石能保其封疆，亦已難矣。爾頃以材猷往

膺郡寄，閱時滋久，宣力居多，乃俾進直河圖以爲勸。《傳》不云乎：「有功而見知則說矣。」尚勉之哉！可。《大隱集》卷一。

劉洪道直龍圖閣制

勅：朕惟海岱之區，絲枲之利，號爲冠帶，衣履天下。自頃群盜相挺，兵無寧歲，田萊多荒，呻吟未息。其能攘却醜類以保斯民者，可無褒勸之恩哉？爾早膺任使，總制東秦，而能勦除鯨鯢，撫綏疲瘵。河圖之直，文階之峻，併以命爾，式獎賢勞。往服恩榮，益登乃績。可。《大隱集》卷一。

李擢徽猷閣待制制

勅：朕惟祖宗聖神相繼，咸有謨訓，載在方冊，歷代寶之，藏于延閣。又命儒學之士寓直其間，以爲咨訪討論之地。其選任顧不美哉！具官文辭之敏，行義之良，早被徵求，荐躋華貫，掖垣瑣闥，嘗已踐更。屬時艱危，久辭著位。宜還次對之選，以備內朝之臣。往即欽承，無忘勵翼。可。《大隱集》卷一。

何志同復待制制

勅：朕紹履尊極，康濟艱難，思得四海賢雋豪傑之士，共圖興復，庶臻嘉靖。矧嘗位禁從之臣，豈宜置而不用哉？具官問學淹該，器質純粹。典領編摩之任，優游禮樂之司，遂進長於天官，旋躋華於秘殿。比從物議，稍黜近班。宜推起廢之仁，復還次對之選。尚思勵翼，庸副眷懷。可。《大隱集》卷一。

康允之除徽猷閣待制制

勅：國家肇建延閣，以奉祖宗謨訓。翬飛跂翼，遂在西清，乃置學士、待制等員，以爲搢紳譽處。二千石有治理效，輒畀以美名，聯于法從，所以示褒勸也。具官某懷應務之材，有御衆之略。早更煩使，克著能聲。比守壽陽，屢摧強敵。逮移鎮於武林，而能寓兵於農，鼓作士氣，爲戰守備，忠績可嘉。宜還次對之班，增重名藩之寄。夫膺文儒之選，以論思獻納爲先；專方面之權，以鎮禦撫綏爲重。益圖來效，庸稱朕恩。可。《大隱集》卷一。

劉洪道除待制制

勅：國家肇建延閣，以奉祖宗謨訓。又置學士、待制等員，以爲搢紳譽處。二千石有治理效，輒畀以美名，所以示褒勸也。具官智略深沈，材猷敏達。早膺顯授，總制東秦。保全一方，攘却勍敵。宜升次對之秩，增重連城之寄。斯爲高選，其益懋哉。可。《大隱集》卷一。

商守拙待制制

勅：延閣謨訓所藏，西清咨訪之地。靡勞心於文墨，將次對於燕閒。爰渙茂恩，用優耆德。具官處躬純厚，應務詳明。練達國章，進躋廷尉。釋之議罪，每見於持平；陳寵獻言，務從於矜恕。擢司憲部，允賴老成。乃引疾以陳辭，欲就閒而去位。朕法仁祖之寬厚，舉嘉祐之詔條，讞議頗殊於重輕，著令未分於甲乙。必資明習文法之士，以定摩研編削之規。雖遽去於朝廷，宜勉留於祠館。往親藥石之輔，少須符竹之行。尚究乃心，圖稱朕命。可。《大隱集》卷一。

范直方直秘閣參議官制

勅：惟爾曾大父仲淹方未顯時，慨然已有憂天下之志。晚更大任，名重華夷。輔政臨戎，咸有成績，深謀讜議，人至于今稱之。爾漸摩餘訓，克守家法。服采朝列，未究爾能。乃俾奪情，進直延閣。參吾行營之議。朕將觀爾之材，而試用之矣。尚勉之哉，毋忝朕命。可。《大隱集》卷一。

張上行直秘閣制

勅具官：漢自宣帝綜覈名實，二千石有治理效，輒增秩賜金，或爵至關內侯，故漢世良吏於是爲盛，稱中興焉。爾頃以材猷往臨郡寄，兵既服於紀律，民遂安于里閭。冉駝妥安，巴夔靜謐。俾進直於延閣，用旌表於爾勞。思稱朕恩，益圖來效。可。《大隱集》卷一。

胡考寧直秘閣制

勅具官：中秘寓直，清選也。異時文學材能之士，咸得庀職其間，所以勸在列而起治功也。爾倅

貳襄陽，屢當寇敵。踰年保守，宣力惟多，則汝之材能可見矣。乃俾進直，以爲爾勸。是曰優寵，其益懋哉！可。《大隱集》卷一。

賈惇詩直秘閣制

勅具官：中秘圖書之府，朝廷以爲清選。異時文學材能之士，咸得庀職其間，所以勸在列而起治功也。爾倅貳淮邦，克圖固守。因事獻策，忠義可嘉。乃俾進直，以爲爾勸。是曰優寵，其益懋哉！可。《大隱集》卷一。

陳國瑞直秘閣制

勅具官：惟我太宗崇儒右文，肇建秘閣，奎壁之畫，昭回在上。又命儒學之臣寓直其間，以爲咨訪討論之地。諒匪名人，未易稱選。爾以材猷之敏，將漕浙部。錫對便殿，敷納可嘉。進直中秘之嚴，增重皇華之寄。往祇朕命，益究乃心。可。《大隱集》卷一。

梁汝嘉直秘閣制

勅：中秘寓直，清選也。異時文學材能之士，咸得庀職其間，所以勸在列而起治功也。爾倅貳支郡，服采惟勤。朕比因時巡，再臨浙部。供帳趣辦，民不告勞，則爾之材能可見矣。自頃貳車，未嘗貼以秘職，今以命爾，是爲優恩，其尚知勸而勉哉！可。《大隱集》卷一。

向子伋直秘閣制

勅：惟我太宗崇儒右文，肇建秘閣，奎壁之畫，昭回在上。乃命儒學之臣寓直其間，以爲咨訪討論之地。自匪名人，未易稱選。爾以材猷，往膺郡寄。踰年于此，治效已彰。宜增重於麾符，俾進職於中秘。益思砥礪，圖稱恩榮。可。《大隱集》卷一。

滕膺直秘閣制

勅：國家承平日久，州縣之間非文法吏即書生也。自外敵馮陵，繼以寇盜，二千石、部使者顛沛

失據，莫能枝梧，而元元之衆病矣。此朕焦心勞思，求慷慨之士以將使指，而慰安斯民也。爾智略深茂，材術強敏。早繇州掾，能禦賊鋒。倅貳淮陽，克著聲績。自被皇華之選，尤嘉宣力之勤。進直秘嚴，以爲爾寵。宜體朕意，勉迄爾庸。尚有褒恩，以須後效。可。《大隱集》卷一。

陳機直秘閣制

勅具官：爾以艱難之時，居郡守之任，用能繕修備禦，審度事幾，奏牘詳明，達于行在。察其忠藎，朕用汝嘉。進直中秘之嚴，增重一邦之寄。益圖來效，庸稱朕恩。可。《大隱集》卷一。

趙不群直秘閣制

勅具官：中秘寓直，清選也。異時文學材能之士，咸得庀職其間，所以勸在列而起治功也。爾頃以邑令，能禦強敵。擢貳郡政，宣力尤勤。比涉鯨波，朝于行在，論事中理，朕甚嘉之。乃俾升華延閣，倅于近郡。是爲優寵，其益懋哉！可。《大隱集》卷一。

萬格監察御史制

勅具官：御史府，朝廷紀綱所寄。自分建六察，以督文昌諸曹之政事，凡有稽違，皆得糾而治之，于是抨彈之職，益爲雄峻。爾剛介不屈，儒學自將。黷舍郎曹，譽處休顯。宜易冰廳之簡，往踐霜臺之嚴。爾其澄肅官僚，振舉法度，斯爲稱職，尚勉之哉！可。《大隱集》卷一。

楊焞禮監察御史制

勅：國家自元豐中始正御史之職，以分察文昌六曹之政事，視唐推彈公廨雜事之制爲加詳矣。于是樞機周密，品式備具，上下相維，莫有苟且之意，迄于今而遵用之。宜擇其人，俾修厥職。爾議論平正，經術深醇。茲用擢置臺屬，以司糾察之事。《傳》不云乎：「人有所不爲，然後可以有爲。」朕觀汝之靖共守道，不求合于當世之人，今或可以有爲矣，尚其勉哉！可。《大隱集》卷一。

沈與求殿中侍御史制

勅：御史府，朝廷綱紀之地。臺綱正則朝廷治，朝廷治則天下理，故選用寮屬，必得實材。爾問學多通，議論持正。比自師儒之官，錫對便殿，嘉爾敷納，擢置抨彈。乃能遇事慨然，無所枉撓。旋更郎署，未究爾長。其執法於殿中，以糾繩於列位。爾其毋畏拂指，毋憚當權，知無不言，以廣朕耳目之寄。斯爲稱職，尚勉之哉！可。《大隱集》卷一。

趙鼎侍御史制

勅：憲府職在糾彈，臺端號爲雄劇。維持政體，督察官邪，儻正色而立朝，可不繩而自肅。爾材猷敏達，議論堅明。嘗賦命於使華，旋記功於選部。頃繇諫省，執法殿中，不爲義疚而利回，豈以剛吐而柔茹。抨彈既允，裨益居多。其升橫榻之嚴，進貳中司之峻。惟爾之任職者，見於已試；而朕之用爾者，蓋以叙遷。益奮厥忠，奚俟多訓。可。《大隱集》卷一。

胡寅富直柔左右史制

勅：左右置史，言動必書。自艱難以來，或廢典籍而不錄，然《春秋》之義，當繫日月而無遺。若時記注之臣，思得譽髦之士。茲以爾寅，湖湘之秀，直諒多聞；以爾直柔，名臣之孫，儒雅蘊藉。宜並司于國志，以對待于螭坳。往修厥官，無忝朕命。可。《大隱集》卷一。

趙鼎除御史中丞制

勅：昔諫議大夫鄭昌有言：山有猛獸，藜藿爲之不采。是以汲黯在朝，淮南寢謀；干木處魏，諸侯息兵。矧居綱紀之地，持糾彈之權，爲吾中執法者乎！誠得人而任之，則精神折衝，有見於朝廷之上矣。具官操行直方，志氣剛大。既潔身而無黨，每論事而不回。自總雜端，風節甚峻。屬中司之虛位，顧橫榻之久專。宜進長於南臺，俾澄肅於在列。真卿之當至德，繩治不異於平時；孔緯之在鳳翔，造朝獨先於百辟。勿以擾攘而廢厥職，思於艱難而盡其忠。往體訓言，期予于治。可。《大隱集》卷一。

汪藻給事中制

勅：黃門列職，均爲侍從之臣；東省設官，乃專論駁之任。擇人而授，歷代攸艱。雖官曹沿革之制不同，而政令書讀之事則一。匪時髦傑，弗以次遷。具官某襟度粹夷，性資端亮。夙蘊貫穿淹該之學，發爲經奇偉麗之文。荐長贊書，動無滯思。簡嚴而蔚，仲舒最得於古風；純厚而明，元稹遂變於時體。雖稱辦事，允謂賢勞。宜進陟於瑣闥，俾更直於鼂禁。當官不撓，尚觀批勅之言；論事必行，更效回天之力。益堅爾守，庸稱朕恩。可。《大隱集》卷一。

胡安國除給事中制

勅：朕惟祖宗時，中書、門下合而爲一，而封駁之官實在銀臺，不廢厥職。肆朕纂服，屬時艱難，爰舉舊章，務從簡易，封駁之任，必惟其人。具官某以文學甲儒科，以德行著閭里。嘉言讜議，顯于朝廷。朕方康濟阽危，寤寐賢俊。宜爲朕起，復還邇聯。爾其守乃節，修乃職。舉凡詔勅有未善，除授有不當，悉論而駁正之，勿使批敕之名獨專於前世。尚勉之哉！可。《大隱集》卷一。

周望給事中制

勅：朕惟祖宗時，中書、門下合而爲一，而封駁之官實在銀臺，不廢厥職。肆朕纂服，屬時艱難，爰舉舊章，務從簡易，封駁之任，必惟其人。具官某操履清修，志氣剛大。頃求人而將命，乃狗義以請行。遂旌爾勞，寢陟華貴。比戎車之及境，復抗節以出疆。輶傳載馳，能達國命。孔子不云乎：「行己有恥，使於四方，不辱君命，可謂士矣。」爾其守乃節，修乃職，凡詔勅有未善，除授有不當，悉抗論而駁正之，勿使批勅之名獨專於前世，則於爾爲無愧矣。尚勉之哉！可。《大隱集》卷一。

謝克家兵部尚書制

勅：文昌分理萬務，武部實掌五兵。自國家復董正之聯，視前代有因革之異。軍政歸於樞府，右選總於天官。品秩高華，文書清簡。匪時賢德，曷稱褒遷？具官材度宏深，性資忠厚。殖學造古人之蘊，摘辭追作者之英。早師表於儒宮，遂翱翔於諫省。文章爾雅，入更四禁之遊；悃悃無華，出載列城之譽。久辭著位，想見儀型。比錫對於便朝，實副懷於虛佇。宜陟中兵之長，進聯八座之崇。時屬多虞，朝方尚武。雖軍旅征伐，必資廟算之奇；而獻納論思，允賴辰猷之告。益殫忠藎，圖濟艱難。可。《大隱集》卷一。

全宋文卷三五三六

李正民 二

曾楙禮部尚書制

勅：文昌兼總六聯，宗伯實典三禮。禱祠祭祀之事，既繫於司存；學校選舉之文，悉掌其政令。比屬干戈之擾，靡聞典籍之傳。必求其人，俾領厥事。具官風猷莊重，德宇粹溫。學該六藝之醇，文擅四科之美。早馳聲於庠序，旋任職於詞垣。浸升延閣之班，出奉名藩之寄。朕遭罹變故，躬總師徒。既垂橐於爾邦，遂駐蹕於近甸。首修朝貢，深嘆忠勤。念久去於周行，適來還於翰苑。宜陟春官之長，進聯八座之崇。時屬多虞，朝方右武。軍旅以同邦國，亦惟爾職之修；方岳以朝諸侯，更講時巡之制。益殫忠藎，圖濟艱難。可。《大隱集》卷一。

鄭望之吏部侍郎制

勅：唐制右列三銓，掌於武部；本朝肇分四選，總於天官。方時多虞，尤號難治。惟品流之龐雜，員患其多；矧典籍之散亡，吏得以肆。欲司厥事，必惟其人。具官某識慮精明，材猷敏濟。頃郎曹之分職，正戎馬之在郊。奮身請行，抗節而出。遂陟近班之峻，以昭信誓之勞。旋徇公言，乃從遠適。茲召還於著位，將協濟於事功。俾參常伯之聯，專掌武階之衆。爾其糾摘真僞，審覈條章。人無滯留之嗟，吏絕欺罔之弊。斯爲稱職，尚勉之哉！可。《大隱集》卷一。

劉珏吏部侍郎制

勅：天官之選，吏員猥衆，簿書叢雜。在承平時，號爲難治。頃自巡幸浙右，典籍多爲煨燼。凡在選之士，自一命而上，功罪履歷之實，漫不可考，自非精明吏治而習知其事者，孰能勝斯任哉。具官識度詳明，政事練達。居懷憂國之慮，荐貢救時之言。頃貳選曹，僉謂平允。分符出守，曾未淹時。宜還法從之聯，復典中銓之寄。爾其區別賢良，糾正隱慝，使吏無得並緣爲姦。時乃之休，是爲稱職。可。《大隱集》卷一。

葉份戶部侍郎制

勅：國家之務，用度爲急。祖宗循五代之制，總於三司；元豐復六官之聯，歸於戶部。比緣多故，稍革舊章，兵食所資，費出彌廣。典領厥事，實難其人。具官某智略疏通，材資敏達。荐更事任，綽著能稱。糾察省綱，總臨漕運。朕方時巡江左，式遏寇攘。眷茲百萬之師，奚止千金之費？資爾心畫，以餉五軍。擢參法從之班，往貳地官之任。爾其裁制盈虛，幹旋多寡，使朕有足食足兵之信。茲爲稱職，尚勉之哉！可。《大隱集》卷一。

李迨除戶部侍郎制

勅：文昌政事之本源，民部財賦之管轄。兼《周官》司徒、司會之職，總唐室度支、鹽鐵之權。于時列曹，號爲劇任。欲貳厥事，每難其人。具官某智術週通，材資夙給。服勞郎署，已觀心計之良；列屬宰庭，克著聲猷之美。干戈未定，調度方煩。全師駐于會稽，饋餉資于左戶。俾陟貳卿之峻，往圖經費之充。士飽而嬉，無乏千金之用；師直爲壯，佇收三捷之勳。尚悉乃心，期稱朕命。可。《大隱集》卷一。

黃概兵部侍郎制

勅：國家自祖宗以來，聚天下之兵於京師。尺籍伍符，付之列將；牙璋虎節，秘在樞庭。夏官所掌，特其名與數而已。厥今國步方艱，外患未弭，五兵之寄，視承平爲重。疇咨庶位，我得其人。具官風力敏強，性資超邁。試之選部，而銓總平允；列于宰屬，而糾察嚴明。遂進直於河圖，俾按臨於蜀道。惜其遠去，宜爲朕留。擢居法從之聯，進參帷幄之議。朕方時巡江左，式遏寇攘，資爾謀猷，濟予經畫。尚恢遠略，庸報異恩。可。《大隱集》卷一。

陳邦光除刑部侍郎制

勅：文昌六卿之貳，品秩惟均；憲部三典是司，條章滋衆。矧在險阻艱難之際，凡居論思獻納之聯，思協公言，必圖夙望。具官某論辯閎博，問學淹通。文足以廣國華，材足以通世務。望之射策，早擢於科甲；主父奏書，嘗嗟於晚見。遂陟西垣之峻，旋臨南夏之雄。無施不宜，所居可紀。向召從於遠服，趣來還於近班。逮此造朝，允符前席。宜輟司於國用，俾總讞於邦刑。傳古義以決疑，其克修於爾職；有嘉猷則入告，尚益究於乃心。濟時多艱，對予休命。可。《大隱集》卷一。

鄭望之工部侍郎制

勅：文昌爲萬化之源，水部掌百工之事。雖繕修營造，在巡幸之日有不暇爲；而獻納論思，凡侍從之臣悉資宸告。肆頒明命，褒進邇僚。具官某知術疏通，材猷敏達。荐更事任，綽著能稱。當虜騎之濟河〔一〕，以單車而出使。遂修鄰好，峻陟近班。逮信誓之載渝，徇公言而遠適。朕方時巡江左，式遏寇攘，思得豪俊之人，共濟艱難之運。爾頃緣使事，能察虜情，宜還持橐之聯，俾贊籌帷之密。濟予經畫，賴爾謀猷。往稱茂恩，尚恢遠御。可。《大隱集》卷一。

〔一〕虜：原作「敵」，據抄本改。下同，不再出校。

鄭士彥除吏部員外郎制

勅：天官之選，吏員猥衆，簿書叢雜，在承平時號稱難治。自擾攘以來，人懷欺誕，吏緣爲姦，必得明敏之士，以爲其屬。爾材猷之美，列職奉常，進擢郎曹，俾贊銓綜。是爲高選，其益懋哉！可。《大隱集》卷二。

張綱吏部員外郎制

勅：文昌六聯，兼總萬務，而諸曹郎吏分職其間，雖繁簡不同，其選任則均也。爾早以經術名冠多士，書林省戶，皆所踐更。往佐天官，俾司小選。亟祇爾事，嗣有褒陞。可。《大隱集》卷二。

上官愔吏部員外郎制

勅：吏部在南宮爲眉目，於選士爲司命。自國朝以來，非名士不以居之。比因典籍弗存，而議者喜出新意，因事立文，承用多駁。吏緣爲姦，不可勝誅。非得儒學之士通於世務者，孰能舉其職哉？爾文雅決科，達於吏治。學宮策府，皆所踐更。往佐天官，俾司小選。汝其檢吏而勿縱，守法而勿拘。使文書無滯留而銓綜平，則予汝嘉，尚有褒寵。可。《大隱集》卷二。

張宗元工部員外郎制

勅具官：朕比遣樞臣，往將使指。命爾由奉常之屬，掌其幕府文書之事。乃能糾合士馬，張其軍

聲。用酬宣力之勤，俾陟郎曹之秩。是爲高選，其益懋哉！可。《大隱集》卷二。

沈與求兵部員外郎制

勅具官：漢以尚書爲中臺，御史爲憲臺，二者地望略等。自唐以來，南省爲重。國朝以臺察省，雖任職不同，其選則均也。爾以儒學之美，列屬推彈。議論慨然，風采振起。爲郎武部，其職甚清。往祇厥官，嗣有褒陟。可。《大隱集》卷二。

韓裕兵部員外郎制

勅具官：朕觀春秋之際，列國公卿大夫之子孫，咸以材能表見於世，朕甚嘉之。爾名臣之後，儒雅自將。學以從政，有如寒士。擢居郎屬，用顯爾長。往祇厥官，嗣有褒寵。可。《大隱集》卷二。

潘因刑部員外郎制

勅：昔路溫舒患治獄之吏，以刻爲明，以爲奏當之成，雖咎繇聽之，爲死有餘辜。何則？成鍊者

衆，文致之罪明也。今朕設憲部之官，以掌天下之奏讞，務從寬恕。又以爾明察，俾爲之屬。其深惟前載之言，以廣吾好生之德，則予汝嘉。可。《大隱集》卷二。

惠柔民禮部萬格祠部並員外郎制

勅某官等：文昌之政，兼總治官；宗伯之聯，特爲清選。掌南宮之章奏，舉祀典之禮文，列屬其間，必求名士。爾等由庠序進，以儒學稱。宜參郎位之華，往佐春官之長。各恭爾事，勿替厥勤。可。《大隱集》卷二。

成大亨祠部員外郎制

勅：文昌六聯，分理萬務，諸曹郎吏，列屬其間。雖煩簡不同，而選任均也。爾以材猷早居憲部，出臨漕計，宣力惟多。還陟祠曹，素號清選。往修爾職，其益懋哉！可。《大隱集》卷二。

王禹得禮部員外郎制

勅具官：宗伯之屬，掌禮文表奏之事，號爲南宮舍人。自非名流，不在其選。爾儒學操履，見稱于時。不伎不求，恬於進取。其升華於郎位，俾列職於春官。益勵厥修，嗣有褒寵。可。《大隱集》卷二。

王昴駕部員外郎制

勅具官：文昌六聯，分理萬務，自頃裁損溢員，而郎選重矣。爾以強學待問，名冠多士，書林省戶，皆所踐更。譽處既休，器業彌茂。惟輿輦車乘之政，屬於武部，職清而事簡，亦儒者之所宜居也。今以命爾，往其懋哉！可。《大隱集》卷二。

韓古都官員外郎制

勅：都官之名尚矣，在漢爲司隸校尉之屬，糾中都官不法事。自後凡盜賊臧獲，部曲俘囚之事悉

掌之。于今爲刑曹之聯，而職事視前世則簡矣。爾以材猷，荐更任使。其升華於郎位，俾列屬於秋官。往既乃心，嗣有褒陟。可。《大隱集》卷二。

張閭等並諸曹員外郎制

勅張閭等：文昌天府，衆務泉藪。內外折衷，遠近稟仰。而諸曹郎吏分職其間，雖煩簡不同，其選任則均也。爾等或以儒學進，或以才能顯，譽處之美，有聞于時。並趨丹地之嚴，往佐列曹之長。各恭爾事，勿怠厥修。可。《大隱集》卷二。

韓肖胄左司員外郎制

勅具官：昔唐太宗謂房玄齡曰：「公爲僕射，當廣訪賢材。比聞閱訟牒日數百，豈暇求人哉？」因敕細務屬左、右丞，大政乃關僕射。今朕當艱難之時，方以戰守大策責成宰輔，而左司郎官乃冢司之屬也。凡文昌細務，宜悉以付之，則選任之意，視平時爲加重矣。以爾名臣之孫，踐更省府，老成練達，裁剴詳明，是用命爾以尚書左司之事。爾其彌綸省闥，糾正紀綱，使大臣不勞而庶事皆理。時乃之休，嗣有褒陟。可。《大隱集》卷二。

張公濟除右司員外郎制

勅具官：國家元豐中肇建文昌，以六曹分總天下之事，而提綱提領，實在都司。必得明敏之士，乃堪其選。爾以儒雅，緣飾吏事，練達世務，僉謂老成，久參郎位之華，既預列卿之貳。比持使節，士譽益孚。其躋省闥之嚴，以參宰士之列。是爲遴柬，尚勉之哉！可。《大隱集》卷二。

李承造右司員外郎制

勅具官：國家元豐中肇建文昌，以六曹分總天下之事，而提綱提領，實在都司。必得明敏之士，乃堪其選。以爾名臣之孫，聞見殫洽，忠義之氣，勇於敢爲，是用命爾以尚書右司之事。其躋省闥之嚴，以參宰士之列。是爲遴柬，尚勉之哉！可。《大隱集》卷二。

管思可度支員外郎制

勅：地官之職，素號繁冗。自頃裁損濫員，而太府、司農出納之數悉隸其間。期會簿書，視前日

尤劇。爲之屬者，可不遴其選哉？爾樞臣之後，材諳有聞。久服官常，所臨必最。宜還郎位，總覈邦財。其既乃心，毋乏吾用。可。《大隱集》卷二。

韓球度支員外郎制

勅具官：古人有言曰：「千里饋糧，士有飢色。樵蘇後爨，師不宿飽。」今朕命相臣提重兵以鎮撫建康，又分遣大將戍守旁郡，凡饋餉所須者博矣。乃留掌計之臣，專領供億之務。有請于朝，以汝爲屬。茲命起之廬次，列于郎曹，所以因爾之能而濟事功也。其悉乃心，往佐而長。可。《大隱集》卷二。

黃龜年除倉部員外郎制

勅具官：古人有言曰：「雖有金城湯池，帶甲百萬，無粟不能守也。」故用兵行師，饋餉爲急。爾早以選擢，嘗贊銓衡。材智之優，宜膺任使。載加召對，敷奏可觀。司庾民曹，是爲劇任。往修厥職，嗣有褒陞。可。《大隱集》卷二。

程邁除太常少卿制

勅具官某：奉常職典天地，任兼禮樂。凡歷代之沿革，本朝之典故，皆當深思而熟講之，以參酌情文述作之本旨。自非博習之士通于古今者孰能任之？爾以儒學決科，以文雅飾吏，荐更劇任，繼歷要塗。比自螭坳，復持使節，宣勞于外，亦既閱時。茲用召還，俾居秩宗之任。斯爲清選，尚勉之哉！可。《大隱集》卷二。

陳戩太常少卿制

勅具官某：昔齊仲孫湫適魯，猶秉周禮，知其未可動也。朕當艱難之際，未嘗不謹于禮。故比雖裁損溢員，九卿之列皆罷，而太常之官獨存焉，豈非隆禮而重本哉？爾儒雅自將，操行無玷，臺僚省戶，皆所踐更。其貳奉常，以掌郊廟朝廷禮儀之事。虞舜命九官，于伯夷作秩宗，曰：「夙夜惟寅，直哉惟清。」蓋不如是，不足以交神人也。往祇爾職，尚勉厥修。可。《大隱集》卷二。

柳約太常少卿制

勅：《記》有之：「班朝治軍，涖官行法，非禮，威嚴不行。」蓋禮雖治定而後制，然治軍之間亦不可廢也。朕遭時艱難，講古巡狩，而宗廟朝廷、征伐軍旅之事，凡繫于禮文者非一，則率屬以任其職者，可無其人哉？具官某性資開敏，學術深醇。早勵猷爲，踐更臺閣。比參議于軍事，遽書警奏，殆無虛日。雖遇盤根錯節，迎刃而解。朕用汝嘉，肆命汝進貳于奉常，以司贊導。朕將觀汝之材，而試用之矣。昔祭遵爲將，雖在軍旅，不忘俎豆，矧汝以禮爲職乎！往祇厥官，無忝朕之明命。可。《大隱集》卷二。

周穎檢正制

勅具官：朕循祖宗之法，中書、門下合而爲一，所以省文書而壹統類也。又命設官，以糾察諸房之事，如古掾屬，列于公府，庶使大臣不勞心於細故，而專意於機務之大者，非夫明敏練達，孰宜任此哉？爾儒學之美，政事之能，有稱於時，見於已試。其由銓選之任，俾贊機要之司。往其欽哉，毋忝休命。可。《大隱集》卷二。

程邁除檢正制

勅具官：中書、門下，機要之司，給事中、舍人皆爲其屬。然列於從官，各有職守。糾駁諷議，莫非朝廷大務，至文墨細故，參酌典法，督責稽違者，又不可以無其人。此朕設檢正以察諸房之事也。爾儒學之美，吏治之明，有稱於時，見於已試。踐更中外，再至九卿。茲用仍其舊職，處之宰屬。是爲高選，其益懋哉！可。《大隱集》卷二。

綦崇禮除中書舍人制

勅：西臺出令之原，內史贊書之任。自昔獨存于三字，專號詞臣；于今分押于六曹，兼總吏事。擇人而授，得士爲難。宣教郎、試起居郎綦某，學富本元，文兼體要。既殫洽于聞見，亦明習于憲章。省戶握蘭，恬而自適；螭坳載筆，動而必書。比給札于尚方，俾試言于右省。落筆而觀者如堵，共驚倚馬之材；終篇而紙價頓高，深得演綸之體。肆揚成命，進陟從班。時方屬于艱難，朕急圖于賢俊。修飾潤色，允資播告之辭；獻納論思，更佇盡規之益。往祇朕訓，無怠厥修。可。《大隱集》卷二。

李釜中書舍人制

勅：政事總于西臺，詔令掌之內史。賞罰黜陟之柄，既得以與聞；討論潤色之辭，必資于行遠。每難是選，必得其人。具官經術邃深，文詞敏妙。儒科發策，早居多士之先；選部爲郎，固已歷年之久。比列曲臺之貳，浸躋柱史之聯。自密侍于軒墀，嘗贊爲于名命。宜起祠庭之逸，進參法從之華。時方屬于艱難，朕急圖于英俊。致治以得賢爲本，當益勵于爾猷；鼓衆以出命爲先，其不匿于朕指。往服予訓，亟修厥官。可。《大隱集》卷二。

李公彥中書舍人制

勅：西臺出令之原，內史贊書之任。自昔獨存于三字，專號詞臣；于今分押于六曹，兼總吏事。擇人而授，得士爲難。具官學富本元，文兼體要。馳聲場屋，早冠上游；試藝詞科，復居前列。遂預道山校讎之職，縱觀策府奇異之書。滋博洽于見聞，益沈涵于器業。比還著位，再貳奉常。命給札于尚方，俾試言於右省。肆揚成命，進陟近班。時方屬于艱難，朕急圖于賢俊。修飾潤色，允資播告之辭；獻納論思，更佇盡規之益。往祇朕訓，無怠厥修。可。《大隱集》卷二。

洪擬起居郎制

勅具官某：昔孔子作《春秋》，於隱、桓之際則彰，於哀、定之間則微，辭雖不同，然記事之文不可廢也。朕惟艱難以來，史失其職，而著作之庭俄空焉。撰述之官，非左右記注，將孰任其事乎？爾儒術資深，議論持正。橫經學省，師表克修；執法臺端，風節甚峻。踐揚之久，譽處彌高。茲既御於祥琴，宜即還於朝著。爾其載筆軒陛，言動悉書，無曠厥官，使論次者有考焉。可。《大隱集》卷二。

劉範起居舍人制

勅具官：朕惟古之王者，世有史官，君舉必書，所以慎言行、昭法式也。左史記言，右史記事，帝王靡不同之。頃自艱難以來，典籍或廢而不錄，矧官弗備員，將孰舉其職乎？爾學問通博，質性淳厚。嘗冠多士，老於郎潛，退處祠庭，安恬自得。宜還朝序，入侍螭坳。爾其秉筆而書，言動悉載。斯爲稱職，尚勉之哉！可。《大隱集》卷二。

董道徽猷閣待制與郡制

勅：入持從橐，出領藩符。惟時邇臣，宜膺異數。具官某博學而多識，殫見而洽聞。誦甘泉之遺儀，如指諸掌；記南宮之故事，不忘於心。早擢秀於士林，遂飛英於儒館。荐更郡寄，復嘆郎潛。浸陟九卿之聯，乃躋二史之列。遽以疾諗，丐于外遷。宜升次對之班，俾遂偃藩之逸。往祇朕命，勿替厥修。可。《大隱集》卷二。

湯東野徽猷閣直學士知平江府制

勅：分職六卿，蓋重朝廷之體；承流千里，式隆屏翰之權。惟內外之勢既殊，則名位之實必稱。方膺委寄，宜渙寵章。具官某器局靖深，材資敏劭。果藝以達，得孔堂從政之方；經術而文，繼漢儒飾吏之美。荐更事任，藹著聲猷。眷茲吳門，乃爾舊治。頃緣移蹕之務，實繫先置之行。潁川願借于寇恂，西河欣迎于郭伋。俾即貳卿之秩，仍紆太守之章。屬議臣之有陳，稽舊典而或戾。謂創開於近比，非增崇于本朝。宜更延閣之班，專布名藩之政。矧吏民素遵于條教，而關梁方謹于誰何。尚悉乃心，益觀來效。可。《大隱集》卷二。

王循友知建康府制

控江山之都會，望莫重于陪京；撫民卒之浩繁，治必資于良牧。非聲猷之素懋，曷寵寄之兼隆？以爾雅亮不群，威寬有濟。夙播儒紳之譽，荐更省闈之華。司列東銓，嘗羽儀於禁路；承流北固，方屏翰于名邦。嘉善政之流聞，宜雄藩之就陟。任兼留鑰，爾典其嚴；地有宿兵，爾爲之重。懋乃藩宣之績，體予眷倚之優。可。《大隱集》卷二。

陳邦光移知建康府制

勅：朕省方侯甸，移蹕近邦。惟置器之未安，念囊弓之無日。分屯師旅，控扼襟喉。爰求侍從之良，俾任藩宣之寄。具官某謀議深博，材資雋明。早潤色于西臺，旋鎮臨于南服。比朝行在，進陟貳卿。輟從荷橐之近班，付以朱方之巨屏。惟時建業，實古名都。據吳會之要衝，命相臣而留撫。資爾術略，修彼戎兵。宜析左符，就更重鎮。能通世務，儒者雖樂于有爲；思濟時危，人臣固難于擇事。圖稱朕命，益既乃心。可。《大隱集》卷二。

凌唐佐升職知應天府制

勅：睢陽要衝，宋臺都會。實藝祖興王之地，乃朕躬纂服之邦。爰擇守臣，式隆委寄。爾材猷之美，風力之強，將命王畿，聲績懋著。其升華于延閣，俾司鑰於留都。爾其綏撫疲民，繕修守備。思固吾圉，以觀爾成。可。《大隱集》卷二。

李邴知平江府制

勅：浙部奧區，蘇臺重鎮。當三江五湖之會，多強宗大姓之家。民俗阜蕃，食貨滋殖。乃眷藩垣之任，必資心膂之臣。爰渙茂恩，式隆委寄。具官某智周而材贍，學博而聞多。愷悌足以臨民，忠嘉足以謀國。徧儀禁路，殫論思獻納之誠；入贊政塗，有同寅協恭之德。比辭機務，均逸祠庭。念王室多事之秋，正大臣宣勞之日。矧吳門之名郡，欲師帥之得人。疇咨于朝，肆以命爾。朕心朕德，夙惟左右之親；有社有民，宣布朝廷之惠。撫循良善，摧抑豪強。尚旣乃心，圖稱朕命。可。《大隱集》卷二。

胡舜陟知建康府制

勅：昔漢高守關中，光武保河內，皆深根固本，以制天下。朕念中原雲擾，未有旋旆之日。惟建康實古帝王所宅，又爲仁祖興王之國，符朕躬潛邸之名，形勝具存，亦今日之關河也。付之守帥，可不遴其選哉？具官某智略輻湊，材資雋明，事不辭難，勇於爲義。載惟是邦，乃江左要地，是用命爾，以二千石之重，爲朕守焉。爾其修扞禦之備，勵水陸之師，以保長江天塹之險，無令敵人侵軼而已。勉迄爾庸，圖稱朕命。可。《大隱集》卷二。

全宋文卷三五三七

李正民 三

葉煥待制知鎮江府制

勅：价藩共理，允資師帥之良；延閣通班，尤高次對之選。矧方思於固守，宜增重於近邦。將圖爾庸，肆頒朕命。具官某性資爽邁，風力强明。荐更藩翰之符，雅著循良之譽。官所居而可紀，材無施而不宜。比輟漕權，往分郡寄。朕念朱方之巨屏，實居京口之要津。宜升邇聯，式隆雅望。壅門曲格，尚存鐵甕之高墉；戰艦艤幢，更講水犀之長技。往服厥事，益既乃心。可。《大隱集》卷二。

陳邦光知鎮江府制

勅：設官分職，文昌爲政事之源；宣化承流，刺史居吏民之表。眷予近列，方造明廷，宜膺東

求，式分委寄。具官某風猷英邁，智略深通。彬彬徐幹之文，纚纚馬周之論。早被非常之遇，驟更不次之遷。荐析州符，屢踰歲紀。逮來朝於行在，俾進陟于貳卿。念當戎輅之戒塗，尤重朱方之近屏。地隆京口，城迫江津。惟武備之未修，顧帥臣之屢易。與其持橐簪筆，參茲侍從之班；孰若繕甲治兵，固我封疆之守。躋華延閣，作鎮大邦。允資材術之長，實出眷懷之厚。佇觀來效，庸稱茂恩。可。《大隱集》卷二。

胡唐老知鎮江府制

勅：朕省方侯甸，移蹕近邦。惟置器之未安，念橐弓之無日。分屯師旅，控扼襟喉。爰求侍從之良，俾任藩宣之寄。具官某材猷敏劭，識慮精深。早更臺閣之華，繼奉麾符之守。蕩平逋寇，荐奏膚功。遂進陟于近班，仍易臨于重鎮。屬樞臣之將命，顧幕府之須材。載念朱方，夙稱京口。適嚴武備，已駐大將之鼓旗；遴柬帥臣，俾總連城之節制。允繫術略，協濟事功。尚悉乃心，圖稱朕命。可。《大隱集》卷二。

湯東野除待制依舊知平江府制

勅：朕躬履至尊，遭時多故。師徒沸擾，宮闈震驚。非賴股肱心膂之臣，與夫藩垣屏翰之寄，提兵入衛，扶義抗章，孰能協濟而戡斯難哉？具官某夙蘊智謀，素懷節義。使華將命，風力著聞。郡國承流，教條孚信。比屬勤王之舉，載嘉宣力之勞。盡瘁赴功，竭忠衛社。宜進從班於延閣，復仍舊治於蘇臺。用昭慶典之行，聿爲有功之勸。可。《大隱集》卷二。

李貴遙郡刺史制

勅具官：朕命樞筦之臣，提兵扞敵，軍功爵賞，皆決於外，不從中御也。剡章來上，謂爾嘗有戰多之績，而恩典未稱。是用命爾以遙刺之秩，以爲懋功之勸。朕惟爾方執干戈，備戎行，而強敵之侵暴未已。是汝立功名、取富貴之日也。疇昔之勞，賞既厚矣；方來之效，爾其圖之。可。《大隱集》卷二。

薛慶武功大夫忠州刺史制

勅：上游之地，素號繁庶，比經外寇，民物凋殘。而吏或拘於文法，不能爲戰守之方。爾乃糾率兵民，繕修備禦。措畫有緒，忠義可嘉。其峻陟於武階，仍遙分於郡刺。併以命爾，是爲優恩。尚既乃心，益圖來效。可。《大隱集》卷二。

劉洪道知明州制

勅：朕惟四明奧區，西限重江，東奄左海，在承平之時，號爲無事。比因外敵馮陵，移蹕於此。事叢人衆，供億蕭然。非有文武智術者，不足以勝守臣之職也。具官躬應務之材，懷御衆之略。頃守東秦，屢摧強敵。提兵遠涉，紀律甚明。山濤暗合孫吳之言，充國習知夷虜之事。今干戈未定，州縣多虞。爾其式遏寇虐，惠綏黎元，固城守，明斥堠，以制勝於未形，則所賴以爲安者，非特爾一邦而已，可不勉哉！《大隱集》卷二。

程邁集英殿修撰知福州制

勅具官：福在東南，爲一都會。俗兼甌粵之舊，地有山谿之險。師帥之任，豈不慎選哉？爾以儒術之美，政事之材，中外踐更，譽處休顯。比持使節，往按列城。宜躋論譔之華資，俾任藩宣之重寄。外敵侵迫，南土震驚。其修扞禦之方，布撫綏之政。庶臻嘉靖，式寬顧憂。可。《大隱集》卷二。

權邦彥起復依舊知江州制

勅：移孝爲忠，乃盡人臣之節；斷恩以義，蓋先戎事之憂。我圖共理之良，式舉奪情之典。具官材爲世用，仕以學優。智名得之勇功，文事兼其武備。早更華序，旋鎮邊陲。既委贄以造朝，實毀家而殉國。方賴干城之略，遽興陟謁之悲。朕惟墨以臨戎，晉侯能達禮之變；經而從政，閔子得事君之宜。俾節抑於苴麻，亟親臨於金革。允資千里之寄，靡待十旬之淹。王事不以家辭，魯史著爲明訓；長吏難以憂去，漢法載其舊章。勉迄爾庸，思稱朕命。可。《大隱集》卷二。

曲端知渭州制

勅：陝右奧區，平涼古郡，統制夷落，表裏關河。宜得爪牙之臣，往任藩垣之寄。具官材資弘毅，智略深沈。學通玉帳之奇，氣稟金方之勁。早共武服，屢積戰功。比統率於西師，以緝綏於陝服。朕念關中之險固，實爲天下之本根。士馬精強，歌謠慷慨。稍失藩籬之守，半爲蛇豕之場。宜糾合於鄰邦，力恢復於列郡。自頃連帥之職，靡親行陣之臨。方時多虞，豈遑自逸。凡今警急之報，尚何文法之拘。援桴鼓以徂征，冀旌旗之改色。永清全雍，以濟我師。其益勵於壯猷，用欽承於遠御。可。《大隱集》卷二。

趙令晟起復黃州制

勅具官：列城共理，國之藩垣；要經從宜，理有權變。方遭時之右武，斯以義而斷恩。爾頃執親喪，乃辭王事。顧黃陂之支郡，亦淮右之要津。欲扞侵凌，當圖備豫。宜服晉侯之墨，往分漢守之符。勉修厥官，恩固吾圉。可。《大隱集》卷二。

趙令歲直龍圖依前知黃州制

勅具官：昔唐天寶之際，張巡、許遠守睢陽，身殞而名傳；薛願守淮陽，城全而事不顯。杜牧乃有「良臣不如忠臣」之論。頃自擾攘以來，敵國內侵，寇盜充斥，二千石能保其城郭者鮮矣。爾以宗室子任符竹之寄，忠勇自奮，備禦有方。身被重傷，誓以固守，保全城壘，民賴以安。乃俾進直河圖，以爲爾寵，所以勸良臣也。尚勉之哉，聿觀後效。可。《大隱集》卷二。

晁公爲直秘閣知台州制

勅：朕惟東粵之壤，民物康阜，凡在守臣，尤加遴擇。爾雍容文雅，譽處甚休。進直中秘之嚴，往蒞名邦之寄。有民有社，尚勉之哉！可。《大隱集》卷二。

謝克家徽猷閣學士知泉州制

勅：設官分職，文昌爲政事之原；宣化承流，刺史乃吏民之表。匪時賢德，曷稱選掄。具官造道

深醇，秉心端亮。既孜孜而奉國，每惓惓而納忠。上庠居師儒之官，西省聯諫諍之列。遂徧更於華要，旋出殿於藩垣。召自南邦，進躋八座。方資辰告，乃以疾辭。升延閣之崇資，鎮溫陵之巨屏。宣揚惠澤，撫字遠民。尚旣爾心，圖稱朕命。可。《大隱集》卷二。

宋彥通待制知筠州制

勅：承平之世，朝廷尊榮，人樂仕進，則所重在內；多事之日，州郡閒暇，人思遠去，則所重在外。昔人或起登仙之羨，或恨得地之晚也。具官材資敏達，識慮精深。列職郎曹，聲猷克茂。司刑卿寺，讞議惟明。奉使節而出疆，屬戎車之在境，能達國命，式遄其歸。俾仍延閣之班，往蒞一邦之寄。爾其布宣惠澤，撫字遠民。無以暇逸自居，是爲稱職。可。《大隱集》卷二。

李鄴待制知越州制

勅：承平之世，朝廷尊榮，人樂仕進，則所重在內；多事之日，州郡閒暇，人思遠去，則所重在外。昔人或起登仙之羨，或恨得地之晚也。具官材猷敏達，識慮精深，素懷忠義之心，習知邊鄙之事。宣和之季，亭堠弛嚴。方萬騎之濟河，以單車而出境。未明信誓，復應詔音。慨然請行，載馳使

傳，能達國命，式遄其歸。俾仍延閣之班，往蒞大邦之寄。廣宣惠澤，鎮撫列城，無以暇逸自居，是爲稱職。可。《大隱集》卷二。

商守拙知筠州制

勅：次對西清，持從臣之橐；承流列郡，分刺史之符。爰眷賢勞，肆頒朕命。具官提身無咎，秉德有常。既砥礪於材猷，亦明習於文法。比繇廷尉，進貳秋官。屬就領於真祠，俾刊修於挈令。力祈外補，蓋亦重違。其綰郡章，俾從爾志。宣布朝廷之惠，往安閭里之民。可。《大隱集》卷二。

許中知桂州制

勅具官：桂林大邦，湘南都會，師帥之任，尤難其人。爾博涉藝文，通達吏治。校讎儒館，多所見聞；踐歷郎曹，已稱彊敏。茲承流於江表，乃聞問於朝廷。其升延閣之華資，俾鎮南荒之巨屏。自昔夷獠之俗，每患於難安；惟時方面之臣，必先於無擾。服我明訓，往其欽哉！可。《大隱集》卷二。

林適待制知福州制

勅：東甌故區，福唐都會。旁連百粵，兼總七閩。在治安之時，鎮臨爲重；當擾攘之際，撫馭尤難。宜擇近臣，往分委寄。具官材猷通敏，學術淹該。以文章成名，居多傑思；用儒雅飾吏，藹著能聲。比殫潤色之勞，願就詞廷之選。朕念南方之巨屏，荐更赤子之弄兵。溪山阻深，民俗剽悍，思得賢守，安而治之。惟爾久在里閭，身習知其情僞；嘗持使節，下亦服其教條。宜剖左符，往諭朕指。尚圖來效，庸稱朕恩。可。《大隱集》卷二。

柳約直龍圖閣知吉州制

勅：朕惟吳越之壤，民物阜蕃，凡在守臣，尤加遴選。爾儒學吏能，見稱於世。踐更臺省，貳于奉常。乃俾直河圖，付以郡寄。朕擇人共理之意厚矣，其茂承之。可。《大隱集》卷二。

范致虛知鼎州制

朕惟式遏寇虐，康濟艱難。當饋興嗟，豈必借賢於異代；若古有訓，亦惟圖任於舊人。眷茲師帥重權，宜畀廟堂夙望。爾智博而材贍，文麗而學優。守節不渝，嘗聞汲黯之好直；因時或異，遂見徐公之有常。協贊機衡，斯謀必告；荐臨方面，靡勞弗宣。茲趣召於遐陬，俾來朝於行在。德與年而彌劭，志雖窮而益堅。還秘殿之華資，以彰體貌；領殊庭之館御，庸便咨詢。乃慷慨以有陳，願馳驅而自效。惟荆楚之奧壤，實夷獠之與鄰。方賴老成，重煩鎮撫。杜詩在外，乃心不忘乎朝廷；申伯于蕃，王室允資其屏翰。往祇朕命，尚遠乃猷。可。《大隱集》卷二。

李釜待制知筠州制

勅：次對西清，持從臣之橐；承流列郡，分刺史之符。諒匪時髦，曷膺寵數。具官文兼體要，學富本原。早居多士之先，寢爲當世之用。惟踐揚而滋久，顧譽處以彌休。比擢置于西垣，俾典司于外制，而乃固形辭避，至於再三。其班延閣之華，往蒞名邦之寄。宣揚惠澤，撫字遠民。尚悉乃心，圖稱朕命。可。《大隱集》卷二。

董道知信州制

勅：次對西清，持從臣之橐；承流列郡，分刺史之符。諒匪時髦，孰膺寵數。具官材猷博敏，學問淹該。出典藩垣，惠昭民譽；入更省寺，望著朝端。宜陟近班，俾膺郡寄。往繼循良之治，廣宣德意之孚。可。《大隱集》卷二。

季陵復待制知温州制

勅：朕惟浙東之壤，民物阜康，凡在守臣，尤加遴擇。具官文辭典麗，經術深醇。早奮勵於材猷，久踐更於臺閣。守官柱史，夙推載筆之辭；書命掖垣，深得代言之體。眷永嘉之支郡，實負海之名邦。時屬多虞，允爲寄重。宜還次對之秩，往奉藩宣之行。爾其扞禦侵凌，消弭盜賊，俾爾四封之內，自臻比屋之安。尚悉乃心。圖稱朕命。可。《大隱集》卷二。

連南夫知饒州制

勅：名藩巨鎮，在全盛之日並列於方維；通邑大郡，自艱難以來半罹於兵革。凡茲易地而處，必曰度時之宜。靡有重輕，式均委寄。具官風猷凝粹，學術深醇。早擢殊科，遂躋儒館。逮專對於絕域，旋聯華於從班。出守淮邦，閭里有安居之適；奉迎戎輅，儲峙無告乏之憂。載念爾勞，易臨便郡。朕惟黃霸之治，稱於潁川；公綽之材，優於趙魏。往祇休命，益究爾能。可。《大隱集》卷二。

劉洪道知楚州制

勅：朕惟敵國內侵，兵無寧歲；寇攘競擾，民靡奠居。念齊魯之邦，已悉罹於塗炭；惟淮楚之壤，當益固於藩籬。爰得能臣，俾膺郡寄。具官猷爲敏達，學術詳明。早踐儒林，寢躋郎選。向結倚廬之戚，適當戎事之興。乃析左符，俾守爾土。智足摧夫強敵，材堪制夫勁兵。方屬盛秋，就分近屏；眷茲望郡，俯控長川。是謂可爲之時，矧曰必爭之地。淮甸既倚之爲輕重，江吳亦視之以安危。尚悉乃心，思固吾圉。可。《大隱集》卷二。

張汝舟除直顯謨閣依舊知明州制

勅具官：國家肇建延閣，以奉祖宗謨訓。翬飛跂翼，列于西清，乃俾搢紳之士，寓直其間，以爲儒者之高選。部使者、二千石有治理效，輒畀以美名，所以示勸也。爾儒學吏事，有稱于時。頃自臺僚出分符竹，鄞江之政亦及期年。治行有聞，辦事不擾。進躋華職，用獎爾勞。增秩賜金，無愧於古。盍思報稱，尚勉之哉。可。《大隱集》卷二。

劉珏權知三省樞密院事制〔二〕

勅：朕遭時艱難，法古巡狩。念長樂六宮之衆，必安處于善邦；惟百司庶府之繁，難久稽于常務。思講變通之策，預圖忽眇之幾。欲寄朝綱，式資時傑。具官性資忠厚，識度詳明。行已過乎古人，言有補於當世。徧更兩省，殫獻可替否之忠；進總三銓，著激濁揚清之譽。朕惟江表之寄，實均廊廟之權。思得老成，共釐邦采。矧踐揚於臺閣，仍久習於憲章。特陞秘殿之華資，俾視政塗之寵數。載隆衆望，允出朕懷。奉東朝之尊，宜益嚴於羽衛；總行臺之政，當躬治于文書。時乃之休，寬予憂顧。可。《大隱集》卷三。

〔一〕事：原作「使」，據《宋史》卷二五《高宗紀》二、《宋宰輔編年錄》卷一四改。時在建炎三年七月壬庚。下篇題脫「事」字，同此。

滕康權知三省樞密院事制

勅：朕遭時艱難，法古巡狩。念長樂六宮之重，必安處於善邦；惟百司庶府之繁，難久稽於常務。思講變通之策，預圖忽眇之幾。欲寄朝綱，式資時傑。具官材堪大受，學富多聞。厚德足以鎮浮，懿文足以華國。徧儀禁路，殫獻可替否之忠；入贊樞廷，有厭難折衝之略。比分江表之寄，共持廊廟之權。念久服於股肱，實備昭於惓惓。載隆柄任，允出朕懷。奉東朝之尊，宜益嚴於羽衛；總行臺之政，當躬治於文書。時乃之休，寬予憂顧。可。《大隱集》卷三。

張守簽書樞密院制

勅：天下之兵至衆，操柄必在於朝廷；堂上之奇無窮，勝算莫先於樽俎。朕紹承令緒，思濟多艱。念匈奴之日驕，歎得臣之猶在。爰圖髦傑，入贊樞機。具官靖深而能謀，端方而不撓。智足以知當世之取舍，學足以造古人之淵源。久總臺綱，實參國論。遠矣君子之慮，利哉仁人之言。磨涅不能

磷緇，剛柔無所吐茹。屬樞廷之虛位，眷詞禁之得賢。與其因筆墨以成文，發予號令；曷若運帷幄以決勝，修我戎兵。特躋秘殿之名，兼峻文階之序。進聯宥密，協濟事功。噫！上兵伐謀，靡待干戈之用；真儒無敵，允資德義之修。尚遠乃猷，圖稱朕命。可。《大隱集》卷三。

陳思恭轉遙郡團練使制

勅具官：《周官》司勳之職，凡賞無常，輕重視功。朕於勤王之賞，已加厚矣，其有拘於彝制而未盡者，豈所以示勸哉。爾見義敢爲，臨機必斷。移檄以令近郡，率師而當戎行。已進陟於武階，仍遙陞於郡寄。益殫忠藎，圖報恩榮。可。《大隱集》卷三。

俞僖遙郡團練使制

勅具官：出納之吝，謂之有司，然必得其人，乃可以舉職也。以爾材力，掌吾外府之事，而究心夙夜，克修厥官。會課當遷，既有常法，俾尚仍於舊貫，特升秩於州團。益勵爾爲，圖稱朕命。可。

《大隱集》卷三。

劉鍾贈團練使制

勅：殉義忘生，乃見忠臣之節；捐軀扞敵，宜膺國典之褒。具官早服戎行，克宣勇力。冒鋒鏑而弗顧，履行陳以無前。勢既屈於豺狼，身遂膏於原野。載嘉爾烈，深厪朕懷。特陞左武之階，仍領遙團之寄。庶幾英爽，尚克欽承。可。《大隱集》卷三。

胡舜陟水軍措置使制

勅：肄習舟師，屢更使任。未見久長之策，已當危急之秋。宜得其人，俾司厥事。具官材猷敏給，識慮精深。振職臺端，風采行於百辟；承流方面，威望著於列城。三載服勞，群盜屏迹。比覽奏封之來上，深嘉論議之堅明。更畀使權，旋頒召節。載念戈船之利，實防天塹之津。謂爾智之有餘，驗爾能於已試。歷選在服，莫如汝諧。仍延閣之近班，總水犀之長技。往祇朕命，益究乃心。可。

《大隱集》卷三。

王羲叔水軍措置副使制

勅：朕式遏寇虐，經營四方。少安警蹕之行，周覽江山之勝。俾修守備，當擇其人。具官識慮精深，猷爲敏達。著君卿行能之美，實山東禮義之家。早歷郎曹，遂躋禁從；久辭著位，退處燕閒。朕肄習舟師，屢更使任。未見久長之策，已當危急之秋。歷選於朝，肆以命爾。總水犀之節制，扞天塹之要津。其既乃心，亟圖厥事。可。《大隱集》卷三。

杜充宣撫使制

勅：安强成道德之威，莫先於正本；折衝在精神之運，尤貴於擇人。朕遭時艱難，法古巡狩。暫駐江左，式遏寇攘。方倚用於耆英，往控臨於淮甸。宜正使名之重，以光閫寄之雄。具官莊重而淵深，剛方而弘毅。厚德有鎮時之望，沉謀燭先事之機。比守兩都，盡消群盜。吳漢隱若敵國，民賴以安；李勣賢於長城，寇莫能犯。輟司留鑰，入贊籌帷。逮來對於使朝，實副懷於虛佇。人皆欣見其風采，朕亦深挹其謀謨。茲屬盛秋，當嚴武備。仍總樞機之柄，亟驅徒御之行。增重使權，益隆節制。式符衆望，庸示眷懷。噫！光弼之號令一新，旌旗改色；萬福之威聲夙著，草木知名。往勵壯猷，圖

稱休命。可。《大隱集》卷三。

周望宣撫使制

勅：決勝千里，允資帷幄之謀；宣力四方，必賴股肱之助。眷予樞輔，總國兵機。思遠振於軍容，俾暫將於使指。具官中正不撓，弘毅敢爲。卻縠既說於詩書，翁歸兼備於文武。單車出使，屢通鄰國之情；十乘前驅，實仗元戎之略。既克平於逋寇，益增重於威名。遂躋常伯之聯，進陟中樞之峻。朕念江漢上游之地，是爲荆楚四戰之郊。宜乘輶傳以按臨，悉總連城之節制。擊楫而濟，祖逖奮威於中原；抵几以行，公瑾收勳於赤壁。聿臻綏靖，式佇旋歸。可。《大隱集》卷三。

宋輝直龍圖閣發運副使制

勅：朕惟江淮六路，財賦之淵藪，而發運使副，實總治之。自外敵馮陵，移駐江左。仰給調度，視平日爲多；而懋遷有無，於一時爲急。欲任厥事，可不惟其人哉？爾材力强敏，心計精明。事不辭難，所臨必最。舳艫應募，則千艘畢集；轉輸浮海，則萬斛安濟。已試之效，卓然可觀。是用命爾，進直河圖，以總東南之漕計。爾其究心乃事，濟時多艱。益著爾勞，思稱朕命。可。《大隱集》卷三。

李承造兩浙轉運使制

勅：朕惟吳越之壤，民物阜康。惟茲戎輅巡幸之時，尤重外臺轉漕之寄。爾才資明敏，智略周通。比由宰士之聯，往蒞名城之守。以下原本缺。《大隱集》卷三。

成大亨直秘閣兩浙轉運使制

勅具官：外臺轉漕之權，浙部富實之境。衣冠避地，流寓爲多；警蹕省方，仰給者衆。孰膺遴選，宜得能臣。爾早涉藝文，尤通吏治。久服勞於州縣，既擢位於郎曹。譽處彌休，安恬自得。俾直圖書之府，往臨吳越之區。非威望不足以厭服姦萌，非清裁不足以表率群吏。貢賦無追科之擾，關梁有捍禦之方。往體訓言，是爲稱職。可。《大隱集》卷三。

蘇恪廣東轉運使制

勅：朕惟五嶺之南，去朝廷遠甚，官多假版，吏緣爲姦。思得忠信之臣，往將使指。爾材猷明

敏，列職郎曹。服采惟勤，聞譽休顯，持節南粵，宜爲朕行。使民情上聞，惠澤下究，斯爲稱職，尚勉之哉！可。《大隱集》卷三。

全宋文卷三五三八

李正民 四

姜仲謙起復湖北轉運使制

勅：人子執親之喪，三年不從政，然金革之事無避也。朕屬時艱難，思與四方之士共圖康功，可不變禮以從宜哉？爾風力强明，材猷敏濟。荐更使指，咸以能聞。比以苴衰，乃辭王事。朕惟荆湖之沃壤，實連江海之上游，控扼輸將，于今爲重。宜起倚廬之戚，往持漕運之權。其既乃心，亟圖厥事。可。《大隱集》卷三。

上官悖除直秘閣京畿運副制

勅具官：昔榮夷公好專利，而王悅之。芮良夫知王室之將卑，以爲王人者，導利而布之上下者

也，而或專之，其害多矣。朕念掌財計之臣，務以聚斂趣辦，或者取羨餘以市恩，其能捐橫斂，恤民隱，爲朝廷布仁義之澤者幾希。爾將漕王畿，論事有體。乃能奉朕寬恤元元之意，丐罷苛擾刻剥之令於用度殫屈之時，朕甚嘉之。其升延閣之班，仍正使名之重，將以風厲四方，使刻削之風丕變，而吾凋瘵之民，庶乎少休息矣。清資顯秩，於爾何愛焉。可。《大隱集》卷三。

張徵知江州充江南東路制置使制

勅：潯陽古郡，據上流之地，在東晉時號爲重鎮，非宿望大臣不以居之。朕今時巡江左，式遏寇攘，繕甲治兵，以張軍勢。匪我舊輔，孰付帥權。具官風格方嚴，器宇渾厚。代言西掖，潤色居多；執憲中司，糾彈甚峻。逮茲南渡，進總右綱。方賴協恭之誠，遽陳均逸之請。朕命四鄰之舊，任重股肱；矧茲多難之辰，憂深屏翰。爰分符竹之寄，俾捍江湖之衝。加畀使名，庸示眷倚。欽予時命，益勵遠猷。可。《大隱集》卷三。

中大夫起居舍人趙綸除右文殿修撰知慶元府兼沿海制置副使制

千里曰畿，莫重甬東之鎮；八命作牧，爰咨螭右之英。論撰通班，藩宣示寵。具官某才猷閎碩，

德望峻清。正直靖共，確乎有守；進退出處，付之無心。自疇庸於外臺，肆陟明於武監。豸冠正色，糾察官邪；鯁論犯顏，維持國是。身方居於要劇，志每尚於清高。侍立記言，引之自近。直前奏事，深所願聞。厥今四明，視漢三輔，惟制閫有營壘、甲兵之衆，惟相卿有衣冠、閥閱之多，乃睠老成，是資鎮撫。德威遠暨，自令瀚海之無波；聲迹相聞，尚冀京師之蒙福。式稱予選，益懋爾庸。可。

《大隱集》卷三。

劉舜文防禦使制〔二〕

勅：朕遏寇虐，以綏疲瘵之民；厚爵賞，以勸忠勤之士。覽奇功之來上，宜異等以疏恩。具官久踐戎行，克共武服。屢底戰多之最，荐膺懋賞之褒。威名既立于淮邦，績效未書於盟府。爰正有司之誤，載酬馬柵之功，增重使名，用昭禦侮。往祇朕命，益勵爾庸。可。《大隱集》卷三。

〔二〕劉舜文：抄本作「劉文舜」。

喬仲福左武大夫遥郡防禦使制

勅：朕躬履至尊，遭時多故。孽臣騷擾，反易天常。實賴熊羆之士，不二心之臣，糾合戮力，克清大憝。肆頒國典，用答殊功。具官拳勇有聞，忠誠自許。荐更武服，屢奏膚功。比屬勤王之行，實嘉宣力之著。躬率虎士，先驅顏行。宜仍左武之班，進領禦戎之寄。茲爲異數，益勵壯猷。可。《大隱集》卷三。

王罕贈觀察使制

勅：徇義忘生，乃見忠臣之節；捐軀扞敵，宜膺國典之褒。具官某久服周行，克宣武力。頃總戎於畿右，適遇敵於淮西。授兵登陴，既勵三軍之氣；蒙楯負羽，孰當強敵之鋒。孤堅不支，摧陷以歿。載嘉爾烈，深盡朕懷。俾遙領於廉車，仍就升於顯秩。併隆恩典，用慰存亡。想爾冥靈，欽予休命。可。《大隱集》卷三。

賈讜換觀察使制

勅：君臣之義，險夷當秉一心；立國之方，文武固無二道。適圖守備，宜越常規。具官某風力強明，材猷敏劭。早聯儒服，亟踐周行。浸躋華近之班，屢典劇繁之寄。比繇廬次，畀以使權。扞天塹之要津，總水犀之節制。輟以從橐，易處廉車。其躬屬於戎韃，以總臨於戰艦。往祇朕命，益既乃心。可。《大隱集》卷三。

奉聖旨內侍鄭謚恬退自守不妄干進特除和州觀察使制

昔者先王以德詔爵，以爲兩者皆天下之達尊，必惟其人而後稱。君唯曰天命，臣唯曰德賞，則上下不敢以輕而民服。具官某恬於勢利，不妄進取。夫以左右近習之臣，而有廉節自喜之行，固朕之所嘉予也。陟汝廉車，以勸在位，使汝德稱其服，而人浮於食也，不亦於汝安乎？可。《大隱集》卷三。

皇兄沂州防禦使權主奉吳王祭祀多才磨勘轉明州觀察使制

勅：朕崇長宗支，以綿帝繫，高爵厚祿，宜與共之。而猶計歲課勞，循次而進，所以昭至公、謹成憲也。具官某信厚以爲質，靖共以自將。入不恃家人之恩，而出無違闕庭之禮，況以尊屬，于今幾人？則徑陟廉車，云誰不可，而必中有司之度，積十年然後進之，豈朕有所愛哉！然而身無吏事之責，秩比法從之崇。其視匪躬盡瘁，沒齒下僚者，又何其幸也。宜對殊渥，無忝所生。可。《大隱集》卷三。

湯東野降官制

勅：刑辟所繫，雖有司存，州郡之權，悉歸長吏，倘容越逸，難追譴訶。具官頃以材能，躋以侍從。惟茲警蹕巡幸之地，實同輦轂浩穰之區，賴爾強明，俾之兼治。囚徒縱脫，實典獄之瘵官；譏察闊疏，乃自陳其曠職。用示防奸之戒，聊從降秩之科。往既乃心，益圖來效。可。《大隱集》卷三。

田思邁襲封溪洞都誓首制

勅：《春秋》列潞子之爵，許其慕中夏也。爾父世守邊隅，克謹侯度。剡章來上，以老自陳，溪山故封，俾爾承襲。爾其敬念忠孝之義，永爲封疆之臣。無忝乃父之訓，以欽服朕命。尚其勉哉！可。《大隱集》卷三。

周離萼直秘閣轉運判官制

勅具官：朕惟仁祖時，尤重東南漕路。漕運之職，乃命施昌言、許元爲之使，又命馬遵爲判官。三人者其才足以相濟，能叶于厥賦。是時人不告勞而財賦充足，朕甚嘉之。以爾學問甚富，材力有餘。早踐郎曹，嘗升柱史。比列地官之屬，允資心計之良。宜直秘嚴，往圖邦用。能通世務，儒者雖樂於有爲；思濟時危，人臣固難於擇事。佇觀成效，無愧前修。可。《大隱集》卷三。

董道贈官制

勅：朕待遇臣工，務全終始。遽起淪亡之嘆，可無褒贈之恩？具官早負時名，亟躋儒館。嗜學至老而不厭，所聞既博而愈精。未嘗枉道以徇人，故每進寸而退尺。晚記言於柱史，浸聯華於從班。方俾分符，俄聞易簀。宜優加於恤典，仍峻陟於文階。庸示畫傷，併推餘澤。尚其靈爽，歆此寵休。可。《大隱集》卷三。

徐處仁贈官制

勅：秉鈞當軸，嘗宣力於邦家；隱卒崇終，宜疏恩於泉壤。乃眷我朝之舊弼，未膺身後之餘榮。厥有典常，式隆著位。具官忠厚廉正，靖深簡夷。學造古人之方，材周當世之務。徧儀禁路，兼嚴樂侍從之能；屢典藩符，擅龔黃政事之美。靖康有作，寇難方滋。首擢冠於機衡，遂再安於龜鼎。總領衆職，已聞魏相之有聲；鎮撫四夷，方賴陳平之多智。懇辭魁柄，退處祠庭。遽興愁遺之悲，莫逮親臨之禮。爾孤有請，令德未忘。升特進之崇階，示褒賢之異數。庶幾英爽，尚克歆承。可。《大

沈思贈官制

勅：朕待遇臣鄰，務全終始。遽起淪亡之嘆，可無憫惻之恩。具官夙勵材猷，浸躋華近。代言西掖，早殫潤色之勞；均逸琳宮，自得燕閒之適。稍淹歲序，未究設施。顧逝川之弗留，嗟易簣之何及。宜加恤典，厥有彝章。俾超進於文階，用增光於幽窆。靈而未泯，尚克欽承。可。《大隱集》卷三。

魏憲贈父制

勅：朕躬執珪幣，祇見郊丘。逮釐事之告成，肆湛恩之溥及。眷予近列，宜有寵章。乃推本於所親，用追榮其先世。具官父某躬懷德義，性服典常。沈于下僚，未究遠業。丕顯子孫之餘慶，遂爲富貴之大家。服在邇臣，實汝賢嗣，荐舉褒揚之典，已躋通顯之班。屬禋祀之肇修，乃弟昆之有請。載遷峻秩，用賁幽扃。尚想冥靈，欽承休命。可。《大隱集》卷三。

魏憲贈母制

勅：朕躬執珪幣，祇見郊丘。逮釐事之告成，肆湛恩之溥及。眷予近列，宜有寵章。乃推本於所親，用追榮其先世。具官母某氏秉心淑慎，迪德溫恭。宜其家人，克昌厥後。丕顯子孫之餘慶，遂爲富貴之大家。服在邇僚，實汝賢嗣。荐舉褒揚之典，已膺休顯之稱。禋祀肇修，弟昆有請，載錫小君之號，俾開名郡之封。尚想冥靈，欽承休命。可。《大隱集》卷三。

魏憲封妻制

勅：朕纂紹丕圖，欲修禋祀。舉三歲之大典，以初爲常；施四海之湛恩，無遠弗届。眷予近列，宜有寵章。肆推家室之榮，以示閨門之慶。具官妻某氏溫恭淑慎，柔間靜專。生于名門，來嬪令族；輔佐君子，克勤厥家。早開石窀之封，已侈綸衣之貴。載疏國典，式示朕恩。往修中饋之恭，更勸南山之義。欽予時命，永建乃家。可。《大隱集》卷三。

鄭樞密封贈曾祖制

勅：古者，公卿大夫皆有廟以祀其先，而視名位之高下爲多寡。今朕推褒崇之典，以觀在列；亦因爵秩之隆殺，以差遠近。惟執政大臣，乃得追榮其三世，則待遇之禮亦云厚矣。具官曾祖某積德累行，晦于丘園，流澤之長，鍾於後裔。贊我樞府，惟爾曾孫，遭時艱難，能任重大。茲屬延登之始，宜疏休顯之恩，超進文階，以爲爾寵。靈而有識，尚鑑之哉！可。《大隱集》卷三。

鄭樞密贈曾祖母制

勅：婦人正位乎內，有全德懿行之美，無以自表暴於世。惟其宗族之盛，子孫之賢，有聞于時，浸以昌大。雖乃祖乃父積累之慶，抑其內德之茂，蓋有助焉。具官某曾祖母某氏柔閒靜專，克配君子，宜其家室，胥及逸勤。流澤之長，克昌厥後，贊我樞府，惟爾曾孫，遭時艱難，能任重大。茲屬延登之始，啓以大邦之封。靈而有知，尚克歆享。可。《大隱集》卷三。

鄭樞密贈祖制

勅：《傳》稱商俗尚神，說者或譏焉。然盤庚之遷都，告其群臣以災祥禍福之降，未嘗不以乃祖乃父爲言，則廟祀之禮，褒封之典，歷世修而兼用之，豈特爲虛文而已哉。具官祖某潛德弗耀，積善彌彰。行義之修，稱于鄉黨，厥躬弗有，施及後昆。惟爾賢孫，贊我樞府。茲屬延登之始，併疏褒顯之恩。超進文階，用光奄宥。靈而有識，尚克欽承。可。《大隱集》卷三。

鄭樞密贈祖母制

勅：自秦漢以來，婦人或裂郡縣以稱君，湯沐之奉，與列侯比。近歲分八等之封，以易郡邑之號，雖曰彌文，蓋亦美稱也。以爲閨門之寵光，實兼古今之令典。具官祖母某氏溫恭淑慎，宜其家人，婦德之良，稱於宗黨，厥躬弗有，施及後昆。惟爾賢孫，贊我樞府。茲屬延登之始，併疏褒顯之恩。啓封大邦，用光奄宥。靈而有識，尚克欽承。可。《大隱集》卷三。

鄭樞密贈父制

勅：古者，子爲大夫，父爲士，則祭以大夫而服以士，蓋服不敢以子之貴而加於父也。今之士族，子貴且顯矣，父之爵秩或弗至焉，則非所以慰其心，此朕推褒封之典以及其先，有不宜緩者也。具官父某躬秉德義，性服典常，流澤之深，施于後裔。惟爾賢子，贊我樞庭，禦侮折衝，方資廟算，顯親報德，式稱孝思。超進官師，以錫爾寵。丕昭有後之慶，蔚爲窀穸之光。冥漠有知，尚其歆享。可。《大隱集》卷三。

鄭樞密贈母制

勅：人子之於親，雖三牲之養，未足以爲孝；惟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於是爲至。然自彤管女史之職廢，而純德懿行之美不傳於時，惟觀其子之賢，世昌以大，則母之德可知矣。是可無褒顯之恩哉？具官母某氏溫恭淑慎，克勤厥家。輔佐嚴君，乃有賢子，贊我樞府，爲時名臣。爰於試用之初，併舉疏封之典。俾開名郡，加賁重泉。冥漠有知，尚其歆享。可。《大隱集》卷三。

鄭樞密封妻制

勅：夫貴於朝，妻榮於室，古之義也。然執政大臣方盡瘁於國事，而家事有弗及知焉。矧當艱難之時，類皆以一身從朕於干戈之際，則壺內之寄，必有賢德之助，可無褒異之典哉？具官妻某氏柔惠溫良，克佐君子。贊我樞府，爲時名臣。爰於登用之初，併舉疏封之典，乃啓大郡，以爲爾榮。尚祇服於寵光，益克羞於饋祀。可。《大隱集》卷三。

王參政贈曾祖制

勅：朕惟王氏遠有譜系，而望出太原瑯琊者，遂獨盛於天下。自秦漢以來，世爲將相大家。淮水之占，尤盛於東晉。逮我國朝，凡元功宿將，多其苗裔，雖受姓命名或不同，然其源流之盛遠矣。具官曾祖，秦國正懿之孫，鄭國恭肅之子，鍾英令族，爲時聞人。質儉自將，弗流於驕侈；剛介特立，靡惰於燕閒。垂訓義方，乃有賢子。名繼登於科甲，已安享於壽康。雖躋環衛之官，未究清芬之選。參吾大政，實爾曾孫，爰於登用之初，誕舉褒崇之典。正位宮保，光賁泉扃，以彰積善之家，以示君子之澤。庶幾英爽，服此寵休。可。《大隱集》卷三。

王參政贈曾祖母制

勅：朕惟唐室之制，宰輔封贈不過其父。故權德輿自東都改葬其先，始求贈祖以五品之秩，亦未嘗極保傅之位也。國朝加禮大臣，務隆恩典。名器之大，必上及於三世；綸翟之貴，亦光施於有家。待遇之意，可謂厚矣。具官曾祖母某氏柔閒靜專，溫恭淑慎。生於貴族，來嬪大家。風行閨壺之間，惠浹宗姻之黨。乃生賢子，子又有孫，爲吾政事之臣，事朕艱難之日。國方圖於協濟，爾宜極於褒榮。特開名郡之封，載錫小君之號。庶幾冥漠，服此寵休。可。《大隱集》卷三。

王參政贈祖制

勅：昔漢世祖中興，不以功臣任事，故高秩厚禮，允答元功；峻文深憲，責成吏職。於是鄧禹教授諸子各守一藝，賈復之徒並標甲兵、崇儒學，然後守成之業茂焉。國朝修文偃武，元功宿將，皆教子孫以詩書，而鴻儒碩學之士，接武于朝者衆矣。矧其流澤之長，世昌以大，是可無褒異之恩哉？具官祖承勳門之後，蹈儒者之風。下帷潛心，講誦大業。躬稟義方之訓，顯登甲乙之科。受知公卿，宜居館閣。黃香博士之舉，當接武於俊遊；祁奚內舉之親，終引嫌而補外。屈臨別乘，旋剖左符。弗有

於身，慶鍾厥後。參吾大政，實爾聞孫。爰於登用之初，誕舉褒崇之典。東宮三少，位極顯榮。聿爲
窀穸之光，丕顯子孫之慶。靈而有識，尚或欽承。可。《大隱集》卷三。

王參政贈祖母皇甫氏制

勅：婦人正位乎內，雖有全德懿行之美，無自表暴於世。惟觀其子孫之賢，浸以昌大。雖乃祖父
積累之慶，而內德之茂，蓋有助焉。具官祖母某氏秉柔懿之姿，躬婉婉之行。生於貴族，來嬪大家。
有士而良，服采朝列，流澤浸遠，積善彌彰。惟爾賢孫，參吾大政。國方資於協濟，爾宜極於褒榮。
俾開名郡之封，載錫小君之號。靈而有識，尚或欽承。可。《大隱集》卷三。

王參政贈祖母韓氏制

勅：婦人正位乎內，雖有全德懿行之美，無自表暴於世。惟觀其子孫之賢，浸以昌大。雖乃祖父
積累之慶，而內德之茂，蓋有助焉。具官祖母某氏秉柔懿之姿，躬婉婉之行。生於貴族，來嬪大家。
被賢王訓育之恩，著婦德慈祥之譽，均一之美既顯，饋祀之職惟恭。克勤厥家，以相君子，流澤浸
遠，積善彌彰。惟爾賢孫，參吾大政。國方資於協濟，爾宜極於褒榮。俾開名郡之封，載錫小君之

號。靈而有識，尚或欽承。可。《大隱集》卷三。

王參政贈祖母來氏制

勅：婦人正位乎內，雖有全德懿行之美，無自表暴於世。惟觀其子孫之賢，浸以昌大。雖乃祖父積累之慶，而內德之茂，蓋有助焉。具官祖母某氏躬淑慎之姿，服組紃之事。克嫔君子，勤於厥家。裴秀之譽早聞，王符之書既顯。訓於賢息，罔有逸言。未開石窹之封，每結寒泉之念。躋華近列，惟爾有孫。早推天支就傅之恩，允愜前人追封之志。始頒恩典，未極褒崇。茲進服於政塗，方參毗於國論。乃即登延之始，併推加贈之文。升榮號於小君，啓新封於名郡。靈而有識，尚克欽承。可。《大隱集》卷三。

王參政贈父制

勅：昔漢張湯、杜周並起文墨小吏，致位三公，皆有賢子，德器自過，繼踵將相，遂爲世家，史臣乃謂：「元功儒林之後，莫之能及。」然自我國家奄有區夏，宗工名臣，軒冕相承，大抵皆元功儒林之後，豈遽不及文墨吏哉？具官父某嗜學弗厭，執德不回。仲舒究天人之原，晁錯明國家之體。雖

沈英於州縣，乃馳譽於朝廷。嘗被名卿之薦論，莫遂讜言之訪對。厥躬弗有，施及後人。以文學嗣其家聲，以材德進爲時輔，參預大政，康濟多艱。爰於登用之初，誕舉褒封之典。式揚先德，進位宮師，以彰積善之符，以顯儒家之慶。英靈未泯，休命其承。可。《大隱集》卷三。

王參政贈母制

勅：古者君子之仕也，三釜及親，則足以樂；至於千鍾弗泊，則其心悲。蓋父母之德，欲報罔極。己則富貴，而親弗逮焉，此人情之所甚戚也。宜有褒崇之恩，以慰霜露之感。具官母某氏秉賢淑之姿，躬婉婉之行。動不違於矩矱，性自樂於組紉。生於名門，來嬪甲族。愛子益嚴於慈訓，趨庭弗假於義方。是徵令息之賢，早著上庠之譽。徧儀禁路，爲時名臣。參華政事之聯，實朕股肱之輔。登用茲始，恩典併加。式彰聖善之規，特錫小君之號。啓封名郡，增賁重泉。尚想冥靈，欽承休命。可。《大隱集》卷三。

王參政贈故妻制

勅：邦君之妻，各因其國，而稱曰「夫人」，古也未嘗裂郡縣以表之。自秦漢以來，湯沐之奉，

與列侯比。至於金印紫綬，文軒丹轂，顯於當世，蓋所以寵勸臣下者如此，雖曰彌文，亦不可廢也。朕兼歷代之制，以修褒封之典，則燕及其私庭者，顧不厚哉？具官妻某氏溫恭淑慎，嚴恪靜專，克勤厥家，以相夫子。降年不永，弗逮顯榮。宜疏名郡之封，載錫小君之號。副之鈿軸，賁于泉扃。尚想冥靈，欽予休命。可。《大隱集》卷三。

王參政封妻制

勅：朕嘗觀召南之化，始於諸侯大夫之妻。修德循禮，不失法度，其效見於人倫既正，朝廷既治。夫形於國者如此，則施諸家者，其勤亦至矣。今吾政事之臣，修身齊家，以致祿位，則盥饋在中，必有其助，是可無褒顯之恩哉？具官妻某氏柔明淑懿，婉婉靜莊。生于名門，來嬪令族，輔相君子，爲時良臣。參華機務之聯，實朕股肱之佐。方亟圖於王事，靡暇及於私家。壺則具修，絜爾內助。載錫小君之號，俾開名郡之封。永保寵榮，稱予休命。可。《大隱集》卷三。

劉棐復官制

勅具官：數赦者，古人之德；宥罪者，君子之仁。朕臨御以來，殊恩屢下，矧方隆於郡寄，宜一

洗於刑書。爾頃坐愆違，法當褫秩。既荐更於肆眚，盍悉復於故官。尚謹厥修，勿以爲幸。可。《大隱集》卷三。

蘭整復官制

勅：朕祇見圓丘，肆頒大賚。赦過宥罪，咸與惟新；施惠行仁，無遠弗届。矧方共於武服，宜一洗於丹書。具官久歷邊陲，屢膺任使。頃上太原之奏，有虧石建之恭。降領廉車，已更霈澤。其復使名之舊，以昭慶典之行。往服恩榮，益思祇慎。可。《大隱集》卷三。

李釜轉官致仕制

勅：告老而閔煩，若古之明訓；以疾而謝事，近代之通規。眷予邇臣，宜加恩典。具官名生於實，行顧於言。早冠儒科，浸階廩仕。馮唐潛於郎署，仲舒老於膠西。比疇夙望之孚，擢掌贊書之重。乃陳疾疚，願丐麾符。方躋次對之班，遽上退休之請。勉從爾志，叙進文階。式寵其歸，往欽朕命。可。《大隱集》卷三。

曹昱轉官致仕制

勅：告老而閔煩，若古之明訓；以疾而謝事，近代之通規。眷予邇臣，宜加恩典。具官持身愿慤，迪德端良。出於鼎甲之門，自勵材猷之美。荐更任使，進陟近班。遽上封章，願還印綬。其勉從於雅志，仍增秩於崇階。以彰止足之風，以示歸休之寵。欽予時命，益介壽康。可。《大隱集》卷三。

韓儼加職制

勅：雲夢之間，復爲支郡。自頃寇攘屢擾，二千石能保其封疆，亦已難矣。爾以材猷往膺郡寄，撫循疲瘵，逮此期年。俾進爾職，以彰治理之效。《傳》不云乎：「有功而見知則說矣。」尚勉之哉！可。《大隱集》卷三。

辛興宗辛企宗降官制

勅：無將之誅，罔或攸赦；緣坐之法，厥有常刑。豈容私恩，輒紊成憲。具官早共武服，久捍邊

陞，既稍積於戰多，遂進躋於留務。屬時逆黨，乃爾外姻。弗知請罪於私門，遽敢露章於政府。公爲道地，輕視朝廷。其降領於廉車，尚屈從於寬典。往思循省，無重悔尤。可。《大隱集》卷三。

全宋文卷三五三九

李正民 五

天申節賀表 一

佑下民而作之君，誕受穆清之命；有大德者得其壽，丕昭平格之祥。茂對休辰，敢忘善頌。尊號欽明稽古，神武應期。慎儉德而懷永圖，抗明威以攝不類。彼疆此界，佇臻恢復之功；旰食宵衣，躬聽憂勤之治。已獲天人之助，茂迎戡穀之休。保周餘民，還夏舊物。臣偷安散地，綴籍清班。阻瞻如日之光，虔祝後天之算。《大隱集》卷四。

天申節賀表 二

五百歲而聖人生，爰契中興之運；億萬年爲天子壽，敢殫善頌之誠。凡屬照臨，同增抃蹈。尊號

誕敷文德，載纘武功。每懷宵衣旰食之憂，弗憚沐雨櫛風之役。如江如漢，已震耀於皇威；我泉我池，即恢張於輿地。新又新而不息，旦復旦以無窮。臣名綴近班，身棲閒館。漁樵遁迹，方觀東海之瀾；輦轂馳心，遙祝南山之壽。《大隱集》卷四。

賀正旦表

獻歲發春，會三朝而謹始；贊陽出滯，推六律以更新。以初爲常，惟聖時憲。尊號中正履位，稽謀自天。躬六載之憂勤，清四方之氛祲。宏開泰運，馴致豐亨。既順履於春祺，宜永膺於天祉。臣久辭禁近，假守偏州。宣化承流，身在江湖之上；望雲就日，心馳戶牖之間。《大隱集》卷四。

賀冬至表

杓回子位，律應黃宮。亞歲會于晉朝，備陳儀品；書雲物於魯史，式驗休祥。恭惟尊號皇帝陛下，睿智有臨，聰明時乂。神武以恢大業，憂勤以御庶邦。有臣三千，既纘修於舊物；闢國百里，期光紹於丕基。屬剛德之浸亨，宜圓穹之純佑。臣久塵從橐，適綰郡章。身流落於江湖，未迷楚些；心飛馳於霄極，徒想堯雲。《大隱集》卷四。

賀大朝會表

七始載華，爰紀履端之序；三朝稱慶，肆臨會極之朝。盛典時行，群心胥悅。尊號德合天地，孝通神明。應大人休否之時，致太平守成之樂。講信修睦，使輶交騁於殊鄰；正位辨方，都邑備修于禮制。四方來賀，萬福攸同。臣昔在先朝，嘗叨儒館。懷鉛抱槧，久接武于英躋；結綬影纓，獲睹光於元會。洎逢舜旦，濫玷周行。進無補於毫分，退坐安於畎畝。靖循疇昔，深愧平生。何圖衰晚之年，重見升平之運。身同太史，徒歎滯於周南；心若子牟，實懷瞻於魏闕。《大隱集》卷四。

知吉州到任謝表

清曹持橐，久懷竊食之差；列郡分符，誤玷承流之寄。趣裝上道，涓日泣官。已見吏民，具宣德意。伏念臣衣冠末裔，庠序諸生。文不足以廣國華，武不足以治軍旅。徒自安於卑位，偶拔置于周行。荏苒歲時，踐更臺閣。負羈勒而扞牧圉，曾微橫草之功；筮鴛鷺而接夔龍，荐冒踰涯之寵。暨頻煩于省闈，浸沈迷於簿書。深慙無補于朝廷，莫爲軒輊；頗欲自試于州縣，尚可馳驅。忽被恩俞，遠分優寄。惟廬陵之奧壤，居江表之上游。田疇因流徙而多荒，井邑經燬災而僅在。舊惟插筆鉅簡之訟

繁興，今或弄兵潢池之徒間發。豈容孱陋，可備藩宣？虞詡之得朝歌，親賓相吊；龔遂之入渤海，寇盜稍平。儻可偷安，誠爲僥倖。尊號堯仁光被，湯德又新。祈天命而開中興，思振無疆之烈；收人心而紓多難，載懷共理之良。欲惠澤浹于遐方，遣從臣往爲郡守。臣雖久趨軒陛，未嘗歷于治民；然亦粗習憲章，或可勉于從政。但知循理，不敢辭難。少清佩犢之風，庶弭爭桑之漸。材非吾壽，雖無智略之在前；忠類蕭生，尚有本朝之雅意。《大隱集》卷四。

知湖州到任謝表

臣某言：伏奉誥命，復臣寶文閣待制知湖州。尋具辭免，奉聖旨不允，已於今月初三日到任訖。疏榮內閣，復塵法從之聯；假寵名城，驟委殿邦之寄。威顏不遠，震懼靡寧。中謝。伏念臣託業簡編，起家蓬華。以山野戇愚之質，困風波銷鑠之餘。造言者每出于無根，希意者更從而下石。覆盆終照，賴日月之至明；朽骨更生，荷乾坤之平施。既許過都而入覲，因令假道以之官。獲瞻粹穆之容，莫副殷勤之問。言多迂闊，慙無獻替之能；職任藩宣，惟切撫循之志。靜言忝冒，實出恩慈。此蓋伏遇皇帝陛下以大有爲之資，行不忍人之政。凡在群臣之列，曾無一介之遺。起之丘園放廢之中，副以江湖全盛之地。溪山清遠，閭里阜安。全家有飽煖之榮，千里無流亡之慮。臣敢不勉思策勵，圖效涓埃？勸課農桑，仰體丁寧之意；蠲除苛細，益推寬大之恩。誓畢餘生，仰酬洪造。《大隱集》卷四。

知洪州到任謝表

臣某言：伏奉誥命，除臣江南西路安撫大使兼知洪州。尋具辭免，伏蒙詔書不允，臣已于今月初九日至撫州金谿縣交割安撫司職事，於十七日至本州交割州事訖。東國分符，曾乏循良之譽；南昌易鎮，更叨屏翰之優。祇見吏民，布宣條教。顧慙疏拙，疊被恩榮。中謝。伏念臣奮自書生，冒居華貫。入陪禁闥，出總戎行。臨機無應變之方，制勝謝折衝之略。夤緣遭遇，累玷使令。雖縻歲月之多，莫效涓塵之益。況鍾陵之巨屏，據澤國之上游。江山遐控於荆蠻，襟帶內連于甌粵。地靈人傑，尚餘前輩之風流；水走陸馳，最爲今日之要害。非得弼諧之舊，曷當節制之雄。豈此妄庸，可膺委寄？此蓋伏遇皇帝陛下裁成萬化，總核庶工。有鞭笞四夷之心，得駕御群才之術。故如孤遠，亦被簡求。臣敢不宣暢國威，恢張廟算。運籌決策，雖匪腐儒之能；息盜安民，庶幾明主之意。《大隱集》卷四。

知温州到任謝表

臣某言：伏奉誥命，除臣端明殿學士知温州，已於八月十六日到任訖。入奉嚴宸，曾乏謀猷之

助；出臨雅俗，猥當師帥之榮。既見吏民，具宣條教。被私恩而未報，竊寵祿以爲慙。中謝。伏念臣涉世迂疏，稟生坎壈，久棲遲於散地，甘蹭蹬以終身。累困風波，雖恃大明之傍燭；每虞謗毀，或傷全度之至仁。因黽勉以辭榮，庶逡巡而免禍。儻非聖察，遏遂微誠。還秘殿之崇資，副東甌之名郡。遠臨民社，職尚列于西清；越在江湖，心實馳于魏闕。惟東嘉之勝壤，乃越絕之奧區。當表海之襟喉，爲行都之屏翰。暫安九廟，有香火之具嚴；嘗駐六龍，覺山川之增壯。士尚傳家之學，民無珥筆之風。叨此便安，實爲僥倖。此蓋伏遇皇帝陛下知人則哲，待物以誠。修政事以圖中興，聚賢材而建大厦。謂臣更事多而將老至，或可牧民；知臣操心危而慮患深，庶幾寡過。致茲冒昧，盡出生成。臣謹當仰體慈憐，彌加策勵。秉愚忠而自信，堅素履以弗渝。少期歲月之淹，粗有涓埃之效。《大隱集》卷四。

知婺州到任謝表

置散投閒，方竊宮祠之祿；承流宣化，復叨屏翰之除。退自省循，益難報稱。中謝。伏念臣欽嶽危迹，卷曲散材。智嘗竭于守官，資不宜于逢世。但知事主，豈暇營身。已期自放于江湖，敢意復瞻于天日。沃心造膝，未輸獻可之忠；御衆牧人，遽冒于蕃之寄。遂茲安便，悉出恩憐。茲蓋伏遇皇帝陛下乾覆無私，離明遍照。以器使人而不求備，因能任職而知其勞。致此孱庸，有斯僥冒。臣敢不祇

服丁寧之訓，布宣寬大之書？禁戢暴姦，冀絕夜鳴之桴鼓；撫循凋瘵，庶聞雅俗之歡謠。《大隱集》卷四。

給事中謝表

紫微書命，已叨綴於近班；青瑣塗歸，復冒膺於華寵。衣頒上楮，帶錫兼金。揆小己以何堪，撫危心而增懼。竊以黃門設官於漢，有朝夕侍從之親；東臺率屬於唐，掌駁正違失之務。雖省號合而爲一，然事任各有所分。論營造勞人，則張公效回天之力；指姦邪誤國，若袁高著屈軼之稱。必惟其人，乃舉厥職。顧如臣者，疇克宅之。伏念臣學不通方，材非適用。幼聞詩禮，蓋初有志於科名；長習藝文，遂欲脫身於州縣。偶中有司之程度，竊窺秘府之圖書。未嘗梘貌蠟言，以追時好；徒苦桂薪玉粟，自守固窮。遠去周庭，歸安顏巷。逮稍階於寸進，乃親逢於百罹。信賦分之多奇，亦謀身之太拙。頃陪羈勒，備歷山川。乏良策以濟時，抱愚忠而許國。乘長風而破浪，亶符宗慤之言；駕駟馬而出關，偶合終軍之志。郡邑之干戈未解，閭閻之煨燼尚新。帝有恩言，既阻於道塗而莫能周遍；民所疾苦，又拘於法令而弗即蠲除。逮此遄歸，謂當幽黜；敢圖睿眷，俯錄孤蹤。明明詔之前頒，與群賢而彙進。彤庭並敞，隔離遙想於神京；黃紙聯名，摘尾尚驚於誤筆。夫何幸會，荐玷要津。尊號至德動天，沉幾先物。委任無私，以凝庶績；賞罰必信，以勵群工。據鞍而謀，既錫韓、彭之地；當饋而

歎，正思頗、牧之材。曾是孱微，豈堪驅策。求田問舍，甘爲豪士之所羞；斬將搃旗，夫豈諸生之所習。誤膺獎擢，彌切兢慙。必知稱塞之難，愈覺顛隲之易。文章小技，已無補於右武之時；節誼大閑，尚有期於致身之日。《大隱集》卷四。

謝轉官表

琳館尸官，曾無事任；銓曹著令，厥有典常。自驚流落之蹤，忽被便蕃之寵。凌兢拜命，跼蹐知思。伏念臣碌碌無奇，沾沾多易。昨辭從橐，黜典州符。當里閭凋瘵之餘，值師旅征行之衆。但期免咎，豈敢告勞。屯戍踰於十旬，糗糧動以萬計。元戎第賞，常例進於一官；清詔觀風，遽自貽於重劾。賴聖明之洞照，知供億之必時。俾追深文，止還濫賞。泊屏居於林藪，已絕意於軒裳。天官考三歲之小臣，責其獻狀；內史裁五色之溫詔，爛其及門。凡茲予奪之公，盡出生成之造。至於進崇列爵，增衍爰田。矧當投閒置散之時，仍玷君國子民之號。名同李蔡，妄被樂安之封；學謝韋成，獲繼扶陽之緒。萃茲光寵，併及孱庸。簪履未忍於棄捐，江海自忘其孤外。尊號乾剛獨運，離照方亨。命將帥以出師，撫寧中夏；操爵賞以厲世，駕馭群才。如臣草芥之微，曾預軒墀之末。尚推優渥，弗以遐遺。取禾三百廛，已愧無功而受祿；行年六十化，更知今是而昨非。《大隱集》卷四。

謝轉官表

歲成無狀，甘俟黜幽；宸命俯頒，遽蒙增秩。伏念臣久塵侍從，無補事功；出領藩符，曾微善最。已露投劾之請，方思解綬而行。敢謂洪私，不遺菅蒯之賤；尚遵常典，曲推雨露之恩。因氏疏封，啓疆衍食。但知多幸，實愧罔功。尊號禮厚使臣，仁恩遍物。不廢有司之法，以示天下之公。加賁辱微，用光遐外。訓詞溫潤，知罪戾之既明；寵數便蕃，誓糜捐而後已。《大隱集》卷四。

禮部侍郎謝表

總銓部之劇煩，方虞曠職；貳禮闈之清簡，尤愧叨居。已布俞音，嗣頒溫詔。揆庸愚而弗稱，冒眷獎以奚堪。竊以文昌兼統六官，宗伯實典三禮。祭祀賓客之式，既備其物宜；學校選舉之文，悉掌其政令。荐罹多故，浸失舊章。占旄頭之光，不習俎豆之事；抱師襄之器，散居河海之間。黍離雖閔於宗周，赤伏肇隆於有漢。謂理軍市者，固無取於鄉飲之禮；而尊朝廷者，亦有待於綿蕝之儀。不遺瓠葉之微，宜舉西鄰之祭。欲司厥事，可無其人？伏念臣學術空疏，智能淺短。素乏左右先容之助，濫躋論思獻納之官。陪羈勒者三年，接鴛鸞於九陛。頃繇瑣闥，擢實銓曹。蒙穀離次之典既亡，各懷

欺誕；光庭循資之書僅在，靡辨科條。徒知以公而滅私，罔敢違道以干譽。罪固多矣，偶未致於煩言；幸莫大焉，忽叨膺於華寵。矧是夷夔之任，夙兼禮樂之司。多士指爲清流，儒臣號稱高選。豈圖懵陋，猥玷束求。尊號獨運乾剛，大明豐照。欲投戈而講藝，方修德以振兵。宗廟會同，不以軍旅而廢禮；情文制作，亦將損益以因時。申敕攸司，俾修厥職。孰謂久虛之位，乃容孤進之臣。臣謹當細繹前經，討論故實。是儀也非禮也，願謹守於此言；幼學之壯行之，慮弗勝於其任。誓殫夙夜，無忝司存。《大隱集》卷四。

吏部侍郎謝表

掌駁議於東臺，方慙無補；典銓曹於南省，允謂非宜。已驚渙汗之難回，更沐出綸而申諭。凌兢就列，眊勉包羞。竊以六官之聯，職守雖均於奉法；三銓之任，典司尤在於擇人。惟並用而不偏，乃可久而無弊。晉魏之際，任人而不任法，故德行文材，或取於一時；隋唐之間，任法而不任人，故身言書判，必嚴於四事。逮聖朝之有作，稽歷代之攸行。簡拔既在於朝廷，資格悉歸於選部。樞機品式咸具，吏不容私；刑名分守已明，士無犯義。比屬干戈之擾，靡存典簿之傳。稂莠並興，難以循名而責實；鴈鷺自恣，惟知弄法而舞文。蓋琴瑟之不調，致風波之易動。然一於守法，所以爲至公也，則不能免煩苛留滯之譏；專於用人，所以爲通變也，則無以革欺詐誕謾之弊。實今日之共患，豈公朝之

所宜。必得通材，允釐劇部。伏念臣羈孤寡與，樸拙無能。屈身州縣之間，豈懷榮望；接武圖書之府，已過初心。連蹇十年，淒涼萬狀。遇鑾輿之巡幸，起塗巷以騫翔。荐歷郎曹，浸升禁路。方懼竊位素餐之責，敢萌拔茅彙征之心。遽被異恩，超居司列。念顛躋而去必矣，顧冒昧以處云何。遜避弗從，震驚失措。尊號剛健中正，欽明文思。以道觀能，將使分職而率屬；用人惟己，皆思壞植而散群。欲威德之兼隆，策文武而並進。致茲謏薄，亦預使令。臣謹當祇奉簡書，審核情僞。並緣靡容於姦吏，拘攣宜略於細文，少清弊源，庶弭群議。論思弗效，固非嚴、徐侍從之材；條理惟精，願繼裴、馬銓衡之譽。《大隱集》卷四。

謝宮祠表

冒居煩劇，慚非立斷之材；規求安閒，遂竊便私之幸。恩從願始，感自中深。伏念臣頃玷近班，黜臨遠郡。身敢懷于擇地，志將在於息民。惟簿書期會之勞，粗知黽勉；若錢穀甲兵之事，曾弗習知。值更戍之頻仍，顧里閭之凋瘵。玩歲愒日，雖期補過於目前；任職居官，深恐憂生於意外。輒緣私計，仰丐眷憐。獲棲息於祠庭，尚叨縻於稍廩。蒙恩甚厚，負愧則多。恭惟尊號明並日升，德侔乾健。觀能以道，而不求其備；使臣以禮，而得盡其心。顧如臣愚，亦被上施。思長林而志豐草，幸同麋鹿之遊；飲墜露而飡落英，頗適江湖之興。少休驚蹇，終效涓埃。《大隱集》卷四。

辭免中書舍人狀

聞命震恐，罔知所裁。竊以法從近班，詞臣高選，用人得失，繫國重輕，豈容疏愚，濫膺超擢。伏念臣受材無取，賦分多奇。偶玷詞科，遂躋儒館。十年留落，自抵于困窮；四海孤寒，曾無于黨援。逮陪警蹕之巡幸，遽遭道路之流離。盡棄青箱，祇慙空腹。豈圖睿簡，俾掌贊書。退省無堪，必難勝任。伏望曲回洪造，追寢誤恩。非特厭于師言，實少安于愚分。《大隱集》卷四。

中書舍人謝狀

叨奉宸恩，俾司外制。顧文辭之無取，何簡拔之非常。竄由推借之私，有此遭逢之異。階前紅藥，悵坐隔于雲霄；閣上麒麟，幸日陪于步武。慮勤典謁，不敢造門。感愧之深，敷宣罔既。《大隱集》卷四。

辭免給事中狀

聞命震恐，罔知所裁。伏念臣受材無他，涉世尤拙。頃自叨塵詞掖，已慚潤色之非工；若使進處瑣闥，豈復論思之有補。比持使節，遠適江湖，無所將明，遽更寒暑。自度必貽於嚴譴，敢期前布於明廷。徒懷非據之憂，更切多言之畏。伏望陛下曲垂天鑑，俯察臣誠，收還誤恩，庶安愚分。《大隱集》卷四。

辭免吏部侍郎狀

聞命震恐，罔知所裁。竊以天官三銓，於列曹爲劇部；文昌貳卿，在搢紳爲高選。自艱難以來，典籍散佚，真僞混淆，必得強敏精明熟於吏事者，乃能振職。況今群材居外，被召而未至；在廷執事，惟臣等輩數人。雖云乏使，豈宜輕授。伏念臣材力綿弱，地勢孤寒。昨被誤恩，徑躋禁路。叨塵兩省，無補萬分。忽奉俞音，俾司銓綜。重念臣憂患飄零之餘，心志凋落，動多健忘，目視昏花。非惟進用超越，必致人言；亦恐職事曠弛，自速罪戾。伏望追還成命，以安愚分。《大隱集》卷四。

辭免禮部侍郎狀

聞命震恐，罔知所裁。竊以宗伯之官，任兼禮樂。自頃典籍散佚，朝廷一有禮文之事，則官吏愕眙，莫知其原。念掌故之弗存，雖求野而莫獲，則夫分職率屬，以典司厥事者，詎可輕授其人哉？伏念臣末學膚受，單見淺聞。自分羈窮，初無榮望。頃自叨塵二省，已乏寸長可稱；擢置天官，益慚非據。弗思與物多忤，惟務當官而行。罪戾已深，方圖自効，敢期睿眷，遽易清曹。非惟孤跡之難勝，亦恐煩言之可畏。伏望收還成命，改授一閒慢職局，庶安愚分。《大隱集》卷四。

辭免徽猷閣待制奏狀

伏念臣疏拙愚陋，誤蒙陛下拔擢，置之從班，于茲三年。雖居官任職，自竭駑鈍；然艱難之際，毫無所補。揣分量材，所宜譴黜久矣。今者重沐寬恩，付之劇郡。尚被朝廷任使，不敢辭難；若乃延閣次對，是爲近臣高選。退循孱瑣，非所宜蒙。伏望收還成命，以安愚分。《大隱集》卷四。

辭免筠州恩命第一狀

承命震恐，罔知所裁。伏念臣謏薄之資，誤塵法從，投閒累歲，分所宜然。今者忽被聖恩，起於祠庭，付以民社之計，義當奔走上道，以趨官守。重念臣流落之餘，僑寄異縣，家貧累重，婚嫁失時。今若遠適江西數千里之外，私計實爲狼狽。兼臣今任宮祠，合至來年三月任滿。欲望聖明特賜收還成命，令臣終滿今任。異日或有驅策，臣不敢辭。《大隱集》卷四。

辭免筠州恩命第二狀

承命震恐，罔知所裁，再瀝肝肺，仰塵天聽。伏念臣叨處祠宮，坐縻歲月，無功受祿，每積兢慙。非不欲痛自激昂，少圖報稱，誤膺渥澤，尚何敢辭？實緣臣十載飄泊，僑寓江海，家貧累重，婚嫁失時，未畢所謀，勢難遠適，所以冒昧陳述。兼臣遯迹海隅，杜門掃軌，未嘗敢希求試用；而居處之陋，使令之乏，比於爲郡，榮悴不同。蓋臣賦分奇窮，觸事齟齬，雖欲勉強承命，有所不能。若以稽違詔令獲罪，臣亦無以自解。伏望聖慈照察，許臣終滿今任宮觀，容臣別具陳乞，誓竭駑蹇，以效涓埃。《大隱集》卷四。

全宋文卷三五四〇

李正民 六

辭免淮寧府恩命狀

伏念臣謏薄之資，碌碌無取，投閒置散，分所宜然。荏苒歲時，困約彌甚，今者誤蒙聖恩，付以大郡，非臣愚之所克堪。竊以宛丘巨鎮，密邇舊都，宜得望實兼著之人以爲屏翰。臣若貪冒榮寵，深恐必致人言。欲望聖明照察，追寢誤恩，以安愚分。《大隱集》卷四。

舉孫傅自代狀

伏睹文林郎孫傅學有本源，文兼體要。材周於用，深知世務之宜；器藏於身，不求衆人之譽。置之近列，必有可觀。臣所不如，舉以自代。《大隱集》卷四。

舉楊正權自代狀

伏睹迪功郎、新兩浙路提刑司幹辦公事楊正權廉靖之操，不求於人；典則之文，庶幾於古。置之朝廷，必有可觀。臣所不如，今舉自代。《大隱集》卷四。

舉蔡居中自代狀

伏睹承議郎、前太學正蔡居中行能兼備，文學俱優。早擢甲科，久沉下列。揆其材器，宜在朝廷。臣所不如，今舉自代。《大隱集》卷四。

舉薛嘉言自代狀

伏睹承議郎、新通判舒州薛嘉言文辭典麗，操履清修。早擢詞科，久淹書局。恬退自守，器業彌充。流落外遷，衆論嗟惜。觀其所蘊，臣實不如。舉以代臣，實允公議。《大隱集》卷四。

舉楊愿自代狀

伏睹承奉郎、樞密院編修官楊愿忠義之氣，勇於敢爲；文學之優，多所自得。比膺召擢，益奮才猷。臣所不如，今舉自代。《大隱集》卷四。

應詔舉官狀

準尚書吏部牒：「奉聖旨：應内外侍從各舉所知三人以上，如有不實，同罪保舉。」臣今謹遵詔命，舉所知如後：一員朝散郎、直龍圖閣主管建州冲祐觀祖秀實，操守堅正，學業深醇。久在上庠，晚擢高第。剛方之概，鯁直之風，孚於衆言，共推碩士。屢經任使，歷著能聲。謂宜召還，以備朝選。一員朝請郎、提點江南東路刑獄公事邵昂，儒學決科，材能任職。累歷省府寺監之選，所至靡不辦治。宜備朝廷清要煩劇任使。一員從事郎、添差兩浙東路安撫司幹辦公事王揚英，性資溫厚，文學貫通，可備館閣清要任使。右具如前，所舉如或不當，臣甘受謬舉之罰。謹錄奏聞。《大隱集》卷四。

舉胡銓應十科薦士狀

伏睹左承直郎、前吉州軍事推官胡銓早富文藝，峻擢甲科。去官累年，恬養自守，杜門讀書，深究治體。議論堅正，剛而不屈。臣今保舉，堪充節操方正可備獻納科。如蒙朝廷擢用後不如所舉，及犯贓入己，甘伏朝典。《大隱集》卷四。

應詔薦士狀

惟建炎四年五月十二日勅節文〔二〕，「臣寮上言，乞詔臺諫及左、右司郎官已上各薦二人，隨材任使」者。臣伏睹承議郎、新通判温州柳綽性資爽邁，材術優長，試之劇煩，必有能效。從事郎、衢州江山令呂求中，名臣之後，材力有餘，蒞政臨民，威惠兼著。伏望特賜召審擢用，以備任使。《大隱集》卷四。

〔二〕惟：疑當作「准」。

建康上殿乞置史官劄子

臣聞今之所以知古，後之所以知今，不可言傳，必憑諸史。史者，國之典也。孔子作《春秋》，於隱、桓之際則彰，於定、哀之間則微，辭雖不同，記事之文，未嘗一日廢也。臣竊見朝廷自艱難以來，典籍或廢而不錄，陛下龍飛商墟，駐蹕淮甸，旋幸江吳，又幸建康，其間一二大節，皆史臣所當謹記而悉書之。今又秘書省權罷著作，日曆之局久廢，深恐士大夫各矜所見，私自記錄，好惡不同，是非失實，既無有司載籍，異時難以考證。臣願陛下慎選文學之臣兼領著作，或專置一二員，以日曆案隸門下省〔一〕。除百司關報事節，仍許其參以聞見，哀類成篇，上之御府，以補異時之闕文。雖多事之日，亦不可後也。《大隱集》卷四。

〔一〕日曆案：原作「日歷按」，據宋官制改。

江西使回越州上殿劄子

臣聞將帥之任，有進無却，是以古之善將者，受命之日則忘其家，臨軍誓師則忘其身，豈有見敵

不擊，移患於民者哉？伏睹去歲之沿江設備，分命諸將，各據要津。而大敵之來，鮮有賈勇而前者，往往退保旁郡。而所至州縣困於供億，或厚獻犒設，或剽掠平民，其深入閩、粵者，爲患迄今未已。臣謂陛下賞太重，罰太輕，非所以御將帥、弭寇敵也。今茲已迫盛秋，敵騎盤礴于淮南者尚多，分戍備禦，乃適其時。臣願陛下明詔諸將，各務奮擊，以振國威，策勳第賞，當倍常等。其或不應往州縣而輒往者，必罰無赦。州縣監司敢以金帛過爲犒設者，並坐以罪。如是則敵所不至之地，州縣之民尚得保全安息，實今日之急務也。《大隱集》卷四。

江西使回越州上殿第二劄子

臣聞《書》曰：「一人有慶，兆民賴之。」此言人主安則兆民安也。又曰：「四方無虞，予一人以寧。」言四方寧則人主寧也。蓋君之與民，名分雖殊，而安危之勢，其體則一，故曰「君以民爲心，民以君爲體」，此古今之通論也。陛下臨御之初，謀國之臣不能深思遠慮，以天下安危爲計，但爲說曰：「吾奉鑾輿於安全之地而已。」逮維揚震驚，倉猝南渡，則前日之說亦已窮矣。以今日之事觀之，財賦益窘，兵將愈怯，議者謂先事而動，則慮漕運之不繼，糧餉之不給，而吾之力屈矣。今呂頤浩辭疾而未至，劉洪道宿留而未行，趙嶢除建康守，雖非禦侮之才，而尚未聞之官。則沿江控扼之事，果何恃以爲備也？臣願陛下深察事機，預圖長算，勿以敵騎稍去而怠於防守，以保生民，以幸天下。無

待警急之際，徒爲集議而已。《大隱集》卷四。

論時事劄子

準尚書省劄子「備奉手詔，以保民弭盜，遏虜寇，生國財等事令侍從、臺諫條具奏聞」者，臣竊以陛下即位以來，于茲五年，寇難日深，政治未洽，雖未發于聖問，而臣已竊怪其故久矣。然陛下日晏坐朝，宰輔大臣遠猷辰告，諒無急于此數者，而今日所以爲國，實在于是矣。臣詎高言闊論，以汙陛下之聽覽哉？臣伏以方今外有強敵之侵暴，內復寇盜蜂起。田野之民不得保其耕桑，城郭之民不得安其居室。漢、沔之盜，即趙、魏、齊、魯之盜；江湖之盜，即漢、沔、唐、鄧之盜也。如是而欲保民，曷可得乎？淮泗之南不能守，棄而之江吳；江吳之地不能安，轉而之海道。甲兵不足以當戰陣之鋒，城池不足以爲扞衛之固。講防守之策者，不過于順動，居將帥之任者，每謀于退保。如是而欲保民，曷可得乎？然則寇虜未已，盜賊未息，雖欲保民，臣未之聞也。今陛下躬履艱難之運，親見禍亂之源，憂勤求治，非不至也。然自建炎迄于今，將益貴而難御，兵日驕而難使，所以備爪牙之任、總虎貔之師者，三大將而已。昨遣劉光世防江之後，李成猖獗，因欲復遣大將，而意頗難之。始聞車駕有親征之舉，臣愚不知陛下留輜重而自將輕騎，以擊張步，能如漢光武乎？結雨服于鞍，以伐高麗，能如唐太宗乎？群議不同，斯謀既寢。乃畀張俊以招討之權，實任專征之寄。今則寇在江東，而俊已

趨江西矣。然今日之將，貪賞而冒利，養寇以全身，皆非豪傑之士也。今日之兵，招安于寇盜之餘，強刺于驅虜之後，皆非節制之兵也。如是而欲遏虜寇、弭盜賊，人皆知其難矣。今江湖之間，大將有如楊惟忠、張俊者，舊相有如呂頤浩、朱勝非者，皆任之以掃除群盜之事。然兵少而不可分，糧乏而不可繼，此勝負所以未決也。臣願陛下訓齊戎行，繕修備禦。拔卒爲將，以求可用之材；以仁愛民，無失天下之望。則盜庶幾能弭，敵庶幾能遏，然後可以圖中興之業矣。臣又觀今日郡守之任，其選太輕，願稍革承平之制，參文武而並用之，亦保民之一端也。昔太祖皇帝削平僭僞，始罷方鎮，在建隆、開寶之間，居方面者亦多功臣宿將，其後稍稍易之。夫今之守臣，惟考其資序之高下，不量其人材之優劣。方其無事，則治簿書，以偷歲月之安；及其有警，則懷印綬，而爲遁走之計。大抵皆昏耄震駭，不知所爲。其能指麾吏民爲戰守備者，亦已鮮矣，城郭之民何賴焉！今議者稍欲拉拭賊吏，號爲有材，而任使之。臣謂與其任賊吏，不若任武吏也。願詔大臣選擇實有材武者，及曾經出戰有軍功人，與文臣相參，委之列郡。平居無事則專于按習軍馬，緩急即以州事付之，聽出戰捕賊，庶幾列郡足以隆藩屏之勢矣。臣聞《記》曰：「生財有大道，生之者衆，食之者寡，爲之者疾，用之者舒，則財恒足矣。」後世用度無藝，賦取無制，遂行傷財害民之政。榷酤鹽鐵、均輸平準，自漢唐以還，凡可以圖利者無不爲矣。國朝兼修歷代之法，而常有財乏之歎，雖使桑弘羊、孔僅、宇文融、楊旼之徒復生，亦無所施其智巧，尚何生財之可論乎？臣謂今日正當節用而已。況輿地既狹，而賦入有限；道路多梗，而漕運不通；盜賊既衆，而耕桑失時。于此而不節，臣即恐他日必有上下俱敝之患。漢、唐

兵革之際，至于內饗之膳不繼，百官之服不給，每覽載籍，爲之寒心。然今日軍旅之費太多，胥吏之給太厚，僥倖之祿未減于平時，橫取之物繼入于內府。如是欲財豐而用足，不亦難哉！議者方獻生財之說，以惑陛下之聽。臣聞昔桑弘羊爲平準、均輸之法，號爲「民不加賦而上用足」，然其法不過陰奪民利而已。此乃桑弘羊欺漢武之言，太史公書之，以見武帝不明爾。當是時奄有四海，尚可施爲；今陛下播遷吳越，已失天下之半，榷酤之價既日增于舊，茶鹽之鈔又屢變其法，今日所謂生財亦無踰此。雖欲加賦而賦不可加，雖欲奪利而利不可奪，餘民無幾，尚忍掊克之乎？願陛下深念節財裕民之義，自上以及下，由中以及外，一切遵于節儉，敢有言生財者罪之，則無傷財害民之政矣。陛下勿謂降一德音，下一手詔，爲足以示天子之仁，懷百姓之心。若無實德之施，適足以取怨于人爾。譬之父母之愛其子，告之以矜憐撫恤之言，而顯奪其衣服飲食之具，如是而謂之愛其子乎？雖孩提之童，不可欺矣。此又保民之尤急者也。臣無狀，備數從官，雖早夜以思，徒憂禍難之未已，是敢竭其狂瞽，以仰答聖問，亦以少謝尸祿素餐之責而已。《大隱集》卷四。

川陝當名宣撫處置使奏

建炎三年五月

川陝吾境，不當以招討名。請用唐裴度故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三。

乞民間事干州縣並聽陳訴奏

建炎四年正月二十四日

面奉聖訓，奉使所至州縣，應常程簿書刑禁並免取索點檢。惟官吏能否依法具奏外，其民間事干州縣，實負屈抑，今欲並聽陳訴，即爲伸理。《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二之七〇（第四冊第三二六九頁）。

之官遣限乞依舊法奏〔二〕

紹興元年正月二十六日

之官遣限一年，係是舊法。近緣建炎四年五月吏部申明，半年不到任，即行使闕，遂致陳乞紛然。今來半年之限既以蹙迫，況有降名次等罰賞，恐難久。欲乞止依舊法施行。《宋會要輯稿》職官八之一二（第三冊第二五六三頁）。又見《宋會要輯稿補編》第五二二三頁。

〔二〕此下二篇，《宋會要輯稿補編》作李正明奏，「明」字誤。

乞令堂除官具出身歷任家狀奏

紹興元年二月七日

本部案籍散失，每遇朝廷取索品官職位姓名，並無證據。乞自今應堂除官得替赴闕，及非泛特旨召赴行在審察上殿人，並令先具出身、歷任、家狀一本申部，出給闕子，送閣門照會朝見。其審察人即闕，行首司報到，方許參堂。其因事到行在陳乞差遣，與見責降人遇赦經刑部投狀乞叙復者，亦具家狀申部，照應施行。《宋會要輯稿》職官八之一二（第三冊第二五六三頁）。又見《宋會要輯稿補編》第五二四頁。

官吏權宜差注事奏

紹興元年七月十三日

見待缺選人約二百餘員，雖有見使員闕一百五十餘處，又多不應格。今欲權宜措置，並不以拘礙，止以恩例名次高下差注一次。內職官許令錄人，令錄許判司簿尉人，縣丞許常調。從事郎以上人，奏舉；從事郎以下〔二〕，知縣、縣令許修職、迪功郎人通注。并就候零闕人，須候有免試人注使不盡，當日依此差注。內任滿應賞者，更不推賞。《宋會要輯稿》選舉二四之一八（第五冊第四六二八頁）。

〔二〕下：原作「上」，據宋官制改。

官員作保乞不限五次奏〔二〕 紹興元年八月

昨立定官員作保年終不得過五次。緣召保名色不一，兼數事者用保至多。若限員數，通哀爲五次，深恐留滯。《宋會要輯稿》職官八之一三（第三冊第二五六四頁）。又見《宋會要輯稿補編》第五二四頁。

〔二〕《宋會要輯稿補編》作李正明奏，「明」字誤。

乞權罷義疏出題奏 紹興元年九月

今復科之初，使士大夫徒能記誦義疏，亦無補于用。欲權罷義疏出題外，餘如舊制。《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四七。

賀帥冬啓

日臨南極，占化景之舒長；律中黃鍾，驗微陽之來復。道由時進，福以類升。某官識妙元龜，材推隆棟。贊元經體，夙殫許國之忠；宣化承流，暫倚維垣之重。世資耆哲，帝賴明謨。既順履於休辰，宜位膺於介祉。復還鈞軸，大庇黔黎。某叨綰郡章，獲依河潤。莫預賀賓之列，徒深善頌之誠。

《大隱集》卷五。

賀趙參政啓

光奉制書，榮參機柄，郵傳播告，輿頌歡呼。竊以禦寇敵之侵，上策莫如自治；尊朝廷之體，強本則能折衝。歷觀比歲以還，仰止一堂之近。輔弼任輕而易於進退，臺諫氣銳而動輒抨彈。上無以當明主仄席之心，下無以副疲民息肩之望。第徒勞於土苴，靡暇瞻於曠芸。爰求舊德已試之賢，稍清一時流弊之末。必視覆車而知戒，謂宜解琴而更張。效周墀之無權，姑務於大體；若謝公之經遠，不求於近功。然後運沉幾帷幄之中，制廟勝樽俎之上。使遠夷望風而知畏，庶黎元按堵而有歸。遂致中興，悉還舊物。惟四海所望如此，在今日非公而誰？某官業貫群倫，道侔前哲。渾然河山之氣，卓爾

關陝之英。直大而方，應義《易》坤元之二；智仁且勇，備天下達德者三。挺誠節於中司，運良籌於右府。輟一路撫綏之寄，參四輔贊襄之聯。和羹允待於鹽梅，大厦式資於梁棟。惟經綸之蘊，必陳皋陶底績之謨；需功業之成，尚述王褒得賢之頌。某方安散地，復阻崇墉。側聞成命之行，徒極懽驚之積。《大隱集》卷五。

賀翟參政啓

顯膺制命，入預政機。國步方艱，允賴更張之舉；上心俾父，爰資傑異之材。搢紳聳傳，廟堂增重。某官誠明毓粹，雋偉邁倫。英名擅於八區，高眄邈于四海。班聯玉筍，自結明主之知；任寄麟符，夙昭黎民之譽。久游琳館，遽解塵纓。傅巖因帝夢以旁求，謝安爲蒼生而再起。果符睿眷，亟贊民謨。步驟儒林，素負孔融之高氣；翼扶國運，更觀公瑾之盛心。佇期功烈之成，式展經綸之蘊。某久塵近著，方蒞小邦。進有後先，雖聞荊州而願識；義均休戚，且欣樂正之有爲。瞻頌之深，敷宣罔既。《大隱集》卷五。

安撫李參政啓

久持從橐，無補事功；寵畀州符，尚寬罪戾。獲在按臨之下，實爲幸會之多。某官明哲超群，謀猷經國。比懇辭於大政，暫偃息於雄藩。吹之噓之，已甦凋瘵之俗；晏也粲也，行臻富庶之風。即奉璽書，復歸廊廟。某比汚近著，密借餘光。昔在門墻，嘗有一日之雅；今茲官守，遂託二天之仁。瞻詠惟深，敷宣罔既。《大隱集》卷四。

賀沈參政啓

總師薄伐，扈蹕言還。清醜虜於淮瀆，震天聲於邊徼。執俘折馘，大挫犬羊之鋒；布令陳辭，式警鷗鴟之性。惟廟謨之決勝，假將略以宣威。國勢既隆，民心胥悅。某官英姿不世，爽氣殊倫。芝草鳳凰，來作明時之瑞；南金東箭，允爲內府之珍。糾彈既肅於搢紳，眷注遂隆於旒宸。撥煩治劇，尤高銓綜之稱；宣化承流，暫試藩垣之重。亟趨節召，入覲楓宸。玉堂之地深嚴，黃麻之文溫厚。晝接嘗留於步輦，夜談載炳於金蓮。遂膺亞相之求，式贊繁機之任。漢廷黜陟，允資丙吉之同心；周室將興，孰云山甫之莫助。休功可望，公論皆然。某頃綴班聯，嘗陪步武。方投閑於祠館，欣誕布於綸

言。亟聞警奏之傳，稍致賀牋之緩。其爲悚忤，曷究敷陳。《大隱集》卷五。

賀席參政啓

光奉制書，入參機政，廟堂增重，華夏交欣。竊以君臣之義相須，非賢不父；安危之時靡一，得士者昌。經營雖本於人謀，輔佐實資於天祐。降神崧嶽，用恢復於周邦；夢弼傅巖，遂增光於商祚。矧鴻圖之中啓，顧亨運之有開。既賢者因時而興，宜聖主不次而用。某官學臻閭奧，材擅經綸。房喬之所長在謀，陳平之有餘於智。高文大冊，雍容兩禁之游；激濁揚清，更踐六官之長。上心乃眷，公望攸歸。遂膺當宁之求，亟贊秉鈞之任。某頃陪近著〔一〕，嘗覲光塵。側聽緒言，見心期之甚遠；諦觀符采，知柄用之不遲。逖聞成命之行，彌極歡悰之積。《大隱集》卷五。

〔一〕陪：原作「倍」，據後文《賀樞密權端明啓》文例改。

賀都督呂相公啓

誕揚制命，寵畀戎昭。遠考成周分陝之規，近稽東晉都督之號。六師增氣，四海傾心。恭惟某官

明略佐時，雄才應運。道之源而德之藪，所資者深；文之傑而武之英，無施不可。元勳爛於竹帛，貴名昭於鼎彝。惟中外之迭居，皆將相之劇任。比再躋於鈞軸，實增重於廟堂。裴度來朝，毅將咨嗟而出涕；子儀入覲，詭辭造膝而無嫌。朝恩由是以沮謀，逢吉因茲而去位。一新師律，載整朝綱。以萬民離居爲憂，以四郊多壘爲恥。灼見扶顛持危之術，深陳救焚拯溺之圖。劉琨以逆虜未梟，猶枕戈而待昧旦；陶侃思中原致力，乃運甓而惜分陰。豈懷安以敗名，將馳驚而不足。上心攸注，民望胥同。遂宣出征入輔之勞，盡總尺籍伍符之衆。淮陰之拜，大將曾弗預於謀謨；王導之秉，重權亦無聞於征伐。兼舉二柄，創見一時。袞衣繡裳，繼姬旦東山之詠；輕裘緩帶，同羊祜夏南之行。佇期功烈之成，式展經綸之素。某辱知惟舊，荷德實深。方武節之是宣，顧腐儒之安用。拘縻符竹，流落江湖。負朱羽以臨顏行，慚無壯志；曳長裾而陪後乘，莫佐下風。側聞渙汗之傳，彌切搖旌之慕。欣愉徒極，敷叙奚周。《大隱集》卷四。

賀知虔州侯修撰啓

光膺宸命，榮領雄藩。顧惟幸會之多，獲託鄰邦之好。某官智周而材贍，文麗而學優。早踐亨塗，藹聞令望。比顯躋於柱史，已深簡於宸衷。時乎未可有爲，天將降其大任；暫躋論撰之職，出分藩翰之權。乃眷大邦，久厭群盜。潢池多警，欣聞龔遂之單車；錯節尚堅，正賴虞卿之利器。涓辰云

吉，布政惟新。已騰載路之謠，遽辱貽書之貺。某嘗接武，旋歎分襟。念出處之難期，曾何加損；顧愆尤之已積，不自覺知。夫何譴逐之餘，乃沐撫存之厚。永言欣忭，曷既敷宣。《大隱集》卷五。

賀樞密權端明啓

伏審顯膺制綽，榮贊樞庭。右府談兵，允賴謀猷之助；巖廊圖治，實均輔弼之求。凡預庇庥，舉同欣忭。某官資兼文武，學貫天人。智略通於萬方，冲和備於四氣。飛英庠序，列職師儒。名與時而益彰，材因事而乃見。當傾側擾攘之際，歷艱難險阻之勞。詠溪堂之詩，方美扶風之政；紓楚國之難，孰先令尹之忠。旋臨泣於近邦，遂總持於大計。入殫猷告，適契上心。正宥密之需賢，矧經綸之在抱。天寒既至，松柏知其後凋；猛獸在山，藜藿爲之不采。必有折衝於樽俎之上，乃能息兵於潢池之中。馴致太平，益光洪烈。某夙陪近著，當覲下風，側聞成命之行，第極懽驚之積。《大隱集》卷五。

賀樞密胡端明啓

光膺綸制，榮貳樞庭。華夏聳聞，搢紳胥悅。竊以司馬掌邦政，《周官》嘗兼以上公；太尉本五兵，《漢儀》實次於丞相。矧本朝循近古之制，而右府爲機密之司。將相交修，文武並用。方時多故，

操縱或預於台衡，論職有常，委任宜專於帷幄。爰迪師中之吉，式資堂上之奇。某官當世名儒，中朝宿望。川渟岳峙，渾然器宇之存；玉璞金相，展也質文之備。自親逢於華旦，已平步於要津。離著位者七年，蹈險夷而一節。小雅之什盡廢，周室中興；淳耀之烈未渝，晉朝南渡。欲扶興運，當得偉人。天子喜其來歸，曾是甘盤之舊；鄰敵畏其風采，允符漢相之威。應大人休否之期，竭近臣盡規之義。果膺成命，入贊鴻樞。以道覺於斯民，信伊尹之自任；好善優於天下，宜樂正之有爲。佇膺鈞軸之重權，誕闡經綸之大業。某支離散吏，浪漫畸人。叨陪正始之諸賢，縱觀開元之四部。秉青藜而辨蠹，嘗借餘光；對方野以沈思，獲窺妙算。旋因漂泊，絕企光塵。慕鴻鵠以高翔，亦云久矣；同燕雀以相賀，徒有志焉。《大隱集》卷五。

全宋文卷三五四一

李正民 七

賀知秀州王直閣啓

光膺宸命，榮鎮近藩。涓時日之惟良，布教條之甚穆。顧茲僑寓，久託部封。海角遁身，方希於小隱；朝廷竊祿，有賴於餘輝。適困負薪之憂，尚阻造門之謁。其爲欣悚，豈易敷陳。《大隱集》卷五。

賀李龍圖知虔州啓

及瓜受代，解組還朝。奉計三年，已聞於優最；蒙休千里，諒結於去思。某官迪德溫良，賦材瓌傑。郎序之聲猷夙著，郡國之政事甚修。衆口鑠金，顧何傷於明哲；君子如玉，終自守於堅剛。將趨文陛之嚴，行陟近班之峻。某久棲鄰壤，竊借餘光。喜瞻飛舄之歸，遽失卿雲之蔭。傾依徒切，敷叙

奚周。《大隱集》卷五。

賀吳運使啓

顯膺綸命，榮涖漕臺，凡預庇休，舉同欣抃。竊以江西諸郡，昔號富饒；廬陵小邦，尤稱沃衍。一千里之壤地，秔稻連雲；四十萬之輸將，舳艫蔽水。朝廷倚爲根本，民物賴以繁昌。逮更比歲之凋殘，無復承平之彷彿。強捍者或操戈以拒吏，催科雖嚴而難必行；困窮者方接穗以供軍，饋餉已多而猶不足。非講火耨水耕之術，寧無頭會箕歛之傷。儻徒峻於文移，亦何裨於事實？某官宏材濟務，厚德鎮浮。久踐歷於亨塗，益發揚於雅望。未攄遠大之業，暫分飛輓之權。甦此疲癯，允資謀略。某謬膺郡寄，方託使輝。涓日時之良，已承問俗；裁尺牘之禮，恭布賀誠。《大隱集》卷五。

賀安撫趙樞密啓

顯膺宸命，移鎮帥藩。幕府初開，輿情胥悅。某官謀猷經國，明哲持身。堂堂柱石之姿，渾渾河山之氣。讜言正論，早推臺諫之聲；遠算深圖，進秉樞機之任。身雖屈而道不能屈，時可行則義與之行。起偃息於殊庭，作藩垣於會府。惟時南服，實重兩邦；俯控長江，相望千里。山川天險，有同關

中河內之雄；師旅雲屯，固異霸上棘門之衆。欲恢遠略，允賴宗工。榮戟來臨，都督已隆於雅望；旌旗改色，臨淮夙著於威名。諸將稟從，列城倚重。某投閑得請，候代少留。方圖千里之行，敢忘一日之庇。張敞守郡，胸臆固已亡奇；羲之去官，刑政疲於簡對。尚依樾蔭，終脫譴訶。顧符竹之有拘，造門闌而莫逮。欣愉徒切，敷叙奚周。《大隱集》卷五。

賀提刑丁郎中啓

光膺宸命，榮奉使華。問俗觀風，已竦傳於清致；裁刑折獄，復推廣於仁恩。凡預庇庥，同深欣忭。某官材猷博敏，學術深醇。久踐歷於亨衢，尚韜藏於遠器。暫領外臺之柄，即躋近著之榮。顧此孤蹤，夙叨末契。蓬山抱槩，早接於俊遊；畫省握蘭，繼聯於同舍。方在譴訶之數，乃居臨按之中。仰蘇孺之天，欣逢故舊；辨會稽之政，必賜矜全。欣忭之私，敷宣罔既。《大隱集》卷五。

答館職啓

寵膺明命，讎校秘文。詔旨初傳，士倫胥慶。竊以國家舉久曠之典，所以明試於人材；修已廢之官，所以儲養於英俊。待以歲時之久，須其望實之孚。取而用之，有可觀者。惟茲首選，宜得異材。

某官文備四科，學該九變。韜干將而未試，懷良玉以自珍。落筆鑾坡，論治明乎大體；奏篇黼宸，稱善發乎至言。果符側席之求，遂冠登瀛之舉。蓬山復阻，歎夢寐於舊遊；策府載開，喜典型之尚在。重煩左顧，兼沐長牋。愧感之私，敷宣罔既。《大隱集》卷五。

謝中書舍人啓

充員省闈，方叨宰士之聯；承乏掖垣，驟玷詞臣之列。退惟涼薄，彌切兢慚。竊以內朝供奉之班，莫非德選；西省贊書之地，尤謂才難。朝廷以爲美官，文士號稱極任。循沿流弊，第傳三字之除；釐正經常，復押六曹之奏。既聚五花之判，益嚴四禁之規。豈專掌於王言，實兼行於吏事。非文章爾雅而訓詞深厚，不足以潤皇猷；非日月獻納而朝夕論思，不足以達國體。必善爲于辭令，且明習于憲章。選而用之，惟其宜矣。如某者襟靈至陋，學業非工。文采固無奇，樸遯不足數。早緣薄藝，誤玷詞科。濫陪英俊之遊，敢起滯留之嘆。十年流落，百指困窮。相良馬而利必遲，學御龍而技無用。重遭世難，偶獲生全。敢圖漂泊之餘，乃有遭逢之異。掌絲綸之美，幸克紹於祖風；習臺閣之儀，或未慚於寒士。謂嘗攝職，仍免試言。永惟有國以來，不過數人而已。某官盛德經邦，元勳衛社。卓犖生人之傑，縱橫王佐之才。尊主庇民，功莫高於鄧禹；矯情鎮物，衆方賴於謝安。思與群賢共持丕業，遂令疏遠猥預陶甄。然念世荷國恩，身逢時故。橫槩鞍馬之上，未效微勞；寄孥號郤之

間，已慚遠慮。惟當盡節，豈復謀私。某敢不溫習藝文，收還神觀？辭源已涸，雖乏湧泉之稱；典籍尚存，冀免師心之誚。誓堅素履，圖報洪鈞。《大隱集》卷五。

吉州到任謝執政啓

持橐三年，猥玷從臣之列；分符一旦，遽興逐客之嗟。仰荷陶鎔，已祇官守。伏念某行能無異，艱拙有餘。豈妄意於功名，竊自娛於文史。偶緣遭遇，徧歷高華。後省備員，更獻納論思之職；南宮率屬，乏文學政事之長。鼯鼠之技既窮，駑馬之力亦竭。欲銳進則小器不可大受，欲冒處則清塗難以久妨。頗宿留以懷疑，思彷徨而引去。忽承恩旨，遠畀藩垣。將內訟於愆尤，分宜投於閑散。鳬飛鴈集，本無繫於公朝；雞尸牛從，尚竊懷於私計。念干戈之未解，慨田園之已蕪。且圖餬口於四方，未能忘祿；乃使佩青於千里，詎可辭難。惟承命之甚嚴，幾携孥之不暇。棲遲近郡，候吏卒之鼎來；偃薄祁寒，幸道塗之無壅。小邦雖云遠外，平日素號劇煩。兵革洊侵，閭閻非舊。田萊荒廢，斗米之價未平；墟落凋殘，比戶之氓半在。豈容孱陋，可備藩宣。雖能知命而不憂，尚愧見幾而必斷。但勤夙夜，寧較錙銖。某官明略佐時，英材命世。伊尹聖人之耦，澤被斯民；周勃社稷之臣，義形於主。憤國威之久蹙，嗟世難之未夷。並建群英，大凝庶績。顧茲疲懦，難備使令。俾聯五閣之班，出奉一麾之寄。疏榮若此，論報謂何？敢不畏此簡書，先於惠養。軍旅之事未之學也，勉企於前修；言行之宜

可無慎乎，更防於後患。《大隱集》卷五。

謝建康張寶文啓

艱難之際，賴侯伯以爲藩垣；凋瘵之餘，資惠愛以綏黎庶。承下車之未久，聞布政之已孚。某官材應時求，德昭民譽。遇盤根錯節，而別利器之用；因震風凌雨，而知厦屋之安。逢辰游動於干戈，受任屢當於屏翰。惟茲建鄴，實古名都。方移蹕之未遑，乃分符而共理。枕戈勵志，豈後祖生之著鞭；乘傳諭民，已聞渤海之賣劍。佇聆褒詔，即踐禁塗。欣頌之深，敷言曷究。《大隱集》卷五。

謝孫宗博惠詩啓

高秋搖落，見宗武始生之辰；壯齒遷流，當孔融過二之歲。偶故人之邂逅，辱佳句之揄揚。感黃菊於丘園，空嗟僑寓；誦《蓼莪》於風雅，永負劬勞。深慙華袞之榮，曷效瓊琚之報。笑宦遊之久困，知難並於甲辰；念得失之相承，諒有同於磨羯。其爲欣悚，未易敷陳。《大隱集》卷五。

與知秀州劉待制啓

涓辰惟吉，布政云初。輿頌載揚，周邦咸喜。某官躬行德義，世濟忠嘉。蚤參荷橐之榮，久奉珍臺之逸。暫遊蓮幕，載錫麟符。將還嚴助於承明，聊試望之於馮翊。惟時闔境，方困旱災。望族高華，施設行觀於廣大；疲民凋瘵，撫綏尤賴於寬仁。佇臻循吏之風，非獨寓公之幸。《大隱集》卷五。

與提宮劉待制啓

叨奉宸恩，誤膺郡寄。獲居仁者之里，忽貽記室之書。拜貺惟勤，揆能增愧。某官學探道奧，德冠民彝。早領袖於儒林，亟翱翔於從橐。暫息殊廷之逸，行膺前席之咨。某昔預校讎，嘗陪步武。萍蓬千里，久馳想於風猷；江海一麾，佇親承於音旨。永言欣幸，曷既敷宣。《大隱集》卷五。

謝平江湖待制啓

光膺中詔，進陟近班；綸命初傳，輿情胥悅。某官道扶皇極，德冠民彝。體備四氣之和，文漱九

河之潤。早擢科於高妙，即結綬於清華。率惟茲有陳，已賴甘盤之舊學；在德不以大，方資鄧禹之遠圖。復躋荷橐之班，佇聽鋒車之召。某爲僚滋久，投分實深。盧毓以常士爲有名，第愧尸官之無補；安石爲蒼生而再起，尚期賢業之有成。欣抃之私，敷宣罔既。《大隱集》卷五。

回鄰郡啓

叨奉宸恩，誤膺郡寄。獲託鄰邦之好，實爲幸會之多。某官材映士倫，望隆朝著。久屈藩垣之劇，即躋臺省之華。善政報成，賴餘波之見及；提封接畛，亦擊柝之相聞。瞻詠之深，敷宣罔既。《大隱集》卷五。

回袁州趙守啓

顯膺宸命，榮剖藩符。顧惟幸會之多，獲託鄰封之好。某官材猷敏達，德宇冲深。卓爾宗室之英，渾然清廟之器。險夷備歷，忠孝兩全。尚藩宣於小邦，未翊揚於遠業。涓辰云吉，布政惟新。已聞載路之謠，遽辱貽書之貺。提封攸屆，實擊柝之相聞；潤澤所漸，賴餘波之見及。永言欣抃，曷既敷陳。《大隱集》卷五。

回信州李守啓

久陪軒陛，罔著勤勞；遠假麾符，幸寬罪戾。已恪居於官守，方夔阻於封圻。曾修記之未遑，第馳情而曷已。某官材宜世用，仕以學優。治劇撥煩，每從容於爲政；任重道遠，期康濟於斯民。尚分千里之憂，即奉五雲之對。某趨風惟舊，荷顧良勤。比緣行役之餘，獲預樽罍之末。聽笑談於捉麈，幸接清徽；傳翰墨於置郵，益慚謙德。永言感悚，豈易敷陳。《大隱集》卷五。

答朋友啓 一

叨奉宸恩，獲棲琳館，再竊無功之祿，徒增有覲之顏。某潦倒無堪，嶽崎可笑。早緣薄技，濫陪英俊之遊；晚玷從班，適在艱虞之日。久投閑散，復見清平。方乘傳於遐陬，忽陷身於異域。東隅已逝，空眷戀於桑榆；三徑就荒，嘆凋殘於松菊。甘腐儒之粗糲，對黃卷之聖賢。問舍求田，杳無涯涘；從徒乘馬，寧敢覬覦。未忘干澤之心，荐有叩閭之請。方虞嚴譴，遽奉俞音。靖惟朽質之無庸，實愧素餐之何補。某至誠與善，盛德包荒。早聯金石之交，密借吹噓之助。更紆雅思，寵示長牋。文采爛然，宛若靈芝之三秀；揄揚過矣，豈惟華袞之一言。感佩惟深，敷宣罔既。《大隱集》卷五。

答朋友啓 二

禮行於郊，誕布配天之澤；賞延於世，爰敷任子之恩。凡庀職於從班，悉推榮於京秩。顧惟忝冒，彌切兢慚。早侍軒墀，蔑有涓埃之補；久栖湖海，第從鳬鴈之群。載覲休成，猥霑大賚。少時辛苦，力紹家聲；晚境憂虞，遂忘世味。沐恩波之洊至，覺緣累之已輕。過諸郎而擊鮮，難希陸賈；遊名山而采藥，方慕尚平。敢謂謙勤，遠垂慶問。永言感佩，曷究敷宣。《大隱集》卷五。

洪舍人講易啓

德無常師，尼父嘗勤於問禮；學不可已，次公猶急於傳經。況聯寮案之間，獲奉講磨之益。微言既闡，滯念頓開。竊以《易》之爲書，深不可識，聖人設卦，強爲之名。潔靜精微，冠於五經之上；廣大悉備，行於三極之中。歷伏羲、文王而其道全，至周公、孔子而其辭具。分六位而成體，兼三義以無方。天未喪於斯文，羸相指之爲卜筮；道無以興乎世，漢儒釋之以芟滋。必有通人，乃明妙義。某官識窮《繫》表，體蹈環中。潛心早慕於仲舒，勤學晚同於伯業。發明九事，陋何晏之甚疏；傳授三爻，笑虞翻之未悟。既用其易簡以游斯世，又推其緒餘以覺後知。載揚闕里之金聲，復振尼山之木

鐸。何遠之有，吾無隱乎？某智不足以安身，材不足以補過。未究陰陽剛柔之理，豈知吉凶悔吝之幾。念河圖之弗傳，抱韋編而永歎。年已迫於知命，動多昧於趨時。夫何憂患之餘，獲見微彰之蘊。事斯語矣，亦允蹈之。運斤成風，雖無受至道之質；望洋向若，終期造大方之家。過此以還，未知所措。《大隱集》卷五。

與祝師龍書

某啓：荐辱垂訪，詢以著述之文。僕於此不敢爲也久矣。欲默不言，慮閣下之未察也。僕嘗謂自孔子沒，大道乖離，百家衆技，雜然並起，各以所聞著書行於天下，於是孟軻氏、荀況氏尊孔子、明王道以至於今，其書尚在也。漢之作者多矣，傳於世者相如、史遷、揚雄、班固而止耳。唐之作者多矣，傳於世者韓愈、柳子厚、李太白、杜甫而止耳。其餘綴文之士，多者百餘篇，少者三四十篇，其人不可勝數，或僅有傳者，而磨滅散亡，百無一二存焉。是可不爲歎息哉！宋興，巨儒碩學之流，彬彬繼出，述作之盛，布在天下，自今觀之，家誦而人習之者，歐、王、蘇、黃四家而已。前輩之文行於世者已少，況其小小者耶。自朝廷以經術取士，有司以王氏之說爲權衡，學者靡然從之。比使諸儒各出其門，則向之隱而未見者，亦已出矣。試取而讀之，亦無甚異，豈非聖人之意大略不易於此歟。又觀唐之詩人，各以所長自名一時，近世之士，喜廣己而造大，凡有賦詠，則長篇短韻，欲與李、杜

爭衡矣。此所以不能立名於天下也。今以僕之間暇，身安而食廩祿，無饑寒迫切之憂，固可以游息於此也。然將留心於經術耶，則經術之說已明；留心於文辭耶，則文辭之作已多。非特無以傳於今，又將無以傳於後；非特無所成其名，又適足以勞其心。至於仰看屋梁，用覆醬瓿，則又不足道也。昔顏子在陋巷，簞食瓢飲，終日如愚，而孔子賢之；黃叔度議論風旨，無所傳聞，而見之者服深遠而去疵吝，豈待文辭箋注之末耶！僕何足以望此，而竊有志焉。若乃應用之文，則又淺近俳諧，不足爲閣下道。《大隱集》卷六。

再答書

某啓：前日匆遽，略布所聞，性又懶於作字，殊愧草率。昨日蒙枉車騎，重辱翰墨之貺，并詰其說。夫所稱漢唐及本朝述作之士凡十二家，非以其餘爲不足稱也，蓋取其盛者言之耳。且在漢則有劉向、王褒、董仲舒、枚皋父子、張衡、崔駰、傅毅、蔡邕，在唐則有王、楊、盧、駱、沈、宋、陳子昂、李嶠、燕、許、元、白、皇甫湜、孫樵，此尤其卓犖著見於世者。至於魏、晉、齊、梁以降，代不乏人，列於文苑、藝文傳者，姓氏亦班班可考。本朝文物之盛，度越前代，則有若王黃州、楊文公、劉子儀、李邯鄲、二宋兄弟、曾子固，以及張文潛、秦少游之流載於國書、傳於士大夫之口者，亦已衆多，未可以一二數也。僕竊不自料，亦嘗獵其英華，涉其波流矣。凡諸家之作，或有傳者，或

不傳者，或有好之者，或有不好之者。若夫所舉十有二家之作，則未有不好之者矣，未有不傳之者矣。是猶米之有稻粱，肉之有芻豢也，人皆嗜之。孔子登東山而小魯，登泰山而小天下。孟子觀水有術，必觀其瀾，蓋謂是也。今閣下疑僕獨稱十有二人，何其鮮也。蓋十有二人，皆所謂傑出者，然亦豈能遽掩諸家之善哉？且揚雄之賦，學相如作也；班固之書，學史遷作也；韓愈之文，學孟子作也。本朝諸公之文，學韓愈作也。然則雖舉十有二家，僕尚以爲多，而閣下又以僕比之富商大賈，自託於貧窶之人，而求益焉。僕誠無以益閣下者，不過十有二家之書爾。觀其爲書也，汪洋浩博，千變萬化，涉之者不見其涯涘，窺之者不見其閫奧。譬之如衡陽之林，岱陰之麓焉，伐尋抱不爲之稀，藝拱把不爲之數。又如鍾山之玉，泗濱之石焉，累珪璧不爲之盈，采浮磬不爲之索，亦可謂盛多矣，其爲富商大賈何加焉？閣下好學多聞，喜蓄異書，於此必已深探而熟觀之，更少加之以意，則如是而權輕重，如是而知取予，如是而懋遷有無，皆可取之而逢其原也。則閣下之富，又將孰禦？凡人奇偉所聞，簡忽所見，願閣下勿以世所共傳而忽之。六經之文，天下所共傳，自古及今，用之而愈無窮，未聞舍此而他求也。若夫聖人之術，固在於躬行，亦豈敢謂僕之自得哉。孔子曰：「文莫吾猶人也，躬行君子，則吾未之有得。」又曰：「行有餘力，則以學文。」雖然，文非學者之先務，而聖人之術，亦非文不傳。韓愈亦云：「僕之爲古文，學古人而不得見，則兼通其辭。通其辭者，本於志也。」前輩述作之指，大抵如此，閣下其裁之。《大隱集》卷六。

與胡樞密薦孫傳書

某伏見左宣義郎孫傳學術博通，文彩掞蔚，久歷州縣，通知世務。昨來參知政事謝公及從官數人屢薦於朝，值其遠宦南海，未有所成。凡前日宰執避地廣中者，無不倒屣接納，並曾薦舉，蓋其文學政事、議論材智，非特州縣中少見，其比求之朝廷，亦未易多得也。況傳出入州下既久，其所蘊蓄，想樞密必深知之。然其人守道安貧，恬於進取，或恐聰明有所不及。某區區之見，竊惜奇寶橫棄道左，而閣下箱笥所儲，猶有空虛不滿之處，所以率意稱述，不能自己。幸察。《大隱集》卷六。

與畢少董書

某嘗觀歐陽公、沈存中諸賢所考古權、量之制，皆謂比今三分之一。然權衡、度、量一本於律，故三者大略相等。輕重大小，姑置不論，惟尺度猶顯有可疑者。曹交稱文王十尺，湯九尺，則尚未及今之中人；晏子不滿三尺，則侏儒已甚；若公孫呂面長三尺、廣三寸，不亦狹長乎？晉荀勗得古玉尺，亦謂古尺皆短，不知比之尺度果如何耶？以公博古，願以示教。《大隱集》卷六。

送唐道人序

紹興十六年正月

資聖寺僧茂實造佛殿成，求余文紀其歲月，余謝不敏。閱歲中凡三四，至曰：「已伐石于平江矣。」繼又與唐道人來，則曰：「此善刊字者也。」余亦莫知其何如人。碑既成，以二三名士所予詩文見示，具得其本末，乃嘆曰：「呂洞賓者，世皆傳其得道，蓋嘗遊東都，或在江湖間，題詩岳陽樓，而人見之者甚少也。今唐生有棲神導氣之術不以告人，而刊字以自給，非出其所得詩文，余亦何自而知之，而況於洞賓乎？古語曰：「相馬失之瘦，相士失之貧。」況夫方外之士，初弗求知於人，而人亦莫之知，可勝嘆也。紹興丙寅人日，大隱居士書。《大隱集》卷六。

訓聞人氏諸子字序

嘉禾聞人茂德于余爲外兄弟，比過其家，命子姪出拜，凡七人。有巾而屋者，有髡而髦者，有祝而童者，拜揖甚恭。余以是竊喜聞人氏之多良子姪也。既而持正謂予曰：「曩者盜發青溪之歲，予子與兄之子實生，奉先君之訓曰：寇難遽作如此，吾孫他日別爲二名。」請予字之。余取其義訓相近者，書之下方，又爲說以告之曰：堯舜三代之民，大抵皆忠厚，故比屋有可封之俗，以其教化明而習俗美

也。《傳》曰：「堯舜率天下以仁，而民從之。」《詩》曰：「周家忠厚，仁及草木。」蓋忠恕也，忠厚也，其本皆出於仁，未有仁而不忠厚，忠厚而不仁者也。孔子曰：「臣事君以忠。」蓋能厚於其君也。又曰：「與人忠。」蓋能厚於其友也。是忠者必厚，厚者必忠也。故堯民之字曰「子仁」，舜民之字曰「子厚」，其義一爾。《詩》曰：「天生蒸民，有物有則。民之秉彝，好是懿德。」《書》曰：「于棐民彝。」是天下常行之道，處君臣父子之間者也。故彝民字曰「子常」。《詩》曰：「言笑晏晏。」謂和柔也。《書》之古文曰：「欽明文思。」晏晏，謂寬裕也。揚雄稱斯民之盛曰晏也，則二義亦兼之矣。故晏民之字曰「子和」。余謂諸童子耳目恂達，志氣方銳，儻能思其義而力行之，則忠厚者蓋爲仁人長者，斯不流於浮薄矣；秉彝者蓋爲躬行君子，斯不失其常心矣；治人者必躋世於仁壽，則斯民不失其望矣。是皆古之人立身行己之大者，亦在夫勉之而已。然公家於嘉禾爲盛族，百餘年間，簪紳相繼，而未大顯於時，宜其詵詵之慶，方興而未艾也。繼此而有命名者，願以見告，方泚筆以俟焉。

全宋文卷三五四二

李正民 八

漢麒麟閣名臣圖記

自昔繼體守文之君欲大有爲於天下，必賴輔弼，共濟康功。是以元首股肱，相須一體，志同道合，乃克有成。載之《詩》、《書》，不可誣已。非昭揚勲德，以著其感遇之榮、奉承之蹟，則何以爲君子之勸哉？漢宣帝之在御也，朝廷清明，海宇靖謐，符瑞並貺，四夷賓服。甘露三年，帝思股肱之美，乃詔取名臣之尤者十有一人，圖畫於麒麟閣，法其形貌，書其官爵姓名焉。曰大司馬、大將軍博陸侯，躬秉節誼、定萬世策，以安宗廟，功德甚茂，其冠群后，尊而不名；曰安世，宿衛忠正、勤勞王家；曰增，寬和有守、世載令聞；曰充國，料敵制勝、奮威先零；曰相，嚴毅廉正、總領衆職；曰吉，寬厚不伐，同心輔治；曰延年，典司朝正、練習憲章；曰德，宗室之良、持身謹厚；曰賀，儒術自進、列位九卿；曰望之，忠正不撓、經術該明；曰武，仗節忘身、不辱國命。並能毗予一人，勒功

王室，內膺心膂之寄，外備爪牙之任，允文允武，曰勳曰庸，是宜表而揚之，明著中興輔佐，列於方召、仲山甫焉。於戲！君臣相遇，昔人謂難矣。觀夫宣帝承累世熙洽之後，勵精政事，總覈名實，自丞相以下各奉職而進，樞機周密，品式備具，上下相安，莫有苟且之意。考其輔佐，類皆知略材術，各稱其任，遂致政事、文學、法理之士咸精其能。至於技巧器械，自元、成間，鮮能及之，故得紀律赫然，號稱中興。然則圖繪其人，置諸延閣，俾預其選者，知褒榮之不忘，望其像者，知勳業之可勉。一舉事而衆咸知，所勸顧不盛哉！竊嘗觀先王之崇有德、報有功也，紀之旂常，銘之鐘鼎，或藏在盟府，或祭於大烝，皆所以激勸臣下，使之趨事赴功而已。漢承嬴秦之後，三代典籍，僅有存者，乃能取其意而行之，是先王崇德報功之道也。固宜記之文字，刻諸琬琰，繼夫烝民《崧高》之作，以彰任賢使能之功，不其韙歟。至於閣之建，自蕭何之營造，閣之名，因元狩之獲麟，則具在掌故，斯皆略而弗書云。謹記。《大隱集》卷六。

刻戒石銘記

紹興二年十二月，詔遣監察御史五人循行諸路，檢察詔令，平反刑獄，觀風問俗，宣布德意。凡異時所下詔令，有司奉行不虔，徒掛牆壁，而實惠弗及於民者，咸得以按治之。既親灑宸翰，丁寧訓飭，以太宗皇帝取孟昶《官箴》之語書爲《戒石銘》，命使者就賜碑刻諸石，以爲守令座右之戒。於

此見上之焦勞求治，憂憫元元之意甚厚。臣待罪此邦，躬被詔旨，敢不夙夜自竭，以率八邑之吏，其各悉乃心，共乃事，以承休德。庶使斯民舍刀劍而操耒耜，復臻太平之盛，必自茲始矣。謹記。《大隱集》卷六。

農隱記

紹興七年八月

秉耒耜，衣襁褓，勤勞畎畝之中者，是農非隱；處山林，樂閒曠，逍遙塵垢之外者，是隱非農。農皆民也，勞力者也，食人者也；隱則有士君子焉，孔子所謂「舉逸民，天下之民歸心者」是也，其智愚、賢不肖、勞逸、高下固不相侔，則農與隱異久矣。劍川吳伯承世爲大族，崇寧以來，始徙家於湖、秀之境。仕宦之餘，父子戮力治生，於今三十年。田疇益廣，乃築堂於場圃之上，榜以「農隱」。開闢窗牖，栽蒔松菊，南榮治耕稼之務，北池有魚釣之適，蕭然真隱者居也。一日，余造其堂，試持前說而問之，伯承答曰：「三代之時，人有常產，故仕者不出其鄉，里居者不窘於衣食。以顏子之貧，猶有郭外之田五十畝，足以給饘粥，郭內之田十畝，足以供絲麻，又得聞夫子之道，故雖不願仕，而有終身之樂。陵夷至於孟子，則暴君汙吏，慢其經界，而井地不均矣。於是有爲貧而仕之說。秦漢以還，士大夫汲汲於利祿，喪其所守者十常七八。如陶元亮之徒，憤世嫉邪，棄官而去，又菽粟不足以自給，至凍餒以死。若是則雖隱，亦何聊耶！今僕幸饒於田，東皋南畝，盡在吾堂之左右，四

顧芒芒，無復舟楫闖闖之擾，又得意於酒，遇飲輒醉。春到則耕者效其力，秋成則穫者獻其功。余方獨酌引滿，陶然自得，安知農之非隱，隱之非農耶？」予曰：「子之言是也。然方承世賞，調官選部，而輕財重義，賙恤宗族，惟恐不及，則志氣倜儻，宜有以自立於世，又豈可安於田里而爲陳元龍所羞哉？顧余不材，濫被榮寵，坐糜稍廩，而靡有補報。田園蕪沒，茫然而曷歸，乃自放於寂寞之濱，攻苦食淡，以其餘力買田數十畝於苕霅之間，而將老焉。若天假之年，使其不待疾病垂死而後納祿，尚能扁舟載酒，相從笑語於斯堂之上，其必有日矣。」紹興丁巳中秋日，大隱居士李某記。《大隱集》卷六。又見《南宋文範》卷四二。

法喜寺改十方記

紹興十四年二月

西竺之教流于震旦，其來尚矣。摩騰法蘭傳其經，曇摩迦羅演其律，羅什而降，翻譯滋多，然後半滿之字，華竺之言，溢于簡冊，儲于寶藏。緇褐之流，誦其文，講其義，所謂萬善之源府，總持之林苑也。然善現談無得之宗，毗邪明不二之旨，於一法中，闡無量義，學者能因教以明心者鮮焉。機緣已熟，達磨西來，直指心源，不立文字，離名相之端，絕能所之迹，此教外別傳之要典也。爰自少室曹溪以來，多寓律寺，雖居別院，然於說法住持未有制度。至百文山大智禪師，慨然嘆曰：「吾之祖道欲誕布元化，豈當與阿笈摩爲隨行邪？」乃創置規式，別立禪居，賓主問訓，激揚宗要。由是名

山勝地列剎相望，建方外之叢林，萃苾芻之游處，歷時滋久，其流益盛矣。聖朝襲前代舊章，爲佛法外護，廣設度門，崇信般若，凡大伽藍闢律爲禪者多矣。且著令云：「應甲乙寺宇，其待衆有罪，聽改作十方住持。」所以澄汰冗流，肅清海衆者也。紹興九年春，秀州海鹽縣始以法喜舊寺革爲禪林。掃螻蟻之封疆，蕩狐兔之窟穴。剖剔藩籬，徹除葑屋。開戶牖，正堂奧。變昏暗以爲虛明，廓狹隘以爲廣大。三門洞啓于前，正殿磅礴其後。凡僧堂丈室、鐘樓經藏、庫厨舍寮，爲屋一百五十楹，皆因其故而鼎新之。人不知斧斤之勞，戶不聞版築之聲。恍如神施鬼設，徒見其變化之速如此。金剛爲地，衆寶嚴飾，前日所有荆棘瓦礫坑坎之舊物，忽然不見。觀者駭愕，莫不合掌讚嘆曰：「嗚呼善哉！昔未曾有也。」堂頭和尚懷培深明實相，善說法要，不慕虛名，晦迹藏用。昔於此地，曾種善根，杖錫而來，爲第一代。凝神宴坐，四衆歸仰，於是襲方袍、曳革屣者雲集于斯，信參學之道場矣。寺之建立，久不可考，自梁及唐，題榜屢易。聖朝祥符中始錫今名，增崇像設，代不乏人，且載十舊碑。今特紀其改革之始，尚俾來者有考云。紹興十四年二月一日，左朝奉大夫、充徽猷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平原縣開國伯李正民記。《至元嘉禾志》卷二三。又見光緒《海鹽縣志》卷七。

資聖寺佛殿記

紹興十五年十二月

昔佛在舍衛國演說正法，誨導群生，時有給孤獨長者，爲求祇陀園林，欲營精舍，請佛居之，祇

陀未之許也。長者乃顧左右輦取庫金，側布于地，祇陀驚喜，即以奉施，然後精舍立焉。按《毗奈耶律》云：西域佛堂曰「捷陀俱脂」，此云「香室」，未有堂殿之稱也。然佛之闡化，或居天上，或在人間，四衆歸依，人天畢集，有稱普光明殿者，有稱善法堂者，蓋神通變化，梵譯所傳，豈名象可得而擬議哉？逮夫像教流通，入于震旦，白馬名於漢，建初起于吳，歷代相承，益修齋戒，緇流雲集，列刹相望。殿宇之制，極於尊崇。厭以鴟尾，塗以丹雘，巍巍乎王者之居，無以加矣。惟時斥鹵之地，乃海鹽縣治所，資聖寺當邑之中，晉右將軍戴咸施宅爲之。歷年滋久，興廢不常。皇朝承平垂二百年，其徒日加營繕，凡所以爲浮屠壯觀者，靡不備具。建炎己酉，兵革之難及於海隅，屋數百楹一夕煨燼。越三載，有比丘茂實、可舒請于其師履常曰：「是大伽藍，乃古道場，異時過門者莫不瞻禮，今爲瓦礫荆棘之墟，寧能弗恤邪？」常曰：「吾慮之久矣。顧衰老不能蒔事，汝等其勉之。」於是二比丘奔走四方，徧求檀越，道俗傾心，咸思喜捨。乃以紹興乙卯秋八月丁未初建大殿，軒昂前敞，基陛隆峻。又闢齋堂于其後，爲屋合五十有四楹，命東都孟道一造釋迦、世尊、一會七像於殿，普門大士於堂。自創謀，七年而殿成，又七年而像設備，凡爲錢三千一百萬有奇，由一金一縷之施積累以成，其視向之祇園精舍，功與齊而力倍之。於是儀相端嚴，棟宇宏麗，金碧輝映，觀者肅然，皆嘆其落成之速，而莫知經營之勞、歲月之久也。若夫妙證三身，圓成四智，如水中月應物而現，所謂具足諸相，不可以見如來也。然優陀延王初以旃檀刻佛形像，佛告之曰：「汝今於佛法中創爲軌則，未來世中有信之人，皆因王故而獲利益。」故如來滅後後五百歲，于娑婆世界現千億身，在在處處建阿蘭

若。自非教通幽顯，道濟生死，爲苦海之舟航，揭昏衢之日月，則何以人人心悅而歸嚮之哉？佛之爲教如此，其徒又多材智強敏之士，咸能勤苦服役，忍辱謙下，執心堅固，不可回奪，宜乎所求必獲，所爲必成矣。是殿之建，始終效力者，惟實及舒；協心緣化者，知白、道成、法澄、師肇、善休；傾巾鉢而助成之者，履常也。余觀茲寺故迹，隳廢者尚多，使其至誠不息，遲之以久，則復還舊觀，因緣果滿，歟忽變現，若化成然，何難之有？予方僑寓於是邦，庶幾及見之。紹興十五年十二月辛未朔，左朝奉大夫、充徽猷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平原縣開國伯李正民記。《至元嘉禾志》卷二三。又見光緒《海鹽縣志》卷七。

重修學記

紹興十六年二月

海鹽爲邑，在州境東南百里而近，地形高仰，潮汐之至不甚猛悍，非有山谷隄防之阻也，而人居以安。其土黃壤，其井泉甘，魚鹽之利既薄，又溝澮之水不可瀦蓄，故民皆服田力穡，利于早熟。市廛編戶，往往家給人足，喜教其子弟以詩書，士大夫之裔，亦各世守其業。地既斗絕一隅，舟楫人迹罕至，無奇貨異產動其耳目，故能安習而不遷。先是，境內民物凋敝，學校未修，初建廟以祀夫子，歲久廟壞。邑人願易其地，乃更築祠宇，稍廣東西廡，以處諸生，而庠序之教寢興焉。崇寧改元，推三舍法于天下，士皆由縣升于州，弦歌之聲洋洋盈耳。狼角奮張，生徒墮業，不習俎豆之事垂三十年

矣。聖主中興，躬濟大業，文治蔚然復修。紹興癸亥春，既建太學爲首善之地，廷臣獻言，欲郡縣士由鄉校以進，明詔從之。守令承流，各舉其職。惟邑之東，舊學斯在，瓦裂桷腐，將就傾圯，弗時即功，士頗聚議。知縣事、左承議郎徐光實視事之初，奉承詔旨，靡敢遑暇，鳩工度材，親督其役。經始于夏五月，至秋八月告畢。然後堂殿門廡，高明宏大。職掌有舍，肄業有齋。土木之功，赭堊之色，圭潔崇麗，煥然一新。餼廩器用，罔不備具。明年春，行鄉飲酒禮，預者百餘人。又求訪中朝畫本，改飾先聖、先師、十哲及鄒國公像，儀形克肖，可瞻可仰，與夫二三子侍側之容，庶得如親見之。丙寅春，上丁行釋奠禮，籩豆靜嘉，盥薦嚴謹。已事，諸生願有紀述，以貽永久。竊謂海隅小邦，光被盛化，得賢令宰，夙夜究心，修舉舊典，可謂善矣，故爲之書。紹興十六年二月十日，左朝奉大夫、充徽猷閣待制、提舉臨安府洞霄宮、平原縣開國伯李正民記。《至元嘉禾志》卷二三。又見雍正《浙江通志》卷九九，光緒《海鹽縣志》卷一一。

題維摩像

紹興十二年十月

昔有僧至龍潭，問云：久嚮龍潭，及到來，潭也，無龍也。不見潭去（二），却是子親到來。余寓海鹽，聞金粟之名久矣。暇日陪二公泛扁舟，由支流斷港而至，乃見此寺在山林間，松檜蕭森，金碧輝映，真伽藍勝處也。周行殿堂，欲見如來，推求尋覓，了不可得。退坐丈室，冥心息慮，瞬息之

頃，維摩現前，復見師子之座乘空而來，香積之飯應念即至，心生歡喜，頓還舊觀。因問老人曰：「如來即已見了，未審此處金粟之名，何自而得？」答曰：「經云：凡所有相，皆是虛妄。故三世諸佛，皆以假立名字，引導衆生。只據土俗所傳，乃金玉山也。玉與粟聲相近，語轉而然。」余因念大隱堂中曾命畫師作淨名像，不若將錯請此居士來主此山中，使游觀者瞻仰禮拜，發恭敬心，一念回光，則可入不二法門矣，毗耶城中，何遠之有？宮使顯學中丞常公、提宮太丞陸公偕遊。時紹興壬戌十月望日也，大隱居士李正民題。《至元嘉禾志》卷二三。

〔二〕去：四庫全書本作「云」。

復禮齋銘

渾然一性〔一〕，中有覺知。感物而動，私欲害之。約之以禮，勿順乎非。能克而復〔二〕，顏氏庶幾。《大隱集》卷六。又見《至元嘉禾志》卷二三。

〔一〕渾：《至元嘉禾志》作「湛」。

〔二〕能克：右引作「不遠」。

務本堂銘

仁爲道遠，行莫能至。究其本原，在孝與悌。孝悌之性，誠矣無僞。廓而充之，爲仁甚易。《大

隱集》卷六。又見《至元嘉禾志》卷二三。

尊所聞齋銘

學以致道，求所未聞。追省高明，其德曰尊。昔者大舜，聞一善言，若決江河，行之沛然。昔者子路，未之能行，惟恐有聞，力莫之勝。或異於是，口耳是咨。伸其佔畢，弗慮弗思。罔知守約，罔知闕疑。如彼涉獵，雖多奚爲？嗜炙遺味，棄醇啜醨。求馬唐肆，亡羊多岐。宜一其志，經術是師。思以精之，問以辯之。日長月益，厥修乃來。以所自得，發於文辭。既耕必穫，既菑必畚。充實於內，輝光爛如。三餘靡失，多材是儲。勤而行之，終始勿渝。《大隱集》卷六。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五三六。

近智齋銘

仲尼之聖，顏子之賢。好學不厭，智斯在焉。勉強師之，其德日起。知之而好，斯近智矣。《至元嘉禾志》卷二三。

處仁齋銘

里有仁焉，擇之而處。顛沛造次，不離其所。蓬因麻直，絲以染遷。漸磨而化，物我皆然。《至元嘉禾志》卷二三。

好義齋銘

質直無邪，所存在義。行而宜之，勿放於利。無適無莫，匪驕匪吝。推之邦家，其達可信。《至元嘉禾志》卷二三。

圓象徽調閣奉安隆鼎頌

政和六年

臣竊惟皇帝陛下永熙洽之運，紹揚先烈，制禮作樂，百度修舉，朝廷清明，海宇康乂。乃政和紀元之六年，奉安隆鼎於圓象徽調閣，誠治世之盛舉也。惟茲寶鼎，實國重器，自禹而降，其制弗傳。聖上深發獨智，與神爲謀，不貳不疑，自我作古，而隆鼎居中，獨爲重鎮，管攝八方九州之氣，可以孚享上帝，卜世卜年，永永無極。而內閣之建，深嚴靖密，實爲神器秘藏之地。於皇休哉，真有宋億萬年無窮之偉觀也！是宜播之聲詩，以昭著盛德。臣愚不自揆，謹拜手稽首而獻頌曰：

宋受天命，維億萬世。重熙累洽，既安既治。聖主嗣興，誕揚丕矩。建法立制，自我作古。與神爲謀，乃作寶鼎。氣歆浮雲，光吐金景。惟茲隆鼎，屹然中峙。八方既奠，九州是理。上應列宿，下鎮地紀。爲國之寶，自今其始。龍鸞光潤，神物所扶。陳列於外，匪安匪居。廣內之嚴，雲閣之秘。邃在西清，中藏神器。圓象徽調，華榜昭揭。層建巍峨，修梁截業。奠厥攸居，天所保之。卜世卜年，永永如斯。於惟古初，一統天地。取象三才，黃帝是繼。禹平水土，貢金九牧。成周之隆，定於邾鄆。一變而九，取數斯備。聖人鑄之，孚享上帝。寥寥千載，人孰敢議。聖不有作，器焉能制。置諸內閣，敕寧四方。網緼其色，煒煌其光。天子萬年，受天之祜。慶流本支，澤周率土。薄海內外，

莫敢予侮。小臣作頌，以繼吉甫。《大隱集》卷六。又見《南宋文範》卷三六。

祭王無競學士文

嗚呼！壽夭數也，全其生者蓋寡；富貴天也，兼而有者幾希。惟君少不惑於貨利，能力學於文辭；名譽光乎朋友，發策揆乎天墀。亶材猷之自勵，與英俊而並馳。稍躋榮於儒館，竟坎壈而弗施。洞庭之野，震澤之涯，泛扁舟而嘯傲，追漁父以同嬉。酌三吳之醇酎，對十樣之蛾眉。擷甫里之杞菊，詠笠澤之詩書。邈三賢之高躅，美夫子其兼之。何疾恙之倉猝，與一世而長違！昔壬辰之賜第，識夫子於京師。託同年之末契，亦會少而多睽。通婚姻而未久，觀翰墨之勤斯；遽成凶於不救，心慘怛其猶疑。嗟日月之于邁，卜窆窆之有期。聊摘辭於一奠，望翌柳兮增悲。嗚呼哀哉！《大隱集》卷六。

祭石長孺文

昔我先公，宦遊東越，論文豪俊，接武耆哲。君於是時，妙齡秀發，瑤林琪樹，輝映閭閻。吐辭爲論，下筆成章，才兼終、賈，氣壓王、楊。時我季姑，年及結褵，謂君英特，望族是歸。材與命

舛，場屋差池，屢試蘭省，弗克雄飛。安貧樂道，澗飲巖棲，覃思麟經，訂正是非。使者論薦，促對天墀，謂宜得志，有所設施。老於一命，廩食叢祠，云乎不淑，與世長辭！顧予晚進，念昔追隨，弁髦之歲，以君爲師。迄於今日，能誦君詩。我亦老矣，霜髭滿頤。聞君之喪，曷勝其悲。絮酒千里，詞以侑之。《大隱集》卷六。

祭吳伯承主簿文

嗚呼！酒者何物也？天之美祿也。醞釀麴蘖，腐敗秣稻，而後成也。自堯舜三代以來，君臣上下，朝廷鄉黨，無不用也。冠婚喪祭，會同燕樂，賓客軍旅，待此以行也。賓主百拜以爲禮，一飲一石以爲歡，沉湎淫佚，由是以生也。夏禹之訓，周公之誥，詩人之刺，未嘗不反覆而丁寧也。爲璣爲觴，爲尊爲壺，曰卮曰敦，曰觶曰觚，未嘗不取物比象以爲戒也。自古邦君卿士，荒湎於此，以至敗國亡家者，不可勝數也。若夫高人達士，沉酣於此，將以忘情遯世者，乃可無咎也。往歲見君於烏丘之戍，方自放於酒，終日酩酊，未嘗醒也。劉伶忘其思慮，阮籍疏於禮法，甚相若也。君爲余言，酒之德可以禦寒，可以逃暑，饑可飽，飽可饑也。余飲素少，過量則困，雖知其利，亦畏其爲害也。奈何君於腐腸之藥未節，又濟以伐性之斤，嬉嬉然玩弄虎狼，甘嗜酖毒，自以爲適也？逮余脫身南還，咫尺之書未報，而君遽病且死也。壽不踰五十，位不過一命，蓋恃強壯之甚，而戕賊之遽也。昔嘗相

約，扁舟載酒，笑語於農隱之上。斯言猶在，而志何可遂也？千金之軀，萬金之產，莫知貴愛，戢其身於一棺也。茆塔之濱，鶯湖之汭，良田千畝，春耕秋穫，寧復省察也。溝塍刻鏤，版藉糾紛，家之子弟，與紀綱之僕，莫能周知也。君之從弟，比屋而居，喪服未終，君又繼而長逝也。男婚女嫁，弗親見之，而游魂神於岱宗也。清酒特炙，平日所樂，今弗能厭飫也。余方窮居武原，杜門掃軌，聞君之喪，不克往也。鷄黍之祭，蓴鱖之奠，古人之行，豈以微薄廢也。侑之以文，冀冥靈來享，而寫余之悲也。《大隱集》卷四。

祭勤王將士文

奉聖旨撰

王室不競，寇難荐臻。主上移蹕江吳，席未及暖，逆賊苗傅、劉正彥包藏禍心，乘間輒發，逼脅上下，反易天常。實賴熊羆之士，不二心之臣，糾合戮力，克清大憝。逮主上反正，元惡逋逃，肆命將臣，追躡其後。頑凶反噬，敢拒我師，金鼓所臨，有進無却。惟君等奮忠賈勇，被羽先登，喪其首領，歿於行陣，此一時同功之士，所以惻怛痛悼，不能自己也。今既取彼鯨鯢，戮於都市，攄國之憤，神人闡懌。而旋歸將士，郊勞而飲，至舍爵策勳之禮，無不備舉，皆歎君等之不及見也。主上當宁太息，慨然有感於心。已命有司錄君等之孤，又同恤於家，非特慰君等冥漠之知，抑將爲天下忠義之勸。酒肴具設，侑以斯文，魂而有靈，當體天子褒功隱卒之意。尚饗！《大隱集》卷六。

天寧節功德疏

天德出寧，誕聖夙標於令節；臣能歸美，逢時願罄於歡心。屆茲繞電之期，先以象鈞之候。恭臨淨宇，仰叩佛乘。恭惟道君皇帝治格三登，澤漸九有。即常無以觀妙，早從汾水之遊；履成功而不居，爰整襄城之駕。燧林在望，海寓傾心。伏願三極垂休，百神薦祉。以金玉爲度，佇瞻八駿之歸；與箕翼參光，永介萬年之壽。《大隱集》卷四。

功德疏 一

正氣爲聖，早開鳴社之祥；申命自天，爰契赤符之兆。適臨誕節，恭詣祇園；乃集緇流，肆修象教。闡三乘之妙旨，誦十號之徽名。廣集殊因，仰資宸算。伏願天垂眷佑，人與成能。副堯封三祝之辭，介周雅萬年之壽。儀刑四海，用光紹於丕基；敷錫庶民，期誕膺於多福。《大隱集》卷四。

功德疏 二

流虹炳煥，夙紀於誕辰；華藏莊嚴，恭臨於梵宇。逢一人之有慶，祈萬壽之無疆。式布虔誠，爰修佛事。伏願照臨四海，如日之升；覆燾多方，與天無極。宸算協萬年之雅，丕基開過曆之符。大庇群生，永臻多福。《大隱集》卷四。

開啓疏

千齡復旦，逢真人載育之辰；彌月先期，集象教無邊之福。冀龍天之衛護，嚴香火以薰修。廣殖殊因，仰資宸算。初中後善，惟佛法之難名；億萬斯年，副封人之善祝。《大隱集》卷四。

吉州謁廟文

廬陵爲郡，素號煩劇。國步方艱，而井邑無虞，吏民安堵，此實神明默有以相之也。某被命行朝，濫紆印紱。視事之始，恭謁靈祠。冀神之休，永庇斯土。《大隱集》卷六。

祈晴文 一

干戈之際，沴氣未息，麋麥將稔，淫雨害之。大懼斯民轉於溝壑，是用奔走，有禱於神。惟神掃除氛祲，暘燠時若，則邦用足而民食充，神之爲賜大矣。仰祈靈貺，其亟圖之。《大隱集》卷六。

祈晴文 二

三日爲霖，厥罰諒因於曠職；萬里同咎，至誠祈感於高真。輝騰暘谷之精，序正勾芒之律。促趨南畝，可俟西成。某荷至德以難名，感洪恩其上報。式嚴醮事，當薦悃忱。《大隱集》卷六。

祈晴文 三

天作霖雨，害於來麋。民既病矣，吏思其憂。吏無他術，惟神之求。神之聽之，速於傳郵。揮訶風雲，俾往勿留。乾端坤倪，日馭斯周。俾我麋麥，或播或揉。民用以飽，吏職亦修。酒醴雖薄，以答神休。《大隱集》卷六。

鼯鼠文

甲子之夜，爰有鼯鼠。跳梁棟楹，盤旋堂宇。縱橫肆行，啾唧相語。敗裂窗紙，呵叱弗去。兩貓熟睡，弗覺弗悟。鼠無忌憚，自謂得所。既旦而興，日升東序。容光必照，黠闇斯睹。鼠乃狃怙故態，騰踴鼓舞。顧視周章，沿梁及礎。有貓在後，弗顧弗慮。躍而搏之，如狼遇虎。蕞爾之軀，執於爪距。殺而食之，再嚙再茹。肝腦狼藉，血流當戶。隴西子驚而視之曰：「此余驕爾之過也。」余既不考邠詩，以熏爾于穴中；又不能效張湯，磔爾于堂下。包容縱恣，弗爾譴怒，使爾跳床撼席，不憂不懼。一朝至此，禍不可禦。豈吾貓雖弱，昔困而睡，今適遭其醒耶？豈恣睢日久，罪慝貫盈，而天殛之耶？豈嚙楮裂絮，以禦冬寒，而反喪其身耶？豈乘虛履危，弗避嶮巇，而陷於禍機耶？豈出非其時，弗知晝伏夜動，而自取大難耶？豈見其所可欲，欣慕以往，而不備不虞耶？噫嘻，悲夫！是夕之後，妖孽屏除，奧突闐寂。縑緇羅列，窗牖完密。余夢既覺，安坐一席。靜而思之，再三歎息。《大

隱集》卷六。（以上尹波校點）

全宋文卷三五四三

宋徽宗一

宋徽宗趙佶（一〇八二——一一三五），神宗第十一子。哲宗即位，封遂寧郡王。紹聖三年封端王。五年，加司空，改昭德、彰信軍節度。元符三年正月哲宗崩，無嗣，遂即位。初欲調和新舊黨爭，旋以紹述神宗爲國策。窮極土木，崇奉道教，自稱教主道君皇帝，是以群小競進。約金攻遼，致金師深入，遂傳位太子，尊爲道君太上皇帝。靖康末爲金人俘虜北去，後崩於五國城。在位二十五年，年號六：建中靖國、崇寧、大觀、政和、重和、宣和。徽宗博通百藝，書畫尤工，自成一家，書稱瘦金體。有《千字文卷》、《芙蓉錦鷄》、《池塘秋晚》等傳世。能詩詞，善著述，有集百卷，今存《御注西昇經》等及近人所輯《宋徽宗詩》、《宋徽宗詞》。見《宋史》卷一九至二二《徽宗紀》，《玉海》卷二八。

哲宗崩令巡警詔

元符三年正月己卯

入內內侍省使臣四十人被甲守內東門，殿前諸軍指揮使六十人坐甲於內東門之外，增新舊城守門

卒，皇城司并諸門各增親從官。命內侍省官四人各部親從官四百人巡警禁中，差官十二人各將甲士二百人巡警皇城及新舊城，至成服而罷。《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

徽宗即位赦

元符三年正月庚辰

門下：朕承先帝之末命，嗣累聖之丕圖，若履淵水，未知攸濟。先皇帝睿明聰哲，克勤于邦，遵志揚功，篤紹先烈，十有六載，海内蒙休。憂勞爽和，遂至大漸。乃以神器，屬于冲人。負荷惟艱，休惕以懼。用謹承祧之始，肆頒在宥之恩。可大赦天下云云〔一〕。恭念元豐詒謀，紹聖遺訓，具在天下，可舉而行。惟既厥心，罔敢廢失，其率循于天下，用奉若于先王。更賴忠良盡規，文武合慮，永弼乃后，共圖康功。咨爾萬邦，體予至意。《宋大詔令集》卷一。又見《宋朝事實》卷二。

〔一〕此赦內容以「云云」刪，《宋會要輯稿》職官七六之二一載有所刪部分內容，今附錄於此：「應貶降責授官量與陞陟，在外未量移者與量移，已量移者與叙用，已叙用者更與叙用。應流配人內有曾任職官已經恩赦放還者，量與叙用。應除名、追官、停任人等，并終身不齒及放歸田里，并因註誤連累、自來未敢求仕人等，並許於刑部投狀。散官、編管人等並仰逐處分析聞奏，當議等第施行，除名、追官、停任人等，曾編管、羈管經恩已放逐便者，並許於刑部量與叙用。停職諸色人等未曾叙用，仰並於刑部投狀，依例施行。」

皇太后依嘉祐治平故事權同處分軍國事詔 元符三年正月庚辰

詔：皇太后權同處分軍國事，並依嘉祐、治平故事施行。《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

議定服紀詔 元符三年正月辛巳

三省、樞密院集侍從官議太平興國所用是何服紀，速指定聞奏。《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

定皇太后皇太妃合增崇禮數詔 元符三年正月辛巳

皇太后、皇太妃合增崇禮數，令禮部太常寺具典故以聞。《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

先皇帝皇后仍號元符皇后詔 元符三年正月十四日

先皇帝皇后建宮殿，並以元符爲名，仍號元符皇后。《宋會要輯稿》后妃一之一七（第一冊第二二九

頁)。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

奉承皇太后聖諭手詔

元符三年正月十四日

朕奉皇太后聖諭曰：「皇帝以踐祚之初，請權同處分軍國事。遭家不造，所不忍聞。皇帝仁孝，至再至三，繼之以泣。勉從勤請〔二〕，暫濟艱難，非久便當退處房闈。除不御前後殿等事已降指揮外，尚慮有司依循故事，如迴避家諱之類，可並勿施行。宣布告中外，使諭此意。」朕躬被慈訓，敢不奉承！《宋會要輯稿》后妃一之一七（第一冊第二二九頁）。又見《曾公遺錄》卷八。

〔二〕勤：原作「動」，據《曾公遺錄》改。

許轉運司借支錢物優賞諸軍將士詔

元符三年正月辛巳

中書省已降赦書優賞諸軍將士，慮諸路錢物有未足處，許轉運司於別司應係官及封樁錢物內借支，不得執奏，仍以數聞。《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

追尊皇太妃制

元符三年正月十四日〔二〕

門下：聖人之德，無以加于孝；天子之貴，亦必有所尊。朕遭家多艱，紹國大統，恭念所生之重，永懷追遠之情。故貴儀陳氏德範載於公宮，微猷著於天下，輔佐先帝，警戒憂勤，誕育沖人，劬勞顧復。稽諸典禮，詢于師言，有親親之恩，有貴貴之義。念之不見，感春露之既濡；率茲舊章，報昊天之罔極。宜追號皇太妃，仍令有司擇日備禮奉冊施行〔二〕。《宋大詔令集》卷一七。又見《宋會要輯稿》后妃一之一七（第一冊第二二九頁）。

〔二〕十四日：《宋會要輯稿》及《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均載此制於十六日癸未，疑是。

〔三〕「仍令」句原無，據《宋會要輯稿》補。

增崇皇太后儀物如宣仁聖烈皇后故事詔

元符三年正月壬午

增崇皇太后儀物，並如宣仁聖烈皇后故事，唯不鳴鞭，不用馬隊及茶酒班殿侍，奏薦及度僧等不限人數，臨時取旨。《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

哲宗喪宰臣章惇等請聽政不允批答 元符三年正月癸未

省表具之。朕遭家不造，奄奉嗣言，摧割哀情，殆難勝處。天下之務，理不可曠，而易月之喪，猶未除期。靡究哀恫，難徇來請。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付樞密院御批 元符三年正月癸未

內侍押班及帶御器械皆闕官，合擇曾經邊任、有戰功、無過犯私罪徒情重、資考深三五人，具名進入。《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

哲宗喪宰臣請聽政第二表不允批答 元符三年正月甲申

省表具之。朕欽承末命，嗣守丕圖，遭家多艱，罔知攸濟。君臣之義，通喪三年；兄弟之情，未踰浹日。遽臨便殿，以見群臣。所請未安，勿申前請。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哲宗喪宰臣請聽政第三表不允批答

元符三年正月乙酉

省表具之。天降割于我家，未予沖人，惟初嗣服，未堪多難，而群公卿士，屢援故常，請視庶政。喪紀之制，不以薄乎？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哲宗喪宰臣請聽政第四表不允批答

省表具之。先王制禮，服循中道，後世因時適變，已爲從宜。今仍几之言猶新，而日月之除尚遠。起圖政事，其得安乎？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哲宗喪宰臣請聽政第五表允批答

省表具之。朕欽承基緒，未堪多艱，喪服猶新，哀恫靡究。群公卿士，咸造在廷，屢率故常，請親聽斷。付託之重，罔敢不欽？用抑哀情，勉從衆志。所請宜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皇兄似加太傅進封陳王賜贊拜不名制

元符三年正月十九日丙戌

門下：朕序朝廷之爵，以正君臣；厚宗族之情，以睦兄弟。乃眷同生之長，是爲懿戚之尊。肆推茂恩，率先群辟。皇兄具官某誠身而迪善，遜志而履謙。早膺帝武之祥，尤篤天倫之愛。朕德不類，遭家多艱，遽聞仍几之言，恭被承祧之命。用申加於異數，以祇若於舊章。藩屏更封，大啓爾宇；鴻臚引唱，勿贊以名。易其節旄，授以帝傳。於戲！則篤其慶，是因愛友之心；必有所先，敢後褒嘉之典？往祇厥服，永孚于休。可。《宋大詔令集》卷三〇。

具前宰臣執政侍從官姓名等以聞詔

元符三年正月十九日

三省以闕執政官及六曹長貳，令具前宰臣、執政、侍從官姓名及取寺監長貳可補從官者十人以聞。《宋會要輯稿》職官一之三〇（第三冊第二三四四頁）。

淑妃周氏進位貴妃制

元符三年正月二十日〔一〕

門下：朕丕承基緒，思御家邦，用敦正始之風，誕布惟新之命。眷時淑媛，申錫茂恩。淑妃周氏懿範肅雍，令儀淑慎。本《葛覃》之節儉，志《卷耳》之憂勤。教婦學之法於公宮，正王化之基於天下。佑我烈祖，格于皇天。迨茲纘繼之初，肆有褒嘉之舊。祇循國典，加進宮官。於戲！對揚王休，貴陟四妃之首；明章婦順，永爲六寢之光。服我寵榮，益綏壽嘏。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二。

〔二〕二十日：《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繫於二十五日壬辰。

皇弟保守太保移鎮進封衛王制

元符三年正月戊子〔一〕

門下：朕嗣訓先后，君臨萬邦。方謹始於承祧，用惇宗而序爵。惟時同氣，乃國懿親。孚告治廷，誕揚休命。皇弟、檢校太尉、開府儀同三司、鎮潼軍節度使、莘王保，履中而迪哲，體信而居謙。早膺帝武之祥，是篤天倫之愛。屬茲纂服，用申舊章。錫壤更封，王茲大國。登壇受節，畀以兩旄。於戲！遭家多難，已重鵠原之急；在宗載考，用增棣萼之華。尚遠乃猷，以綏福祿。可特授守太

保、河東奉寧軍節度使，進封衛王。《宋大詔令集》卷三〇。

〔二〕年月日原無，據《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補。

皇弟似守司徒移鎮封蔡王制

元符三年正月戊子〔二〕

門下：朕祇奉先猷，紹承景命。既大賚於天下，用惇叙於我家。方懷原隰之哀，宜先手足之義。皇弟、檢校太尉、開府儀同三司、橫海鎮海節度使、簡王似，秉彝而迪德，履順而體和。早膺帝武之祥，是篤天倫之愛。顧纂承之伊始，宜褒顯之有加。胙土封公，更加大國。易旄授鉞，移鎮兩藩。於戲！立愛惟親，莫如同父之戚；因心則友，敢謂他人之昆。在承天休，益介爾福。可特授守司徒、武昌武安軍節度使、進封蔡王。《宋大詔令集》卷三〇。

〔二〕年月日原無，據《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補。

皇弟偲守司徒移鎮封定王制

元符三年正月戊子〔二〕

門下：朕恭承眷命，嗣守丕基。思繼序以不忘，用在宗而載考。肆有可懷之仲，豈同伊異之人？

出命大庭，敷告多士。皇弟、檢校太尉、開府儀同三司、鎮安集慶軍節度使睦王偁，體和而樂善，秉志而敦仁。早膺帝武之祥，是篤天倫之愛。顧承祧之茲始，宜錫命以有隆。即廟大封，進加王土。登壇寵拜，易以侯藩；加位上公，陪敦邑采。於戲！無胥遠矣，莫如兄弟之倫；胡不攸焉，用篤邦家之祜。往祗厥服，永孚于休。可特授守司徒、靖海鎮海軍節度使、進封定王。《宋大詔令集》卷三〇。

〔二〕年月日原無，據《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補。

皇叔祖宗漢檢校司徒移鎮制

元符三年正月庚寅徽宗即位〔二〕

門下：朕紹國之緒，承天之休。未堪多艱，惟新厥德。用謹惇宗之義，以昭踐祚之恩。皇叔祖、檢校司空、開府儀同三司、彰德軍節度使、嗣濮王宗漢，迪德有常，誠身弗越。長於富貴之守，閱夫義理之多。固有賴於宗強，實克隆於世美。苴茅胙土，久膺同姓之封；世德象賢，寵踐先君之履。承王休而無斁，秉祖烈以攸茲。屬纘丕圖，申加異命。其永藩於王室，以茂對於前人。尚肩乃心，體我初政。可特授檢校司空、寧江軍節度使。《宋大詔令集》卷四八。

〔二〕庚寅：《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繫於「戊子」。

內侍省元祐責降官與依例轉官詔

元符三年正月庚寅

內侍省官因元祐責降之人，如藤州羈管梁知新、萬州監稅曾燾，並與依例轉官。兼內侍省見今闕官，應見責降在外監當人已經大赦放還，赴省供職，入內內侍省人因黜責降充前省者，悉召還。入內內侍省東頭供奉官、管勾西京嵩山崇福宮閤守勲寄左藏庫副使、添差勾當御藥院。《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

皇叔祖宗絳建節制

元符三年正月辛卯〔一〕

門下：繼世象賢，所以固本支於王國；加地進律，所以強屏翰於戚藩。惟予沖人，嗣大曆服。眷言尊屬，敷錫徽章。皇叔祖、某軍節度觀察留後宗絳，信厚而不渝，恭儉而有制。斥驕奢之末習，安理義之大方。屬纘紹之云初，顧褒嘉之可後。賜頒瑞節，用壯元戎。陪益爰田，衍加真食，以昭馭貴，以示敦宗。於戲！絜骨肉之恩，申以屏周之義；茂枝葉之庇，蓋隆輔漢之藩。往哉惟休，無廢朕命。可特授昭慶軍節度使。《宋大詔令集》卷四八。

〔二〕辛卯：《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繫於「戊子」。原繫年後云「同上」，即「徽宗即位」。

皇叔仲賜建節制

元符三年正月辛卯〔二〕

門下：睦族敬宗，所以厚化本；建侯立屏，所以扞王家。矧惟踐位之初，厥有渙恩之舊。誕揚明命，孚告庶工。皇叔、某軍節度觀察留後仲賜，識度曠夷，材資敏茂。承賢王之後，早聞善俗之聲；居留邸之榮，訖無負貴之累。肆予纘紹，宜有褒嘉。用旌拜於將壇，式光華於帥閫。陪敦真食，增衍實封。以示先親，以昭馭貴。於戲！神器之重，方共濟於多艱；磐石之隆，尚更資於夾輔。永肩慶譽，茂對寵光。可特授保康軍節度使。《宋大詔令集》卷四八。

〔二〕辛卯：《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繫於「戊子」。

皇叔仲御建節制

元符三年正月辛卯〔二〕

門下：朕嗣有令緒，獲承至尊。肆大賚於多方，用敦叙於九族。眷言諸父，時乃宗英。寵錫命書，誕告多士。皇叔、某軍節度觀察留後仲御，體和履順，迪德秉彝。有猷有守，而知法度之循；不

溢不危，而長富貴之守。早居留務，涉歷歲時。董正宗司，協和公族。屬茲纘緒，申錫異恩。登之大將之壇，授以元戎之節。以光帝胄，以揚王休。於戲！微我弗顧，無辟辟角弓之譏；懷德惟寧，協振振麟趾之應。尚惟勵翼，服我寵嘉。可特授保寧軍節度使。《宋大詔令集》卷四八。

〔二〕辛卯：《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繫於「戊子」。

皇伯仲損制

元符三年正月壬辰〔二〕

門下：朕恭膺眷命，嗣守宗祧，用奉若於先王，以大賚於天下。眷言近屬，時謂宗英，祇率舊章，誕敷明命。皇伯、感德軍節度觀察留後仲損，氣和而愿，體順而恭。早居留務之班，彌歷歲陰之久。屬予纘紹，宜有褒嘉。陟以齋壇，肆嚴外闔之望；畀之金鉞，增固維城之安。申錫爰田，仍加真食。於戲！益戒者處寵之道，慎始者乃能有終。往其欽哉，以永多譽。可特授保大軍節度使。《宋大詔令集》卷四八。

〔二〕壬辰：《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繫於「戊子」。

淑妃邢氏進位貴妃制

元符三年正月壬辰〔一〕

朕惟嗣服，若古有章，用崇建於婦官，以始基於王化。眷時邦媛，申錫茂恩。淑妃邢氏淑德柔嘉，令猷懿美。內忘女工之事，外知臣下之勞。無險詖私謁之心，有警戒相成之道。佑我烈考，格于皇天。屬纂紹於基圖，肆永懷於謨訓。申加位號，敷錫命書。於戲！叙于王宮，登進列妃之冠；化以婦道，往對前人之光。服我寵章，益臻多福。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二。

〔一〕年月日原無，據《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補。

賢妃宋氏進位德妃制

元符三年正月壬辰〔一〕

門下：朕紹天明而嗣命，基王化以齊家。風自上行，施由近始。眷言邦媛，申錫茂恩。賢妃宋氏嬪則柔嘉，壺儀恭靖。早被良家之選，茂承君子之述。有《關雎》樂得之心，有《鷄鳴》相成之道。佑我文考，格于皇天。屬嗣守於丕圖，方適追於先烈。申加寵典，登進列妃。表正婦官，協成陰教。於戲！無違宮事，已推樛木之仁；正是國人，益彰彤管之美。欽承休命，往介天祥。可。《宋大詔令

集》卷二二。

〔二〕年月日原無，據《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補。

全宋文卷三五四四

宋徽宗 二

周國長公主進封燕國長公主制

元符三年正月甲午祐陵即位

門下：朕嗣守大訓，君臨庶邦。念遭難於我家，用奉若於先后。乃眷諸姑之長，時惟近屬之尊。播告庶邦，爰申顯冊。周國大長公主徽猷淑美，順德裕和。履帝武以發祥，執婦道而下嫁。念茲皇祖，久對越以在天；末予沖人，大統承於遺緒。稽其舊邑，已建周邦。寵以命書，胙之燕國，以揚初政，以示敦宗。於戲！流光垂榮，申錫曾孫之慶；開封列壤，用增常棣之華。服我寵章，益綏繁祉。可。《宋大詔令集》卷三八。

楚國大長公主進封吳國大長公主制

元符三年正月甲午

門下：朕罹國大憂，紹天明命。昭格烈祖，方懷追遠之情；問我諸姑，肆有褒嘉之舊。其頒顯

冊，敷告治朝。楚國大長公主育粹仙源，發祥帝武。高無危溢之累，貴有法度之循。曷不肅雝，非獨尚車服之美；莫不靜好，是用嘉琴瑟之和。屬纘服之云初，宜茂恩之申錫。昨之大國，寵以命書。於戲！貽厥孫謀，永念昭陵之德；軌茲婦道，益彰魯館之休。往服寵榮，用綏多福。可。《宋大詔令集》卷三八。

秦國大長公主進封越國大長公主制

元符三年正月甲午

門下：朕嗣守曆服，綏御家邦。顧未堪於多艱，示惟新於厥德。乃眷諸姑之長，肆申睦族之恩。秦國大長公主懿範順和，令猷洵美。昔文祖英廟，□天性之慈；我烈考神宗，厚天倫之友。頃疏封於秦土，已築館於魯邦。茲獲紹於前人，用申加於異數。進登大國，敷告治朝。豈曰私親，是稽成憲。於戲！下其車服之等，克邁周姬；申之湯沐之封，式隆漢主。尚迪有祿，永孚于休。可。《宋大詔令集》卷三八。

曹國長公主進封冀國長公主制

元符三年正月二十八日乙未〔二〕

門下：朕篤愛天倫，肇修人紀。率時昭考，永□欲報之恩；視茲同生，誕布惟新之命。曹國長公

主柔閑有則，淑婉自將。穠如桃李之華，變若絲綸之釣。昔我先后，推則友以因心；末予沖人，在□先而改後。□榮有典，出命于廷。於戲！豈無他人，莫如同父之戚；□□□□，□次諸姑之尊。尚祇乃心，以綏厥祿。可。《宋大詔令集》卷三八。

〔二〕乙未：《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繫於「甲午」。

定國長公主進封鄧國長公主制

元符三年正月乙未〔二〕

門下：朕紹明命以宅師，□大猷而□□。惟新厥德，以治其家。眷同氣之懿親，乃天倫之近屬。其申顯冊，播告庶工。定國長公主懿美積中，柔明秀外。早發祥於帝武，頃下嫁於諸侯。有穠桃李之華，有蕃瓊琚之佩。下其車服，不繫其夫。錫以土田，主之同姓。屬茲纘紹，是用褒嘉。申錫命書，進登大國。於戲！猶執婦道，□繼周王之姬；宜其家人，增重魯侯之館。其祇寵命，以介多祥。可。

《宋大詔令集》卷三八。

〔二〕乙未：《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繫於「甲午」。

德國長公主進封慶國長公主制 元符三年正月乙未〔一〕

門下：惟天降割，遭家多難，末予沖人，嗣大曆服。茲承懷於烈考，用申命於天倫。德國長公主懿美閑和，柔嘉順□。□靜女之婉孌，懋王姬之肅雝。雖未隆婦道之行，然動守□箴之戒。方履承桃之始，肆頒睦族之恩。孚告明廷，進登□國。以作爾祉，以揚王休。於戲！立愛惟親，式隆帝乙之妹；因心則友，尚繼平王之孫。往承天休，益介爾福。可。《宋大詔令集》卷三八。

〔二〕乙未：《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繫於「甲午」。

付三省樞密院御批 元符三年正月乙未

秦希甫等奏鄩、湟州利害不同，已劄付希甫，令般運糧草等應副，及令於經略司及提舉司、常平等應不許支借錢物內借支三十萬去訖，令三省、密院更詳議脚乘合應副事件，疾速施行。《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

德康公主進封榮國公主制

元符三年正月二十九日丙申〔二〕

門下：朕嗣無疆之大曆，宣列聖之重光。方謹始以承祧，顧敦宗之有典。誕揚明命，申錫懿親。德康公主岐嶷生知，柔嘉日茂。永懷先后，遽罹罔極之憂；肆予沖人，敢後有先之義！用篤因心之友，是增慈幼之情。錫以命書，胙之封國。於戲！莫遠具爾，重念前人之休；從而進之，示敦猶子之愛。往綏爾祿，適觀厥成。可。《宋大詔令集》卷三八。

〔二〕丙申：《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繫於「甲午」。

懿康公主進封嘉國公主制〔二〕

元符三年正月丙申〔二〕

門下：朕恭天眷命，纘國慶基。用推敦叙之仁，誕布惟新之政。乃眷懿主，告于治朝。懿康公主淑德日新，令儀天賦。克師承於傅姆，已訓順於公宮。方就養以無方，遽纏哀於罔極。茲切因心之美，用增慈幼之情。錫命告廷，疏榮開國，以作爾祉，以揚王休。於戲！惟新陟王，永篤在天之慕；莫如同父，用申睦族之恩。祇服寵光，益臻多福。可。《宋大詔令集》卷三八。

〔一〕懿康：《宋史》卷二四八作「康懿」。

〔二〕丙申：《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二〇繫於「甲午」。

宰臣章惇等請御正殿不允批答

元符三年正月

省表具之。未予沖人，嗣大曆服，三年之制，從義斷恩，易月未祥，已臨便座，哀恫靡究，於德有慙。而群公卿士，咸欲御正朝路寢以聽天下，其可安乎？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宰臣章惇等請御正殿第二表不允批答

省表具之。朕罹國大憂，未堪多難，勉從群請，起聽萬機。已御西廂，亦足爲政。執喪從事，固以爲慙；出視正朝，尤乖禮制。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宰臣章惇等請御正殿第三表允批答

省表具之。朕惟古之服喪者，與其易也寧戚。今順變從宜，練而聽事，考之喪紀，甚有愧焉。而

公卿近臣、蕃衛庶長皆謂正寧之朝，不可久虛，俯而就之，厥有常典。銜哀南面，良用盡然。所請宜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殿前副都指揮使姚麟移鎮升使制

元符三年正月徽宗嗣位

門下：朕欽承寶位，纘紹丕圖。遺大投艱，惕循祖考之烈；扞難禦侮，實賴爪牙之良。宜褒衛社之勤，申錫告廷之命。武康軍節度使、殿前副都指揮使姚麟，器質剛毅，術略深沉。馳塞外之雄名，稟山西之勁氣。蚤分將閫之鉞，允護殿巖之兵。遭家宅憂，肆朕紹服，徼巡肅給，內外無譁。用更瑞節之旄，俾易名藩之屏。越升位序，申衍井腴。於戲！任賢使能，王者所以御世；歸美報上，忠臣所以事君。勉迪壯猷，答揚休命。可特授檢校司空、充殿前都指揮使、建雄軍節度使。《宋大詔令集》卷一〇二。

立王皇后制

元符三年二月九日〔二〕

門下：朕嗣守令緒，若稽前人。王假有家，所以始基邦教；天作之合，所以纂成治功。肆朕東求，惟古時憲。咨爾萬方之有衆，聽予一人之告猷。順國夫人王氏，徽柔懿和，溫恭慈惠。胄自勳

閼，嬪于王藩。夙夜在公，克明其德；朝夕匪懈，淑慎其身。茲入紹于基圖，用申加于位號。以承九廟之祀，以刑四方之風。於戲！古先哲王，肇修人紀，釐厥士女，御于家邦。惟克艱則罔有後艱，惟克正則罔敢不正。爾勵朕相，予惟汝嘉。朕其永孚于休，爾亦並受其福。茲爲后矣，其尚欽哉！可立爲皇后。《宋大詔令集》卷一九。

〔二〕九日：《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繫於「十日丁未」。

冊王皇后文

皇帝若曰：天相予祖宗，茲歷世寧康。朕既敬紹丕緒，罔作麗觀，底信內外，惟法惟式，蘄以正邦。今左右弼臣，禮儀正貳，暨族老宗婦，各虔厥事，咸鋪繹舊聞，明揚于位，曰：乾施坤承，日照月儷，四時不忒，萬物用成，盍稽則象，詢考卜筮，若時元吉，正名錫服，俾長首六宮，以母天下。予惟國有故常，是何敢弗率。咨爾王氏，乃祖忠勞王家，書于太史；子孫公侯，出入藩服。惟功澤逮茲，是生碩媛。淑嫕溫恭，備有嘉德。聘婦王邸，入承事皇姑，靡不若禮。上天右序有家，蚤育元子，慶在宗廟，惠賚于四方。乃以某年某月某日，遣攝太尉具官某、攝司徒具官某持節冊命爾爲皇后。賜爾皇后之寶，方寸有半，文螭螭紐，授之玉冊，厥簡五十。命爾翟衣笄纓，博鬢黼領，大帶以

朝。暨歲時將祀，于東西宮，金輿朱蓋，武賁呵衛，步障行導，是惟顯哉。爾其克后職，思后道，履中體順，茲日嚮多福。集大祐于厥躬，其尚飲助予治。昭聞于無戲，懋戒之哉！《宋大詔令集》卷一九。

向宗良授昭信節度賜本鎮勅書 元符三年二月〔二〕

勅昭信軍官吏軍人僧道百姓等：朕以報德慈闈，推恩諸舅，眷彼樂土，宜吾懿親。改付將旄，俾綏士俗，已頒大號，想慰輿情。今特授向宗良檢校司空、持節虔州諸軍事、虔州刺史、充醴泉觀使、昭信軍節度、虔州管内觀察處置等使，加食邑五百戶、食實封二百戶，勳、封如故。故茲示諭，想宜知悉。將士等各得平安好，參佐官吏、僧道耆壽百姓等並存問之。遣書，指不多及。《宋大詔令集》卷一八九。

〔二〕二月：原無。按《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元符三年二月庚戌，「向宗回、宗良遷節度使，太后弟姪未仕者俱授以官」，此勅書當在此時，據補。

進士諸科推恩詔

元符三年二月二十日

南省下第舉人，曾經御試進士七舉、諸科八舉，曾經省試進士九舉、諸科十舉，並年四十以上；曾經御試進士五舉、諸科六舉，曾經省試進士六舉、諸科七舉，並年五十以上，內河北、河東、陝西舉人更各減一舉；應曾經治平四年已前到省進士，前後實得兩解、諸科實得三解，并免解共及兩舉、諸科共及三舉，更不限年；並特與奏名。治平四年以前到省進士一舉、諸科前後兩舉，見年六十以上者，並令本貫州縣保明，送禮部貢院次第聞奏，當議特與推恩。《宋會要輯稿》選舉三之五七（第五冊第四二九〇頁）。

韓忠彥門下侍郎制

元符三年二月庚申

朕初繼序，未堪多艱，嘉與忠賢，共圖政治，納言之任，允屬乎人。具官韓忠彥篤實不欺，莊重有體。偃藩于外，想見儀刑；天官召還，未厭士論。其預大政，入居東臺。內外之舉害于公，巨細之務戾于法，予奪失當，弛張乖方，不惟正之，期底于理。朕以望爾，爾其欽哉！《宋宰輔編年錄》卷一。

黃履尚書右丞制

元符三年二月庚申

朝廷之命下乎四方，所以嚴法守也；四方之事上乎朝廷，所以尊道揆也。上揆下守，庶政乃修。統于中臺，維以二轄。地峻任重，厥選惟艱。具官黃履天資樸忠，學術醇粹。樂善惟恐弗及，疾惡不爲已甚。自毫來歸，清議所屬。朕欲敦澆浮之俗，振淹滯之才，杜群枉之門，開至公之路，辨是非之實，要利害之原。其還舊班，朝夕啓迪。罄乃嘉畫，副此虛懷。《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熙河路追停降官許依常法收叙詔

元符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熙河路追停降官不用叙法人，已經大赦，聽依常法收叙。《宋會要輯稿》職官七六之二一（第五冊第四一〇六頁）。

范純仁等復官詔

元符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責授武安軍節度副使、永州安置范純仁爲左中散大夫、光祿卿、分司南京，鄧州居住。責授信州

團練副使、道州安置呂希純爲朝奉郎、少府少監、分司南京、唐州居住。責授鼎州團練副使、潭州安置王覲爲朝奉郎、光祿少卿、分司南京、和州居住。責授岷州團練副使、道州安置韓川爲承議郎、少府少監、分司南京、隨州居住。責授隰州團練副使、彬州安置劉奉世爲左朝議大夫、少府少監、分司南京、光州居住。責授舒州團練副使唐義問爲奉議郎、尚書屯田員外郎、分司南京、安州居住。降授朝奉郎、尚書屯田員外郎、分司南京、和州居住呂希哲爲朝奉郎〔二〕、管勾亳州明道宮。降授朝散郎、少府少監、分司南京、隨州居住呂希績爲朝請郎、管勾西京嵩山崇福宮。朝散大夫、尚書戶部員外郎、分司南京、衡山居住呂陶爲朝散大夫、提舉成都府玉局觀。鼎州團練副使、筠州安置鄭佑爲朝議大夫、提舉江寧府崇禧觀。並任便居住。責授瓊州別駕、循州安置蘇轍移永州。責授新州別駕、梅州安置劉安世移衡州。追官勒停、仍雷州編管秦觀移英州。放歸田里人、涪州編管程頤移峽州〔二〕。朝散郎、管勾江州太平觀、均州居住范純粹爲朝請郎、知信州。承議郎、添差監復州在城鹽酒稅張耒通判黃州。除名勒停人鄒浩爲宣德郎、添監袁州酒稅。責授平江軍司馬、南安軍安置黃隱爲奉議郎、添監江州酒稅。涪州別駕、戎州安置黃庭堅爲宣義郎、添差鄂州在城鹽稅。保靜軍司馬、邵州安置賈易承議郎、監信州茶鹽酒。勒停人王回爲奉議郎、監泉州稅。《宋會要輯稿》職官七六之二一（第五冊第四一〇六頁）。又見《太平治蹟統類》卷二四。

〔二〕「希哲」上原無「呂」字，據《宋史》本傳補。

〔二〕頤：原誤「移」，據《宋史》本傳改。

收使改名舉人事詔 元符三年三月

未降元符二年十月三日指揮已前改名舉人，並許召命官一員委保，依舊收使；以後改名者，依新條施行。《宋會要輯稿》選舉三之五八（第五冊第四二九〇頁）。

宗祖諸女並進封詔 元符三年三月四日

宗祖諸女並進封，其歿而已封贈者，自宣祖諸女而下，並復追贈，依昭穆序加長公主、大長公主之號。《宋會要輯稿》帝系八之一九（第一冊第一七二頁）。

命溫益等主管西南路祔葬宗室公主詔 元符三年三月八日

西、南路祔葬宗室并公主等，西路朝奉大夫、直龍圖閣溫益主之，南路某官主之。《宋會要輯稿》

帝系五之一四（第一冊第一一八頁）。

西蕃首領隴拶河西節度制

元符三年三月甲申〔一〕

門下：朕嗣國大統，紹休前人。表正萬邦，內有不率；外薄四海，咸與惟新。眷茲內附之藩，厥有來降之長。示之大信，申以茂恩。孚告治朝，誕揚休命。西蕃僞王隴拶，襲承世裔，擅有方隅。偏師出疆，舉國請命，盡獻其地，咸來于廷。朕嘉其國人，投戈內屬，眷乃先世，述職靡愆，敦柔遠能邇之仁，念推亡固存之義，俾紹厥緒，往即乃封。徹隴右之土疆，付河東之旄節。錫田敦賦，開國啓封。以示大公，以安遐徼。於戲！纘乃舊服，尚克紹於前脩；作我新民，其無蹈於後害。欽予時命，惟爾之休。可特授河西節度使、知鄯州軍州事。《宋大詔令集》卷二四〇。

〔一〕甲申：原無，據《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補。

文及甫落職制

元符三年三月甲申

勅朝奉郎、直龍圖閣、權發遣陝府文及甫：夫君子於言，蓋無所苟，若進退靡據，何以逃刑？爾服儒衣冠，備位臺省，而指人不順，至形翰墨，使其有實，胡不以聞？無實而言，何異誣罔？用心若

此，忠信何在！論者所以欲正爾之罪，而朕以其數更恩宥，姑示含容。褫職守藩，尚爲寬典。往自循省，毋重悔尤。可。《宋大詔令集》卷二〇九。

日食四月朔四京德音

元符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門下：朕以眇身，初嗣曆服，惟德不類，上累三光。太史豫告，天示之象，乃四月朔，日有食之。譴告之來，必緣類至，側身而懼，勅命惟幾。損膳避朝，以圖消弭。百姓有罪，時予之辜。其推渙恩，敷錫近甸。應四京畿內，云云。於戲！天道雖遠，其聽自民；格王所先，惟正厥事。誕告有衆，體予至懷。《宋大詔令集》卷一五五。又見《宋會要輯稿》瑞異二之三（第三冊第二八〇三頁）。

皇伯世雄建節封安定郡王制

元符三年三月癸巳

門下：朕嗣訓先后，君臨萬邦。永綏繼序之艱，克篤在宗之愛。誕揚顯命，敷告廣廷。皇伯、寧遠軍節度觀察留後世雄，體中而蹈和，含章而履潔。允爲尊屬之秀，厥有老成之風。朕惟神考之謨，褒藝祖之後。嘗下明詔，申飭有司，以肇造區夏之功，其特議封爵之制，求子孫之近者，裂壤地而王之。是用推以異恩，選於留務，建牙植纛，登寘將壇。胙土苴茅，啓封王社。申加采食，并衍真租。

於戲！尊我大宗，于以報創業垂統之德；服于高位，尚其思奉先追孝之仁。往迪令猷，以永終譽。可特授崇信軍節度使，特封安定郡王。《宋大詔令集》卷四八。

少府將作軍器少監雜壓依元豐令詔

元符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少府、將作、軍器少監雜壓，並依元豐令，其元祐指揮更不施行。《宋會要輯稿補編》第一二四頁。

延安郡主特改封郡號詔

元符三年三月

王女曹誦妻延安郡主特改封郡號，與孫一名閤門看班祇候，仍添料錢及春冬衣、生日禮物等。

《宋會要輯稿》帝系二之三七（第一冊第六二頁）。

全宋文卷三五四五

宋徽宗 三

諸路監司催促結絕見禁罪人詔

元符三年四月三日

諸路刑獄慮有淹延，除四京已降德音外，令諸路監司分頭催促結絕見禁罪人。內干照人及事理輕者，先次斷放。如委有事故親到不遍處，即選官前去，仍具起發及每到處月日并事故因依徑申尚書省〔一〕。如有疾病之人，即仰當職官常切點檢醫治〔二〕。《宋會要輯稿》刑法五之二九（第七冊第六六八四頁）。

〔一〕因：原誤「囚」，據文意改。

〔二〕切：原誤「竊」，據文意改。

韓忠彥除右僕射制

元符三年四月甲辰〔一〕

門下：朕紹膺大位，蒙賴母儀，召自戚藩，延入翼室。遂嗣服於大曆，首圖任於舊人。咨爾在廷〔二〕，明聽予告。具官某植性純懿，秉德裕和。粹矣老成之姿，渾然大中之度。素出相門之胄，蔚爲勳閥之光。朕永惟仁祖之朝，實繫先正之助。建定大策，書功宗彝。惟爾克承厥家，世濟其美。召由北道，入總東臺。謀謨益嘉，操守彌固。屬丕基之肇受，眷右相之久虛。敷時繹思，訪予落止。將繼猶於泮渙，以大濟於艱難。其登右揆之崇，遂兼西省之峻。惟帝賚予良弼，惟天祚我有邦。陞其文階，衍以封邑。於戲！四裔以衰弱僅存之勢，猶懷桀驚之謀；黎庶當安平無事之時，尚有流亡之患。罔虛內以事外，無傷財而害民。予欲綏定四方，汝爲；予欲救寧百姓，汝翼；予欲作功成之樂，汝聽；予欲制治定之禮，汝明。汝言予從，予違汝弼。王政有闕，以汝爲補袞之樊侯；民澤未加，用汝爲作霖之傳說。尚奮熙於帝載，共寅亮於天工。永孚于休，同底于道。可。《宋大詔令集》卷五八。又見《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一〕甲辰：原作「庚寅」，據《宋宰輔編年錄》、《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改。

〔二〕咨：原作「啓」，據《宋宰輔編年錄》改。

降元子赦

元符三年四月十四日

門下：朕獲保宗廟，惟典神天，荷帝博臨，嘉應聿至。陽月之孟，祥發椒房，是生元良，爲國嫡嗣。以係天下之望，以承文母之顏。嘉與萬邦，共茲大慶。肆均惠澤，用洽民心。可大赦天下。云云〔一〕。於戲！主器承家，莫如長子；舍過宥罪，大賚多方。咨爾群倫，體予至意。《宋大詔令集》卷二十六。

〔二〕此赦文內容以「云云」刪，《宋會要輯稿》載有所刪部分內容，今附錄於此：「應官員犯罪及因事安置、編管、羈管并指定居住已曾量移者，詳酌移放。所有前降今後更不用期降數恩赦恩移叙指揮更不施行。」（《宋會要輯稿》職官七三之二二）「元符二年以前係官欠負，自來該載未備，及拘礙分數所屬尚行催理者，並除放；五百貫以上及專指定名數者，並奏裁。」（《宋會要輯稿》食貨七〇之一七七）

李清臣門下侍郎制

元符三年四月癸丑

朕初嗣服，永惟天下之重，若涉淵冰，未知攸濟。實賴左右輔弼之臣，交修不逮，以共濟于艱難。肆求其人，圖任惟舊。具官李清臣身兼數器，識造萬微。奮由賢科，亟階膺仕。夙富高明之學，

發爲經緯之文。逮事元豐，擢躋右轄；被遇紹聖，進陟西臺。蔚爲社稷之臣，式展股肱之力。肆予訪落，思見其人，召自帥垣，典司宗伯。無私黨游談之助，有大臣獨立之風。蔽于朕心，登貳左省。夫維時維幾，所以成天下之務；惟和惟一，所以底烝民之生。益懋猷爲，對茲眷倚。往祇明命，尚既乃心。《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蔣之奇同知樞密院事制

元符三年四月癸丑

乾象三階，中躋紫極之輔；國政二府，右列鴻樞之司。雖文武之交修，實弼諧之一德。我圖雋德，粵在禁林。具官蔣之奇，字量粹，冲，才猷膚敏。踐揚滋久，風績著聞。被遇先朝，躋榮法從。核之以政事，則入司京劇，出奇邊瑣，有肅清之譽；考之以學術，則進讀金華，退草玉堂，有經緯之文。屬予訪落之初，眷爾謨明之舊，召從西屏，還直北門。雖考僉言，蔽于朕志。是用擢登右府，參預政機。衍增爰田，併昭異數。昔張子房輔漢而制勝帷幄之內，晏平仲相齊而折衝樽俎之間。益懋遠圖，無俾專美。五兵不試，四夷咸賓。永孚于休，以稱朕意。《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叙復元祐大臣詔

元符三年四月乙卯〔二〕

朕即位以來，哀士大夫失職者衆，雖稍收復，未厭朕心。茲者天佑予家，挺生上國，奄有大慶，資及多方。解網恤辜，何事曰終。范純仁提舉嵩山崇福宮，許歸潁昌；劉奉世明道宮，許歸陳州。王覲崇福宮，韓川太平宮，呂希純鴻慶宮，吳安詩崇福宮，唐義周鴻慶宮，並任便居住。王欽臣知潁昌，呂陶、張耒、劉當時並與知州，呂希哲、希績、賈易與小郡，劉唐老、黃隱堂除知軍，晁補之與通判，黃庭堅僉判。蘇軾移永州，轍移衡州，鄭俠放逐便。《太平治蹟統類》卷二四。

〔二〕四月乙卯：原繫三月乙卯。按三月戊辰朔，無乙卯日。考《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此詔事繫四月丁巳、後乙卯二日。今據《宋史》改三月作四月，日仍舊，俟考。

支散諸軍月糧口食不得抑脅坐倉詔

元符三年四月二十日

訪聞諸路災傷州軍緣倉庫蓄積不廣，致支散諸軍月糧口食等多以情願坐倉爲名，又支價錢低小，致食用不足，因茲逃竄餓殍，恐寢久聚爲盜賊。自今支散月糧等〔二〕，須是斟量食用豐足之外，方許

將有餘情願坐倉，依見和糴價支錢。所屬官司即不得順從承望抑脅。如有違，並科違制之罪。仍令提刑司常切覺察，及令戶部立法聞奏。《宋會要輯稿》食貨五四之五（第六冊第五七四〇頁）。又見同書食貨六二之五七（第七冊第五九七七頁）。

〔二〕月糧：原作「月量」，據上文改。

諸州補授助教許遇赦注權入官詔

元符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特奏名進士、諸科補授諸州助教，許遇赦召保，注權入官，如文學例。《宋會要輯稿》選舉二之一三（第五冊第四二五一頁）。又見《宋會要輯稿補編》第三四一頁。

給事中劉拯罷給事中知濠州制

元符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彰善癉惡，所以勵俗；舉直錯枉，乃能服民。朕臨政之初，大判淑慝，左右前後，必皆端良。豈容儉人，尚據要近？具官某識趣凡陋，資稟陰邪。無奉公守誼之心，有朋黨害正之迹。論事觀望，志在阿私；出言險膚，情實偏係。質之僉議，蔽自朕心。未正典刑，尚分符竹。聊示周行之戒，以沮讒

夫之昌。體予寬恩，往自循省。《宋大詔令集》卷二〇九。

姚雄授正任防禦使制

元符三年四月〔二〕

敕：朕於人之勞，雖微必錄。矧能立功羌戎，底定一隅，可無寵光，以示獎勸。爾勇毅謀略，兼人所長。隴右之役，采入其阻，摧堅獲醜，所向無敵。克服異類，完師而歸。數最較多，爾居其右。正禦侮之使號，仍洮西之閫寄。是爲異數，服我恩榮。可。《宋大詔令集》卷九四。

〔二〕原繫年前云：「引進使、秦州刺史知河州。」

宰臣章惇等日食後請御正殿復常膳第二表不允批答

省表具之。日食正月，經典所重，眇末小子，敬忌天威。退避正朝，減損常膳，側身修行，欲銷去之。公等上章，請臨前殿，復常珍，雖有愛君之心，非朕畏天之意。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五五。

登極賜夏國主銀絹詔

元符三年

詔夏國主：朕欽承駿命，嗣守丕基。眷西土之世臣，實本朝之蕃衍。宜推慶賜，昭示寵恩。今差左藏庫副使李昭珙賜登極銀絹，具如別錄，至可領也。故茲詔示，想宜知悉。夏熱，比平安好否？書指，不多及。《宋大詔令集》卷二三六。

置司催督各路所放人戶錢物詔

元符三年五月二日

禮部侍郎趙挺之、殿中侍御史龔夬與戶部長貳，就戶部置司，及令轉運、提點刑獄、提舉常平等諸司，限一季內各具本路所放人戶錢物數目申在京放欠所，本所催督，限一年了當。《宋會要輯稿》食貨七〇之一七七（第七冊第六四五九頁）。

郴州蘇仙山蘇耽賜號冲素真人制

元符三年五月戊寅

勅：維爾生於遐裔，世傳爲仙，歷千餘年，猶能惠澤一邦，有請輒應。州上其事，朕用歎嘉，因

民之心，錫以顯號。尚其敷佑，永庇斯人。可。《宋大詔令集》卷一三六。

蔡卞罷尚書左丞制

元符三年五月乙酉

左右執政之臣，朕所禮遇。其有以疾來諗，懇求便安，猶示固留，章至輒却，至于三四，然後從之。體貌之優，朕無慊矣。具官蔡卞頃以文學，被遇先帝。擢自詞禁，與謀政幾。歷年滋多，宣力惟舊。屬予訪落，待爾弼諧。迺以私言，辭勤就佚。情有可察，誼所重違。書殿崇儒之班，江國牧民之寄，中外雖異，任屬惟均。服我異恩，毋輕報禮。《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高昌言等轉官制

元符三年五月丁亥

勅：頃以羌戎猖獗，侵擾邊陲，間命偏師，震威塞外。高昌言等夙懷忠勇，斬獲有勞，特進厥官，用勸邊吏。服我休命，益懋乃功。可。《宋大詔令集》卷九四。

左僕射章惇轉特進申國公制

元符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戊子〔二〕

門下：朕遭家不造，罹國大憂。念投艱於朕身，用端命於上帝。惟時元輔，祐我先王。播告治朝，誕揚休命。具官章惇弼亮三世，勸勞百爲。上以贊乎天工，下以定乎國是。廟堂鯁議，操守一心；帷幄深籌，決勝千里。當昔受遺之際，綏定我家；逮居述事之時，克篤先烈。茲繼猶於泮渙，方宏濟於艱難。申國異恩，錫位特進。陪敦邑采，加進國封。於戲！后德惟臣，臣良惟聖。爾其立政立事，勿用非謀非彝。尚遠乃猷，克祗厥辟。則予一人以懌，惟爾永世有辭。可特授特進，依前尚書左僕射，進封申國公。《宋大詔令集》卷六三。

〔二〕五月二十二日戊子：原作「二十一日」。按五月丁卯朔，戊子爲二十二日，據改。

司馬光呂公著追復官制〔二〕

元符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具官某出入四朝，望實兼邵。粵自神考，俾贊事樞。逮及先朝，爰立作相。未乾墳土，嘖有煩言。除削寵名，罪均投裔。蒙惡滋久，不能自昭。稽參舊章，蔽自朕志。東朝二品，呂云「東朝一品」。

稍還高秩。納書幽壤，流澤後人。死而有知，尚識茲意。光追復太子少保，公著復太子太保。《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一。

〔二〕題下原注「腦詞同上」，即同《文彥博追復官制》。今考《文彥博追復官制》爲曾肇草（見《曲阜集》卷一），未知此制及以下數篇制詞是否亦爲曾肇所草，今仍著錄於此，更俟考。

王珪追復官制

元符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具官某起自儒林，致身王相。逮事先帝，奄忽云亡。人之多言，闔棺未已，盡削名秩，罪均越荒。閱歲已深，蒙惡滋久。稽參故實，蔽自朕心，揆路師垣，悉還舊貫，崇階高爵，併以歸之。榮賁九原，澤及後嗣。死而不昧，尚或欽承。可追復金紫光祿大夫、尚書右僕射兼門下侍郎，贈太師，謚文恭。《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一。

呂大防劉摯梁燾追復官制

元符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具官某蚤以器能，寢階顯用。粵自神考，擢在邇聯。劉云「擢先衆人」。逮及先皇，爰立作相。梁云

「早以器能，寢階顯用。粵自神考，擢先衆人。逮及先皇，俾參國論。」去國未幾，嘖有煩言，貶秩投荒，齎志沒地。蒙惡滋久，不能自昭。蔽自朕心，參以故事。文階三品，稍還舊著。劉、梁云「文階三品，稍還舊秩」。納書泉壤，流澤子孫。死而有知，尚識茲意。大防可追復右光祿大夫，摯追復太中大夫，燾追復左中散大夫。《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一。

韓維追復官制

元符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具官某蚤以德名，寢階顯用。羽翼神考，超登近班。股肱泰陵，嘗與初政。謀事日久，煩言遽興。先帝察其無它，哀其篤老，雖置散地，終保里居。復以舊恩，稍遷階品。不幸而死，朕用哀之。書殿榮名，東朝優秩，納書泉壤，流澤子孫。死而有知，尚識茲意。可追復資政殿大學士、太子少保。《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一。

王巖叟追復朝奉郎傅堯俞追復銀青光祿大夫諡獻簡范祖禹復朝奉大夫趙彥若復龍圖閣學士中大夫錢勰顧臨復龍圖閣直學士趙君錫復天章閣待制姚勔復寶文閣待制盛陶復龍圖閣待制趙高復端明殿學士右光祿大夫孫覺龍圖閣直學士朝散大夫杜純鮮于侁李同並集賢殿修撰孔文仲朝奉郎朱光庭朝散大夫高士英承務郎制〔二〕

元符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勅：朕即祚以來，推恩四海，濯垢起廢，至于再三。顧思九原，不可復作。苟或抱壘泉壤，無以洗之，則王澤所加，存歿有異，豈朕哀矜惻隱幽顯不遺之意哉！爾以材猷，致位近侍。或云「被遇先帝」。旋以顯黜，遽至淪亡。言念營魂，莫能自違。還其名秩，國有舊章。出自朕恩，流澤後嗣。尚其不昧，識此哀榮。《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二。

〔二〕按王巖叟、傅堯俞追復官制，《宋大詔令集》同卷另收（見後），此篇題疑有誤。

孫固傅堯俞趙瞻追復官制〔二〕 元符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具官某蚤以器能，寢階顯用。佐佑二帝，爲時老成。傅、趙云「被遇先帝，與聞政幾」。人之多言，闔棺未已。收還恤典，亦既累年。孫云「踰年」。蔽自朕心，參以故實。復申前命，以告爾家。流澤子孫，是爲希闊。死而不昧，尚或欽承。固可追復開府儀同三司，堯俞追復右銀青光祿大夫，謚獻簡。

《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二。

〔二〕題下原注「腦詞同上」，即同《王巖叟追復朝奉郎等制》。

王巖叟追復官制〔二〕 元符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具官某蚤以時材，被遇先帝。更踐顯服，與聞政機。奄忽云亡，論議騰沸，除削名秩，罪均投荒。閱歲已深，朕用矜惻。文階七品，稍復舊著。納書泉壤，流澤子孫。死而有知，尚識茲意。可追復朝奉郎。《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二。

〔二〕題下原注：「腦詞同上。」

鄭雍追復官制〔二〕 元符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具官某頃自書林，被遇先帝。更踐顯服，與聞政機。卒以煩言，削其近職。奄先朝露，有惻朕心。秘殿榮名，還爾之舊。納書泉壤，流澤子孫。死而有知，尚識茲意。可追復資政殿學士。《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二。

〔二〕題下原注云「腦詞同上」。

諸路禱雨詔 元符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諸路如有闕雨去處，令逐州軍長吏選日詣境內名山大川祠廟精禱。《宋會要輯稿》禮一八之一六（第

一冊第七四〇頁）。

靈感軍山廟封嘉惠侯制

元符三年五月癸巳

勅：南豐之境，峰巒聳秀。望之見於數百里之外，是爲軍山，有神祠焉，禱祈輒應。使茲一方無旱乾水溢之患，神之爲賜彼土大矣。而封賁之秩，未有以稱報事之心。宜錫命書，俾新美號。尚期靈貺，永庇吾民。可封嘉惠侯。《宋大詔令集》卷一三七。

范純粹專切體量賑恤河東流亡詔

元符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知太原府范純粹專切體量賑恤河東流亡饑殍之人。河北、陝西帥臣準此。《宋會要輯稿》食貨五七之一三（第六冊第五八一七頁）。又見同書食貨六八之四九（第七冊第六二七八頁）。

罷河北河東陝西路添差宗室差遣詔

元符三年五月二十八日

河北、河東、陝西路添差宗室差遣並罷，見任人候任滿者更不差人。《宋會要輯稿》帝系五之一四（第一冊第一一八頁）。

青唐首領撒結逋厥雞歸順補內殿承制制

元符三年五月

勅：朕嘉遠人，款塞歸誼，不有恩獎，何以懷徠？超授爾官，通籍殿內。其承朕命，尚一乃心。可。《宋大詔令集》卷二四〇。

邢恕落職分司制

元符三年六月丙午

勅：忠邪辨則內外肅，是非公則勸沮行。有國之經，朕何敢廢？朝散郎、充龍圖閣待制、新差知荆南府邢恕，師縱橫之術，倡浮僞之辯。不思守道以來福，惟知行險以僥倖。臧否在口，憎愛由心。敢爲虛詞，以誤朝聽。迺者司馬光、呂公著輒詆先烈，輕變舊章，著在訓詞，以正刑典，用此獲罪，不爲無名。而爾操心傾危，雅意附會，構爲飛語，上累宣仁。既非親聞，且無證左，究其所自，皆出不根。使光、公著被凶悖之名，蒙竄殛之罪，欺天誤國，職爾之由。矧爾於彼二人，實門下士，借譽引重，恩誼非輕，一旦翻然，遽爲讎敵，擠之下石，孰謂虛言！今朕既申彼之冤，還其爵秩，則爾罪惡，何詞以逃？黜貳尚方，往分留務。不獨示朕辨忠讒公是非之旨，亦使自今傾側反覆之士知所戒焉。朕恩甚寬，爾尚知悔。可特落龍圖閣待制，依前朝散郎、守少府少監、分司西京，均州居住。

《宋大詔令集》卷二〇九。又見《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一四。

北郊前詣景靈宮朝獻太廟朝饗詔

元符三年六月丙午

致明察者，莫重於郊丘之祀；極優肅者，莫嚴於祖考之薦。乃者奉若猷訓，憲章古昔，罷合祭之瀆，修特裡之典。將以夏至之日，祇款皇祇之靈。比覽有司之陳，欲寢前期之告。朕惟朝獻於原廟，裸將于太室，詎容曠歲之久，不及躬祠之奉？豈獨異事天之禮，抑未稱饗親之誠。怵惕冰懷，靡遑寧處。其欽承於先烈，用悉講於多儀。匪敢憚勤，庶幾盡志。將來親祠北郊前二日躬詣景靈宮朝獻、太廟朝饗，並依南郊儀制。《宋大詔令集》卷一二三。

兩色錢不得一例支借詔

元符三年六月十八日

今後雖得朝旨許支借諸司封椿錢物，其兩色錢即不得一例支借。如違，其應干官吏並依擅支借封椿錢物法科罪。《宋會要輯稿》食貨六四之七二（第七冊第六一三五頁）。

客省使劉安等賞功轉官制

元符三年六月

敕：爲國乘塞，爾不顧身；惟帝念功，朕豈愛賞？劉安等忠義自信，鷙勇有聞，統領甲兵，親冒矢石，上功幕府，震威氏羌。疇厥戰多，錫茲寵數。□膺懋渥，益茂厥忠。可。《宋大詔令集》卷九四。

全宋文卷三五四六

宋徽宗 四

皇太后罷同聽斷詔

元符三年七月丙寅

朕奉皇太后手書：可不候祔廟，止俟靈駕發引，罷同聽斷。朕以眇身，獲承大寶，實賴皇太后仁聖，敕寧萬邦。遽奉玉音，靡遑安處，涕泣拜請，至于累旬。雖盛德徽猷，度越今古，顧惟不類，懼弗克勝。聖志莫回，未知攸濟。勉遵慈訓，深惕于懷。布告中外，咸使聞知。《宋大詔令集》卷一四。又見《宋會要輯稿》后妃一之一九（第一冊第二三〇頁）。

皇太后罷同聽斷德音

元符三年七月癸酉

門下：朕奉承聖緒，追述先猷，仰恃母儀，共安天下。皇太后深誠稱制終身之失，確遵復子明辟

之言，薦降手書，期罷同政。超今冠古，復不可儔。遺大投艱，懼弗克任。既莫回于聖志，思有顯于慈親。永惟此心，未知攸稱。豈特用三牲之養，固當奉四海之歡。用伸錫于渙恩，俾益孚于慈德。應四京諸道，云云。於戲！宥過無大，式于九圍；立愛惟親，加于百姓。咨爾中外，咸體朕懷。《宋大詔令集》卷一四。

安惇落職制

元符三年七月丙戌〔一〕

勅：中憲之任，肅正紀綱。糾繆繩愆，時惟稱職。儻懷阿附，誣陷忠良，國有典刑，罪焉可逭？朝奉大夫、寶文閣待制、知潭州安惇，自更器使，碌碌苟容。被遇先朝，俾司邦法，不思盡節，期報異恩，遽興羅織之文，荐構搢紳之禍。言官得罪，舊無禁約，爾連章窮罪，逮捕無辜，凡所經由，復加推究。若非大沛，枉濫滋多。慘刻若斯，實駭聞聽！夫親戚故舊，急難相調，人之常理，曾是弗顧，肆爾姦心。朕雖含容，衆不爾貸，特褫近職，尚仍舊藩。益自省循，服我寬典。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一〇。

〔一〕繫年後原注：「臣僚言：『前廣東運判鍾正甫頃在本路，親往新州追攝前諫官鄒浩，根勘賓客往來饋遺。新州所劾，試御史臺羅織之獄，萬里相應。乞令正甫供其所承御史臺文移如何指揮，本路如何奉行云云。』三省同奉聖旨，安惇落職云云。」

皇長子拜官制

元符三年七月辛卯

門下：朕蒙祖宗之休，荷天地之貺。粵自纘臨之始，亟開蕃衍之祥。慶發中宮，誕生上嗣。深惟正體之重，實永太宗之承。惟在襁褓之中，難稽封拜之命。肆頒大號，敷告外庭。皇長子桓岐嶷夙成〔一〕，溫文異稟。粹矣天人之表，渾然金玉之相。弄以半圭，日奉含飴之樂；佩之朱芾，早宣開國之榮。是用推策揆成，按圖定號。包梁山之奕奕，徹爾土疆；俯漢水之滔滔，建茲旄鉞。元戎十乘之貴，宸服九章之華。視秩台司，衍食書社。以增藩輔之壯，以示本支之強。非予汝私，迺國舊典。於戲！周封十子，咸在幼年；漢立三王，甫能趨拜。矧予嫡長之懿，允協元良之稱。庸建上公，裁令半楚。庶答萬方之望，率由累聖之規。膺吾寵光，益介壽祉。可特授檢校太尉、山南東道節度、韓國公。《宋大詔令集》卷三〇。

〔一〕桓：按欽宗趙桓原名亶，崇寧元年十一月改今名，此「桓」當作「亶」，下篇可證。

皇子亶授山南東道節度賜本道勅書

勅山南東道官吏軍人僧道百姓等：朕以皇子亶雖在幼沖，已成德器。封建元子，國有彝章。用錫公主，仍分將鉞。惟山南之重鎮，有羊、杜之遺風。朕躬按輿圖，授茲制節。豈獨厚皇家之慶，亦以壯藩輔之形。成命甫行，諒均歡慶。今特授亶檢校太尉、持節襄州諸軍事、襄州刺史、充山南東道節度、襄州管内觀察處置橋道等使、上柱國、韓國公、食邑三千戶、食實封一千戶。故茲示諭，想宜知悉。將士等各得平安好，參佐官吏、僧道耆壽百姓等並存問之。遣書，指不多及。《宋大詔令集》卷一八九。

范純仁復以觀文殿大學士充太乞宮使召赴闕供職誥

元符三年七月

豈惟尊德尚齒，昭示寵優；庶幾鯁論嘉猷，日聞忠告。全文遺元符三年七月日下。《范忠宣公集補

編》。

州縣委官監視醫人遍詣閭巷給藥詔

元符三年八月四日

諸路應歲賜藥錢處，遇民疾時，州縣委官監視醫人遍詣閭巷，隨其脉給藥。《宋會要輯稿》食貨五九之六（第六冊第五八四一頁）。

哲宗山陵祔廟畢兩京河陽鄭州管內德音

元符三年九月丁卯

門下：朕欽崇先猷，寅奉大事。圖宅兆之吉，卒窆山園；攷班祔之文，既躋廟祐。維官師供億之衆，丁壯追胥之勤，霖潦頻仍，賦調煩數，人亦勞止，朕甚憫焉。宜覃在宥之恩，且優蠲復之惠。應兩京畿內、河陽、鄭州管內，云云〔一〕。於戲！慎終致敬，下以風於多方；恤隱施仁，斯少休於近甸。咨爾衆庶，體予至懷。《宋大詔令集》卷一三九。

〔一〕此德音內容以「云云」刪，《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載有部分節文云：「減兩京、河陽、鄭州囚罪一等，民緣山陵役者蠲其賦。」

皇兄似授守太尉改荆南節度使加恩制

山陵畢

門下：朕荷天之休，繼國之緒。方畢送終之禮，永懷事長之恩。其考協於舊章，以播告於多士。皇兄具官似履和蹈順，資厚體莊。閱茲議理之多，長於富貴之守。禮既成於追往，義敢後於先恩。用進列於上公，俾躋參於九牧。內兼將相之任，外制荆揚之邦。胙土徹疆，秉旄易節。於戲！則篤其慶，敢謂他人之昆；匪思其親，莫如同氣之長。往祇朕命，永孚于休。可。《宋大詔令集》卷三〇。

皇弟侯改護國山南西道等軍節度使加恩制

山陵畢

門下：朕紹天明命，遭家多艱。永維同氣之親，共有天倫之戚。送終之義，躬引紼以在途；事往之情，禮反虞而躋廟。既襄厥事，用省乃成。申按舊章，播告列位。皇弟具官侯守謙迪己，體信誠身。學逢左右之原，行無危溢之失。比因山而肇卜，乃扈蹕以有行。道路言旋，風霜匱薄。豈無異數，用慰乃懷。易節大邦，增封列戶。於戲！式相好矣，有振振麟趾之風；翩其反而，無駢駢角弓之刺。祇服朕命，永孚于休。可。《宋大詔令集》卷三〇。

皇弟似改鳳翔雄武軍節度使加恩制

山陵畢

門下：朕嗣國大統，紹休前人。永惟同氣之倫，共有送終之戚。陵工告畢，廟祐既躋。用按協於舊章，以申加於異數。皇弟具官似率履迪常，飭躬祇德。曩席皇家之慶，誕膺帝武之祥。方作屏於周藩，比留朝於漢邸。因心而友，孔懷原隰之哀；立愛惟親，重感衣冠之闕。既獲襄於大事，用敷錫於寵章。易節大邦，增封列戶。於戲！慎乃服命，敬爾在公。無封靡於爾邦，無荒失於朕命。則予以懌，時乃之休。可。《宋大詔令集》卷三〇。

蔡王似授保平鎮安軍節度賜本軍勅書

勅保平軍鎮安軍官吏軍人僧道百姓等：朕以似有魯衛之親，有間平之德，甫開邸第，不遠禁城。遵用舊章，遙更重鎮。將旄相印，王組公圭，併增藩翰之雄，想慰士民之望。今特授似守太保、依前開府儀同三司、陝州大都督、持節陳州諸軍事、陳州刺史、蔡王、充保平鎮安等軍節度、陝州陳州管内觀察處置等使，加食邑七百戶、食實封三百戶，勲、封如故。故茲示諭，想宜知悉。將士等各得平安好，參佐官吏、僧道耆壽百姓等並存問之。遣書，指不多及。《宋大詔令集》卷一八九。

皇弟偲改武寧武勝軍節度使制

山陵畢

門下：朕嗣先后，君臨萬方。追念在天之靈，共懷復土之感。既襄大事，因率舊章。孚錫異恩，播告在服。皇弟具官偲秉猷克己，樂善成心。有迪惠之吉而不驕，履信厚之風而有裕。曩發祥於帝武，早衍慶於天支。方圖宅憂，遭家不造。因山工畢，躋廟禮成，肆頒睦族之仁，申命同生之季。增封列戶，易節大邦。於戲！豈伊異人，當念孔懷之急；莫如同父，宜有追遠之情。尚既乃心，以永終譽。可。《宋大詔令集》卷三〇。

宰臣韓忠彥等請吉服不允批答

元符三年九月庚午

參攷僉言，蔽自朕志，仰念繼承之義，宜服三年之喪。嘗告治廷，衆論惟允。難以中道，復議所更。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宰臣韓忠彥等請吉服第二表不允批答

頓釋素衣，遽御吉服，情弗忍也，義豈安乎？宜體至懷，毋堅勤請。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宰臣韓忠彥等請吉服第三表允批答

覽卿等章奏，陳叙再三，參攷著明，義難固抑。所請宜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俟周期服吉御批

覽卿等累次所上章奏請易服，遂不得已而從，可俟周期服吉。《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令議仁宗神宗廟制詔

元符三年九月乙亥（二）

蓋聞有天下者事七世，則迭毀之制有常；祖有功而宗有德，則不遷之廟非一。歷觀商周，下逮兩漢，雖禮不相襲，而率由茲義。末予小子，獲奉匕鬯，常懼德薄，不足以對越在天，增光前列。伏以藝祖應天順人，肇造區夏；太宗受命繼代，底定寰宇；真宗以聖繼聖，撫全盛之運，奉太平之業，登岱告成，文物典章，於斯大備。昔在仁祖，並尊爲百世不祧之廟。恭惟仁宗皇帝躬天地之度，以仁治天下，在位四十二年，利澤之施，丕冒四海。蚤定大策，授英宗以神器之重，措宗社於泰山之安，功隆德厚，孰可擬議！英宗皇帝享祚日淺，未究施設，奄棄萬國。神宗皇帝以聖神不世出之資，慨然大有爲於天下，興學校，崇經術，勸農桑，寬徭役，禁暴以武，理財以義。凡政令法度有未當於理、不便於時者，莫不革而新之。功業盛大，何可勝紀！群臣援舊典數上徽號，然既深自謙挹，終抑而不居其聖，規模宏遠，凜凜乎三代之風矣。而廟祔之制，殊未議所以尊崇之典，闕孰甚焉，此朕夙興夜寐之所以不敢忘也。宜令禮官稽參商周兩漢故事，考定仁宗、神考廟制，詳議以聞。庶成一代之典，以章本朝累聖功德之盛，以副朕爲人子孫顯揚尊奉之意焉。《宋大詔令集》卷一三八。又見《宋會要輯稿》禮一五之五四（第一冊第六七八頁），《宋朝事實》卷六，《東都事略》卷一〇，《歷代宗廟附考》卷六。

〔二〕九月乙亥：《宋會要輯稿》、《歷代宗廟附考》繫於「八月二十三日」，《東都事略》繫於「八月丁未十三日」。

陳瓘送吏部與合入差遣御批

元符三年九月庚辰

陳瓘累言皇太后尚與國事，其言多虛妄不根。可送吏部與合入差遣。《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九。

陳瓘罷司諫添差監揚州糧料院制

元符三年九月辛巳〔二〕

勅：諫省之官，以言爲責，達于予聽，當有據依。儻肆誕誣，曷可容貸？爾早有材譽，朕所柬求，不能靖共，以營厥職。輒形剡奏，言涉不根，妄議慈闈，姑從顯黜。往務循省，服我寬恩。可。

《宋大詔令集》卷二一〇。

〔二〕原繫年後云：「聖旨：『承議郎、右司諫陳瓘上章，妄言皇太后尚與政事，所論皆虛誕不根，可罷右司諫，依前承議郎添差監揚州糧料院。』」與《陳瓘送吏部與合入差遣御批》意已不同，「聖旨」當非指上篇《御批》。

龔原罷給事中降兩官知南康軍制

元符三年九月壬辰

勅：給事黃門，駁正違失，朕所委任，固亦不輕。儻懷異心，有害國政，弗加顯黜，何以示公？承議郎、試給事中、兼侍讀龔原，儒學知名，常被識擢。荐以罪廢，多歷歲年。朕初御圖，召自藩服，寘之禁從，仍侍經帷。弗公厥心，妄議政事。爲臣若此，朕何賴焉？降秩守麾，尚爲寬典。往其自省，無重悔尤。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一〇。

右僕射韓忠彥轉右光祿大夫制

元符三年九月〔二〕

門下：朕嗣宅丕后，惟君萬邦。賴弼直於幾康，以繼猶於泮渙。送終爲大，獲考方中之陵；宗事不忘，克祔顧成之廟。用猷告於多士，肆申命於寵章。具官某徽柔懿和，敦大明裕。智周天下之務，學造古人之源。民言惟嘉，世濟其美。自我神考，進除從班；肆予冲人，延登宰府。緝熙帝載，勤勞王家。方宏濟於多艱，已克襄於大事。考循彝典，敷錫命書，增衍戶封，超躋位序，以祚爾祉，以揚王休。於戲！惟爾前人，佑我烈祖，同底於道，克成厥功。其尚既於乃心，以克綏於令德。父子相繼，克紹緇衣之宜；君臣同心，永補袞職之闕。往祇朕命，其遠乃猷。可。《宋大詔令集》卷六三。

〔二〕原繫年後有「泰陵復土」四字。

赤松凌虛真君制

元符三年九月

敕：道無方體，供物之求；兆見機祥，發於感忽。赤松真君紀于仙籙，神農之師，雨暘並時，有求必應，一方所仰，千載如存。祇答靈休，用申茂典。可加號赤松凌虛真君。《宋大詔令集》卷一三六。

賜夏國主并南平王李乾德曆日詔

詔夏國主：朕始承天命，恭授人時。眷言西陲，李乾德勅即云「眷言南陬」。世稟正朔。迺前嗣歲，誕布新書，俾我遠民，咸歸一統，尚遵時令，益懋政經。今賜元符四年曆日一卷，至可領也。故茲詔示，想宜知悉。冬寒，比平安好否？書指不多及。《宋大詔令集》卷二三六。

全宋文卷三五四七

宋徽宗 五

韓忠彥除左光祿大夫左僕射進封儀國公制

元符三年十月丁酉

門下：朕仰惟前代，訓迪厥猷，敷求哲人，考慎其相。疇若予采，是資世德之良；屢省乃成，俾陟冢司之任。咨爾有衆，明德朕言。具官某敏識造微，令猷經遠。智足以任四海之重，才足以應萬事之機。屬予訪落之初，擢總代工之右。百辟承式，萬邦作孚。旌其世庸，進是位序。正名左揆，分侍東臺。增衍爰田，陪敦真食。於戲！在昔大有爲之主，必有不二心之臣。用保斯民，以登乃辟。子帥正，則孰敢不正；民罔中，而惟爾之中。其允迪於前人，以有聞於永世。可。《宋大詔令集》卷五八。又

見《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太學上舍生免再試內舍人令再試詔

元符三年十月八日

太學上舍生並免再試，其恩例各依舊條；內舍人除元豐年陞補人免試外，餘並令再試。如再試中，即與依舊充內舍。所有今舉得解生員并元豐年補中外舍人，亦並免再試。《宋會要輯稿》職官二八之一四（第三冊第二九七八頁）。

楊晟臺等特免追討詔

元符三年十月十四日

敕荆湖南北、廣南西路：朝廷疆理四海，務在柔遠。頃荆湖諸蠻近漢者無所統一，因其請吏，量置城邑以撫治之。後來邊城希功獻議^{（一）}，創通融州道路，侵逼峒穴，致生疑懼。朝廷知其無用，旋以裁減。而邊吏失於撫遏，遂爾扇搖作過。然按其地，止是道路蠻人因使臣劉宗閔焚毀舍屋，寅緣生事，殺生兵丁，繇此自疑，不敢出首。今宗閔已追官勒停外，其湖北、廣西見作過楊晟臺等特免追討，除存留守把兵丁外，並罷添屯兵馬。其湖北所開道路、創置多星、收溪、天封、羅蒙、大由等堡寨並廢。廣西、湖南創置堡寨，令經略鈐轄司量度准此。《宋會要輯稿》方域一九之一九（第八冊第七六三五頁）。

〔一〕來：原作「束」，據文意改。

端州升爲節鎮詔

元符三年十月乙卯

惟高要之奧區，乃南國之舊壤，土風淳厚，民物夥繁。朕誕受多方，紹承大統。顧啓封於茲土，實賜履於先朝。茅社之榮，是爲基命；節旄之重，宜錫隆名。端州升爲節鎮，仍以興慶軍爲額。《宋大詔令集》卷一五九。又見《輿地紀勝》卷九六。

誠諭中外詔

元符三年十月己未

朕德弗類，獲奉宗廟，夙夕惕懼，思有以潤色鴻業，底綏四方。永惟祖考，以天縱之聖，厲精治道，內修政事，外闢境土，新一代之典則，以遺我後人。而近者任事之臣，不憚過舉。或更倡迭和，專爲紛更，以變亂舊章；或怙權作威，力肆巧詆，以中傷多士。皆朕之所不取也。嘉與在位，稽若先憲，共圖康公。朕於爲政取人，無彼時此時之間。斟酌可否，舉措損益，唯時之宜；旌別忠邪，用舍進退，唯義所在。使政事不失其當，人材各得其所，則能事畢矣。無偏無黨，正直是與；體常用中，祇率大卞。以與天下休息，以成朕繼志述事之美，不亦遑歟！若夫曲學偏見，妄意改作，妨功撓政，

以害吾國事者，非唯朕之不與，迺公議之所不容，亦與衆棄之而已。服我訓誡，無蹈後悔。咨爾中外，咸體至懷。《宋大詔令集》卷一九五。又見《東都事略》卷一〇，《太平治蹟統類》卷二四，《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〇，《類編皇朝大事記講義》卷二一。

罷平準務詔

元符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罷平準務，仍今後更不官買石炭出賣，其戶部太府寺應緣平準務添置官吏及請給並罷。《宋會要輯稿》食貨三七之三十四（第六冊第五四六五頁）。

改建中靖國元年御札

元符三年十一月甲子

朕丕承祖宗，奉若天命，思建皇極，嘉靖庶邦。蓋嘗端好惡以示人，本中和而立政，日慎一日，期月于茲。稽曆數在躬之文，念《春秋》謹始之義，肇新元統，國有典常。是遵踰歲之期，以易紀年之號。豈惟昭示朕志，永綏斯民，庶幾仰協靈心，導迎景福。宜自來年正月一日改爲建中靖國元年。布告多方，咸體朕意。故茲札示，想宜知悉。《宋大詔令集》卷二。又見《山堂肆考》卷三二。

端州境内德音

元符三年十一月丁卯

門下：朕荷宗祏之靈，膺神器之重，推原基命，肇自先朝。以高要之奧區，爲真□之賜履。粵承大統，實始舊封。相彼山川，已應春陵之氣；眷茲倪耄，豈無代邸之恩？肆升節鎮之雄，誕霈州閭之惠。應端州管内，云云。於戲！建牙立纛，既垂萬世之休；宥罪施仁，以廣一人之慶。咨爾有衆，體予至懷。《宋大詔令集》卷一五九。

蔡京落端明殿學士提舉杭州洞霄宮制

元符三年十一月庚午

勅：朕紹庭上下，陟降厥家。小大之臣，成以公選；端人吉士，寘于周行。衆正之路方開，君子之風寢長。則昔之朋邪害政者，朕將懲焉。具官某擢自神考，際會泰陵。上緣翰墨之華，起居侍從之首。爲惡直醜正之行，捨奉法首公之下闕。《宋大詔令集》卷二一〇。

安燾知樞密院事制

元符三年十一月戊寅

朕祗紹天命，率時昭考。人惟求舊，政貴有常。蓋典刑不若老成，而高才必有厚德。與之圖事揆策，庶務協謀計安。矧鈞樞輔弼之臣，皆帷幄股肱之寄，虛而不補，非賢罔居。具官安燾，惇大而有容，直方而不撓。識足以任天下之重，氣足以潛君子之剛。擢自裕陵，進陪機筦；受知先帝，復贊宰司。獨立而無朋，攘袂而正議。挺特有不奪之志，逡巡多易退之風。歲寒松柏之後凋，鑑明塵垢之不止。累年去國，注想儀刑。俾領真祠，入侍經幄。逮茲燕見，允協師虞。其還近班，復冠西府。惟正人之用捨，繫國步之汙隆。朕方居安而慮危，爾其以靜而制動。俾威靈愴乎殊俗，而帝命式于九圍。永肩一心，同底于道。《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范純禮守尚書右丞制

元符三年十一月辛卯

朕纂服之初，永惟繼志之艱；虛心揆道，考慎輔弼之臣。左右予翼一德，協心以底于治。夙夜以思，乃得良佐。具官范純禮，器識沉深，世服忠義。學通體要，能蹈其所知；端靜寡欲，不移于寵利。薦更要劇，蔚有休望。揆諸師言，蔽以朕志。進丞中臺，翊亮庶政。夫惟忠可以革朋比之枉，惟明可

以審是非之辨，惟剛可以濟機務之要。尚攄乃志，以紹前人之休。往其欽哉，無替朕命。《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令諸路轉運司具析財賦闕乏因依等奏報詔

元符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諸路轉運司各具析財賦闕乏因依及稅租等合如何拘催〔一〕，諸般場務等課利合如何關防檢察，以至應干財用如何經畫措置，限指揮到一季內奏報，違者尚書省舉劾施行。《宋會要輯稿》食貨四九之二四（第六冊第五六四五頁）。

〔一〕運：原無，據文意補。

內命婦降生皇子許奏有服親三品以上三人詔

元符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內命婦降生皇子，許依大禮奏有服親三品以上三人，著爲令。《宋會要輯稿》后妃四之八（第一冊第二六九頁）。

入蕃茶惟博易馬匹詔

元符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訪聞涉冬已來，熙河蘭會路漸有蕃商赴近邊博易，令都大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茶事司，應茶貨除胡宗回合要打誓支用量行應副本色外，其餘入蕃茶惟博易馬方許交易，即不得將茶折博蕃中雜貨。務要茶馬懋遷漸通，仍每月終會聚月內博馬到匹數具狀聞奏。《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三之七五（第四冊第三三一頁）。

賜夏國主進登位土物回詔

西夏國主：省表具之，賀登位并差人進奉御馬一十疋、長進馬二百疋、駝一百頭事，具悉。朕丕承七聖，光宅萬邦。眷西土之世臣，效本朝之貢職。黃朱布乘，陪隸在廷。備見悃誠，彌嘉恭恪。其差來人所賜物色，亦具賜目。故茲詔示，想宜知悉。冬寒，比平安好否？書指不多及。《宋大詔令集》卷二二六。

瞎征懷遠節度使制

門下：朕肇繼洪業，寵綏庶民，無有邇遐，罔不率俾。廼眷求降之國，時惟外屏之酋。申以至恩，告于列位。西蕃邈川首領、河西節度使、檢校太傅瞎征，紹承先世，撫有西陲。早怙冒于王靈，久持循于侯度。修方惟謹，向化益虔。適裨將之乘邊，叫軍門而請命。盡率其衆，咸造惟新。授以命書，增其官秩。易茲旄節，敦厥邑封。於戲！俾此外庸，朕克承於前列；勵其臣節，爾無失於後圖。尚既乃心，往祇厥服。可特授依前檢校太傅、懷遠軍節度使，琳州刺史。《宋大詔令集》卷二四〇。

皇太后園陵稱山陵詔

建中靖國元年正月十六日

恭以大行皇太后逮事英祖，輔佐神考，保佑先帝。遭國變故，首建大策，援立朕躬。艱難之初，暫同聽斷，日月未幾，遽欲復辟。朕固請不獲，勉徇慈旨。退處宸闈，游心道妙，謙尊鮮儷，沖靜自居。惟功隆德鉅，福被天下。永言圖報，未知所從。今遺命陵號，乃重有貶損，曷以仰酬慈德，以慰塞中外之望乎！可詔有司，易園陵曰山陵，餘恭依遺誥施行。《宋大詔令集》卷一六。又見《宋會要輯稿》

禮三三之三二（第二冊第一二四八頁）、禮三七之六六（第二冊第一三五二頁）。

追尊陳太妃爲皇太后制

建中靖國元年正月十六日

門下：守位曰仁，事親者仁之實；教民以孝，因心者孝之先。瑩然眇躬，幼失所恃。有霜降露濡之感，無昏定晨省之因。隆祐深慈，具言于遺訓；章懿盛典，並列于有司。明告治朝，追榮顯號。故皇太妃陳氏柔儀慎靖，淑德齊明。標茂範于皇闈，藹徽音于彤史。輔佐永祐，肅離內庭。誕育冲人，纘承大統。彼蒼不弔，陟屺纏哀。聞雞猶想于問安，吹棘徒增于隕涕。既不能致四海之養，銜恤無窮；將何以報昊天之恩，崇名爲慰？用廣如存之敬，以伸終慕之情。宜追尊爲皇太后，仍令所司擇日備禮冊命〔一〕。《宋大詔令集》卷一三。又見《宋會要輯稿》禮三三之三三五（第二冊第一二五五頁）。

〔一〕「仍令」句：原無，據《宋會要輯稿》補。

罷小祥從吉詔

建中靖國元年正月二十七日〔一〕

朕纂圖宸極，繼及承祧，祇奉泰陵，遙追先服。邁難伊始，敷告具存。而元符末年，異論蠭起，秩宗宰輔，或有建言，力陳日侍親闈，豈可久衣素韠？援經執禮，引義制情，批喻再三，章却復上。

開諭弗已，抗疏愈堅。茲時方侍慈顏，顧念難伸素志，勉從所請，中實盡傷。致養既終，因心可展。奉遵初詔，用慰詔承。已依元降服喪三年之制，其元符三年九月自小祥從吉指揮宜改正。庶盡厚終之義，稱予繼序之誠。布告中外，咸使聞知。《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又見《宋會要輯稿》禮二九之八二（第二冊第一一〇四頁）、禮三六之二一（第二冊第一三一八頁）。

〔二〕《宋會要輯稿》禮三六之二一繫於二月三日。

六路轉運司合得鹽額錢撥還一半詔

建中靖國元年正月

元符三年分合得額錢，令提舉司撥還一半，餘候驅磨畢取旨。《宋會要輯稿》食貨二四之三四（第六冊第五二一一頁）。

皇第二女特封永慶公主制

建中靖國元年二月庚子

門下：篤親所以興仁，正始所以基化。國必有禮命之異，人不以名分爲私。粵惟帝女之尊，高視列侯之貴。嘉循舊典，敷告外廷。皇第二女寶婺流徽，仙源疏派。稟幽閒之淑德，賦柔靜之懿姿。早

符設帨之祥，載茂塗椒之吉。覃訏異秉，信天人之儀刑；岐嶷夙成，均日月之明潤。未習公宮之教，無煩傅姆之賢。爰諏令辰，肇新美號。擬真王之秩，主同姓之公，以厚人倫，以蕃帝室。於戲！親之欲貴，豈特盛車服之崇；戒之用休，于以廣宮闈之慶。往膺多祉，進懋殊恩。可。《宋大詔令集》卷三八。

熙明閣置學士待制詔

建中靖國元年二月庚子

朕奉先思孝，恭己承祧。紹累聖之丕基，揚烈考之先訓。神宗皇帝神心經緯，聖學緝熙。百度惟新，備矣有周之庶事；四方其訓，巍乎堯舜之成功。言則爲文，昭如雲漢；寶之垂世，炳若丹青。僊馭升遐，泰陵繼序。乃眷祖宗之舊，悉藏金玉之編。邃在西清，並崇華構。爰咨邇列，俾訪遺文。鈿軸未終，雲輶忽遠。肆沖人之纂紹，惟往憲之欽承。用揭嘉名，仍延碩望。詒謀有永，豈圖琬炎之並陳；與天無窮，是惟奎壁之相照。宜以顯謨閣爲熙明閣，仍置學士、待制。《宋大詔令集》卷一六二。又見《宋會要輯稿》職官七之四（第三冊第二五三六頁），《愧郈錄》卷一四。

皇太后上仙後宰臣韓忠彥等請聽政不允批答

省表具之。昊天降凶，大行皇太后棄隆祐之養，朕方哀摧荒塞，公卿大夫乃請聽事。夫捨苦廬之戚，而圖國政，豈情所安哉？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皇太后上仙後宰臣韓忠彥等請聽政第二表不允批答

省表具之。朕惟大行皇太后保佑眇躬，福被四海。方朝夕悲慕不勝，而群公卿士，乃欲朕臨便朝親萬幾，無乃大遽乎？夫寢苦以致人子之哀，義固難奪；而御殿以聽天下之政，情所未安。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皇太后上仙後宰臣韓忠彥等請聽政第三表不允批答

省表具之。人子之喪親也，擗踊哭泣，惟哀爲至，齊衰枕塊，默而不言，遽可以便座言政哉！公卿百辟，請之雖勤，非人情之厚，違禮義之經。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皇太后上仙後宰臣韓忠彥等請聽政第四表不允詔

省表具之。朕以上天降罰，創鉅痛深，致喪不言，煢煢在疚，而欲見群臣議庶政所未暇也。《傳》不云乎：親喪固所自盡。今公卿大夫乃以義奪情，使不得終易月之制，豈亮朕懷乎？所請宜不允。

《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皇太后上仙後宰臣韓忠彥等請聽政第五表不允詔

省表具之。昔之居喪，百官備，百物具，不言而事行者，扶而起之，各有司存。今百官不備乎？百物不具乎？方在哀疚，何闕而急於聽事邪！徐之勿遽，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皇太后上仙後宰臣韓忠彥等請聽政第六表不允詔

省表具之。朕惟一日二日萬幾不言，臣下罔攸稟令，固知聽斷不可緩也。恭以慈懷至恩，思以爲報，昊天罔極，方朝夕銜恤，以致終慕之情，豈忍捨喪以爲群公議天下之政哉！所請宜不允。《宋大詔

令集》卷一四七。

皇太后上仙後宰臣韓忠彥等請聽政第七表允批答

省表具之。以日易月，兩漢而下從權；若聖與仁，三年之喪寧戚。朕祇承遺訓，參攷舊章，雖終身之慕無窮，而群工之請益至。永惟萬事之統，聽予一人之猷。強抑哀摧，俯徇誠款。宜允所請，委有司定日施行。《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請御正殿不允批答

省表具之。惟天不弔，降割我家。既終易月之期，俯徇群公之懇。出臨便座，日聽萬幾，哀慕之心，豈有窮已？復觀奏牘，請聽正朝。禮有從權，固已勉親於庶政；情所未忍，豈宜遽即於廣廷。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請御正殿第二表不允批答

省表具之。朕遭罹憂恤，創鉅痛深，日月逾邁，勉徇群請，出御便殿，躬覽政機。夫禮根性情，因爲之節。前即治朝，以臨百官，豈稱朕哀戚之情歟！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請御正殿第三表不允批答

省表具之。朕罹恤茹憂，每深側席，易月聽政，勉以從權。方懷孺慕於東朝，遽忍即安於南面。體予哀疚，毋屢布陳。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請御正殿第四表不允批答

省表具之。居廬銜恤，是惟孝子之情；制變從權，蓋亦先王之事。朕自罹哀疚，俯迫群言，內遵喪紀之三年，永聽便朝之庶政。不得已也，何痛如之！復累覽於需章，欲前臨於法座。雖懷體國之義，未亮致哀之心。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請御正殿第五表允批答

省表具之。朕遭罹閔凶，奄奪慈訓，既踰易月，勉徇群情。憂勞雖總於萬機，悲慕豈忘於一日？而卿等言皆考古，義則愛君。服天下之通喪，固先哀戚；從聖人之變禮，蓋有權宜。即班朝之常居，乃肆覲於群辟。治之大也，朕其從焉。所請宜允。《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七。

趙懷德知湟州招納携叛詔

元符三年三月十六日

河西節度使趙懷德知湟州，盡賜見在糧草，委之招納携叛，許以戎索從事。其元置守臣及官吏兵將悉追還，除存留湟州城壁、樓櫓外，沿路堡寨並令毀撤，仍命姚雄知熙州，委以措置。《宋會要輯稿》兵九之四（第七冊第六九〇七頁）。

全宋文卷三五四八

宋徽宗 六

日食四月朔德音

建中靖國元年三月二十一日

門下：朕獲奉宗廟，逾年于茲，任大責重，不獲康寧。今者太史豫言，日有食之，將在正陽之朔。斯乃大異，朕甚懼焉！夙夜拳拳，深惟其故。豈非教化未修，刑罰不中，吏之弗良者衆，民之失職者蕃〔一〕，上累三光之明，示以譴戒？是用損膳避朝，蕩宥多辟，以圖消復，以召和平。應四京諸道，云云。於戲！百姓有過，罔不在予；萬邦作孚，孰非自朕。率求諸己，庶獲休徵。咨爾有衆，咸體朕懷。《宋大詔令集》卷一五五。又見《宋會要輯稿》瑞異二之四（第三冊第二〇八三頁）。

〔一〕職：《宋會要輯稿》作「業」，疑是。

日食四月旦韓忠彥等請御正殿復常膳不允批答

建中靖國元年

省表具之。正陽之月，日有食之，謫見於天，爲變甚大。予末小子，不遑寧居，損膳避朝，以圖消弭。雖陰雲密布，變象弗昭；而群公卿士，遽上封章，乃欲御前殿，復常膳。豈體慄慄危懼、祇畏天戒之心哉？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五五。

日食四月旦韓忠彥等請御正殿復常膳第二表不允批答

省表具之。朕德不明，無以召天地之和。正月之朔，陰慝斯作，而辰弗集于舍，譴告莫甚焉！恐懼修省，幸於消弭。群公多士，未有以規過失正厥事，乃重以復常珍御正殿爲言。豈朕之所欲也！所請宜不允。《宋大詔令集》卷一五五。

日食四月旦韓忠彥等請御正殿復常膳第三表允批答

省表具之。天降災異，譴戒朕躬，日食正陽，變之大者。深惟庶政之闕，上累三光之明。路寢避

居，內饗損膳，夙夜祇懼，欲消去之。卿等剡奏屢陳，復常是請。姑勉從於誠懇，尚益勵於贊襄。所請宜允。《宋大詔令集》卷一五五。

疑獄當奏而不奏者科罪詔

建中靖國元年四月壬寅

諸路疑獄當奏而不奏者科罪，不當奏而輒奏者勿坐，著爲令。《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

宗室添差闕員詔

建中靖國元年四月十六日

宗室添差闕，於開封府界監當添四員，京東路監當添十員，京西路親民添十員，淮南路親民添二員，監當添十四員，兩浙親民添二員，監當添十四員，湖北路親民添二員，監當添四員。《宋會要輯稿》帝系五之一四（第一冊第一一八頁）。

結絕見禁罪人詔

建中靖國元年四月二十九日

在京委刑部郎官及御史一員、開封府界令提點、諸路州軍令監司分頭點檢催促結絕見禁罪人。內

干照人及事理輕者，先次斷決訖奏。內府界徒以下罪人罪狀分明、不該編配，及申奏公事或雖小節不圓、不礙大情，并許一面決斷訖奏。其府界及諸路監司如委有事故，親去未得，即選官前去，仍具每到處月日事故因依徑申尚書省決。《宋會要輯稿》刑法五之二九（第七冊第六六八四頁）。

發運司差官點檢堤岸詔

建中靖國元年四月三十日

發運司差官點檢龜山新河堤岸，如有墊缺，速加補築，仍自今歲以爲常。《宋會要輯稿》食貨八之五三（第五冊第四九六一頁）。

林希追復資政殿學士制

建中靖國元年四月

勅：朕操予奪之權以馭吏，懋褒賞之典以勸忠。聽任惟公，毀譽必察。義之所在，朕何敢私？具官某頃在先朝，掌制西掖，大臣竄逐，俾命訓詞。實稟廟堂之謀，初無怨誹之意。昨緣物議，遂褫職名。忽爾淪亡，甚可嗟悼。復隆名於秘殿，還寵數于舊章。忍一夫之向隅，尚當不樂；如九原而可作，亦克有知。庶幾不忘，歆我休澤。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二。

欽聖山陵祔廟畢兩京畿內河陽鄭州管內德音

建中靖國元年五月二十八日

門下：朕紹休先烈，邁恤東朝。痛隔慈顏，寅遵儉訓。寢園宅吉，永懷復土之悲；廟室薦嘉，甫畢寧神之禮。天時助順，官師協心。以克有終，不愆于素。尚念炎歊之候，肆多供億之勞。爰頒渙恩，用周近甸。兩京、河陽、鄭州管內，云云。於戲！送終致孝，既盡事親之心；宥罪推仁，宜覃及物之惠。咨爾有衆，庶體至懷。《宋大詔令集》卷一三九。

皇長女特封德慶公主制

建中靖國元年五月二十九日〔一〕

門下：政先治內，禮貴緣情。雖曰王姬，實繫國風之重；乃生元女，允爲家道之祥。稽厥典章，嘉其性習。爰頒美號，用告大廷。皇長女桂魄分輝，天枝發秀。柔嘉自得，無煩傅姆之賢；聰悟夙成，知習公宮之教。載占穀旦，咨用僉諧。特加封邑之榮，增重宮闈之慶。於戲！妙齡岐嶷，已多淑慎之儀；內則漸磨，更茂肅雝之德。益遵懿範，以永殊休。可。《宋大詔令集》卷三八。

〔一〕《宋史》卷二四八本傳繫於六月。

皇長子改興德軍節度使進封京兆王制

建中靖國元年六月庚寅〔一〕

門下：裂地以封同姓，而周致維城之固；立子以爲真王，而漢享磐石之安。天相我家，國有上嗣，分茅易鎮，敷命告廷。皇子具官桓，慶集椒房，祥生帝武。清明異稟，岐嶷殊姿。珠在淵而輝光，玉未琢而溫潤。勝衣趨拜，若素講於威儀；令德孝恭，有夙成之趣向。錫之袞服，亦已期年。因盛夏之吉時，覽司空之輿地。賜履奧壤，表東海以建旄；長安舊都，控西陲而作屏。以王公之顯秩，兼將相之寵名。位定乎九重之中，節制乎千里之外。加陪井賦，增衍真封。遵用僉言，便蕃異數。於戲！貴世嫡所以重社稷，進藩輔所以尊朝廷。豈天性之私恩，乃先王之公義。益修子職，永迓壽祺。可。《宋大詔令集》卷三〇。

〔一〕年月日原無，據《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補。

重修神宗實錄詔

建中靖國元年六月戊戌

朕惟序言紀事，莫嚴一代之書；尊制揚功，是爲天子之孝。恭以神宗皇帝厲精爲治，十有九年，

圖任忠賢，修起法度。內之立政以安百姓，外之經武以威四鄰。更新條綱，剷革弊蠹，盛德大業，三代比隆。而日者史官或懷私見，議論去取，各有所偏，參錯異同，未歸至當，不惟無以傳信於萬世，亦恐屢以招致於人言。朕夙夜以思，不遑啓處，爰命加於論議，慮尚謬於見聞。夫熙寧、元豐，事實具備；元祐、紹聖，編錄具存。訂正討論，其在今日。筆則筆，削則削，宜公乃心；是謂是，非謂非，無忝厥職。庶稱朕丕揚先烈，昭示無窮之意。其令修史官取索元祐、紹聖實錄，應于文字討論事迹，依公參詳去取，務要所書不至失實。故茲詔示，想宜知悉。《宋大詔令集》卷一五〇。

皇兄孝騫除昭化軍節度使封廣陵郡王制

建中靖國元年六月甲寅

門下：朕嗣膺駿命，祇奉先猷。付以中軍，思得詩書之帥；倚其外禦，孰如兄弟之賢。我有懿親，國之近屬。涓辰授鉞，發號告廷。皇兄、寧武軍節度觀察留後孝騫，厚陵愛孫，燕國家嗣。清素有同於寒士，靜淵不邇於宵人。寵辱弗驚，進退以禮。久居留務，未慰僉言。是用建昭化之將旄，進廣陵之王爵。正其分閫，但資帷幄之謀；優以造朝，安處京師之邸。增封井邑，衍食戶租。異數便蕃，隆名烜赫。於戲！毋康好逸，勿用非彝。我祖宗創業之艱難，今子孫圖休於康靖。兢兢庶事，每思颺蔓之榮；勉勉一心，益重棣華之愛。尚對休命，往其欽哉。可。《宋大詔令集》卷四八。

皇兄孝參除奉國軍節度使封信都郡王制

建中靖國元年六月甲寅

門下：周封五等，姬姓之國爲多；漢建諸侯，劉氏之封最盛。矧兼將鉞之重，宜得宗親之賢。稽考舊章，咨謀近弼，乃揚明命，以告大廷。皇兄、保信軍節度觀察留後孝參，博古知今，清心明理。妙出賢王之統，蔚聞善繼之風。卓爾不群，雅類河間之質；簡而無傲，力踐后夔之言。宜有褒遷，以旌信厚。奉國重地，超拜元戎之權；信都名藩，寵進真王之爵。處帷幄而折衝千里，留邸地而坐鎮連城。仍衍食封，併爲異數。於戲！好善忘勢，故能貴而無驕；居寵思危，然後滿而不溢。弗畏入畏，雖休勿休。惟永爾圖，無廢朕命。可。《宋大詔令集》卷四八。

范純禮罷尚書右丞制

建中靖國元年六月戊午

朕簡拔俊良，擢居丞弼。與之協圖機政，而鎮撫夷裔。或忘敬謹，遽致人言。考事探情，初由繆誤；承流宣澤，蓋致寬慈。具官范純禮世濟忠嘉，天資簡厚。似續榮問，延登近司。佇告遠猷，共熙庶績。而乃失致思于出話，自程奏以引愆。罷居綱轄之嚴，往服藩維之寄。念紹先正，翊戴我家。廣土衆民，亦足觀政。《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答第一表不允詔〔二〕 建中靖國元年六月

省所再上表，乞遷外第事具悉。序宗族之恩，莫先乎天屬；惇兄弟之義，以厚乎人倫。朕承神考之詒謀，悼東朝之棄養。親愛同氣，曷勝此情？猶未易於練冠，遽祈遷於外邸。備覽來奏，殊拂朕懷。勉安厥居，以副眷體。《宋大詔令集》卷三五。

〔二〕按此答何人表未詳，據原書排列順序，當是答定王惲乞遷外第表詔。

建中靖國元年有事南郊御札 七月甲子〔二〕

敕内外文武臣僚等：祭莫重於天，聖人極郊丘之報；德無加於孝，王者嚴宗廟之儀。朕以眇躬，獲嗣丕構，煢然銜恤，逮茲踰年。欽惟三歲之郊，每候一陽之應。稽諸典禮，不以卑而廢尊；越予沖人，亦惟事而師古。矧德弗類，賴帝降康。諸夏乂安，遠人款附。四時不忒，百穀用成。若稽先王之猷，祇遙列聖之訓。順迎穀旦，躬饗園壇。以致靈承之心，以祈右序之貺。用孚大號，誕告前期。朕以今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有事于南郊。咨爾攸司，各揚厥職，相予禋祀，罔或不恭。故茲札示，想宜知

悉。《宋大詔令集》卷一一九。又見《宋會要輯稿》禮二八之一二（第二冊第一〇二五頁）。

〔二〕七月：原作「六月」，據《宋會要輯稿》改。

給限看詳免役利害詔

建中靖國元年八月十一日

限今年終看詳了畢，如限滿了，即令戶部結絕。《宋會要輯稿》食貨一四之一三（第六冊第五〇四四頁）。

禁私下交易出賣空名度牒詔

建中靖國元年八月二十三日

近諸處頒降空名度牒甚多，其價不一，蓋是自來未曾專置收賣關防去處。仰自今後應在京官私出賣空名度牒紫衣，並赴提舉京城所申賣，私下不得交易。內給降往諸路州軍，或數內有係在京出賣者准此。其合行事件，令本所條畫疾速聞奏。《宋會要輯稿》職官一三之二二（第三冊第二六七五頁）。

五龍神封王爵詔

建中靖國元年八月

天下五龍神皆封王爵，青龍神封廣仁王，赤龍神封嘉澤王，黃龍神封孚應王，白龍神封義濟王，黑龍神封靈澤王。《宋會要輯稿》禮二一之四（第一冊第八五二頁）。

強盜應絞者依舊計贓詔

建中靖國元年九月二十二日

強盜應絞者並依舊計贓，其前降指揮內增倍一節更不施行。《宋會要輯稿》刑法三之四（第七冊第六五七九頁）。

李清臣罷門下侍郎制

建中靖國元年十月乙未

朕纂承大業，屬濟艱難，圖惟舊人，作我輔弼。孜孜夙夜，惟二三執政是賴。庶幾相與有爲，發明朕心，以昭前人之功。具官李清臣頃在元豐，嘗登貳政，聰敏明達，夙爲神考知遇。肆朕初服，亟命召還。旋陟東臺，共圖機務。方期報稱，遽請閑官。顧惟股肱之臣，朕所禮貌，弗違爾志，特厚寵

光。錫密殿之崇名，爲北門之巨屏。毋分內外，勉靖兵民。服我休恩，尚收來效。《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逐路更不支錢買絹詔

建中靖國元年十月

逐路提舉司除已支錢外，更不支散，候將來絲蠶成熟，分擘與可收買處州軍，選官置場和買，其合撥還錢并起發上京，並依已降指揮。《宋會要輯稿》食貨三八之四（第六冊第五四六八頁）。

溫益尚書右丞制

建中靖國元年十一月丙子

朕惟繼志守成，任大責重。夙夜祇慎，務求一德一心之人，相與輔佐，庶幾協濟有爲，同底于道。具官溫益素守忠嘉，秉志明達。謀謨則不失正，議論則無隱情。事朕潛邸，熟觀所爲。擢置經幄，沃聞讜言。式當京尹之繁，仍處天官之長。總覈吏治，譽望日休。進登右轄之崇，允協在廷之論。眷惟宿德舊人，實朕股肱心膂，宜悉聰明之慮，往裨政務之機。一正是非，毋牽毀譽。《宋宰輔編

建中靖國元年南郊改來年崇寧元年赦天下制 十一月庚辰〔一〕

門下：朕紹膺寶命，祇遙鴻圖。躬節儉以御邦，本寬仁而敷政。維先訓是式，惟師虞是從。永言繼序之禧，克謹持盈之戒。荷皇天之降祐，蒙列聖之貽謀，方夏人寧，蠻夷賓服。三時不害，六府孔修。建皇極而王道明，即康功而民志愜。以迪純熙之運，以刑平富之風。豈朕德之能勝，繫帝臨之下屬。肇稱禋祀，祇答閔休。是用參酌上儀，鋪昭廣典。奉神考初行之志，繹紹聖申講之文。符歲事於皇祇，先致饗乎穹昊。迺候景涓日，飭躬致虔。裸清廟以肅將，款圓壇而拜享。侑我烈祖，秩于百神。禮嚴欽翼之容，樂被雍和之奏。蒼璧既奠，紫烟其升。乾象粹清，靈心嘉嚮，和氣洋溢，景光陸離。瑞慶大來，俾緝熙于純嘏；膏澤并下，用敷錫厥庶民。豫建新元，誕揚渙號。可大赦天下，云云〔二〕。仍自來年正月一日改元爲崇寧元年。於戲！潔誠拜貺，永祈申命之休；肆宥均釐，時乃配天其澤。尚賴成德之彥，正事之臣，率黎獻以協衷，斂庶明而懋績。贊我溥將之緒，迄茲渙泮之猷。

《宋大詔令集》卷一二二。又見《宋會要輯稿》禮五四之一二（第二冊第一五七八頁），《宋朝事實》卷五。

〔一〕庚辰：原誤「丁丑」，據《宋朝事實》、《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改。

〔二〕此制赦文內容以「云云」刪，《宋會要輯稿》、《宋史》載有所刪之部分內容，今附錄於此：「應見貶責官未量移者與量移，承務郎以上及使臣不因贓罪降充監當官，後來別無贓私過犯，候到任及二年，與依條牽

復差遣。」（《宋會要輯稿》職官七六之二四）「應諸路進士、諸科曾經熙寧六年以前省試下，元豐二年以前御試下，并進士、明經御試下三舉、省試下五舉，諸科御試下五舉、省試下七舉，及開封府、國子監進士諸科曾經元豐八年以前省試下、元祐三年以前御試下，并進士、明經御試下兩舉，省試下三舉，諸科御試下四舉、省試下五舉，並與免將來文解。」（同上選舉一五之二八）「熙寧、元豐中，諸路專置提舉官，兼領農田水利，應民田隄防灌溉之利，莫不修舉。近多因循廢弛，慮歲久日更隳壞，命典者以時檢舉推行。」（《宋史》卷九五《河渠志》五）

全宋文卷三五四九

宋徽宗 七

皇兄陳王佖加恩制

建中靖國元年郊恩

門下：朕受命祖廟，款謁天神。登圜丘而揖太清，奏黃鍾而歌大呂。稽聖人之能饗，幸上帝之居歆。顧彼有生之民，率皆均惠；豈吾同氣之長，可緩推恩？具官佖賦性冲夷，處躬慎靖。親則伯氏，身兼將相之官；爵乃真王，門列荆揚之戟。朕於至日，親奉精禋。惟福祿之來儀，覬兄弟之無遠。乃頒寵數，用廣神休。詔以不名，戶增厥賦。於戲！式相好矣，其存則友之心；勿替引之，永踐惟寧之德。綽有餘裕，豈不休哉！可依前守太尉、開府儀同三司、荊州牧、兼揚州牧、陳王、充荆南淮南節度、管内觀察處置等使，賜詔書不名，加食邑一千戶、食實封三百戶。《宋大詔令集》卷三一。

皇弟定王偲加恩制

建中靖國元年郊祀

門下：昔在唐朝之隆，上有恩而睦族；粵惟周家之盛，國多慶而宗強。朕申講曠文，夙恭大報。浹厯鴻於四海，被休顯於群工。豈無展玉之褒，示我篤親之意。直敷廷渙，以侈邦榮。具官某秉心裕和，率履純懿。東平樂善，夙賦良能；河間服儒，綽有雅制。建旄開府。寵均棣萼之華；胙土徹疆，勢拱石磐之固。屬丕承於祀典，初祇見乎昊穹。揆日其良，飭躬載恪。灌清明於太室，揖光景於中壇。嘉德惟馨，上靈伊嘏。實惟同氣之助，不愆于儀；迨茲拜況而還，并受其福。增崇異數，流衍真輪。以大而封，以蕃予錫。於戲！考象于《易》，已殫豫薦之誠；觀雅於《詩》，厥有賚封之澤。顯膺明命，往其懋哉。可特授依前守司徒、開府儀同三司、徐州大都督、持節鄧州諸軍事、徐州鄧州刺史、定王、充武寧武勝軍節度使，加食邑一千戶、食實封三百戶。《宋大詔令集》卷三一。

皇弟衛王佖加恩制

建中靖國元年郊祀

門下：朕緝熙祀典，敷錫神休。下福群萌，沛若蓼蕭之澤；近褒同氣，歡然棠棣之恩。所以光有赫之丕圖，篤無窮之隆慶。庸孚徽號，播告治朝。具官某挺溫文之資，躬純裕之德。孝友夙稟，謙恭

自持。拳拳樂善之心，勉勉迪彝之行。肆膺王社，荒大國之土疆；仍拜帥壇，建元戎之旄節。適涓臨於穀旦，肇稱奉於明禋。有虔清佩之容，實亞紫駭之獻。蒼玉凝采，嘉牲射純。帝既歆予精一之忱衷，又錫予穆清之景貺。靡祥不集，靡疹不消。斂爲振古之猷，渙作揚廷之命。何以馭貴，休有龍光；何以均釐，用頒臚胙。維井腴之再衍，維圭賦之載加。匪曰朕私，適遵邦制。於戲！明昭天緯，已綏陟配之儀；惇睦民風，更懋展親之寵。祇承輝渥，順履康榮。可特授依前守太保、開府儀同三司、河中尹、兼興元尹、衛王、充護國山南西道等軍節度、管内觀察處置橋道等使，加食邑一千戶、食實封三百戶，勳如故。《宋大詔令集》卷三一。

皇兄孝參加恩制

建中靖國元年郊祀

門下：朕受命舉紫，尊祖而親考；積薪實體，升煙以報陽。上帝居然以歆，四海來以其職。相予肆祀，至止而和其容；敬爾在公，迄成而遣於廟。既大賚於寰宇，乃均惠於宗藩。爰即治朝，誕敷渙號。具官某處身慎靜，秉志塞淵。允升大猷，克勤小物。同其福祿，方無間於君臣；親以脈膺，宜莫如於兄弟。是用進升勳秩，增衍戶封。於戲！下國駿厯，光對榮名之寵；庶邦丕享，益思明德之修。是究是圖，無廢朕命。可特授依前持節明州刺史、信都郡王、充奉國軍節度使、明州觀察處置等使，加上柱國、食邑五百戶、食實封二百戶。《宋大詔令集》卷四八。

韓忠彥加恩制

建中靖國元年郊祀

門下：朕奉先思孝，事神克艱。當一陽來復之辰，講三歲親祠之典。舉鬯清廟，告七世以致其嚴；燔柴紫壇，禮昊天而盡其志。嘉與士庶，共綏福休。矧惟冢司，寔總祀事。誕揚大號，敷告外庭。具官某德度宏深，性資醇厚。儀刑中外，靜重足以鎮浮；掌握樞機，謀謨足以經遠。比由次輔，擢正元台。時惟先正之臣，自任天下之重。予方訪落，汝則相陟降保明之休；予即清宮，汝則有肅恭顯相之效。均頒靈貺，增衍食封。於戲！燕及皇天，既賴克昌之業；率時昭考，更資善繼之圖。爾交修予，寧煩多訓。可特授依前光祿大夫、守尚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加食邑一千戶、食實封四百戶，勳、封如故。《宋大詔令集》卷六三。

曾布加恩制

建中靖國元年郊祀

門下：朕仰憲聰明，俯臻寧一。嗣先人，宅丕后，懷寅畏以保邦；有嘉德，無違心，欽馨香而祀帝。精忱昭假，貺嘏幽蒙。天隆旱麓之基，民被蓼蕭之澤。相維右宰，申以徽章。具官某實大而聲宏，氣剛而識遠。幾深足以亮采，端慤足以秉成。體重股肱，望隆柱石。貳中臺之令，四方之若否具

明；矢巖廊之謨，百辟之從違是式。逮欽崇而歲事，賴肅侃以贊儀。清廟蠲烝，裸將竭膚敏之助；紫駭陟配，顯相儼雝肅之容。樂繹純而奏和，禮嚴辨而致恪。天宇昭泰，神光燭臨。既膺蕃羨之祥，宜懋烈文之寵。是用加田真食，拓井大封。爾陪朕祠，朕錫爾祉。於戲！丕靈承帝命，永綏泮渙之圖；迪簡在王庭，益大贊相之業。往欽眷賚，克紹謀彝。可特授依前左銀青光祿大夫、守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加食邑一千戶、食實封四百戶，勳、封如故。《宋大詔令集》卷六三。

度牒每道撥錢二十貫送京城所指揮更不施行詔

建中靖國元年十二月七日

祠部每年額合給一萬道，已降朝旨，每道價錢二百二十貫文，候賣到，每道撥錢二十貫文送京城所。可自來年今尚書祠部於歲給數內支撥九百九道與京城所，充增到錢二十萬貫之數。所有前降每道撥錢二十貫送京城所指揮更不施行。《宋會要輯稿》職官一三之二二（第三冊第二六七五頁）。

昭儀武氏進位賢妃制

建中靖國元年十二月十七日

門下：朕紹開聖緒，承保天休。遙遵先猷，肇稱毖祀。外則霈寵鴻於海寓，內則昭慶善於宮庭。眷惟邦媛之良，曩預宸闈之選。肆盼徽號，敷告路朝。昭儀武氏躬稟懿姿，動循彝矩。聲揚環珮，雅

中步於咸韶；夢協熊羆，早占祥於莞簟。夙事永裕，實生賢王。有寤寐思服之心，得警戒相成之道。柔嘉自昔，淑慎于今。朕惟昭考在天之靈，靡瞻匪德；報伯氏因心之義，莫重顯親。霜露之思無窮，兄弟之恩致美。是用超從九御，升冠六儀。以均上帝之釐，以旌內德之茂。於戲！彤管有煒，進參禴翟之榮；華萼相輝，更起珠襦之慕。祇勤法度，懋迪龍光。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二。

安康郡夫人劉氏等可並封國夫人制

勅具官某氏等：朕纘隆聖緒，二年于茲矣。苟有功於國者，雖邈然孤外之人，猶且褒陟再三，而況宮闈之內乎！以爾護視朕躬，既久不懈，疏榮顯郡，未稱勤勞，用進錫於國封，以寵光乎禁掖。欽承休命，永保壽康。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二。

文安郡君張氏等可並封郡夫人制

勅具官某氏等：朕纘隆聖緒，二年于茲矣。苟有功於國者，雖邈然孤外之人，猶且褒陟再三，而況宮闈之內乎？以爾佐佑朕躬，服勤夙夜，疏恩錫號，亦既彌年，用增易於郡封，以寵光乎禁掖。惟時休命，勿替欽承。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二。

爲大遼主輟朝禁樂舉哀成服詔

建中靖國元年

朕以大遼聖文神武全功大略聰仁睿孝天祐皇帝盛德在位四十七年，益厚鄰歡，交馳使幣，講信修睦，繼好息民，兩朝生靈，迄臻康靖。訃音遽至，震悼于懷。爰申惻愴之情，以盡敦和之意。宜特輟視朝七日，兼禁在京音樂七日，輟視朝日爲始；其河北河東沿邊州軍，宜令轉運司遍牒，限指揮到，亦禁樂七日。擇日備禮樂舉哀成服，宜令太常寺詳定以聞。《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二。

追復資政殿學士通議大夫林希特贈右銀青光祿大夫餘如故制

建中

靖國元年

勅：生有榮祿，所以勵天下之能；死有飾終，所以厚天下之俗。眷予故輔，爲國名臣。維時哀榮，宜有異數。追復資政殿學士、通議大夫、上柱國、鄒縣開國伯、食邑八百戶、食實封一百戶林希，天資剛介，學識高明。蚤以時名，踐更華要，遂繇禁從，擢秉事樞。頃自近藩，往臨邊閫。勲績之茂，著于一方。昨以煩言，稍居謫籍，奄焉淪謝，深用盡傷。甄叙所加，益伸公議；贈襚之典，抑

有舊章。尚其有知，膺此休命。可特贈右銀青光祿大夫，餘如故。《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二。

故資政殿學士左正議大夫致仕王存特贈左銀青光祿大夫餘如故制〔二〕

勅：巖廊輔弼之舊，朕所禮遇，以勸導臣工者也。既已寵異其生，亦必追賁其歿，所以極哀榮之數，全始終之恩。故具官某望著英躋，仕逢熙運。迪中庸而制行，躬仁厚以持心。更練有爲，堅完一操。在元豐則受知乎神廟，參聯侍從之華；在元祐則被遇于泰陵，協贊機衡之重。肆朕纘承之際，深惟故老之咨。邈在邱園，蔚其風節。奄觀遺奏，尤倍惻傷。越陞二品之階，峻視六卿之秩。茲爲茂典，用展眷懷。尚克歆承，以光隧路。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二。又見光緒《丹陽縣志》卷三一。

〔二〕按張綱《華陽集》卷五收有《王存追復資政殿學士左正議大夫贈左銀青光祿大夫制》，然與此制文字全異，今仍著錄。

景靈西宮成德音

四京畿內 崇寧元年正月〔一〕

門下：朕以眇躬，嗣膺大曆。洪惟神考之聖，度越成周之隆。憲章修明，禮樂備具。內輯諸夏，

外賓四夷。更十九年，齊天地之化育；亘千萬世，依日月之照臨。念成功之難名，窮備物而莫報。迺眷中都之右壤，載營寶構之新宮。穀旦肅涓，辟容遷妥。昭茲館御之首，奄爲前列之光。焜燿無垠，尊崇有闡。偉大明之制作，恢永祐之規模。祇率臣鄰，躬行禮奠。霜露既降，興言悽愴之懷；衣冠出遊，儼若威靈之在。上以隆國家之制，下以聳民人之瞻。稽協先猷，用頒渙澤。應四京畿內云云。於戲！廓斯闕宇，於昭先人之功，孚以恩書，庸廣大孝之本。肆均神貺，敷佑黎氓。咨爾群倫，體予至意。《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三。

〔二〕按此德音《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於崇寧元年正月未書，而於建中靖國元年十二月己酉書「降德音於四京，減囚罪一等，徒以下釋之」。當即此事。二者相差一月，何者爲是，俟考。

李清臣贈金紫光祿大夫制

崇寧元年正月〔二〕

勅：朕率循舊典，優寵大臣。念功簡勞，不忘眷遇之禮；飾終厚往，用申褒顯之恩。故資政殿大學士、右光祿大夫李清臣，器業靖深，才猷精敏。學問該洽而知要，文詞典麗而可傳。奮由賢科，寢歷膺仕。三執機政，克勤猷爲。輟從東省之班，俾總北門之鑰。以疾來告，日期有瘳。天不憖遺，奄忽淪喪。奪我舊德，爲之盡傷。二品崇資，愍有加錫。尚其不昧，庶或知歆。可。《宋大詔令集》卷二

二二。

〔二〕崇寧元年正月：原繫「建中靖國元年」，據《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改。

士卓特與換授率府副率詔

崇寧元年正月二十一日

故榮王宗綽係英宗親弟，其嫡孫士卓特與換授率府副率。《宋會要輯稿》帝系五之一五（第一冊第一一九頁）。

民庶朝嶽獻神禁倣效乘輿服玩製造真物詔

崇寧元年正月二十六日

應民庶朝嶽獻神之類，不得倣效乘輿服玩製造真物，只得圖畫焚獻，餘依舊條。及令開封府并諸路府界監司逐季舉行，粉壁曉示，仍嚴切覺察施行。《宋會要輯稿》刑法二之四三（第七冊第六五一七頁）。又見同書禮二〇之七（第一冊第七六八頁）。

叔宓房下計口破錢米人減半支給詔 崇寧元年二月三日

前右侍禁叔宓房下計口破錢米人並減半支給，應似此之人依此。《宋會要輯稿》帝系五之一五（第一冊第一一九頁）。

舉士詔 崇寧元年二月戊戌

士有懷抱道德，久沈下僚，及學行兼備、可厲風俗者，待制以上各舉所知二人。《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

寬趙諗獄註誤人及親戚詔 崇寧元年二月十六日

趙諗謀反，從坐者既已伏誅，應曾註誤人未在吏者勿推，親戚不當緣坐者並釋放。《宋會要輯稿》刑法六之二一（第七冊第六七〇四頁）。

聖瑞皇太妃追崇爲皇太后詔^{〔一〕} 崇寧元年二月十六日^{〔二〕}

聖瑞皇太妃昔事神考，柔懿順恭。無險詖私謁之心，有警戒相成之道。誕育哲廟，饗養西宮。助紹承繼述之功，遵慈儉保佑之德。今云殂殞，良用盡傷！思父念兄，禮宜隆厚。特申郊報，載上尊名。宜告在廷，當體吾意。《宋大詔令集》卷一三。又見《宋會要輯稿》禮三三之四三（第二冊第一二五九頁）。

〔一〕聖瑞：原作「瑞聖」，據《宋會要輯稿》、《宋史》卷二四三本傳改，下同。

〔二〕二月：原作「正月」，據《宋會要輯稿》改。

故聖瑞皇太妃朱氏追尊爲皇太后制

崇寧元年二月十七日

門下：夫孝之至者其愛廣，報之厚者其禮隆。朕適駿皇圖，極思父念兄之感；愴懷聖瑞，盡飭終追遠之情。敷告治朝，特尊顯號。故聖瑞皇太妃朱氏懿恭惟則，柔惠且仁。早衍慶于螽斯，克相儀于椒掖。輔佐昭考，有警戒之道，而無險詖私謁之心；保佑泰陵，助繼述之功，而遵柔懿慈儉之德。仰徽音之逾茂，嗟淑命之不融。於戲！婦順謙沖，生不及四海之崇養；寵章華煥，歿而加萬世之鴻名。

惟哀慕之無窮，用褒崇于罔極。宜追尊爲皇太后，仍令所司備禮冊命。《宋大詔令集》卷一三。又見《宋會要輯稿》禮三三之四三（第二冊第一二五九頁）。

諸路和預買紬絹錢須管預行計備依舊條詔

崇寧元年二月二十六日

諸路和、預買紬絹錢，須管預行計備依舊條，並限正月十五日已前給散盡絕。《宋會要輯稿》食貨三八之四（第六冊第五四六八頁）。又見《宋會要輯稿補編》第三六〇頁。

結絕諸色人詞訟詔

崇寧元年三月十八日

應諸色人詞訟，六曹行下，別處定奪理斷，經赦尚未了者，內事小，並令依條結絕；若事大，合差官置司推究者，令本曹量事大小給限催促結絕。如違，仰本曹檢按究治。若本曹失催及不切檢察究治，並令御史臺及尚書省催驅房點檢申舉；如催驅房不切檢舉，令左右司申舉施行。《宋會要輯稿》刑法三之二一（第七冊第六五八八頁）。

知州縣令委有顯績方許保奏再任詔

崇寧元年三月二十八日

今後知州縣令委有顯著治績，方許依條具實狀保奏再任〔二〕，每歲逐路知州不得過一員，縣令不得過兩員，仍令尚書吏部申三省審察，取旨施行。《宋會要輯稿》選舉二八之二九（第五冊第四六九二頁）。

〔二〕實：原作「寶」，據文意改。

加封三茅君誥

崇寧元年四月二十七日

門下：句曲洞天有真人焉，變化無方，靈妙不測。秦漢而降，歷千餘年，蹟祉發祥，澤于生民，而隆名徽稱，猶或未備，非所以極崇奉之誠也。茅山大茅君今號太元真人東嶽上卿司命神君，可進號太元妙道真人東嶽上卿司命神君；中茅君今號定錄右禁真人，可進號定錄右禁沖靜真人；小茅君今號三官保命真人，可進號三官保命沖惠真人。庶幾導和氣，獲嘉應，以助我國家太平無疆之福。故茲詔示，想宜知悉。崇寧元年四月二十七日。《茅山志》卷三。

傳宣內降特旨許三省密院契勘詔

崇寧元年五月四日

職有常守，官有常員。德舉言揚，叙善考最，旌別淑慝，簡任賢能，祖宗皆有彝訓。近來有貪冒之徒，不顧廉恥，寅緣請謁，告囑希求，衝改格條，泛濫陳情，紛亂憲章，陵遲制度。若不防限懲艾，何以董正治官？自今後應被受傳宣內降特旨，並許三省、樞密院依下項契勘，務在恢張公道，杜塞邪塗，顯善抑貪，明示勸沮。更賴股肱近弼，鼎鼐良臣，體予至懷，祇循舊典，弼違勵翼，啓沃交修，慎毋依隨，隳紊綱紀。

一、宗室伎術官，舊有正法及服紀釐革者，令外改轉。

一、宗室合授班行者，令換授環衛官。

一、后妃王府主第奏授骨肉，令作文資。被受人父祖係文資，或自曾得解、或曾補試入太學者非。

一、后妃王府主第臣僚奏乞醫官，充額外太醫局丞之類。

一、伎術雜流，令補授子弟，作班行或文資。

一、內外差遣已注擬人見待闕者，令改注。

一、差遣不依資格，令越次注授。謂如合入監當，便令注親民之類。

一、舊有選試者，令免試補授。

一、有贓濫及私罪情重，過犯顯著，不依赦文年限，便令除落過名。

一、僧道官免試，超越職名補額外守闕鑑義之類。

以上雖奉特旨令衝改舊條等指揮，須子細契勘。若於祖宗貽訓格法，實有衝改侵紊者，可明具有礙是何條格，並奏知，更不施行。

一、醫官供應湯藥有勞，特旨令改轉者。

授皇城使，須實及五年已上，方許除遙郡刺史。

授遙郡刺史，須實及七年已上，方許除遙郡團練使。

授遙郡團練使，須實及拾年已上，方許除遙郡防禦使止。以上如勘當得理，年未滿，止許將恩澤

回授與本色有官有服親改轉。《宋大詔令集》卷一九五。又見《宋會要輯稿》帝系五之一五（第一冊第一一九

頁）、后妃一之二〇（第一冊第二三〇頁）、職官三六之一一四（第四冊第三一二六頁）。

全宋文卷三五五〇

宋徽宗 八

韓忠彥罷左僕射除觀文殿大學士知大名府制

崇寧元年五月六日庚申〔二〕

門下：入則經體贊元，允釐庶績；出則承流宣化，以迄外庸。若時元臣，往殿近服。用猷告於多士，其孚命于大廷。具官某躬受美材，世載令問。被遇神考，冠于儀曹。受知泰陵，長茲樞府。爰始嗣服，延登宰司。斯奉若于先王，以克紹于乃辟。然士有覆出之惡，而人無事上之忠。匪大猷之是經，誰執其咎；賴朕志之先定，不潰於成。封奏繼來，人言荐至。其解鈞衡之重，俾司留鑰之嚴。仍寵其行，用加厥職。於戲！進退以禮，無用舍之殊；出處惟均，何內外之異。無替朕命，往哉惟休。可。《宋大詔令集》卷七〇。又見《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二〕五月六日庚申：《宋宰輔編年錄》今本作「正月庚申」，誤。

韓忠彥落職依前左光祿大夫知大名府制

崇寧元年五月甲子

勅：廊廟宗工，義當體國。或內懷私意，以變亂典刑；旁任姦人，以傾搖政事，未加顯責，莫厭師言。觀文殿大學士、左光祿大夫、知大名府韓忠彥，頃自先朝，擢爲高位，嘗以元祐之黨，得罪泰陵。朕於嗣位之初，寢加柄用，固宜一德，以稱倚毗。迺終聽邪謀，互持偏見，凡厥舊政，務爲紛更。朕姑欲含容，退之以禮，而言者論列，至示再三，削職要班，聊示懲創。往服寬宥，益自省循。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一二。

責降安燾等詔

崇寧元年五月乙丑

觀文殿學士、知河南府安燾降充端明殿學士；龍圖閣學士、知潤州王覲降充龍圖閣直學士；樞密直學士、知越州豐稷降充寶文閣待制；顯謨閣待制、知潁昌府陳次升降充集賢殿修撰；左朝議大夫、集賢殿修撰、知應天府呂仲甫落職；故資政殿大學士、贈金紫光祿大夫李清臣奪職，追所贈官，并例外所得恩例指揮更不施行。《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追封皇第二子詔

崇寧元年五月甲戌

貴妃鄭氏向於建中靖國元年九月二十八日誕育男子，實皇第二子。當時降誕，經一夕以來，未離草蓐，值殯，不曾編入宗籍，故賜名授官，皆不遑及，至於櫬厝，特甚草略。今因樂安郡王薨背，可乘此編叙入宗籍行第，及追賜名櫬，并贈官賜諡，以禮改櫬。俟向去宗室合舉葬，即祔葬于裕陵封地。《宋大詔令集》卷三五。

蘇轍等不得與在京差遣詔

崇寧元年五月

應元祐并元符末今來責降人，除韓忠彥曾任宰臣，安燾係前任執政官，王覲、豐稷見任侍從官外，蘇轍、范粹禮、劉奉世、范純粹、劉安世、賈易、呂希純、張舜民、陳次升、韓川、呂仲甫、張耒、歐陽棐、呂希哲、劉唐老、吳安詩、黃庭堅、黃隱、畢仲游、常安民、劉當時、孔平仲、徐常、王鞏、張保源、晁補之、商倚、張庭堅、謝良佐、韓跋、馬琮、陳彥默、李祉、陳祐、任伯雨、陳郭、朱光裔、蘇嘉、鄭俠、劉昱、魯君貺、陳瓘、龔夬、汪衍、余爽、湯馘、程頤、朱光庭、張巽、張士良、曾燾、趙約、譚辰、楊偁、陳恂、張琳、裴彥臣凡五十餘人，並令三省籍記，不得與在京差

遣。《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陸佃罷尚書右丞制

崇寧元年五月乙卯〔一〕

執政大臣，朕所親信。而是非去就，宜厭服中外。苟異于是，公議難逃。具官陸佃頃爲史官，以朋黨得罪，名在責籍。元符之末，遷叙過優。朝廷以近嘗降詔，置而不問。再爲執政，始未奉行，處之安然，殊不引避。豈止昧于廉隅，亦無悔過戴恩之意。其罷綱轄，尚假州麾。勉服訓詞，毋忘循省。《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一〕五月：原誤「正月」，據《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改。以下四篇同。

許將門下侍郎制

崇寧元年五月庚辰

咸一德以格天，求賢是重；釐百工而熙載，服采其難。眷維邦國之基，實賴鈞衡之力。宜遷峻列，懋稱膚功。具官許將學造天人之微，識賅古今之變。其守也審，不可撓之淵澄；而代有終，無不載之坤厚。踐歷所爲之多矣，始終自得之裕如。久執政機，載隆德望。奉猷謀而入告，辯邪正以中

行。好惡既同，議論惟一。朕志雖定，爾功爲多，擢貳黃門，式符輿論。正直是與，益崇輔弼之權；仁義已明，更俟贊襄之效。克成丕績，永孚于休。《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溫益中書侍郎制

崇寧元年五月庚辰

君臣一德，則好惡不約而同；上下協心，則垂拱無爲而治。況右轄惟幾之任，乃甘盤舊學之臣。我圖爾功，懋遷峻列。具官溫益清規亮節，直道純誠。動而必徐，應事爲之不苟；宿之彌壯，慎業履之攸勤。久歷從班，旋躋政府。論議悉歸于中道，是非不惑于異端。仁義既明，俗風遂一。斷自朕志，擢貳西臺。非道不陳，克繼隆平之運；見賢而用，實資翊亮之功。往哉汝諧，尚格予訓！《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蔡京尚書左丞制

崇寧元年五月庚辰

非常之才，必遇聖明之主；可大之業，是資豪傑之臣。陟我俊良，爲時輔弼。具官蔡京先朝碩德，當世名儒。其自得之，富矣經綸之術；不可尚也，居然博厚之稱。屬神考之有爲，繼泰陵之克紹。更張述作，蓋嘗廷議而躬行；沮格廢興，又且目睹而心憤。力變難回之俗，必行已試之言。肆朕

明父子兄弟之恩，而爾難上下君臣之義。中臺綱轄，宜以命之。不約而同，已明好惡之一；無爲而治，更宣翊亮之勤。往哉惟欽，毋煩多訓！
《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趙挺之尚書右丞制

崇寧元年五月庚辰

得人謂之仁，雖聖王之難事；見賢而後用，乃天下之至公。眷我駿良，宜登輔弼。具官趙挺之仁義重而名節著，志意修而富貴輕。不磷不緇，盛矣難汙之行；彌明彌壯，超然特立之心。更是非之多，終理義之自得。屢周歲律，綿歷從班。明君臣父子之恩，辨好惡是非之黨。善人是賴，公議是修。總轄中臺，故以命爾。正直是與，克諧夢卜之求；道德一同，益懋贊襄之力。往祗厥位，永孚于休。
《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欽成皇后園陵畢西京畿內河陽鄭州管內德音

崇寧元年六月壬辰

門下：朕厚奉欽成，送終西洛。追崇禮典，肆嚴飭於寢園；燕寧靈心，甫濟升於廟祐。神祇助順，上下協恭。方時蘊隆，乃克幹濟。雖已終於大事，尤加惻於黎元。尚慮繇役暴興，供億匪易，宜推渙渥，以及近畿。應兩京畿內、河陽、鄭州管內，云云（一）。於戲！視民如傷，常軫撫綏之念；配

天其澤，用覃矜宥之仁。咨爾庶民，咸體朕意。《宋大詔令集》卷一三九。

〔二〕此德音內容以「云云」刪，《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載有部分內容節文，云：「減西京、河陽、鄭州囚罪一等，民緣山陵役者蠲其賦。」

誠約不得侵占吏部闕詔

崇寧元年六月丁未

哲王圖治，秉法則以馭群臣；顯考造邦，修官制以立庶政。故元豐刊定吏部四選注擬法度，總覈陞降，循考資序，勅令式格，精密備具，萬世遵承，守而勿失可也。向緣紛更，幾漸廢弛。遂致乘權藉勢、閥閱婣婭之家，或趨競儉諛、躁進貪鄙之輩，潛肆機巧，宛轉干求。所有后妃戚里，僥倖陳請，近五月四日已降指揮，約束裁抑。其三省、樞密院除舊有合係差除窠名外，又復侵占吏部員闕，超躐等級，正部直差〔一〕；或已授差遣待闕，經隔歲月，忽改注別人；或纔初到任，隨即衝罷，至有五七年間，尚不能成就一任。因使知廉恥，安分守，介特寒士，在部待闕，注擬久次，每以留滯爲歎。若不昭示儆厲，何以糾正官邪？自今後應舊屬吏部窠闕，並不許侵占取闕，正部直差；其已授未赴、及纔到任人，亦不得改注衝罷。餘並檢會元豐法制，取旨施行。宜遵成憲，無輕違紊〔二〕。《宋大詔令集》卷一九五。又見《宋會要輯稿》職官八之五（第三冊第二五六〇頁），《宋會要輯稿補編》第五二二頁。

〔一〕正部直差：《宋會要輯稿》作「下部員差」。

〔二〕《宋會要輯稿》於「無輕違紊」句後云：「詔除大理正、諸寺監丞、太學武學律學博士、太學正錄、大宗正丞、諸宮院并諸州教授依舊堂除外，餘并依今來詔旨施行。」難斷定是否屬此詔內容。

名重光殿詔

崇寧元年閏六月甲寅〔一〕

景靈西宮哲宗殿名寶慶，而萬壽觀聖祖殿亦曰寶慶，祖孫同稱，於義未允。恭念哲宗皇帝聰明睿聖，外攘驕悍鄰封，內修隳廢法度。紹述烈考，收功太平。隆德盛業，豈易殫舉？其殿額若止以受寶之慶爲名，未足昭著前人之光。可改爲重光殿。《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三。又見《宋會要輯稿》禮一三之二五（第一冊第五八六頁），《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外集卷九。

〔一〕年月日原無，據《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補。

曾布罷右僕射除觀文殿大學士知潤州制

崇寧元年閏六月壬戌

門下：審去就之分者，大臣所以盡道；優進退之禮者，人君所以勸忠。載嘉次輔之賢，申錫偃蕃之命。顧內外之或異，在體貌以惟均。誕布策書，式孚群聽。具官某器識閎博，性資聰明。早發越于

猷爲，久踐更於事任。從容應物，有王佐之才；慷慨立朝，得仁者之勇。被遇神考，翱翔侍從之華；見知泰陵，密勿樞機之府。肆朕纘承之始，登於弼亮之司。丕揚繼述之功，尤賴將明之助。遽露誠悃，祈解政機。雖眷倚之彌加，覽封章之屢至。眷其有守，寔亦重違。是用峻秘殿之隆名，鎮丹陽之便郡。遂其休逸，寵厥勤勞。於戲！論道經邦，居則儀刑於百辟；承流宣化，出則師帥於一方。往服渥恩，乃心王室。可。《宋大詔令集》卷七〇。又見《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帥臣監司薦人中書記錄姓名詔

崇寧元年閏六月甲子

立太平之基，本於樂得賢；圖天下之治，繇乎能任官。故我神考，勵精庶政，日新盛德。每□□賢任能爲急務，常詔諸路帥臣監司，列薦美材，共熙庶績。欽哉嗣服，詒謀敢忘？宜詔諸路，限一月於本路知州或通判及改官知縣人內，薦舉善最有聞、治狀異等、能惠養烝庶、勸課農桑者，帥臣許薦一人，監司共薦一人，並中書省記錄姓名，遇有差除，參考擢用。如所舉得人，當議別加旌賞；若非其人，亦重行黜責。其因薦舉擢用之人，仍於曆子前批所舉官名銜。惟其慎舉，庶有成績，以助朕紹隆烈考之意。《宋大詔令集》卷一六六。又見《宋會要輯稿》選舉二八之二九（第五冊第四六九二頁）。

鄒浩重行黜責御筆

崇寧元年閏六月二十日

朕仰惟哲宗皇帝嚴恭寅畏，克勤祇德。元符之末，是生越王。姦人造言，謂非后出。比閱臣僚舊疏，適見椒房訴章，載加考詳，咸有顯證。是時兩宮親臨撫視，嬪御執事在旁，何緣外人，得入宮禁？殺母取子，實爲不根。朕爲人之弟，繼體承祧，豈使沽名之賊臣，重害友恭之大義？詆誣欺罔，罪莫大焉！其鄒浩可重行黜責，以戒爲臣之不忠者，而稱朕昭顯前人之意。如敢有言及者，亦仰依此施行。《宋大詔令集》卷二一一。又見《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五一五，《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九，《東都事略》卷一〇〇，《獨醒雜志》卷五。

鄒浩衡州別駕永州安置制

崇寧元年閏六月二十日

仰惟哲宗皇帝嚴恭寅畏，克勤祇德。元符之末，是生越王。姦人造言，謂非后出。比閱臣僚舊疏，適見椒房訴章，載加考詳，咸有顯證。是時兩宮親臨撫視，嬪御執事在旁，何緣外人，得入宮禁？殺母取子，實爲不根。弗示憲章，曷昭公議？通直郎、充寶文閣待制、新差知越州鄒浩，內懷誑誕，靡究是非。借諭古今，肆行詆毀。有必誅不赦之罪，無改過自新之心。比因匪人，引作姦黨。固

欲干流俗之譽，意在重泰陵之非。朕爲人弟，繼體承祧，豈使沽名之賊臣，重害友恭之大義？罔上之惡，已不容誅，聊從竄投，用示寬貸。不特稱朕昭顯前人之意，而又以戒爲臣之不忠。往務省循，毋增後悔。可特責授衡州別駕，永州安置。《宋大詔令集》卷二一一。

李清臣追貶安遠軍節度副使制

崇寧元年閏六月壬午〔二〕

勅：明罰慎刑，亶惟先烈，繼志述事，粵在朕躬。既辨厚誣，宜申常憲。雖失幸生之罔，用誅既死之姦。故資政殿大學士、右光祿大夫李清臣，懷狠愎之資，挾傾邪之志。諂附權要，包藏禍機。旋還貳於近司，遂肆馳於大憝。被遇永泰，得罪是容；幸災元符，乘釁而作。欲逞怨懣不滿之志，適會艱難未濟之時，夤緣黜臣，醜詆往政。謂皆伎忍殺伐之事，用爲輔導開迪之端。受禍者一千餘家，餓死者數十萬計。斬頸拔舌，釘足剥膚。如其所陳，知乃非道。在當時固未嘗有，雖路人亦不忍聞。妄恣誕謾，恬無忌憚。爲臣如是，省己若何？鬼得而誅，不亡奚待！人言可畏，雖蓋益彰；按劾孔昭，廢黜已晚。尚其未泯，庶或有慚。可特追貶安遠軍節度副使。《宋大詔令集》卷二一二。

〔二〕壬午：原誤「壬子」，據《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改。

諸路帥臣監司舉可備將帥者詔

崇寧元年閏六月三十日

朕聞天下雖安而武備不可忽，故謀任將帥，尤在博求而精選之。其令諸路帥臣、監司於本路小使臣以上親民資序人內，選智謀宏遠、紀律嚴明、可備將帥者，或守邊肅靜、敵不敢侵、可以委任鎮防者，鷙猛果毅、覲勇罕倫、可以率勵士衆破堅拔敵者。帥臣許薦一人，監司共薦一人，限一月具實狀以聞，令樞密院籍記姓名，度材擢用，舉能勝任，量事褒陞。稱匪其人，薦者隨坐，惟宜審擇，以副朕意。《宋會要輯稿》選舉二八之二九（第五冊第四六九二頁）。

葉祖洽降授集賢殿修撰提舉冲祐觀制

崇寧元年七月乙酉

勅：忠以事君，亶惟近厚；過則稱己，庸詎飾非？苟肆嚶嚶進取之狂，而忘業業小心之慎，談何容易，孽豈可違？朝請大夫、充寶文閣待制、新差知定州葉祖洽，還擢天官，出分閭寄。顧內外之任雖異，然文武之用靡殊。曾是不思，遽茲妄發。名老成而誇大，託正統以怒張。縱能辨罪以明非，猶貴安時而處順。大言則望大利，況有道之不容；公事而爲公言，奚留中之敢請？辭皆躁忿，位罔靖共。更援弼臣之薦論，將要人主之宣問。自貽伊慙，夫復何求。往典祠宮，尚班書殿。其思循省，以

體寬矜。可降授集賢殿修撰，提舉冲祐觀。《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二。

曾布落職提舉亳州太清宮太平州居住制

崇寧元年七月丙戌

勅：輔弼之任，職靡容私；賞罰之權，義無縱惡。儻幸寄委，難追譴訶。觀文殿大學士、左銀青光祿大夫、知潤州曾布，被遇先朝，進參樞筦。逮予纘服，擢貳宰衡。初無純美之誠，以相繼述之志。所好雖僂浮必錄，所惡雖正直弗容。指縱異意之人，幾壞揚功之政。迨其軋己，始務改圖。朕方虛寧仰成，聽其悔過，庶收後效，待以不疑。遂專威禍之權，盡引腹心之黨。勢可炙手，門如沸湯。曾微獻替之忠，屢驗矯誣之迹。至使子婿，縱橫市恩。假託姻親，密交婦女。妄謂朋游之舊，潛通賄賂之私。坐合附下之圖，更起無名之役。苟知護田而障水，弗思蠹國而害民。開力馬河數百里間，費予邦財四十萬計。地變陸海，利入私門。無魯相拔葵之風，有漢臣專利之橫。煩言荐興，按驗不誣。大臣若此，咎將誰執？尚以久從左右，姑務含容，止鑄秘殿之華資，往即祠宮之休使。盍思內訟，罔蹈後艱。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一〇。

建長生宮詔

崇寧元年七月三日

朕以火德熒惑真君，耀赫垂照，執法于天，視哲禮修，星躔循軌。若逆守則示罰，或退舍以昭祥。巨宋勃興，寔繫炎德，宜崇靈館，仰答真休。冀獲鑑臨，敷錫壽祉。已令就洞真君舊基修建殿宇，設像寅奉。可改賜曰長生宮。《宋大詔令集》卷一三六。

省臺寺監牧守監司以三年爲任詔

崇寧元年七月三日

内外官並以三年爲任，乃元豐舊制。比歲以來，官守屢易，至有歲內再三改移，暫居官次，突不及黔，時序未更，已聞移去。惟是覬望進擢，日俟遷陞。決辭訟則鮮肯究心，視公局則猶同傳舍。簿書案牘，首尾罕詳。吏緣爲姦，民受其弊。蓋是除擬之際，愛惡未同，順親愛者務令資任暗陞，因憎惡者欲令遷徙不定。遂令老幼懷道途之畏，吏卒疲將迎之勞，送往迎來，煩擾百出。唐虞考績，幾成虛文。自今後内自臺省寺監，外及牧守監司，宜一切依元豐舊制，並以三年爲任，如未及成資以上，不得輒有替移。其在祇率先猷，無或違戾。惟吏安厥職，民懷其惠，乃稱朕紹休聖緒之志。咨爾中外，體予至意。《宋會要輯稿》職官五六之二四（第四冊第三六七頁）。又見同書職官六〇之二三（第四冊第三七

四四頁），《宋大詔令集》卷一六二。

賜劉混康敕

崇寧元年七月六日

敕劉混康：自別以來，必守安靜。爾沖和養氣，得其妙道；學術精深，博通奧旨。救危難以積善，觀德業以養高。小大之事，常所訪問。盡規極慮，頗勤忠恪。濟人利物，功莫大焉。近覽所奏，並皆惟允。已差郝隨專董其事，餘地土等亦一一應副，更有所需，依前奏來。崇寧元年七月六日降到。

《茅山志》卷三。

於都省置講議司詔

崇寧元年七月甲午

朕聞治天下者以立政訓迪爲先，篤孝思者以繼志述事爲急。蓋制而用之存乎法，推而行之存乎人。雖夷夏乂安，黎民樂業，而法難一定，事貴變通。損益之間，理宜稽考。況宗室蕃衍，而無官者尚衆；吏員冗溢，而注擬者甚艱。蓄積不厚於里閭，商旅未通於道路。廉恥蓋寡，奔競實繁。風俗澆漓，薦舉私弊。鹽澤未復，賦調未平。浮費猶多，賢鄙難辨。歲稍飢歉，民輒流離。然制之必有原，行之必有序，施設必有方，舉措必有術。是故俊彥不可以不旁求，法度不可以不修講。宜如熙寧置條

例司體例，於都省置講議司，差宰臣蔡京提舉，遴簡乃僚，共議因革，庶臻至治，以廣詒謀。《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二。又見《宋會要輯稿》職官五之一二（第三冊第二四六八頁）。

復置杭州明州市舶司詔

崇寧元年七月十一日

杭州、明州市舶司依舊復置，所有監官、專庫、手分等依逐處舊額。《宋會要輯稿補編》第六四一頁。

全宋文卷三五五一

宋徽宗 九

焚毀元祐條件詔

崇寧元年七月己酉

昔在神考，若稽古先，上嘉勛華，下陋唐漢，建立政事，著爲典章。適於損益之宜，通乎利害之變。翕受群策，蔽于淵衷。緩急先後，如農之有畔；本末調理，如網之在綱。非天下之至精，孰能與此？雖後世有作者，何以加諸！而元祐之間，遭家不造，權臣用事，俗學欺愚。恚前言之不行，怨曩志之或失。汲引死黨，沸騰異端，肆行改更，無復忌憚。朕繼志追慕，見于羹墻，儲神燕間，披閱手澤，歎前列之幾墜，知邪辭之所離。夫法令滋彰，盜賊多有，天下無事，庸人擾之。敷告多方，率由舊章。乃其不正不極，匪謀匪彝，變古亂常，析言破律。苟尚存于蕪類，將有惑於傳聞，其命有司悉行燔毀。尚賴弼臣叶濟，庶尹交修，各公厥心，同底于治。今來追復元豐法制，已衝改元祐條件不行者，其元祐條件勾收，申尚書省焚毀。三省今後依此遵守，仍令進奏院遍牒，並依此施行。故茲詔

示，想宜知悉。《宋大詔令集》卷一九五。

章粦罷同知樞密院事制

崇寧元年七月庚子

陳力不能，義所當止；知足不辱，道莫與京。維時弼臣，乃國俊老。深明出處之大致，用示終始之至恩。具官章粦直亮而剛明，忠勤而壯毅。能守正而不膠于變，善畫策而不詭于經。頃者節制一方，威名萬里。生擒黠虜，坐解重圍。非徒月三捷之來，抑亦日百里之闢。屬元祐朋姦之復作，嗟熙寧成算之至危。大肆邦誣，幾開邊隙。逮延登于樞筦，因助振于國威。方資經制之良，遽奏節宣之適。章屢却而復上，志愈堅而不回。祈即便安，務從和理。陞華秘殿，授節祠宮。亦既完難進易退之風，行且致勿藥有喜之慶。將安將樂，永介壽康；言旋言歸，尚副虛佇。《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許臣庶具置講議司事件利害聞奏詔

崇寧元年七月辛亥

昨降置講議司手詔內事件，許中外臣庶具所見利害聞奏。《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二。又見《宋會

要輯稿》職官五之一二（第三冊第二四六八頁）。

加崇元符皇后詔

崇寧元年八月辛酉

朕躬念哲宗皇帝以聖德嗣有基業，推至仁無私之心，乃以神器，屬于沖人，而元符皇后實受遺訓。故定策之際，欽成皇太后深所付託。永惟繼體承祧之重，敢忘追往事居之情？垂簾之初，姦臣輒議廢黜，其事未及褒顯。近上章表，叙述大功。朕思所報，允其陳請，供須等事，已降指揮，其出入儀衛等當議加崇，以昭前人之德，而稱朕友恭之意。內屬樞密院事，關送照會施行。《宋大詔令集》卷一七。又見《宋會要輯稿》后妃一之二〇（第一冊第二三〇頁）。

鹿敏求等追官詔

崇寧元年八月乙丑

除鄭敦義、江縉外，鹿敏求追所授承事郎，降充簿尉；高士育追所授官，依舊左班殿直；呂彥祖追所授官；何大正追所賜出身及所授官；並不得應舉。《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三。

興學校詔

崇寧元年八月二十二日甲戌

學校崇則德義著，德義著則風俗醇，故教養人材，爲治世之急務。除京師置外學，待其歲攷升之太學，已嘗面諭外，餘並依所陳〔二〕。仍講議司立法，頒付禮部施行。《宋大詔令集》卷一五七。又見《羣書考索》後集卷二八。

〔二〕此句下原注：「蔡京起請。」

司馬光等子弟不得與在京差遣詔

崇寧元年八月丙子

司馬光、呂公著、王巖叟、朱光庭、孔平仲、孔文仲、呂大防、劉安世、劉摯、蘇軾、梁燾、李周、范純仁、范祖禹、江衍、湯鉞、李清臣、豐稷、鄒浩、張舜民子弟，並不得與在京差遣。陸傳、吳儲、呂好問、呂凝問、蘇适、呂能問、王撫、張禹並與外任合入差遣。《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張商英尚書右丞制

崇寧元年八月己卯

左右大臣，朕所與謀謨庶政，計安天下。自非智識開明，趣操純正，則焉足以居輔弼之任哉！具官張商英，德度寬和，才猷勁敏。學博而知要，志大而敢爲。經術光于本朝，言詞妙于天下。蚤被先朝之識擢，蔚有當時之盛名。逮予臨御之初，召從遠服，密助揚功之志，肆厥有成。凜然儒英，實我國器。是用延登右轄，參贊萬幾。夫后德惟臣，允賴贊襄之助；身帥以正，乃清風化之原，永肩一心，同底于道。《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責降朱師復制

崇寧元年八月己卯〔二〕

朝散郎、知袁州朱師復：事上之義，莫先于首公；爲臣之汙，無甚于毀節。爾諂交軾、轍，密于唱和；媚傅安、李，陰圖進遷。忘先帝識拔之恩，比姦臣腹心之黨。素乏閑家之道，老無戒得之心。賄賂公行，貪贓具得。獄成來上，士聽有孚。宜正常刑，投之散地。往思懲戒，毋重悔尤。可責受建安軍節度副使，興國軍安置。《能改齋漫錄》卷一二。

〔二〕己卯：原無，據《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四補。

章棣贈銀青光祿大夫制

崇寧元年八月

勅：旌勞念舊，政所宜先；隱卒飾終，禮必加厚。昊天不弔，哲人其萎，宜伸褒贈之榮，以篤忠義之勸。故資政殿學士、通議大夫、中太一宮使章棣，才兼文武，學富古今。赤心百爲，白首一節。昔裕陵之仙遊既遠，元豐之聖烈浸隳。荐起共、驩之凶，幾成牛、李之禍。空邊防以驕敵氣，蹙國土以借盜資。猖狂狐豕之區，鼓舞□□之衆。朝輸盟好，暮致寇攘。允賴嘉謨，亟還成績。秦都所畀，無不爾或承；漢壘相望，則莫我敢遏。有禦武有疏附，恢廟略於三朝；無智名無勇功，肅邊聲於萬里。肆延登於樞府，爰震疊於蠻方。偶爽節宣，勉從頤養。尚覬留侯之強飯，終諧傳說之和羹。詔墨未乾，訃音來上。古皆有死，夫復何言。青綬銀章，進階二品；紫泥金印，增賁九原。朕不汝遺，靈其克享。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二。

以戶絕財產給養鰥寡孤獨詔

崇寧元年九月六日

鰥寡孤獨應居養者，以戶絕財產給其費，不限月，依乞丐法給米豆；如不足，即支常平息錢。遺

棄小兒仍顧人乳養。《宋會要輯稿》食貨六八之一二九（第七冊第六三一八頁）。又見同書食貨六〇之一三（第六冊第五八六六頁）。

韓忠彥降授正議大夫提舉西京崇福宮制

崇寧元年九月丁酉

勅：朕承祧而弟及，纘服以君臨。永泰上賓，具存謨訓；長秋正位，曲盡禮經。彼締交合黨以何心，皆樂禍幸災而妄作。追懷往烈，用厚群倫。具官韓忠彥世受異恩，身爲上宰。嗟先朝之奚負，肆悖德之敢爲！敢塗尚新，陵土未復，輒借資於外議，將謀廢於中宮。面具奏陳，恬無忌憚。生而臣主，沒則寇讎。乃使有志名教之徒，而形不保妻子之嘆。是可忍也，人其謂何？發政施仁，猶恤孤之是急；繼志述事，豈同父而可忘？徐思其言，重惻朕志。宜伸明罰，用慰在天。尚示寬矜，其加省循。可特授右正議大夫，提舉西京崇福宮。《宋大詔令集》卷二一二。

曾布中大夫司農卿分司南京依舊太平州居住制

崇寧元年九月丁酉

勅：朕承祧而弟及，纘服以君臨。永泰上賓，當盡始終之義；長秋正位，孰爲興廢之謀。彼締交合黨以何心，皆樂禍幸災而妄作。追懷往烈，用厚群倫。具官曾布昔位元樞，機專大政。適會垂簾於

東殿，誠求奏事於獨班。詭秘莫聞，傾邪罔測。嗟先朝之奚負，肆悖德之敢爲！敢塗尚新，陵土未復，輒借資於外議，將謀廢於中宮。面具奏陳，恬無忌憚。生而臣主，沒則寇讎。乃使有志名教之徒，而形不保妻子之嘆。是可忍也，人其謂何？發政施仁，猶恤孤之是急；繼志述事，豈同父之可忘。徐思其言，重惻朕志。宜伸明罰，用慰在天。尚示寬矜，其加循省。可特授中大夫、司農卿分司南京，依舊太平州居住。《宋大詔令集》卷二一二。

故資政殿學士右正議大夫黃履追貶祁州團練副使故追貶武安軍節

度副使李清臣特追貶雷州司戶參軍制

崇寧元年九月丁酉〔二〕

勅：上詞同上。黃履召自近藩，還躋右轄。李清臣召自外藩，擢貳東省。意詳延於舊輔，當歸報於先朝。下詞同上。人言荐興，朕志難處。宜伸明罰，用慰在天。雖汝云亡，安能知愧。與衆共棄，庶可戢姦。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一二。

〔二〕年月日原無，據《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補。

付中書省御批

崇寧元年九月己亥

付中書省。應係元祐責籍并元符末叙復過當之人，各具元籍定姓名人數進入，仍常切契勘，不得與在京官差遣。《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鍾世美贈右諫議大夫仍與一子郊社齋郎制

崇寧元年九月庚子〔二〕

勅：朕繼體于神考，受命于哲宗，永惟二聖之志，付托在予，其曷敢弗飭？而間者興訛造訕，忘義之臣，肆其朋姦醜正之心，作爲負賴反倫之語，達于予聽，至不忍聞。豈特傷朕父子兄弟之恩，抑亦忘乎送往事居之義。至于締交合黨，乘間抵巇，政以糾紛，國用不靖。比閱章奏，具見事情，乃于群枉之中，獨聞至正之論。是知忠孝，不爲無人。云何不淑，遽爾殂謝！用申褒贈，以詔爲臣。故奉議郎鍾世美被遇神考，擢自布衣。懷尊君親上之誠，勵特立獨行之操。元符之末，國是未定，政在柄臣，異論沸騰，中外搖動，而爾奮不顧身，上書論辨，發揚二帝之烈，忠憤感激，可爲流涕。昔盤庚之告其臣曰：「爾無共怒，協比讒言予一人。」又曰：「敢恭生生，鞠人謀人保居，叙欽。」夫盤庚之遷都，未爲過舉也，尚不免協共怒而讒言，故必至於反覆告戒。朕今亦何愛一官，不以欽叙敢恭之

士，以爲群臣勸？宜陟七人之寵，以慰九原之忠。併及爾孤，以示無言不酬之義。尚其不泯，服我休命。下見二陵，風于多方，尚體予意。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二。

〔二〕九月：原脫，據《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補。

燕國大長公主特進封魏秦兩國大長公主詔

崇寧元年九月十九日

朕恭惟仁宗皇帝以神器大寶屬於英宗，保宗社萬世安固之基，爲天下得人，澤漸夷夏，知人睿哲，煇煥無前。圖報忱誠，不忘寤寐。燕國大長公主迺仁宗皇帝愛女，莊靜和懿，徽柔惠恭。動容周旋，率由儀矩。秉心淑謹，迪德肅雍。不有優異褒嘉，何以仰酬盛德？疏封兩國，超越典彝。典自予懷，庸昭施報。可特進封秦魏兩國大長公主。《宋會要輯稿》帝系八之一九（第一冊第一七二頁）。

曾布責授武泰軍節度副使衡州安置制

崇寧元年九月壬寅〔二〕

勅：罔上之姦，法所不赦；滔天之罪，義無可容。降授中大夫、守司農卿、分司南京、太平州居住曾布，頃被國恩，嘗居相位。專權自恣，黷貨無厭。交通近習之私，顯有開邪之迹。公行問遺，密

達語言。捨他人之田，以矯報親恩；請有識之地，以自圖己福。雖云剡奏，寔駭予聞！既收可用之才，輒薦逆謀之首。逮茲獄具，曾不自陳。遽寬假於衆人，務覆藏於私慝。至東朝奏事，力請獨班。俾衆莫聞，厥心安在！啓後世難防之弊，隳本朝有定之規。罪不勝誅，刑其可緩！姑貶從於散秩，用投置於遐州。往務省循，無重尤悔。《宋大詔令集》卷二一二。

〔二〕九月壬寅：原作「二月癸巳」，據《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〇、《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改。

牽復臣僚繳納元責告命詔

崇寧元年九月甲辰

元符三年、建中靖國元年責降臣僚已經牽復者，其元責告命並繳納尚書省。《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

考正劉復合得情罪詔

崇寧元年九月

進士劉復上書，深詆哲宗政事，以廢后爲惑聰明，以授璽爲妖妄，以牽叙元祐罪惡爲賢者不自私其黨，以復元祐姦黨爲咨老成而舉八凱。謂嬴秦作璽，世道短促，欲恐脅妖聽。又言哲宗罰及賢者，

子孫毀其碑碣，生者飲恨於遐方，死者銜冤於幽壤。三省宜子細看詳，送所司考正合得情罪，昭示君臣分義，以戒詆毀誣罔宗廟之人。《九朝編年備要》卷二六。

特奏名進士諸科依紹聖指揮并元符令施行詔

崇寧元年十月二日

今後特奏名進士、諸科並依紹聖四年二月二十三日指揮并元符令施行，內州助教改爲諸州參軍，仍依州助教不許出官。《宋會要輯稿》選舉二之一三（第五冊第四二五一頁）。又見《宋會要輯稿補編》第三四一頁。

蔣之奇罷知樞密院事制

崇寧元年十月癸亥

朝廷之上，輔弼之臣，入則總樞機之繁，以承廟略；出則制兵民之重，以壯藩維。內外之任匪輕，體貌之隆惟一。具官蔣之奇材猷博大，器識閎深。貫穿百家之書，該通六藝之意。學爲勸講，文以代言。威名著于虜中，教治行于輦下。踐更廛仕，被遇累朝。進掌樞衡，遂制兵武。維時塞垣徹警，羌戎咸賓。方有賴於論思，乃屢形于冲退。勉從均逸之義，用舉優賢之章。加以秘殿之隆名，往鎮餘杭之巨屏。雖乃身在外，遂獲解于政機；而雅意本朝，宜無煩于辰告。茂爾告履，體予眷懷。

蔡卞知樞密院事制

崇寧元年十月癸亥

樞密右府，實本兵柄。內參帷幄之議，外以鎮撫四夷。綏護元戎，贊成廟略。惟茲重任，實賴世臣。可圖其人，誕頒命告。具官蔡卞學際天人，才兼文武。議論達國家之大體，謀謨紹典誥之遺風。而乃秉德高明，植志剛大。擢自神考，進陟從班；受知泰陵，遂參大政。粵予嗣服，遭家多難。不能保臣鄰之親，慨然失股肱之助。儀刑注想，亦既彌年。亟茲召還，深沃朕志。雖論道帷幄，固可聞於忠嘉；而進位樞衡，又將隆于弼亮。朕方待爾以甚盛之舉，爾其爲朕圖非常之功。並奏填箠之和，益觀華萼之美。惟兄弟之義相與，冀軍國之政交修。爲卿一門，自我作古。於戲！精兵略以料敵決勝，嚴武事以保大定功。惟裕陵有遵藝祖遺業之心，顧眇躬有承神考戎捷之志。宜卒前人之圖事，庶揚丕績于無疆。永孚于休，尚有嘉寵。《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黃履特贈金紫光祿大夫制

崇寧元年十月十六日

勅：朕惟褒賢懋德，顯忠遂良。生則寵以職位而榮其身，沒則加以官秩而顯其報。卑崇有等，必

稱朕恩。故資政殿大學士、左正議大夫、上柱國、會稽郡開國公、食邑四千一百戶、食實封七百戶黃履，德爲人師，行爲世表。有推賢樂善之心，無妨功害能之志。粵自神考，擢爲從官。周旋帷幄，出入憲臺。進則惟思盡忠，退則惟思補過。輔佐先帝，終以令譽。密謀讜議，人莫得聞。肆朕纘服之始，亟還政府。庶幾日聞嘉言，啓沃朕志。屬告久疾，屢上封章。重違所求，畀以琳館。乘茲有請，歸展松楸。方渴在廷之見，忽聞遺奏之音。死不忘君，誠言可鑑。朕惟元老舊臣，宿所注倚。興言愴怛，但想儀形。錫二品之崇階，賁九泉之幽窆。龍光厚渥，特示褒嘉。可特贈金紫光祿大夫，餘如故。《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二。

再廢元祐皇后詔

崇寧元年十月甲戌

朕恭惟哲宗皇帝臨御天下，十有六年，休德顯功，垂裕萬世。竟以大統，屬于眇躬。夙夜欽承，猶懼有闕。而元祐皇后始緣失德，獲罪先朝，退處道宮，殆將累歲。會逢變故，政事紛更，乃有姦言，上動朝聽。姑從並后之議，庶用權時之宜。雖申私恩，已致公論。今臺臣合奏，引義固爭；宰輔僉同，抗章繼上。咸以謂昨者復位，違先帝之初詔，又匪本朝之故常。典禮有嫌，此則甄叙，威靈在上，其肯顧歆？宗廟不可以從祀，陵寢不可以配祔。據今驗古，皆所未安；考實正名，蓋非得已。勉循前志，良用憮然。可依紹聖三年九月三十日詔旨，其元符三年五月十一日指揮更不施行，所有具諸

恩數悉如舊章，仍加優厚，以稱先帝始終待遇之意。布告中外，咸使聞知。《宋大詔令集》卷一七。又見《宋會要輯稿》后妃一之二一（第一冊第二三一頁）。

韓忠彥降授太中大夫依舊提舉西京崇福宮懷州居住制

崇寧元年十月乙亥

勅：名隸謫籍，無引咎之心者不赦；言誤朝聽，有欺君之心者必誅。左正議大夫、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韓忠彥，頃在元符，入持大柄。方時多故，乘朕不言，輒有狂生，敢陳邪說。妄謂竊人之子，力成不道之謀。欲輕廢於中宮，仍厚誣於先帝。當從逐斥，爾預進呈。顧公牘之且存，乃朕躬之親察。抗章自辨，罔上何多。矧言者以爾不孝不忠，不仁不義，兼茲衆慝，寔駭予聞！是宜貶秩之刑，以懲迷國之恥。往加惕厲，服我寬恩。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一二。

元符末變更法度之臣并外州軍居住詔

崇寧元年十月丙子

奉議郎、寶文閣待制、知越州周常落職，管勾崇禧觀，婺州居住；承議郎、知廬州龔原管勾玉局觀，和州居住；中散大夫、知徐州劉奉世落職提舉崇福宮，光州居住；朝奉大夫、知潁州呂希純管勾鴻慶宮，汝州居住。降授承議郎王覲管勾太沖觀，朝散大夫王古管勾崇道觀，降授承議郎、知濮州謝

文瓘管勾玉隆觀，并本處居住。朝請郎、知滑州陳師錫管勾靈仙觀，朝奉大夫、知蔡州歐陽棐管勾崇道宮，朝請大夫、知邢州呂希哲管勾沖佑觀，朝請郎、知曹州劉唐老管勾鴻慶宮，朝散郎晁補之管勾太平觀，朝散郎黃庭堅管勾玉隆觀，承議郎黃隱管勾靈仙觀，朝奉大夫畢仲游管勾崇禧觀，朝散郎常安民管勾玉局觀，朝奉大夫孔平仲管勾太極觀，王鞏管勾太平觀，張保源監西嶽廟，朝奉大夫陳鄂管勾洞霄宮，朝散郎朱光裔管勾仙都觀，蘇嘉管勾雲臺觀；余卞監中嶽廟，鄭俠監南嶽廟，胡田管勾仙都觀，並外州軍任便居住，仍依陳乞宮觀新格，餘遵守不得同在一州指揮。《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編管裴筠詔

崇寧元年十月戊寅

河南府草土裴筠上書，乞崇修崆峒觀，給付常住地土，是鹽池化水之源；四京建二相廟，立呂誨銘，是化水之本。及妄議熙寧以來常平、免役、市易、保馬、鹽法、契頭、義倉等事，并稱上感蟲蝗、水旱、兇賊交起，日蝕、地震、鹽池變海等。語言狂悖，事理誕妄，託意鹽池，潛圖姦利。理當懲罰，以戒亂化之民。其裴筠特送五百里外州軍編管，所有講議司許陳言利害文字指揮勿行。《通鑑長

令三省審驗喬世材等詔

崇寧元年十月

元符上書，議論純正，京朝官喬世材等九人合閣門引對。選入八人，令三省審驗，在外乘驛赴闕。《九朝編年備要》卷二六。

諸路起發年額坊場錢依元豐庫所申詔

崇寧元年十一月二日

諸路起發年額坊場錢，召人入境便，雖省縻費，常有積壓，不能盡起。可依元豐庫所申，難同權貸務便錢。《宋會要輯稿》食貨五二之一五（第六冊第五七〇六頁）。

西蕃溪賒羅撒西平節度西蕃邈川首領制

崇寧元年十一月丙戌

門下：王者無外，夫何遠邇之殊；天下爲家，寧有戚疏之間。五方異俗，一視同仁。矧西土之舊蕃，寔零居之近塞。稱雄諸郡，繼踵有人。能慕義以歸心，宜告廷而錫命。西蕃溪賒羅撒淵謀出衆，鷙勇絕倫。義不擾邊，守箕裘之故業；忠於事上，走玉帛於中原。有勞我疆，自爾先世。比雖隔絕，

終不變渝。幡然遠圖，寵以異數。惟湟中之奧壤，存漢氏之名城。建大將之旗，往當一面；持樂都之節，坐護諸羌。稱公渥窪，視秩空土。於戲！昔祖宗懋賞，山河之誓猶存；父子輸誠，鍾鼎之銘不墜。益勤偉績，尚有殊恩。可特授金紫光祿大夫、檢校司空、充西平軍節度使、西蕃邈川首領、上柱國，特封燉煌郡開國公，食邑五千戶、食實封五百戶。《宋大詔令集》卷二四〇。

婉儀鄭氏進位賢妃制

崇寧元年十一月七日

門下：仰以觀天，上取四星之象；坐而論禮，外侔三事之尊。國有列妃，世無虛位。欲正人倫之本，必資邦媛之良。爰詔大廷，肆頒顯冊。婉儀鄭氏徽柔淑哲，和懿靜專。率禮稱詩，實稟真於高胄；宣慈流化，遂冠德於後宮。動則聞環珮之音，居則視箴圖之戒。已襲嘉祥之繁衍，尚稽寵數之褒崇。循按典章，申加位號。序陟軒龍之亞，服參綸翟之華。其表正於婦官，以協成於陰教。於戲！《關雎》之思窈窕，而無傷善之心；《卷耳》之知勤勞，以有進賢之志。貽訓自昔，承休在今。尚祇服於茂恩，庶永綏於多福。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三。

諭輔臣遵神宗優待宗室先志手詔

崇寧元年十一月十二日

神宗嘗詔宗室年長者推恩，又嘗詔袒免外兩世貧無官者賜田，又嘗詔外任者許居於兩京。今宜遵先志。《宋會要輯稿》帝系五之一五（第一冊第一一九頁）。

貶責元符上章疏誣毀先帝者詔

崇寧元年十一月甲辰

元符下詔求直言，蓋欲廣朕聞見，裨益政治。比以所上章疏，付之有司，考其所言，內有附會姦慝、誣毀先帝政事者總五百四十一人。然惡有淺深，罪有輕重，取其詆譏謗斥言之尤甚者三十八人，覽之流涕，弗忍再觀。得罪宗廟，朕不敢貸！可責逐遠方。次等者四十一人，其言亦多詆譏，各與等第降官，責遠小處監當，以戒爲臣之不忠者。《宋會要輯稿》職官六八之四（第四冊第三九一〇頁）。又見《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三，《東都事略》卷一〇，《九朝編年備要》卷二六。

錢氏特封信都郡主詔

崇寧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秦魏國大長公主第三女錢氏已與故李瑋男承徽議親，特封信都郡主。所有請給祇應人并添賜生料細食等，并依長女宜春郡主例施行。《宋會要輯稿》帝系八之一九（第一冊第一七二頁）。

全宋文卷三五五二

宋徽宗 一〇

韓忠彥責散官濟州安置制

崇寧元年十二月癸丑

朕惟河湟故壤，外制氏羌。神考眷謀，常命經理。紹聖繼志，克成厥功。而蠹政害能之臣，爲蹙國資寇之計，幅員千里，舉而棄之。恤將覆軍，禍逮生齒。興言及此，彌以蠹然。黷害先猷，朕不敢赦。降大中大夫、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韓忠彥，憑籍世資，冒至宰輔。本懷異意，終不革心。濟惡朋姦，無所忌憚。廢徹竟土，誅戮將臣。快彼敵情，沮我士氣。彈章沓至，稽驗咸實。往副戎節，處於濟南。茲爲寬恩，其務循省。可特責授崇信軍節度副使，濟州安置。《宋大詔令集》卷二一二。

哲宗子鄧王贈皇太子改諡獻愍制

崇寧元年十二月辛酉〔二〕

朕惟先皇帝在位十有六年，憂勤庶政，夙夜靡遑，祇遘先猷，功被天下。皇嗣克生，降年不永。重惟繼序不忘之義，宜盡因心則友之恩。用詔有官，申頒顯命。哲宗皇帝子、贈太師、尚書令、兼中書令鄧王諡沖獻，茂性生知，庶幾日就，命之弗淑，人以恫嗟。肆朕纘承，載加贈典。爰念初詔，恩禮未隆，非所以上慰在天之靈，稱朕報施之萬一。錫之命數，正位儲宮。尚其精誠，知克嘉享。可特贈皇太子，仍改賜諡曰獻愍。《宋大詔令集》卷二五。

〔二〕年月日原無，據《宋史》卷一九《徽宗紀》補。

禁以邪說并元祐學術教授學生詔

崇寧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諸邪說詖行，非聖賢之書，并元祐學術政事，不得教授學生，犯者屏出。《宋會要輯稿》刑法二之四

二（第七冊第六五一七頁）。又見《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

諸路轉運使以財賦虧贏行賞罰詔

崇寧元年

歲以錢穀出入名數報提刑司保驗，以上戶部；戶部歲條諸路轉運使財賦虧贏，以行賞罰。諸路無額錢物，立式下提刑司，括三年外未發數，期以一季聞奏。《宋史》卷一七九《食貨志》下一。

賞告發銅坑人詔

崇寧元年

應告發銅坑除依條賞格酬獎外，爐戶賣銅每挺收剋錢五文與元告發人充賞。《宋會要輯稿》食貨三四之二一（第六冊第五三九九頁）。

張敦禮移寧海軍節度諭本鎮勅書

勅：朕以張敦禮國之至嫺，朕所優睠，擢陞闔寄，榮建將旄。眷惟晉寧，遠控荒服。用資屏翰，倚以鎮臨。成命甫頒，輿情想愜。今特授張敦禮持節容州諸軍事、容州刺史、駙馬都尉、充寧海軍節度使、容州管内觀察處置等使。故茲示諭，想宜知悉。《宋大詔令集》卷一八九。

諸路教授教導有方貢試如法者許保明再任詔

崇寧二年正月甲申

諸路教授自外任移者，除依條通理考任許就仕陞改，其教導有方、貢試如法者，仍聽保明再任。內廣南路應陞改者，減舉主一人。《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六。

責罰任伯雨等詔

崇寧二年正月乙酉

任伯雨除名勒停，編管昌化軍；陳瓘除名勒停，編管廉州，龔夬除名勒停，編管象州；馬涓除名勒停，編管澧州；陳祐除名勒停，編管歸州；李深除名勒停，編管復州；張庭堅除名勒停，編管鼎州；江公望責授衡州司馬，永州安置；鄒浩除名勒停，昭州居住。已上並永不得收叙。王覲除名勒停，臨江軍居住；責授道州別駕、台州安置豐稷除名勒停，建州居住；奉議郎、監中嶽廟陳次升除名勒停，建昌軍居住；降授承議郎、管句玉隆觀謝文瓘除名勒停，邵武軍居住；責授楚州團練副使張舜民除名勒停，房州居住。《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蔡京除右光祿大夫尚書左僕射制

崇寧二年正月丁亥〔二〕

門下：綏四方，復大業，屬在於眇躬；佑乃辟，康兆民，允資於元輔。進陟時傑，秉操國鈞。粵惟先正之臣，克任天下之重。爰旌丕烈，誕告朝倫。通議大夫、守尚書右僕射蔡京，器博而用周，名高而實茂。學際天人而不惑，材兼文武而具宜。被遇裕陵，早預叡神之制作；發文紹聖，久勤禁密之論思。逮予訪落之初，首建紹休之訓。孤忠自許，惟堅體國之誠；經德不回，曾靡合時之術。自延登于政府，暨擢實於宰司。謀猷益嘉，夙夜匪懈。攷古而修紀律，設屬而講事功。庶官惟和，百度以正。適遠戎之弗率，繁多算之是圖。師不逾時，慮無遺策。四裔偃兵革之氣，百姓厚衣食之源。疇若顯庸，升華左揆。分侍東臺之峻，躡躋文階之崇。增衍爰田，陪敦真食。萃茲寵渥，併示眷懷。於戲！位冠群臣，孰越蕭何之畫；爵隆五等，蓋先裴度之功。惟乃殊勳，無愧前哲。永協于治，往孚于休。可。《宋大詔令集》卷五八。又見《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二〕丁亥：《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繫於丁未。

許劉混康修建道觀詔 崇寧二年正月己丑

許茅山道士劉混康修建道觀，仍令直奏災福，無得隱匿。《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七。

賜劉混康詔 崇寧二年正月九日

勅劉混康：修真務本，高道有常之士；學業爲心，去執忘貪之德。特守去病之術，普設濟人之方。爾自離闕下，將周歲紀，近覽來奏，喜聞安靜。所乞立木事，已降指揮修建，本觀所要疾速選定日期興工。如逐旋有闕，一一奏來。春氣漸和，自加調適。謹奉天時，以滋妙道。崇寧二年正月九日。

《茅山志》卷三。

誠諭學校詔 崇寧二年正月辛丑

學校長善育材，無以文勝質；選賢興能，無以私撓法。毋恪於始而怠於終，毋便己私而撓官事。

《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六。

恢復黔中曲赦荆湖南北詔

崇寧二年正月二十四日

門下：黔中舊服，湖外要封，開拓之機，兆從列考；棄捐之失，成自姦朋。寢令徭酋，輒擾邊圉。欲恤民而除暴，爰命將以興誅。師不踰時，事無遺策。蕩平巢穴，係執馘俘。餘威布宣，蠢類懷附。按圖而歸故地，改衽以作新民。襟帶九溪，幅員千里。然念兵屯從征戍之役，糧餉起轉輸之勞，其霈渙恩，以綏遐俗。可曲赦荆湖南北路〔一〕。於戲！招携來遠，邊爾蠻方；布德行仁，惠茲南國。播告有衆，體予至懷。《宋大詔令集》卷二一九。

〔一〕此赦文內容，《宋會要輯稿》選舉一五之二八載有部分文字，附錄於此：「荆湖南北路應本路進士省試下四舉、御試下兩舉，諸科省試下五舉、御試下四舉，並特免將來文解。」

令監司分部決獄詔

崇寧二年正月二十六日

臣僚言天下囹圄見効治者一百四十餘事，證逮多者五七十人，少者尚二三十人，已無慮數千人矣，而縣之獄不與焉。窮冬沍寒，重圍叢棘之中，桁楊接習之下，寧無向隅而泣者？慮傷陰陽之和，

朕甚憫之。可令監司乘驛躬訊，限二月結絕，仍具獄官姓名、推治事日報御史臺，令具籍檢察。《宋會要輯稿》刑法五之三〇（第七冊第六六八四頁）。

元符皇后進號太后賜名崇恩宮詔

崇寧二年二月甲寅〔二〕

朕入繼大統，獲承至尊。永惟哲宗皇帝不克與子，而元符皇后實與定策。推之恩義〔二〕，夙夜靡忘。故鄧王已追贈爲皇太子。母以子貴，于古有稽；而禮以義起，惟事之稱。宜崇位號，以慰在天之靈，稱朕友恭敦報之意。可進號太后，除依禮部所定加崇儀制外，其儀衛人數及請俸奏薦恩澤等，並依昨欽聖憲肅皇后元符三年體例施行，餘依皇后禮制施行。其宮賜名崇恩之宮。《宋大詔令集》卷一七。又見《宋會要輯稿》后妃一之二一（第一冊第二三一頁）。

〔二〕甲寅（五日）：《宋會要輯稿》繫於「七日」。

〔三〕推之：右引作「因心」。

元符皇后劉氏進號太后制

崇寧二年二月七日

門下〔二〕：朕獲承至尊，嗣有令緒。顧我烈考，寔能配天。念茲哲宗，弗克與子，遂揚末命，肆

及眇躬。載惟付託之大恩，實有諮謀之初議。誕揚顯冊，播告治朝。元符皇后劉氏端壹誠莊，柔明懿淑。謹鳴玉佩環之度，廣友瑟流荇之仁。天下從風，則有化家邦之道；禁中定策，則有安社稷之功。宜極褒崇，以彰報稱。尚循近比，乃復曠時。適憲府之建言，俾曲臺之論定。蓋以弟及之義，實從於兄；母貴之因，亦繫其子。既冊命已加于獻愍，則典章當視于慈徽。用斟酌于情文，爰進升于位號。備增儀物，崇建宮庭。以盡友恭之心，以明繼述之志。於戲！禮由義起，率因事以制宜；名與功偕，斯顯庸而揆實。惟德尊者物必稱，而施重者報亦隆。其茂對於閔休，以永綏于遐福。可進號太后，仍令有司擇日備禮冊命。《宋會要輯稿》禮五〇之五（第二冊第一五三五頁）。又見《宋大詔令集》卷一七。

〔二〕門下：原無，據《宋大詔令集》補。

中書省修立到殿中監六尚局官制答詔

崇寧二年二月十二日

六尚局各添置管勾一員，內典御已增置一員外，共置提舉六尚局一員，以入內省官充。雜壓、殿中監在正議大夫之下，提舉六尚在延福宮使之上，餘依擬定。《宋會要輯稿》職官一九之七（第三冊第二八一四頁）。

成都府利州路瀘南路各添差走馬承受一員詔

崇寧二年二月十七日

成都府、利州路、瀘南路各添差內臣一員爲走馬承受，內瀘南兼梓州路。《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一之

一二五（第四冊第三二二九頁）。

獎諭程節敕

崇寧二年〔二〕

敕程節：省廣西經略司奏，「安化三州一鎮蠻賊結集八千餘人，於地名卸甲嶺、吳村、蒙家寨等處作過。黃忱等部領兵丁等二千九百九十餘人與賊鬪敵，斫到五百四十八級，陣亡一十八人，賊兵大敗，奪到孳畜器械三萬餘數。得功人乞推恩，候敕旨」事，具悉。蠻蜚跳梁，爲郡邑害。維予信臣，克奮威略，選用材武，提兵格鬪，斬首捕虜，厥功著焉。除惡靖民，嘉乃之舉，故茲獎諭，想宜知悉。春暄，卿比平安好？遣書，指不多及。二十五日〔二〕。《桂林石刻》上。又見《粵西金石略》卷五。

〔二〕按此敕末題「二十五日」，不知何月。考《宋史·徽宗紀》：崇寧二年「二月辛亥，安化蠻入寇，廣西經略使程節敗之。」獎諭敕之降或亦在二月。姑編於此，俟考。

〔二〕原刻後尚有：「崇寧二年五月二十七日，桂州龍隱巖釋迦禪寺住持、傳法沙門、賜紫仲堪上石。」

諸路學田戶絕田以有餘補不足詔 崇寧二年二月丙子

諸路學田，一路所管戶絕田多寡不同，以有餘不足相補，通一路支用。《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

二。

差王厚專切招納青唐詔 崇寧二年二月戊寅

青唐自神宗以來，遣人綏納，久有向漢之心。昨王瞻等因其歸順朝廷，許之招懷，只緣帥司不務協心，致其疑沮，故一方功緒，終未克就。自那回兵馬，後來彼土酋領向慕中國，其心不已。今差知河州王厚專切招納，走馬承受童貫往來勾當，仰本路經略、安撫、都總管司公共協力濟辦。《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九。

宗室非袒免親試中經律義人與三班奉職詔 崇寧二年三月二日

宗室非袒免親試中經律義人，與三班奉職，書家狀，讀律人與三班借職，仍附特奏名進士放榜推

恩。《宋會要輯稿》帝系五之一八（第一冊第一二〇頁）。

充儀張氏進位賢妃制

崇寧二年三月三日

門下：朕嗣守邦圖，繼紹祖服。迺眷嬪嬙之舊，蚤推輔佐之能。彤管流芳，著五朝之懿範；綸衣錫命，分六服之寵章。播告治庭，誕□□聽。充儀張氏秉柔明之則，諧燕婉之儀。法度幽閒，言容靖順。有淑哲之行，故遇於昭陵；有寬裕之心，下浹于朕御。顧年德之並茂，且名號之未崇。用嘉沖徽，肆啓優渥。參稽往則，進陟列妃。以獎夙勤，以敦異數。於戲！位峻軒龍之亞，秩侔公衮之崇。王化是基，禮文絕等。往膺休顯，永介壽康。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三。

皇第四女封淑慶公主制

崇寧二年三月三日

門下：朕纂承丕基，欽篤前列。帝室多祉，誕膺邦國之祥；天孫下遊，更浹宮闈之慶。眷予愛女，爰錫美名。豈曰私親，是惟成憲。命龜薦吉，孚號告廷。皇第四女毓粹仙源，分榮寶系。英華秀發，婉慧生知。性自得於柔嘉，教靡煩於保傅。將盡增其異稟，茲寵賚於徽章。秩視真王，禮參正后。主公侯之同姓，申父子之至恩。以協公言，以恢大化。於戲！愛形乎內，仁斯覆於萬方；治先於

家，風遂行於四海。往履多福，勉流淑聲。可。《宋大詔令集》卷三八。

西京奉安哲宗御容畢曲赦西京詔

崇寧二年三月五日〔一〕

門下：朕撫運重熙，承祧永泰。劍舄從葬，夙畏軒臺之靈；衣冠出遊，遠追漢廟之廣。祇遣近輔，肅將睟容。趨六聖之會宮，即三川之梵宇。旁開館御，仰對威神。涓選嘉時，舉行舊典。慰華夏之衆望，揚宗社之閔休。言念工徒，咸謹繕修之役；載瞻仗衛，率殫護從之勞。其布渙恩，以綏列甸。應西京管內。云云。於戲！奉先盡禮，將致友恭之心；厚下施仁，當流寬大之澤。咨爾黎庶，體予顧懷。《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三。

〔一〕五日：《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繫於六日乙酉。

皇兄似特授守太師充河東山南西道節度使勳食邑食實封如故

崇寧二年

三月五日祥除

門下：朕席列聖之基圖，荷太母之顧復。極四海之養，靡及承顏之怡；終三年之喪，敢忘達報之

禮！迺眷同生之長，共深在疚之悲。維祥事之既除，蓋命書之錫寵。我有大號，告于庶工。皇兄、荆南淮南節度、管内觀察處置等使、守太尉、開府儀同三司、荊州牧、上柱國、陳王、食邑一萬三千八百戶、食實封四千二百戶、賜詔書不名，祕，資厚而行恭，氣和而履正。出神明之胄，有詩書禮樂之風；極貴富之榮，無車服珍寶之玩。飭躬惟懋，成德用章。庸進陟於上公，俾易儕於九牧。申加異數，併示寵光。於戲！居列棣華，益重開元之美，鐘鳴長樂，每懷慈德之恩。尚既乃心，永綏厥位。可。《宋大詔令集》卷三一。

皇弟保特授依前守太保開府儀同三司青州牧兼兗州牧衛王充鎮海

泰寧等軍節度使加食邑食實封勳如故制

崇寧二年三月五日

門下：朕獲承至尊，克紹先烈。維時太母，嘗洪濟于艱難；肆予冲人，用永懷于追慕。迺眷天倫之戚，其驚祥事之除。宜推孚號之恩，以重慈闈之託。皇弟、護國、山南西道等軍節度、管内觀察處置橋道等使、守太尉、開府儀同三司、河中尹、兼興元尹、上柱國、衛王、食邑一萬三千五百戶、食實封四千戶侯，器資純茂，識度邃夷。性自率於溫恭，行日章於孝謹。防邪僻而返中正，志爲君子之儒；閱禮樂而敦詩書，力學先王之道。俱沐欽儀之鞠育，並深哲廟之提携。歲籥荐更，遺言未遠。禮

不忘於報本，澤敢後於同生！申錫爰田，易封巨屏。以增榮於秩序，以夾輔於邦家。於戲！友則因心，親莫隆於立愛；樂乎爲善，事維務於慎終。往孚于休，以懋爾祉。可。《宋大詔令集》卷三一。

皇弟似特授依前守太保開府儀同三司荊州牧兼徐州牧蔡王充荆南

武寧等軍節度管内觀察等使加食邑食實封勳如故制

崇寧二年三月五日

門下：朕奉先帝之燕謀，承太母之顧託。永惟宗廟之重，莫敢違寧；睠言兄弟之親，資以自輔。爰共深於哀疚，且甫訖於祥除。申錫寵章，庸示休命。皇弟、鳳翔雄武等軍節度、管内觀察處置等使、守太保、開府儀同三司、鳳翔尹、持節秦州諸軍事、秦州刺史、上柱國、蔡王、食邑一萬三千五百戶、食實封四千戶似，英華秀發，德善日滋。行惟禮義之歸，學有師儒之訓。逮更喪制，益見孝思。兼將相之崇資，易荆徐之新牧。載加真食，并衍爰田。恩非予私，文以情稱。於戲！非彝勿用，勉膺康叔之賢；大雅不群，往迪河間之哲。無替朕命，以孚于休。可。《宋大詔令集》卷三一。

皇弟偲特授依前守太尉開府儀同三司揚州牧兼雍州牧定王充淮南

永興等軍節度使加食邑食實封勳如故制

崇寧二年三月五日

門下：內睦九族，爲治國之大經；服喪三年，實報親之達禮。矧我同生之季，共深在疚之悲。茲方事於祥琴，必載新於命韞。誕揚孚號，播告治廷。皇弟、成德定武等軍節度、管内觀察處置等使、守太保、開府儀同三司、真定尹、持節定州諸軍事、定州刺史、上柱國、定王、食邑一萬三千戶、食實封四千三百戶偲，志守靖恭，氣識邁往。規東平之爲善，憲河間之好書。孝謹克家，忠醇事上。力行信厚，聿追麟趾之風；勿替急難，益重鵠原之愛。維是苴麻之飾，既更日月之除。庸示褒崇，肆加寵賚。增陪真賦，易殿大邦。於戲！恩浹宗強，大爲藩屏之固；世推德盛，滋多子孫之休。懋昭令名，永服茂渥。可。《宋大詔令集》卷三一。

禁黨人子弟擅到闕下詔

崇寧二年三月乙酉

應元祐及元符之末黨人親子弟，不問有官無官，並令在外居住，不得擅到闕下，令開封廂界各據

地分覺察。如當職官知而不糾，或不用心探緝，遂致容隱，別因事敗露者，並重行黜責。其應緣趨附黨人罷任在外指射差遣，及得罪停替臣僚，並依黨人子弟施行。《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又見《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

試禮部奏名進士制策

崇寧二年三月八日

昔者聖人之用天下也，任之以道，立之以政，父之以人，故敷五典則遜，修九功則叙，迪百工則釐，綏四夷則服，朕甚慕焉，而未知所以爲此之方。永惟先帝盛德大烈施及後世博矣，追而復之，罔敢墜失。蓋以恩睦族，故爲之品制祿秩而辨疏之等〔一〕；以經造士，故爲之衆，建師儒而興庠序之教。平其市價，通其有無，以修理財之政；明其功賞，復其境土，以宣禦戎之威。彰善癉惡，以明君臣、父子、兄弟之義。凡此於朕志，謂庶乎其可矣。然而道德之難明，風俗之不一，何也？儀刑緝熙，欲其效見有加而澤被生民，賴及萬世，則必有道以致於斯也。子大夫其悉意爲朕言之無隱。《宋會要輯稿》選舉七之三十一（第五冊第四三七一頁）。

〔一〕「疏」上疑脫「親」字。

賜劉混康詔

崇寧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勅劉混康：爾自別京師，脩改歲華，完修祠殿，備悉勤勞。近覽奏章，具知安裕。所云殿名，以「天寧萬福」可也，其《清靜經》並依所奏。爾肅恭祀事，達于上境，所見災祥，何不具奏？此者牟麥發生之際，惟藉膏澤之力。迺自春首以來，頗愆時雨，未濟四郊之農，甚慘千箱之望。朕心憂懼，夙夜匪遑。爾當悉心，體予至懷，用斯懇切之誠，精加祈禱之意。以名非高道，豈達清都？餘宜將愛，愈深妙理。山林幽靜，更保真常。崇寧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茅山志》卷三。又見《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七。

全宋文卷三五五三

宋徽宗 二

皇第三女特封順慶公主制

崇寧二年三月

門下：朕迹風化之源，則治繇近始；率敦叙之典，則恩必內崇。仁匪私親，禮將明分。皇第三女柔嘉之則，稟自生知；岐嶷之姿，得之天性。穠華滋發，賢範日新。無煩傅姆之勤，蚤著成人之度。思輔淑質，用加美名。主之同姓之公，視以真王之秩。庸侈皇圖之慶，益昭家道之祥。於戲！《詩》紀王姬，蓋推車服之盛；漢尊帝女，實優湯沐之封。惟克順承，乃膺多福。可。《宋大詔令集》卷三八。

諭提舉司每路教授增歲舉改官數詔

崇寧二年四月戊午

提舉司：每路教授及十人以上者，歲舉改官增三人，不及者一人，不許舉他官。有能訓導學生中

太學上舍數及八分者，提舉學事官保明以聞，國子監驗實，依太學博士正錄法改官。《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六。

戶部言提舉司請再展蘇州人戶欠負二年答詔 崇寧二年四月

據住催月日並行除豁指揮到日，依元降催科指揮施行，外路依此。《宋會要輯稿》食貨三七之三

（第六冊第五四六五頁）。

錢景允乞依例買撲醋坊撥充軍學應干支費詔 崇寧二年四月十四日

令本路提舉常平司勘會，如不公，公使庫買撲即依所申。餘路依此。《宋會要輯稿》崇儒二之一〇

（第三冊第二一九二頁）。

賜王厚詔 崇寧二年四月甲子

委汝以招納青唐事措置施設，蕃中情偽如何？審量羌人誠心向化，有無端緒？已上設施方略、應

酬對答語言，并仰具確實事狀奏來。《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九。

諸路州及萬戶縣並置監市易務兼抵當庫官詔

崇寧二年四月十九日

諸路州及萬戶縣並置監市易務兼抵當庫官，大州二員，餘州及縣一員，專行其事。所差官大州大使臣一員，文臣一員，承務郎以上。《宋會要輯稿》食貨五五之四五（第六冊第五七七〇頁）。

初謁景靈宮赦

崇寧二年四月二十日〔二〕

門下：朕弟及承祧，君臨御極。永泰甫成於陵邑，欽儀遽燎於容衣。荐罹艱棘，久宅亮闇。恭默思治，四年于茲。賴帝降康，俾從時父。星緯循度，海隅向風。萬民興悅豫之懷。百穀應豐穰之望。既得神天之佑助，實由祖考之燕寧。迨此免憂，始獲祇見。對威靈於原廟，躬致齊誠；按仙聖於真祠，誕膺景貺。其敷大號，以賚多方。可肆赦天下。云云〔二〕。於戲！斂福錫民，將慶備成之熙事；好生育物，廣敷昭格之惠心。咨爾黎元，體予至意。《宋大詔令集》卷二一六。

〔二〕原題作《崇寧元年四月二十日赦》。今考詔文云「恭默思治，四年于茲」，則當是崇寧二年。又《宋史》卷

一九《徽宗紀》一，崇寧二年四月二十一日己巳，「以初謁景靈宮赦天下」。與詔文「對威靈於原廟，躬致齋誠」內容合，據改。

〔二〕此赦文內容以「云云」刪，《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宋會要輯稿》載有所刪部分內容，附錄於下：「應自元祐以來將元豐、熙寧臣僚責降，及自元符三年責降紹聖、元符臣僚，除已降指揮牽復外，其合得恩數，有尚拘存亡之限。仰吏部勘會，元非犯贓罪，看詳詣實，計其合得官。除俸給外，不以存亡，並特與給還。應見貶謫命官，除元祐姦臣及到貶所未及年外，未量移者與量移，應合叙用人依該非次赦恩與叙。」（《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二）「應見貶謫命官除元祐姦臣及到貶所未及年外，未量移者與量移，合叙用人依該非次赦恩與叙；衝替命官係事理重者，與減作稍重，係稍重者減輕，輕者便與差遣；使臣比類施行。」（《宋會要輯稿》職官七六之二五）「除興慶軍進士諸科元符三年十一月五日已降指揮外，興仁、隆德軍到省進士兩舉、諸科三舉，並與免將來文解一次。」（《宋會要輯稿》選舉一五之二八）

太后受冊寶並依皇后禮制詔〔一〕 崇寧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太后受冊寶，並依皇后禮制，仍以五月二十八日御文德殿發冊。《宋會要輯稿》后妃一之二一（第一冊第二三一頁）。

〔一〕太后：原作「太皇」。按是年五月二十八有《皇后劉氏爲皇太后冊文》，則「皇」字當是「后」之誤，據

改。下同。

焚毀三蘇文集等印板詔

崇寧二年四月乙亥

三蘇、黃、張、晁、秦及馬涓文集，范祖禹《唐鑑》、范鎮《東齋記事》、劉攽《詩話》、僧文瑩《湘山野錄》等印板，悉行焚毀。《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追毀程頤出身以來文字詔

崇寧二年四月戊寅

程頤追毀出身以來文字，除名，其入山所著書，令本路監司常切覺察。《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吳居厚尚書右丞制

崇寧二年四月戊寅

執政大臣，朕所考慎。庶資諧弼，底于熙平。肆頒渙恩，以褒茂德。具官吳居厚才周器博，通達治綱。服勤官術，衍溢邦賦。睠言嘉績，簡在朕心。庶言其同，命汝予翼。欲覲經邦之效，進承綱轄

之司。疇陟崇階，式昭優眷。同心同德，尚思繼于古人；有猷有爲，益勉攄于遠業。往祇明命，永孚于休。《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安惇同知樞密院事制

崇寧二年四月戊寅

朕惟機政之地，宥密是司。非謀猷克壯，不足以倚毗；非議論所歸，不足以圖任。灼知滋久，褒陟爲宜。具官安惇學博才高，出膺世用。踐更要劇，休有顯稱。曩罹險難，益光確操。進掌武部，協濟典常。彌簡朕心，兼采輿誦，庶獲巖廊之議，擢陪機軸之司。疇錫穹階，併昭異數。爾其迪慮深遠，益謀疆圉之牧寧；秉心宣通，思竭股肱之佐佑。往祇厥服，毋替朕恩。《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賢妃鄭氏進位淑妃制

崇寧二年五月三日

門下：六寢建官，率備高華之選；四妃辨位，尤尊淑哲之名。眷言禁掖之英，實預潛藩之舊。其頒渙號，以告治朝。賢妃鄭氏天資靖恭，世系良顯。親值聖人之興運，茂爲君子之好逑。感會風雲，涵濡雨露。承休襲慶，屢占弓韠之祥；履正蹈和，常謹珮環之節。教行九御，秩視三公。適誕布於湛恩，肆優加于寵典。進升位序，敷錫命書。以旌輔佐之功，以懋柔嘉之則。於戲！風惟正始，朕方綏

御於家邦；德必慎終，汝尚憂勤於夙夜。永膺榮祿，益遠徽猷。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三。

冀國長公主封秦國長公主制

崇寧二年五月六日

門下：朕承燕詒之考烈，賴雍佑之母慈。禮變禪祥，甫畢三年之制；恩隆骨肉，將刑四海之風。惟時同生，乃同貴主。特頒顯冊，爰告治朝。冀國長公主毓秀璇源，發祥寶緒。質美瑛瑤之粹，姿穠桃李之華。大國名都，視以真王之秩；高門勳胄，主之同姓之公。寵祿愈光，賢聲彌劭。逮茲免服，肆以推恩。易中冀之舊封，啓咸秦之新壤。用彰懿範，期廣孝心。於戲！帝妹既歸，當蘄於受祉；天姻惟隔，亦尚於宜家。益懋徽猷，永膺遐福。可。《宋大詔令集》卷三八。

皇第五女特封延慶公主制

門下：朕嗣有令緒，率由舊章。帝祚是承，敢忘繼繼之重；人治爲大，孰先親親之恩。眷惟諸女之封，茲實有邦之制。誕告列辟，庸示至公。皇第五女柔明夙成，韶令日就。天資自度，姆教靡勤。雖越在於孩提，宜進膺於位序，以侈宮闈之慶，以將閨壺之脩。盍舉前彝，用昭寵數。於戲！主之同姓，惟王室之是尊；錫以美名，見天孫之特異。勉循圖史之戒，茂對車服之華。嘉聲垂延，多福

□□。可。《宋大詔令集》卷三八。

韓國長公主特封魯國長公主制

崇寧二年五月六日

門下：睦族惇宗，是惟天子之孝；分封錫號，斯亦聖人之公。朕紹業泰陵，蒙休慈德。感慕甫終於哀制，褒崇當及於懿親。其布徽章，以孚衆聽。韓國長公主稟資令淑，造行柔嘉。遠積潤於紫潢，夙揚輝於寶婺。從傅姆之教，則樂善以忘勞；飭王姬之車，則降嬪而盡禮。素顯宜家之譽，屢疏封國之腴。祇服寵光，率循憲度。肆易名於韓土，爰析壤於魯郊，以昭惇叙之仁，以協榮懷之慶。於戲！施深則報重，屬近則恩隆。刑孝友之風，庶其無愧；茂肅雍之德，時乃有休。益蹈箴規，永綏壽祉。可。《宋大詔令集》卷三八。

慶國長公主進封益國長公主制

崇寧二年五月六日

門下：朕席昭孝之閔休，承欽儀之至德。竭誠盡禮，顧未足以報功；立愛施仁，宜莫如於叙族。欲致廣恩之道，必先同氣之親。其詔治廷，以頒褒冊。慶國長公主秉心淵懿，履行粹和。慶鍾長發之源，資稟少成之智。動循典訓，居蹈箴規。淑慎爲儀，則有齊之季女；肅雝迪德，則彼美之王姬。必

錫號以分封，猶待年而築館。誕增燕譽，益懋寵先。改慶朔之名區，撤岷梁之善壤，以敦天屬，以睦民風。於戲！授之不以私，蓋有古今之通誼；親之欲其貴，實存仁孝之至情。祇服訓辭，永膺壽嘏。可。《宋大詔令集》卷三八。

皇第六女特封壽慶公主制

崇寧二年五月六日

門下：篤天性之至愛，則仁始於親；尊王道之丕彝，則禮先乎近。眷予幼女，早膺設帨之祥；舉國舊章，爰布告廷之命。皇第六女柔嘉異稟，溫惠夙成。分寶婺之凝輝，毓璇源之秀潤。剪鬢午建，方觀婉孌之初；帶瑗丁辰，已著肅雝之漸。瑟彼瓊琚之佩，煜然桃李之華。雖未教於公宮，寢克諧於姆訓。屬諏龜之協吉，乃出綍以疏榮。氣當長養之時，樂具舒和之奏。主之同姓，視以真王，以昭考室之祥懷，以須築館之燕譽。於戲！壽特高於五福，以莫不增；慶本自於一人，求錫爾類。茂綏嘉號，翕受沖祺。可。《宋大詔令集》卷三九。

責罰曾布曾紆曾繰詔

崇寧二年五月丙戌

並依刑部大理寺所斷刑名，特不以近除赦原。責授賀州別駕、衡州安置曾布責授廉州司戶參軍，

依舊衡州安置；勒停人、前承議郎曾紆特送永州編管；承奉郎曾繰除名。《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〇。

曾布廉州司戶制〔二〕 崇寧二年五月丙戌〔三〕

宰相之任，所以儀刑百辟，表正風俗。苟或自迪匪彝，邇貨遠義，挾私淪愛，害于政事，責成之旨，不亦悖乎！責授賀州別駕、衡州安置曾布，久秉樞機，進宅端揆。陰縱諸子，交通賂遺，流言沸騰，彈章交上。疑駭朕聽，嘗試辨之。簡孚靡竟，狼籍斯得。覽牘愀然，重竄荒裔。薄示褫削，尚安故居。愈其省循，服我寬宥。可特責授廉州司戶參軍，員外置，依舊衡州安置。《宋大詔令集》卷二一〇。

〔二〕廉州：原作「廣州」，據《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〇，《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又卷四七一《曾布傳》改。下同。

〔三〕年月日原無，據《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〇、《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補。

內藥局主行事務詔

崇寧二年五月九日

御藥院，可候殿中省六尚建局日〔二〕，除供御湯藥事釐歸尚藥局，又供應御衣等釐歸尚衣局外，

其崇恩宮等處供應及排辦香表、國信禮物、御試舉人、臣僚夏藥，并自來應干事務等，並依舊主行，仍改名內藥局。其見勾當官已係六尚職事者，令兼勾當，依舊禁中供職。今後新差到官準此。《宋會要輯稿》職官一九之八（第三冊第二八一四頁）。

〔二〕殿：原作「省」，據原書上下文改。

殿中省食直錢詔

崇寧二年五月九日

殿中省食直錢，內尚輦局典御、奉御，仍破第三等御厨食，餘依舊。提舉四十貫，管勾三十五貫，典御三十貫，奉御二十貫。《宋會要輯稿》職官一九之八（第三冊第二八一四頁）。

差兩制官選試尚藥局醫官詔

崇寧二年五月十一日

差兩制二員選試尚藥局醫官，並依試診御脉醫官條例施行。《宋會要輯稿》職官一九之八（第三冊第二八一四頁）。

併局改官詔

崇寧二年五月十四日

已置尚食局，其御厨、翰林司併入太官局，太官令五員。見勾當御厨官夏倜、王遵、張大忠並改充勾當太官局，黃滂改充太官令。其見令光祿寺太官令亦依此改入本局，惟掌祠事。翰林司供御事已併入尚食局，餘事合存留，翰林司并見任官依舊。已置尚衣局，合併尚衣庫入祇候庫，見任官併入祇候庫。已置尚輦局，御輦院供御事已併入尚輦局，餘事併入車輅院。除已差充六尚局官外，御輦院改爲中車院，更不併入車輅院，監官改爲勾當中車院。《宋會要輯稿》職官一九之八（第三冊第二八一四頁）。又見同書職官二一之六（第三冊第二八五五頁）。

路昌衡等責官詔

崇寧二年五月甲午

寶文閣直學士、左中散大夫、知應天府路昌衡落職，提舉明道宮；朝散大夫、直秘閣、管勾太極觀張恕落直秘閣，降授朝奉大夫，添差監高郵軍酒務；朝請郎、管勾鴻慶宮楊瓌寶降授朝奉郎，添差監宿州鹽茶酒稅；降授奉議郎、權發遣華州陳并降授承事郎〔二〕，添差監漣水軍鹽茶酒稅；降授宣德郎、新差簽書秀州判官事周鏐降授承務郎，添差監泉州茶鹽稅；朝散郎、管勾崇禧觀蕭刂降授承議

郎，添差監漳州鹽稅；右朝散大夫、管勾崇福宮趙越降授朝散大夫，添差監無爲軍鹽酒稅；丁憂人、前承議郎倪直孺降授宣德郎，添差監南劍州鹽稅；朝奉郎滕友特降授奉議郎，添差監泗州鹽稅。梁安國、何大受、蘇迴、檀固、王箴並勒停，不收叙。安國齊州，大受襄州，迴華州，固湖州，箴通州，並羈管。鄧允中、梁俊民、江洵、陸表民、方适並特衝替，私罪事理重，永不得改官。葉世英追奪元授假承務郎。《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二〕「陳」下疑有脫字。

全宋文卷三五五四

宋徽宗 一二

皇第三子楫特授檢校太尉充山南東道節度使上柱國楚國公食邑

食實封制

崇寧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門下：有天下而置諸安，國莫強於藩屏；多男子而任之職，世尤重於本支。朕欽若大猷，永思至德。昊穹孚佑，賢嗣繼生。剪髻命名，肇新於慶禮；苴茅疏爵，增賁於徽章。誕告明廷，顯揚丕號。皇第三子楫冲和淵靜，敏悟英奇。實鍾粹於天潢，遂發祥於帝武。嶷然有異，咸推性稟之良；卓爾不群，早見德成之漸。宜舉始封之舊典，爰因盛夏之吉時。表襄漢以建旄，徹荆衡而賜履。牙璋犀節，崇將闡之威儀；袞服繡裳，備公台之物采。兼隆勳級，併賜戶租。欲其承蕃衍之休，將以協榮懷之慶。於戲！親賢并建，是爲周室之成規；幼稚皆封，茲用漢家之故事。蓋發政必稽於古，而命哲當在厥初。其祇服於寵光，以茂膺於壽祉。可。《宋大詔令集》卷三一。

殿中省監職事詔

崇寧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殿中省監治一省之事，凡事干他司，若奏申牒帖，皆專總之，少監爲之貳。提舉官總六尚之事，凡事不干外司，若承宣旨供奉應辦，及事係宮禁，皆專總之，與少監不相統屬。監、少與提舉官行移以牒，管勾、典御皆具狀申省。《宋會要輯稿》職官一九之八（第三冊第二八一四頁）。

賜劉混康詔

崇寧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勅劉混康：爾自別京師，屢經歲時，撫宣之意，惟常累遣。逮于仲夏，畏日永長。想爾山居，清涼高爽，道妙之餘，動止臻常否？修嚴秘宇，構葺必已成就。崇奉至真，付委加于有德。事更有闕典，可縷縷敷陳。如所見災祥，須一一具奏。時正暑炎，宜自保鍊。餘勤道業，體予至懷。崇寧二年

五月二十三日。

《茅山志》卷三。

元符皇后劉氏爲皇太后冊文

崇寧二年五月二十八日

皇帝若曰：爲天下國家者，蓋親親而貴貴。親親有仁而褒以恩，貴貴有禮而叙以位。此帝王之通制，而古今之共繇者也。義有所起，朕其可忘？咨爾元符皇后劉氏，夙以內德，事我昭考。而徽懿莊淑，積有顯聞。化行恭儉，祥發震育。乃正坤極，以母天下。憂勤輔佐，帝實允賴。建授神器，屬於朕躬。而導揚末命，乃實與焉。厥功茂矣！朕躬念先朝弗克與子，唯獻愍之贈，既視青宮。而《春秋》之意，母以子貴，遂進厥號，於事爲稱。斟酌其中，斷自朕心。蓋以對越在天之神，而成朕友恭敦報之志也。況復群議來上，僉謀率同，諷辰孔嘉，儀物具備。今遣攝太尉、右光祿大夫、守尚書左僕射蔡京、攝司徒、左銀青光祿大夫、守門下侍郎許將，持節冊命爾爲太后。夫以貴名縟典，復無比隆。惟益惠迪，以茂膺斯命。惟受茲福，尊榮顯融，以克保綏於永年。惟益邵乃德，以儀刑六宮，光於家邦，尚俾永世有譽而無斁，豈不偉歟！

《宋會要輯稿》禮五〇之五（第二冊第一五三五頁）。

立王皇后冊文

崇寧二年六月五日

皇帝若曰：昔之制，后繼王之事，以聽天下之內治，其義配于乾坤。非有《關雎》之淑，則不足

以帥六宮；非有《樛木》之仁，則不足以羞衆善。王化之美，自其躬興。播之聲詩，後世承式。肆朕時若，以蘄協于前人。咨爾王氏，徽柔靜專，夙蹈彝訓。惟乃顯祖，服勞王家，慶鍾令人，啓大厥後。越朕初載，來嬪于藩。爰逮纘承，克資勸相朕，上帝眷祐，元子挺生。恪勤祗脩，夙夜靡懈。膺受冊典，神人允諧。今遣攝太尉、右光祿大夫、尚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蔡京，攝司徒、中大夫、中書侍郎趙挺之，持節冊命爾爲皇后。惟先哲王，建用皇極，能使天下好于其家。爾克誠其膺不僭，爾克和其應不乖。爾尚輔予惟以一德，無俾姜任專美于周，則有宋惟時建無窮之基，爾亦與有無窮之聞，豈不韙歟！《宋會要輯稿》禮五三之六（第二冊第一五六五頁）。

縣學生不及二十人處併附鄰近大縣教養詔

崇寧二年六月丙辰

縣學生不及二十人處，許依州學例併附鄰近大縣一處教養。《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六。

元符末上書進士依自訟齋法自新詔

崇寧二年六月庚申

元符末上書進士，類多詆訕，令州郡遣入新學，依太學自訟齋法，候及一年，能革心自新者許將來應舉，其不變者當屏之遠方。《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

賜王厚詔

崇寧二年六月乙丑

近據爾等奏，已卜此月十四日統率兵衆出塞應接，未委大軍登陟進途次第節目、所至去處，及沿邊逢迎歸順蕃族多寡，人情向慕如何。更宜遵依累降丁寧處分，上體朝廷委曲誠諭之意，慎勿輕易麤率，不顧利害，落賊姦便。惟在穩審，從長措置，多方招納，是早得撫定一方，乃紓西顧之憂。《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九。

商販要會處置市易抵當詔

崇寧二年六月十八日

府界諸縣除萬戶及雖非萬戶而路居要緊去處，市易抵當已自設官置局外，其不及萬戶處、非充要及諸鎮有監官却係商販要會處，依元豐條例，並置市易抵當，就委監當官兼領。《宋會要輯稿》食貨五五之四五（第六冊第五七七〇頁）。又見同書食貨三七之三十五（第六冊第五四六五頁），《宋會要輯稿補編》第八八九頁。

官員不得與宗室戚里之家往還詔

崇寧二年六月十八日

應官員不得與宗室、戚里之家往還。其宗室、戚里之家門客申尚書省保明，選行義純正之人充；其見在門客準此。《宋會要輯稿》刑法二之四三（第七冊第六五一七頁）。

賜王厚詔

崇寧二年六月乙亥

據童貫六月十八日奏，臘哥堡有不順多羅巴男阿令結主管，遂以大兵拒敵，廣施智勇，攻破本堡，斬多羅巴男阿令結并親屬部族，捷報事者。委爾措畫撫納，而小醜敢不恭順。統師纔出，忽成大功，傑酋既除，一方綏靜撫定，必見有期。蓋出爾良謀，朝廷有賴，坐觀能策，朕甚嘉焉。可速具的確得功將兵人數開析聞奏，以錫恩賞。均宜多方經營，更在穩審，慎勿恃其勝氣，不顧利害，輒生輕易靡略，致少減威遠之體，落賊姦便。《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九。

賜王厚獎諭詔

崇寧二年七月己卯

覽累奏，克捷次第及收復湟州事具悉。分道進兵，應期會合，討叛舍服，威懷并施。平定邈川，勢同破竹。固吾疆圉，控制興涼。繼覽捷書，不忘嘉歎。蓋由汝志懷節義，識達幾微。乘釁徂征，舉無遺策。犄角夏寇，冠帶氏羌。師不逾旬，武功克著。彊梗者既已授首，柔服者尤在撫綏。切務懷來，式昭仁信。除已差李石計置前去賜汝等衣帶、茶、藥及將士犒設支賜外，特頒獎諭，宜體眷懷。

《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九。

熙河蘭會路德音

崇寧二年七月七日

門下：朕域彼四海，式于九圍。邈川故疆，西夏衝會。神考立武，泰陵奏功。地入版圖，實墉實壑；民皆耕稼，迺積迺倉。姦臣紛更，橫議捐棄。蓋承恭默，已正罪愆。比遣將臣，往修戎略，綏納降附，萬衆一心，蕩平頑惡，六日四捷。無霑項漸襟之戰，皆稽首請命而歸。遺種齒寒，遠人膽落。方隅撫定，人神豫和。舉事應期，近古鮮儷。然念行師暴露之苦，轉餉艱險之勤，克復云初，申諭尚衆，宜覃惠澤，用浹群情。應熙河蘭會路云云（一）。於戲！肇造區夏，共惟帝臣；自彼氏羌，莫非王

土。其究安宅，惟懷永圖。播告一方，咸知朕意。《宋大詔令集》卷二一九。

〔二〕此德音內容以「云云」刪，《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九載有部分節文，今錄於此：「降德音於熙河蘭會路，減囚罪一等，流以下原之。勘會趙懷德彼土舊主，昨來姑示矜容，遣還湟州，以順衆心。而爲阻命，至今不令在湟州住坐，今來未知所在。仰經略、安撫使根問去處，即令歸漢，敢有邀攔阻滯或輒行殺害者，即移兵前去討蕩，其造謀殺害之人，全家誅斬。除多羅巴累肆狂悖，已降指揮召人捕殺，不在今來德音原免之限，仰多方招募人捕殺外，訪聞郎阿章是彼土首領，負罪逃亡，未敢歸順。德音到日，亦子細說諭，特與免罪，許令自新。間已降指揮，如出漢，郎阿章特除防禦使。」

打撲蝗蟲詔

崇寧二年七月九日

府界、諸路監司前去親詣蝗蟲生發去處，監督當職官多差人夫部押併手打撲。本司及當職官並仰專在地分候打撲盡靜，方得歸任。人户多方收打蝗蟲赴官，即時依條支給米穀；如官司阻節，許人户經監司陳訴。《宋會要輯稿》食貨五九之六（第六冊第五八四二頁）。又見同書食貨六八之一一五（第七冊第六三一頁），《宋會要輯稿補編》第八一四頁。

誠約勿援韓忠彥例以戚里宗屬爲三省執政官詔

崇寧二年七月二十日

朕觀前世外戚擅事，終至禍亂天下。唯我祖考，創業垂統，承平百有餘年，外戚之家，未嘗與政，厥有典則，以貽子孫。即政之初，以駙馬都尉韓嘉彥兄忠彥爲門下侍郎，繼除宰相。方朕恭默，弗敢有言。給事中劉拯抗疏論駁，亦不果聽。上違祖考成憲，下虞前世禍亂之失。其自今勿復援忠彥例，以戚里宗屬爲三省執事。世世守之，著爲甲令。《宋大詔令集》卷一六二。又見《宋會要輯稿》帝系八之五五（第一冊第一九〇頁）、職官一之三〇（第三冊第二三四四頁）。

賜劉混康葆貞觀妙先生詔

崇寧二年七月庚子〔一〕

勅劉混康：卿昔寓處都闕，延對禁廷，每陳忠道之誠，開益朕躬之志。虚心采納，豈泯嘉言？賜號越常，用昭褒顯。所有誥一軸，今遞付卿，至可領也。秋氣爽肅，燕居練養之餘，宜加保護。特賜葆真觀妙先生誥。《茅山志》卷三。

〔一〕年月日原無，據《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七補。

賜王厚詔

崇寧二年七月辛丑

勘會湟州雖已修築省章等處把據要害，然青唐一帶尚未措置，於撫定一方績用未究，所當悉意處畫。今據所奏，以兵力勞敝，未可前去廓州，欲候南宗畢工，遂班師過河，略定當標一公，撫甯河南部族，俟來春進復廓州，一舉可定，即青唐不能自立。詳所奏陳，未爲至計，緣事貴乘時。今湟州初定，方當措置青唐，以弭後患。雖未可進兵廓州，亦當先將廣行招納。可候南宗興築才畢，爾且留湟州處置諸事，仍抽秦鳳兵馬，令附帶糧草，與舊兵更番戍守，務令聲勢相續，以攝敵人之氣。多方遣人招諭廓州等處部族。又郎阿章已有歸漢之謀，更切隨宜應接。既湟州腹心之地，有帥臣在彼，又兵力聲勢相續，人人懼禍，自當歸投者多。如此，則彊梗雖未順服，若有機會可乘，便可及時撫定。候措置青唐了畢，方得班師前去熙州。更在精加思慮，依此施行，仍節次具狀聞奏。《通鑑長編紀事本末》

卷一三九。

速定禮官賞罰詔

崇寧二年七月二十六日

朕恭惟欽慈皇太后生育朕躬，孝養弗及，即政之初，即詔有司議尊重之典。祖宗以來，且存舊

章，有司觀望，務從降禮，使朕不得申罔極之報。興言及茲，慨然嗟悼！今雖悉從改正，而議禮之官未正其罪，如劉拯等抗論不從，亦未褒賞。其速定賞罰以聞。《宋會要輯稿》后妃一之二一（第一冊第二三一頁）。又見同書職官六八之八（第四冊第三九一二頁）。

收復湟州再黜龔夬韓忠彥等詔

崇寧二年八月丁未

湟州近已收復，其元行廢棄及迎合議論、沮壞先烈之人，理當更加降黜。除許將已放罪、曾布已責廉州司戶參軍、衡州安置外，龔夬移送化州，張庭堅送象州，并編管。責授崇信軍節度副使韓忠彥責授磁州團練副使，依舊濟州安置。責授建甯節度副使、漢陽軍安置安燾責授祁州團練副使，依舊漢陽安置。右正議大夫、知杭州蔣之奇降授中大夫，依舊知杭州。降授朝請大夫、少府少監、分司南京、徐州居住范純禮責授靜江軍節度副使，徐州安置。除名勒停人陳次升移送循州居住。降授承議郎、權發遣坊州都貺降授宣議郎、添差監撫州鹽礬酒稅務，任滿更不差人。錢景祥、秦希甫并勒停，李清臣身死，其男祉當時用事，移送英州編管，降授復州防禦使姚雄特勒停，光州居住。《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又見同書卷一三九。

韓忠彥降磁州團副制

崇寧二年八月丁未〔二〕

邈川西塞，中國舊封。神考經理于前，永泰恢復於後。墉壑完固，種族歸懷。控扼要衝，屏翰牧圉。責授崇信軍節度副使、濟州安置韓忠彥，朕初嗣服，姦黨擅朝。及據宰司，獲伸私憤，荐興棄地之策，卒成蹙國之謀，迭和異詞，指爲難守。委板築金湯之利，捐轉輸芻粟之資，貽患近邊，沮壞先烈。靡存愛國，苟欲毀成。肆朕載纘武功，申飭疆事，羌豪踵附，故地復還。追數昔愆，益知誕罔；考諸公論，聊舉憲章。往副兵團，尚安故處。服我寬典，益務省循。可特責授磁州團練副使，依舊濟州安置。《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二。

〔二〕崇寧二年八月丁未：原作「崇寧元年」，據《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二二二、《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改補。

蔣之奇落職制

崇寧二年八月丁未〔二〕

城于湟中，先朝勇智之舉也，戍而守之，保以萬世。棄於無故，其情謂何？用懲□愆，以儆在

位。觀文殿學士、左正議大夫、知杭州蔣之奇，蔽自朕志，擢之本兵。資其謀謨，贊我紹述。而乃雷同姦畫，蹙割竟土。覆軍恤將，禍逮生齒。鎧甲繒粟，一資於寇。彈章交上，請重厥責。尚以舊德，久於樞近，聊褫爾職，仍爲大州。往哉省循，欽我寬貸。可落觀文殿學士，特授依前右正議大夫，差遣如故。《宋大詔令集》卷二一二。

〔二〕年月日原無，據《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補。

胡宗回特復寶文閣待制詔

崇寧二年八月丁未

胡宗回頃帥熙州日，在元符末、建中靖國間屢陳堅守鄴湟之議，見落職罷任。可赦其小過，錄其前功，特與復寶文閣待制，知秦州。《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九。

張商英罷尚書左丞制

崇寧二年八月戊申

朕睠禮邇臣，康保庶政，當竭忠藎，以副倚毗。而用意回邪，不循義分，言章繼上，公論弗容。具官張商英神考擢置言路，永泰寵陞從班。在元祐之初，託文詞以毀詆先烈；迨元符之末，因訓誥以

褒譽朋姦。原其操心，出于爲利，而內多詭秘，外若坦夷。朕初不疑，待以丞轄。徐察言動，反覆躁輕，貪冒希求，自干榮進，潛結近密，覬位相臣。以道事君，何望于汝！尚期改過，姑務含容。臺論具陳，言皆有實，聊申邦典，出守州符。服我寬恩，往惟省咎。《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張商英落職知亳州制

崇寧二年八月戊申

張商英秉國政機，議論反覆。加之自取榮進，貪冒希求。元祐之初，詆訾先烈。臺憲交章，豈容在列？可特落職，依前通議大夫知亳州。《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一。又見《宋會要輯稿》職官七八之三

○（第五冊第四一九〇頁）。

全宋文卷三五五五

宋徽宗 一三

元符三年六月權東夾室安奉哲宗神主指揮更不施行詔

崇寧二年八月五日

朕獲繼正統，祇紹泰陵，永惟付託之至恩，獨致友恭之大義。始營寢邑，預築廟宮。庀徒而告以時，命使而董其事。庶先升祔，俾訖繕修。而吏不奉承，心懷顧望，遂令愆素，輒請從權，安於殿隅，寓以夾室，祭器不可以陳列，神帷不可以布張。復裁舊規，猶失經禮。屬當淵默，弗敢有言，因致闕違，莫能即正。追思至此，感念盡然；適覽彈章，愈傷素志。爰申治國之法，用慰在天之靈。所有元修奉官已行黜責，其元符三年六月二十二日權東夾室安奉哲宗神主指揮宜改正，更不施行。《宋會要輯稿》禮一五之五六（第一冊第六七九頁）。

程之邵特與轉兩官詔

崇寧二年八月

程之邵得熙河闕報，不待朝廷，便逐急應副湟州，委見協心國事。特與轉兩官。《宋會要輯稿》食

貨三〇之三三（第六冊第五三三五頁）。

賜王厚詔

崇寧二年八月丁卯

綏遠關已畢工，須常留三千兵馬，選委兩將在彼戍守。如河南一帶部族可乘機撫定，即差李忠就便措置，兼措置廓州。除勾收秦鳳兵馬一萬外，如使喚不足，火急具奏。《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九。

賜童貫詔

崇寧二年八月丁卯

童貫招誘說諭小隴拶及廓州洛施軍令結等早令出降，仍差王端就綏遠關，廣設方略說諭招誘。王厚俟撫定廓州一帶事畢，依累降指揮取便路歸湟州駐劄，一面應副措置招納等事。所有熙河合應辦事件，即委官前去。童貫候隨軍回至湟州訖，權暫赴闕。《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九。

賜王厚詔

崇寧二年九月丁丑

省童貫奏，八月二十三日據前鋒將黨萬等申，占據當標城，及與蕃賊戰鬪，斬獲首級，大剽賊氣，其餘羌衆驚潰遁去，并降附郎家族大首領等事，具悉。委爾經畫邈川，既能成效，已完保障，屏蔽新民，又復因勢撫定當標。再覽捷書，益增嘉賞。更宜拊循士卒，量度事機，舉動審詳，以終偉績。應立功將士等，可速具功狀奏來。《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九。

禁宗室與元祐黨人子孫通婚詔

崇寧二年九月壬午

宗室不得與元祐姦黨人子孫及有服親爲婚姻，內已定未過禮者，並改正。《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
二一。

答吏部令選人供是否籍記責降人子弟詔

崇寧二年九月庚寅

應係今來狀內責降人子弟，告示候參選及到闕日，並於家狀內供父親兄弟係與不係籍記之人。及

後來續添王珪、張商英、李格非、商倚、吳儔、鄧志臣、陳琥、朱紱、姚雄，亦仰照會施行。《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上書邪等人知縣以上與祠詔

崇寧二年九月庚寅

應上書邪等人，知縣以上資序並與宮觀、嶽廟，選人不得改官，及不得注縣令。《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三。又見《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

令禮部太常寺詳議哲宗祔廟合行事件詔

崇寧二年九月十四日

朕寅奉宗祧，丕式古訓，廟室之制，厥有常典。於惟哲宗，實繼神考，傳序正統，十有六年。升祔之初，朕方恭默，乃增一室于七世之外，遂成四穆于三昭之間。攷禮與書，曾靡有合。比閱近疏，特詔從臣，并與禮官，博盡衆見，列奏來上，援據甚明。謂本朝自僖祖至仁宗，始備七世，當英宗祔廟，神考聖學高明，以義斷恩，上祧順祖。暨神考祔廟，又祧翼祖，則哲宗祔廟，父子相承，當爲一世，祧遷之序，典禮可稽。覽之惕然，敢不敬聽！其合行事件，令禮部太常寺詳議聞奏。《宋朝事實》卷六。又見《宋會要輯稿》禮一五之五六（第一冊第六七九頁），《東都事略》卷一〇。

講議司詳求禮樂制度詔

崇寧二年九月十六日

王者政治之端，咸以禮樂爲急，蓋制五禮則示民以節，諧六樂則道民以和。夫隆禮作樂，實內治外修之先務，損益述作，其敢後乎？宜令講議司官詳求歷代禮樂沿革，酌今之宜，修爲典訓，以貽永世。非徒考辭受登降之儀，金石陶匏之音而已也，在博究情文，漸熙和睦，致安上治民之至德〔一〕，著移風易俗之美化〔二〕，乃稱朕咨諏之意焉耳。《政和五禮新儀》卷首。又見《宋會要輯稿》職官五之二一（第三冊第二四七三頁），《宋史》卷一二八《樂志》三，《宋史紀事本末》卷五，《續通典》卷九一。

〔一〕之：原無，據《宋史》補。

〔二〕之美化：原作「美化成」，據右引改。

答蔡京等請賜天下州軍崇寧寺額詔

崇寧二年九月

依所奏，仍賜敕額。每逢天寧節，鎮州與紫衣、度牒各一道，其餘州軍監各與度牒一道。許令任意修蓋，候了逐旋奏取旨賜經一藏。《宋會要輯稿》禮五之一五（第一冊第四七二頁）。

奸黨入籍并子弟合授差遣人具官吏保明詔 崇寧二年九月

緣奸黨入籍并子弟等，除曾任監司罷任指定與知州人外，將其餘不得到闕合授差遣人，今後並令於所在州依條審量，具官吏保明堪與不堪釐務。內初出官仍驗付身，令召保二人，依條式聲說委保事因，各連家狀，一統繳申吏部。《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建中靖國及元符姦黨依元祐詔 崇寧二年九月丙申

建中靖國元年及元符末姦黨并合焚毀不用文字等，並依元祐。《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監司察社稷祀儀詔 崇寧二年九月甲辰

自京師至于郡縣，春秋祈報，徧于天下者，唯社稷爲然。今守令不深惟其故，以是爲不急之祀，壇壝不修，民得畜牧種藝於其間。春秋行事，取具臨時，乃或器用弗備，粢盛弗蠲，齋祓弛懈，裸獻失度，甚不副朕稱秩祀典之意。其令監司巡歷所至，察不如儀者。《東都事略》卷一〇。

降當十錢樣詔

崇寧二年十月戊申

各降一千分布，曉示使人識認。有司覺察，如稍異，許越訴，論如和錢法，以錢計賞。《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六。

答京城茶場司奏水磨茶事詔

崇寧二年十月

依所申。其客人販到諸路茶經涉水磨茶場地分，到在京茶場，願中賣入官者，不限斤數收買，却許客人興販水磨末茶往鄜延、環慶、涇原、永興路貨賣。若末茶不足，許以本場客人商量，不成，交易草茶赴樵貨務翻引興販前去。如客人已指別路州軍，若到所指地却願往陝西者，並令先赴京場。

《宋會要輯稿》食貨三〇之三十五（第六冊第五三三六頁）。

元祐係籍人依寄祿官與請給詔

崇寧二年十月庚戌

應元祐係籍人並依寄祿官與請給，更不注差遣，見有差遣人並罷。其子并親兄弟並與官觀嶽廟差

遣，內係選人者，與監當差遣，不得與改官。《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修蓋崇寧寺觀詔

崇寧二年十月九日

崇寧寺觀並依十方住持，其披剃并紫衣自崇寧二年天寧節爲始。如未有童行，即仰所差主管僧道保明手下童行披剃。崇寧三年以後，即依此施行。所修寺觀不拘州城縣郭及名山福地，除係禁山林并禁地外，如有官地，不以有無拘礙，並許申監司指射撥充訖奏。應有無名額寺觀可以增廣就充，或可移併，並許本州一面施行。或舊係甲乙住持大寺觀、僧道只有三五人可以撥充者，亦仰申尚書省，許諸色人緣化并州軍擘畫修建，即不得接便搔擾。應修建竹木物料，所在州軍給文憑前去計置，與免緣路收稅。《宋會要輯稿》禮五之一五（第一冊第四七二頁）。

兩浙杭越溫婺等州災傷戶欠負令倚閣詔

崇寧二年十月十四日

兩浙杭、越、溫、婺等州秋苗不收人戶〔一〕，失於披訴，官司憚於閣放，又將積年久負一例併行催納，致人戶漸至逃移，賊盜滋多，物價增長，細民不易。其官司並不申奏，顯是提舉、轉運司施設不職，令本路提刑司體量聞奏。其積年租欠，如是下戶災傷，不以分數，並令倚閣；非災傷戶分作五

料催科。人戶失於披訴，委是秋苗不熟，並量與檢放，其孤貧不濟戶，仰提舉司廣行賑濟。如物價增長，即速以常平米平價出糶。《宋會要輯稿》食貨五九之七（第六冊第五八四二頁）。又見同書食貨六八之一一五（第七冊第六三一—一頁）、食貨七〇之一七八（第七冊第六四五九頁），《宋會要輯稿補編》第八一四頁。

〔二〕苗：原作「田」，據下文及《宋會要輯稿》食貨六八之一一五、食貨七〇之一七八改。

禁川茶過陝西路南茶地分出賣詔

崇寧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川茶毋得過陝西路南茶地分出賣，如違，依私茶法。《宋會要輯稿》食貨三〇之三三五（第六冊第五三三—六頁）。

元祐係籍人差注事詔

崇寧二年十一月辛巳

元祐係籍人通判資序以上，依新條與管勾官觀，知縣以下資序與注監獄廟，並令在外投狀指射差注。《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夏祭儀制詔

崇寧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夏祭前一日宿方澤齋宮，內殿致齋更不行宿。大慶殿太廟、景靈宮冬祀已親祀，更不行禮。去乘大輦，歸就齋宮解嚴，放仗回，易常服乘輦，更不登樓。禁衛支五分衣甲。《宋會要輯稿》禮二八之五八（第二冊第一〇四八頁）。

來年夏至祭地御札

崇寧二年十二月九日

朕紹承聖緒，祇述先猷，翕受無疆之休，茂膺有秩之祐。家給人足，荐登康年，嶽貢川珍，殆無虛月。獲履平成之運，實資覆載之功。瞻被園壇，已屢稱于禋祀，眷茲方澤，未專詔于親郊。是用稽周室之舊章，遵神考之貽憲，順迎夏日之至，往即國都之陰。因卑以求，歌詩必類。禮用黃琮之器，樂奏函鍾之宮。昭格柔祇，顯配烈祖。天明地察，初備講于彌文；河潤山容，俾悉從于望秩。庶哀諸福之物，敷佑烝民之生。播告先期，式乎群聽。朕以來年夏至祭地于方澤。咨爾攸司，各揚厥職，相予肆祀，罔或不恭。《宋會要輯稿》禮二八之五九（第二冊第一〇四八頁）。

景靈宮太廟郊壇登歌不兼設鍾磬詔

崇寧二年十二月十一日

景靈宮太廟郊壇登歌，不兼設鍾磬，並依元豐舊制。《宋會要輯稿》禮一四之六〇（第一冊第六一七

頁）。

臣僚與姦黨姓名同者并改名詔

崇寧二年十二月丁巳

應臣僚姓名與姦黨等人相同者，並令改名。《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剗刷無用故紙造紙襖詔

崇寧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戶部差官剗刷合出賣及無用故紙，具數關送開封府造紙襖，遇大寒，置歷給散在京并府界無衣赤露之人。每年依此，即不得將中用文字一例剗刷。《宋會要輯稿》食貨五九之七（第六冊第五八四二頁）。又

見同書食貨六八之一一五（第七冊第六三一頁）。

元祐係籍人子并親兄弟因功酬獎仍不得實任知令差遣詔 崇寧二年

十二月己未

元祐係籍人子并親兄弟，若因功賞各該酬獎改官、循移知令，只於階下官上循移，仍不得實任知令差遣。《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責降及緣黨與停替人并令在外居住詔 崇寧二年十二月庚申

應責降不注在京差遣，及緣黨與停替未該叙復之人，并令在外居住，不得擅到闕下。其合注差遣，令在外指射，吏部檢會姓名，關送開封府覺察。《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元祐係籍人子并親兄弟依資序差遣詔 崇寧二年十二月壬戌

元祐係籍人子并親兄弟係大使臣路分都監已上資序，與諸路宮觀嶽廟差遣；係親民資序，與外路

監廟差遣；係監當資序并小使臣，與外路監當差遣；差使借差與外路合入差遣。《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一。

支給末鹽鈔須三分舊鈔兼七分新鈔支請詔 崇寧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令逐路支給末鹽鈔及自般請者，並須三分舊鈔兼七分新鈔支請，如願全以新鈔請者，不以多少，聽從便支請。《宋會要輯稿》食貨二四之三十八（第六冊第五二一三頁）。

江池饒建州改鑄當十大錢詔 崇寧三年正月戊子

江、池、饒、建州罷鑄小平錢及當五錢，並依陝西當十大錢樣制規模，大小輕重次第改鑄當十大錢。《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六。

諸路增養縣學弟子員詔 崇寧三年正月己丑

諸路增養縣學弟子員，大縣五十人，中縣四十人，小縣三十人。《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六。

後來科場可更令參以科舉取士一次詔

崇寧三年正月辛丑〔二〕

季考月書，鄉舉里選之法，以其間有未便事節，近已委有司別行講究。慮修立法度忽遽未易成就，猶須寬假歲月，精加考求，期於協順人情，選拔寒俊而後已。所有後來科場可更令參以科舉取士一次，使遠方舉人知悉。《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六。又見《宋會要輯稿》選舉四之三（第五冊第四二九二頁）。

〔二〕辛丑（十六日）：《宋會要輯稿》繫於「二十六日」。

徐州寶豐監等改鑄當十大錢詔

崇寧三年正月癸卯

京城外置錢監并復，徐州寶豐監、衛州黎陽監並改鑄當十大錢，其當二限一年更不行使。《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六。

申誠臣僚詔

崇寧三年正月二十六日

朕若稽古，君臣咸有一德，克享天心，四方風動。從欲以治，無有遠邇，罔不率俾，朕甚慕焉！肆朕纂服，深悼姦宄亂常，熙寧、紹聖，功烈掃蕩，夙興夜寐，以修復之。示之以好惡使知禁，申之以賞罰使知勸。而俗未丕變，人未革心。懷利忘義者輕躁鮮廉，妨功害能者誣罔善類。無尊主庇民之誠心，有匿情苟合之私意。至於包藏異志，因事輒發，斥言罔上，無所忌憚。朕虛心以聽，舒究其實，加之放廢，曾莫之懲。豈流俗蔽蒙，習非勝是，久不可化歟？朕方通天下之志，以一道德，同風俗。凡爾在位在服，式訛其心，無載爾僞，協于克一，則朕惟汝嘉，汝亦有無窮之聞。其或罔悛，復出爲惡，邦有常刑，朕不敢貸。故茲詔示，宜體至懷。《宋大詔令集》卷一九五。

崇寧寺行香事詔

崇寧三年正月二十七日

崇寧寺惟得建置祝聖壽道場行香及祈求外，其餘行香，並令就他寺。《宋會要輯稿》禮五之一五（第

學生取應條詔

崇寧三年正月癸丑〔一〕

五路學生在州學一年，方許取應；餘路在學半年，仍通縣學月日。即取應人衆而學校所養數少，雖令在學半年，其不在學之人尚多者，仰學事司較量相度聞奏。《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六。

〔二〕癸丑：按此詔原書於辛丑日前，疑當作「癸巳」。

三蘇及蘇門學士集毀板詔

崇寧三年正月

三蘇集及蘇門學士黃庭堅、張耒、晁補之、秦觀等集，並毀板。《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二。

全宋文卷三五五六

宋徽宗 一四

淑妃鄭氏進位貴妃制

崇寧三年二月二日

門下：朕紹承基緒，綏御家邦。將刑四方之風，必叙六宮之職。眷惟懿媛，夙冠後庭。誕舉徽章，用孚群辟。淑妃鄭氏柔明而靜慎，端懿而惠和。閱圖史之誠，而無矜侈之心；謹環珮之音，而有謙畏之行。令猷□出，衆譽翕歸。自膺綸翟之華，已亞軒龍之次。荐頒渙渥，□懋寵榮。屬寶婺之騰輝，濬仙源而毓秀。既受帝祉，益增厚於慶基；以承天休，宜載加于命數。是用進陟四妃之首，益昭一品之崇。茲率籲於師言，匪獨專於予惠。於戲！恩禮隆顯，密貳於母儀；德化流行，克章於婦順。惟□險詖私謁，故無傷善；惟能輔佐憂勤，故能進賢。茂介多祥，永綏厥位。可。《宋大詔令集》卷二

第三子楫特授依前檢校太尉開府儀同三司奉寧軍節度使進封南陽

郡王加食邑食實封勳如故制

崇寧三年二月八日

門下：列侯之建，莫重於宗藩；真王之封，尤親於帝子。朕荷上穹之孚佑，承累世之乂寧，屢占
考室之祥，誕受多男之慶。肆頒丕號，敷告外廷。皇第三子、山南東道節度、襄州管内觀察處置橋道
等使、檢校太尉、持節襄州諸軍事、襄州刺史、上柱國、楚國公、食邑三千戶、食實封一千戶楫，玉
粹而溫純，淵澄而秀徹。出神明之胄而所稟固異，挺岐嶷之質而自幼不群。雖未勝衣，已享上公之
貴；亦既閱歲，寢茂成人之姿。屬邦典之有稽，且臣鄰之來諗，大啓爾宇，永建乃家。披圖以相攸，
諏日而協吉。授以鈇鉞，易東虢之將旄；錫之山川，徹南陽之疆土。班於宰席，增厥戶租。煥台袞於
光華，壯元戎之節制。以屏翰則維城之固，以形勢則磐石之安。於戲！燕及皇天，載用有嗣。自貽哲
命，罔不在初。惟既廣其德心，則必綏於福履。往其祗若，介以壽臧。可。《宋大詔令集》卷三一。

深洛磁州知州令吏部依格選差詔

崇寧三年二月二十一日

深、洛、磁州，國信道路經由，知州並令吏部依格選差，申三省審察。《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七之一八（第四冊第三四二七頁）。

欽成皇后神御宜居欽慈皇后之前詔

崇寧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恩緣義起，禮自情興。顧復之念雖隆，子貴之崇宜順。躋嚴序列，祇安神靈。朕惟欽成皇后佐佑神考，寔生哲宗，今奉安廼在欽慈之次，循思繼及，義或未安。內中欽成皇后神御宜居欽聖憲肅皇后之次，欽慈皇后又次之。其太廟神主及景靈宮奉安並依此〔一〕。《宋會要輯稿》后妃一之二一（第一冊第二三一頁）。又見同書禮一五之五六（第一冊第六七九頁）。

〔一〕此句之下，《宋會要輯稿》禮一五之五六猶有「詔告中外，明悉至懷」兩句。

特添陳王佖歲給見錢三千貫詔

崇寧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陳王佖昨授守太師，其歲給公使未曾增定，可除見給公使外，特添見錢三千貫。《宋會要輯稿》帝系二之一七（第一冊第五三頁）。

哲宗加謚十六字詔

崇寧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朕恭惟哲宗皇帝聰明睿智，天性夙成。嗣服之初，遵養淵默。洎總威柄，發揮乾剛，黜除姦回，修復法度。熙豐之政，燦然再新，十有六年，底于至治。而謚號所紀，未能究宣。朕自繼承，因心則友，凡在典禮，必極其隆。仰稽追崇之文，具存祖考之訓。雖體道之妙，莫顯於言聲；而御世之經，可求於擬象。載揚丕烈，昭示無窮。宜加上哲宗皇帝謚號共爲一十六字，令三省樞密院官、御史中丞、雜學士、太中大夫已上與太常寺同共集議合增徽號，仍令禮官詳具典禮以聞。故茲詔示，想宜知悉。《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二。又見《宋會要輯稿》帝系一之一二（第一冊第二〇頁）、禮五八之六一（第二冊第一六四二頁）。

重定神宗徽號詔

崇寧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門下：朕惟神宗皇帝以道泣天下，而以政事治之，若稽唐虞三代之隆，垂裕萬世無窮之統，與天地造化相爲始終，其功德之盛，豈言之一二所能該徧哉！奉上徽號，循用舊章，必假丕揚，著於典冊。紹聖之詔，竭意追崇，當時議臣，講求弗盡。夫帝德廣運，非運德也；巍巍乎其有功，非建功也。言既未安，理亦隨失。殆未足以仰慰在天之神靈，而昭示於後。哲宗皇帝屢欲更號，未及終行〔一〕。肆予纘承，安敢輒止？宜令三省樞密院官、御史中丞、雜學士、太中大夫以上與太常寺同共集議典禮，詳具以聞。故茲詔示，想宜知悉。《宋大詔令集》卷一四二。又見《宋會要輯稿》帝系一之一二（第一冊第二〇頁）、禮五八之四九（第二冊第一六三六頁）。

〔一〕終：《宋會要輯稿》作「脩」。

按治總領二浙開江官詔

崇寧三年三月

昨二浙水災，委官調夫開江，而總領無法，役人暴露，飲食失所，疾病死亡者衆，水仍爲害。未

嘗究實按罪，反蒙推賞，何以厭塞百姓怨咨？《宋史》卷九六《河渠志》六。

新置坑冶隸提舉司管勾詔

崇寧三年四月五日

自降指揮日，舊來坑冶自合屬提點鑄錢轉運司，自後新置合隸提舉司管勾。餘路準此。《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三之八（第四冊第三二七七頁）。又見同書職官四三之一二一（第四冊第三三三四頁）。

火災賜四京畿內德音

崇寧三年四月乙丑〔一〕

門下：朕紹承大統，昭事上穹。懋欽乃誠，靡敢遑怠。三月辛丑，災于宮隅，烈焰燔延，通夕震懼。賴天眷祐，卒底於寧。烈聖神御之祠，累朝謨訓之閣，路寢府庫，悉獲保完。深惟儆誠之甚明，豈獨攸司之弗謹？寅畏修省，夙夜于茲。宜推渙恩，覃及近甸。應四京畿內，云云。於戲！遇災而正厥事，既有典常；施澤以惠我師，庶無罪悔。咨爾有衆，體予至懷。《宋大詔令集》卷一五五。

〔一〕四月乙丑：原無，據《宋史》卷一《徽宗紀》一補。

熙河秦鳳永興路曲赦

崇寧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門下：朕誕受多方，纘承舊服。念我土宇，豈宜委以與人？詰爾戎兵，蓋將往而綏衆。乃睠湟中之壤，昔爲隴右之邦。致軍旅之再興，繇朋誣之輒棄。邈川既復，西平盍歸？尚懷匪茹之謀，姑切苟安之幸。士皆蓄銳，將思奮功，鼓行而前，采入其阻。以必亡之餘種，當弗敵之我師，窮蹙靡容，迎降請命。捷書屢至，皆剋日而應期；故地悉還，快累年之共憤。一方底定，萬國祇歡。載念師徒有暴露之勤，餽餉有調發之擾。役於西土，成是膚公。矧當恢復之初，咸聽撫綏之令。其敷霈澤，以慰群心。可曲赦熙河秦鳳永興路。云云。於戲！天之所助者順，爲無不成；邦其永孚于休，惠自斯始。咨爾黎庶，體予至懷。《宋大詔令集》卷二一九。

皇第四子楫贈太師尚書令兼中書令追封荆王謚悼敏制

崇寧三年四月〔二〕

親由愛立，無先天性之恩；喪以禮成，莫重國封之典。矧予幼子，弗克永年，寵以恤章，昭夫異數。皇第四子、故檢校太尉、開府儀同三司、奉寧軍節度使、樂安郡王楫，生而特穎，朕所鍾憐。聰哲夙成，溫文日就。爰舉祖宗之制，已膺襁褓之封。偶違陰陽之和，未遂藥石之效。比改樂安之爵，

庶無□滿之災。惟祈有瘳，詎云不淑？興言震悼，彌切感傷。時俾追封，以伸慈念。胙于荆邸，是爲真王。仍并二令之崇，進陟三師之首。併疏優渥，以寓哀懷。魂而有知，尚克歆此。可特贈太師、尚書令、兼中書令、追封荆王，謚曰悼敏。《宋大詔令集》卷三五。

〔二〕年月原無。按《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趙楫卒於崇寧三年四月壬申（二十九日），此制當在此時，據補。

收復鄆廓州奏告太廟社稷諸陵詔

崇寧三年五月丁丑

收復鄆、廓州，遣親王奏告太廟，侍從官分告社稷、諸陵。《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四〇。

復九廟詔

崇寧三年五月二十七日〔一〕

朕惟有天下者事七世，古之道也。乃者有司以哲宗皇帝嗣承神考，父子相繼，自當爲世。故上祧宣祖於夾室，據經合禮，已依所奏施行。去古既遠，禮文殘缺，諸儒之說不同。鄭氏以謂太祖及文武不祧之廟，與親廟四并爲七，是不祧之宗，在九廟之內；王氏謂非太祖而不毀，不爲常數，不祧之

宗，在七廟之外。歷選列辟，當措之宜，因革各異。惟我祖考功隆德大，萬世不祧者，今已五宗，則七廟當祧者二宗而已。遷毀之禮，近及祖考，殆非先王尊祖奉先之意。禮以義起，稱情爲本。可令所司集官議定，詳具典禮以聞。《宋大詔令集》卷一三八。又見《宋會要輯稿》禮一五之五六（第一冊第六七九頁），《東都事略》卷一〇，《文獻通考》卷九四。

〔二〕二十七日：《宋會要輯稿》繫於「二十四日」。

蕃客販易物貨給公憑詔

崇寧三年五月二十八日

應蕃國及土生蕃客願往他州或東京販易物貨者，仰經提舉市舶司陳狀，本司勘驗詣實，給與公憑，前路照會經過官司常切覺察，不得夾帶禁物及姦細之人。其餘應有關防約束事件，令本路市舶司相度申尚書省。《宋會要輯稿補編》第六四一頁。

熙寧元豐功臣圖形於顯謨閣詔

崇寧三年六月一日

朕惟神考以道御時，獨追唐虞三代之隆，振起於千載流弊之後。制法更治，曠古無前。其肆筆成

書，與六經相表裏。再詔纂集，殆無逸遺。總九千八百餘篇，皆文辭政事邊機之要，藏于禁閣，揭以顯謨，所以丕昭聖作也。夫臣之於君，相須一體，志同道合，乃能成功，其名位之崇，當繪於原廟者，既已率循彝憲矣。仰瞻寶宇，惻然興懷。惟時功臣，宜列於此。非特若麒麟、雲臺、凌烟思著其美而已，蓋典章號令，待人而行，于以著其感會之榮，奉承之績，永爲天下後世臣子之勸。其熙寧、元豐功臣圖形于顯謨閣。《宋會要輯稿》職官七之四（第三冊第二五三六頁）。

監司知通詣崇寧觀燒香詔

崇寧三年六月五日

監司所在州，如崇寧觀在城內者，每月旦日許同本州官屬恭詣燒香；及巡按所至州城，非時亦恭詣本觀燒香點檢。不係監司所在州軍，知、通集官屬同詣燒香。《宋會要輯稿》禮五之二三（第一冊第四七六頁）。

故荆國公王安石配饗孔子廟廷詔

崇寧三年六月九日

敕門下：道術裂於百家，俗學弊於千載。士以傳注之習，汨亂其聰明，不見天地之純全，古人之大體，斯已久矣。故荆國公王安石，由先覺之智，傳聖人之經，闡性命之幽，合道德之散。訓釋奧

義，開明士心，總其萬殊，會于一理。於是學者廓然，如睹日月，咸知六經之爲尊，有功于孔子至矣。其施於有政，則相我神考，力追唐虞三代之隆，因時制宜，創法垂後，小大精粗，靡有遺餘，內聖外王，無乎不備。蓋天降大任，以興斯文，孟軻以來，一人而已。朕方丕承先志，崇建膠庠，命教四方，遍于郡邑，推原其本，想見儀刑。夫時有後先，人無今昔，孔子之道，得公而明，求其所同，若合符節。春秋釋奠，其與饗之。王安石可配饗孔子廟廷。故茲詔示，想宜知悉。《宋大詔令集》卷一五六。

官司印賣契書詔

崇寧三年六月十日

諸縣典賣牛畜契書并稅租鈔旁等，印賣田宅契書，並從官司印賣。除紙筆、墨工費用外，量收息錢助贍學用，其收息不得過一倍。《宋會要輯稿》食貨三五之一（第六冊第五四〇八頁）。又見同書食貨七〇之一三五（第七冊第六四三八頁）。

禁借出萬壽寺宣賜經等詔

崇寧三年六月十三日

應天下萬壽寺宣賜經及常住什物，不許借出，不得客人賫携葷酒飲宴。《宋會要輯稿》禮五之一六

(第一冊第四七三頁)。

元符姦黨通入元祐籍刻石詔

崇寧三年六月十七日

朕嗣位之始，恭默未言。往歲姦朋，復相汲引，倡導邪說，實繁有徒。或據要路而務變更，或上封章而肆詆毀。同惡相濟，非止一端。推原其心，豈勝誅殛！比詔編類，具列姓名。乃下從班，博盡衆議，仍爲三等，各竭所聞，庶幾僉同，罔有漏失。惟邪慝之復起，蓋源流而相承，迹其從來，本於元祐，得罪宗廟，寧分等差？悉務規畫，通爲一籍。載刊諸石，實在朝堂，爲臣不忠，附見于末。所麗雖異，其罪惟均。朕方以仁愛徧覆天下，前既譴罰，弗忍再行，亦有可矜，出於籍外，自時厥後，已定不渝。群聽式孚，毋復輒論。其元符姦黨並通入元祐籍，更不分三等。應係籍姦黨已責降人並依舊。今來入籍人數外，餘並出籍，今後臣僚更不得彈劾奏陳。故茲詔示，想宜知悉。《宋大詔令集》卷二二二。又見同書卷一九六，《宋會要輯稿》職官七六之二五（第五冊第四一〇八頁），《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二。

章惇曾布等依元祐係籍人逐次已降指揮詔

崇寧三年六月戊午

章惇、曾布、黃履、岑象求、董敦逸、馬涓、孫諤、王回、尹材、葛茂宗、范柔中並依元祐係籍人逐次已降指揮。其餘續入籍人子并親兄弟並免「即不得到闕」，仍依已降指揮施行；內李偁、閻守勲等子弟關樞密院取旨。《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二。

答中書省奏妄亂陳訴事詔

崇寧三年六月十八日

今後如有似此妄亂陳訴之人，並量輕重，取旨施行。《宋會要輯稿》刑法三之二二（第七冊第六五八八頁）。

誠約內外官不得越職言事詔

崇寧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古之仕者明於分義，謹於廉隅，非其職弗言，非其招弗往，固無僭紊，以亂官常，小大交修，同底于治，朕甚慕之。故自親政以來，拔用賢能，不吝爵賞，黜除姦惡，于罰之行，振肅紀綱，申飭檢

押，庶幾士大夫咸知自好，無愧古人。而流俗相沿，未能盡革。不在其位，乃易其言，輒以上聞。蓋因無責，而又端厚靖共者不加勸，輕躁進取者日益多，嗜利奔趨，惟恐其後，以冀幸萬一之意，行希企無厭之求。犯令侵官，曾微畏忌。非儉佞以求售，則搖沮以妨功。朕方明好惡，信賞罰，以善天下之俗，而百官有司所爲如此，豈廉恥道喪之日久，人之蔽蒙，習非勝是，浸漬所入者深，未可以亟化歟？抑敦諭惻怛，未遽孚于衆也。夫戒之用休，董之用威。播告之修，其聽無爽，洗心易慮，惟新是圖，尚或罔悛，必罰無赦。風憲之任，爲朕察焉。今後內外百官不得越職論事，僥倖奔兢，不循分守，違者仰御史臺彈奏。故茲詔示，想宜知悉。《宋大詔令集》卷一九六。

議書畫投試簡拔之法詔

崇寧三年六月

今四方承平，百揆時叙，小大之政畢舉，增光繼志，曠古絕無。獨書畫之學，未有高世絕人之風，殆勸勵之不至也。其議投試簡拔之法，著爲律令，建官養徒，庶幾異時彬彬者有紀焉。《米襄陽外紀》卷一。又見《米襄陽志林》卷二。

答鄭僅奏陝西差雇夫役運糧事詔

崇寧三年六月

非因邊事，不得立爲定法。如今後雖因邊事差夫起丁，亦未得一面差雇，仍須據合差雇數目申取朝廷指揮。《宋會要輯稿》食貨四八之一九（第六冊第五六三二頁）。又見同書食貨四三之五（第六冊第五五七五頁）。

入籍人父不得任在京差遣詔

崇寧三年七月壬申

應入籍人父，並不得任在京差遣。《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二。

全宋文卷三五五七

宋徽宗 一五

婉儀王氏進封德妃制

崇寧三年七月二日

門下：古者選建列妃，協脩陰教，外則視儀於三事，上則應象于四星。必惟其人，乃命以位。朕內求輔佐，慎擇柔良。六宮之制雖存，五年之□弗備。延登邦媛，敷告廷臣。婉儀王氏稟懿淑之資，飭端壹之行。崇謙約而有士君子之操，樂靜慎而得古賢女之風。蚤陪祀於燕禱，已荐占於熊夢。弓韉之應，曾靡自矜；綸翟之華，□當申錫。比屬長贏之候，繼膺蕃衍之祥。蓋三索而得男，是萬邦之永慶。賢而多子，無愧於前聞；思以稱情，宜參於內治。進厥宮官之峻，亞于王后之尊。超始命之寵榮，踐再加之位叙。惟受帝之祉既渥，故有邦之典特隆。於戲！象服是宜，□其容者德必稱；彤管有煒，戴其美者實必孚。□既錫羨于爾躬，予則懋昭于爾善。爰頒猷訓，永迪吉康。可。《宋大詔令集》卷二三。

崇寧二年冬至有事南郊御札

崇寧三年七月六日

朕欽若昊天，丕釐景命，稽七聖之彝訓，謹三歲之親祠，粵自纘圖，敢忘繼志？嘗率循於典禮，已祇見於郊丘。寔賴顧歆，益臻綏靖。故七政靡忒，三農屢豐，四夷咸賓，九功惟叙。爰念高穹之眷，聿當大報之時。禮於泰壇，敬稱秩於元祀；侑以烈祖，嚴陟配之上儀。申戒前期，誕爲衆聽。朕以今年冬至有事於南郊。咨爾有司，各揚乃職，相予祀事，罔或不恭。《宋會要輯稿》禮二八之一三（第二冊第一〇二五頁）。

李侁閻守勲依元祐係籍人逐次已降指揮詔

崇寧三年七月戊寅

李侁、閻守勲並依元祐係籍人逐次已降指揮，其子及親兄弟並與外路遠處監當差遣。李洵仁落閤門祇候，閻休落寄班祇候，李洵直入續籍。內臣子并親兄弟有係入內使臣者，並送內侍省。《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二。

不受尊號詔

崇寧三年七月九日

朕以寡昧，紹承基圖，革去虛文，每虔先訓。歲當郊祀，已戒前期，近弼乃言，欲加稱號。顧德弗類，既非克堪，矧在元豐，已嘗詔罷，亦何勞於辭費，徒有見於禮煩。誕舉舊章，深嘉爾志。率時昭考，當體朕懷。其三省、樞密院陳請大禮年上尊號更不受，群臣亦不須上表。《宋會要輯稿》禮四九之二二（第二冊第一四九四頁）。

續入籍人依今年六月二十六日指揮詔

崇寧三年七月丙申

除第一次立石入籍元祐姦黨及今年六月十七日降指揮章惇等十一人子并親兄弟逐次已降指揮外，其續入籍人並合依今年六月二十六日指揮。《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二。

許將罷門下侍郎制

崇寧三年八月丙午

輔弼之臣，進退之際，乃朝廷之用舍，繫天下之聽觀。必稽庶言，朕何敢忽。具官許將侍從丞

轄，出入云舊。東西臺貳，亦既累年。朕方躬秉一德，卒圖考功，詆異紛紛，籍黜無赦，庶無愧于繼志述事之孝，遵制揚功之休。而言者論汝，得罪先朝，獲貸元祐。抗章引謝，言涉謗譏，絲毫無過，父子爲囚。憤戾若此，刑政謂何！屢更時變，莫見一心；括囊不言，殊無特操。朕察中憲懇款之言，矜大臣左右之久，分之洛郊，俾司留鑰。仍隆秘殿學士之名，用循舊弼均勞之禮。體予恩數，往其協祇。《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講議司官屬推恩詔

崇寧三年八月戊申

講議司官屬依制置三司條例司體例推恩。翰林學士承旨張康國、刑部侍郎劉賡、提舉洞霄宮蹇序辰、顯謨閣待制范致虛、王漢之三十五人各遷一官，餘四人及尚書省都事任充等支賜銀絹，遷官、轉資、減磨勘年有差。提舉洞霄宮張商英係元祐姦黨，及曾言鹽法并奏鹽數未實；管勾靈仙觀吳儲係元祐黨吳安詩子；監滑州鹽酒稅李琰昨爲不親詣通泰等州措置鹽事，特衝替，添差岐亭鎮酒稅；虞防爲毀哲宗諡號，保入籍人，更不推恩。《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二。

講議司所得恩例其他官司無得攀引詔 崇寧三年八月戊申

講議司係紹述熙寧、元豐法度，與其他官司事體不同，應緣講議司所得恩例，今後無得攀引。

《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二。

令諸路提舉常平官選官看詳方田敕令格式詔 崇寧三年八月己酉

令諸路提舉常平官選差能幹官，不拘資序員數，看詳方田敕令格式，務令詳熟。即告諭州縣官吏隨所在土俗令講論，候滿一年已通曉，仍候本州縣豐熟，即依措置施行。自京西、河北每歲先行兩路，內已經方田，如元祐曾更改，并依熙寧、元豐法。《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三八。

令監司糾察諸路學校奉行違慢詔 崇寧三年八月戊午

諸路應緣學校奉行違慢，令監司糾察，申尚書省。《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六。

賜劉混康詔 崇寧三年

朕以卿道備德隆，陳誠助國，特頒異號，故顯高仁。若以恤物濟功，未殫嘉稱，誥命宜當祇受，勿復固辭。想宜知悉。《茅山志》卷三。

酬獎提舉學事等詔 崇寧三年九月癸未

諸路應副修蓋學舍了畢，提舉學事及州縣官各與減磨勘年有差。《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六。

賜劉混康詔 崇寧三年九月十五日

勅劉混康：自逮京國，屢改歲華，所思一德之可嘉，在我三秋而不忘。近收來奏，喜知寧謐。幸繼先猷，緝熙秘宇。殿成寶籙，慶□□以臻嚴；閣聳崇寧，仰上真之來格。卿素守虛無，超然高尚。齋持秘宇，能順育於炎涼；靜樂茅峰，自安怡於泉石。來奏具悉，已降指揮差御藥蘇珪提舉管勾，應合須索一一申稟，自可奏裁應副，不致有闕也。霜秋屆候，氣律初寒，更臻道妙，言不多及。如見有

何災異，一一奏來。前者祈求事，至今未得感應，今次如何也？崇寧三年九月十五日。《茅山志》卷三。

宗漢遇天寧節及大禮許奏一女爲正縣主詔

崇寧三年九月十五日

嗣濮王宗漢皇族近屬，自今遇天寧節及大禮，特許奏一女爲正縣主。《宋會要輯稿》帝系二之四〇（第一冊第六四頁）。

諸州學別爲齋舍教養材武之士詔

崇寧三年九月壬辰

諸州學別爲齋舍教養材武之士，隨人數多寡，許令入學，并依進士法。其考選、校試、升補，取今武學條制看詳修定頒下。《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六。

渠州濟遠廟應民公特封惠應王詔

崇寧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敕：朕每務推仁政以育群生，而所不能必者，水旱之來。故誠信以交，神休是格，則雨暘以時，應求而至。民不敢薄神之賜，顧無以報，則告于有邦君子。朕惟有土之守，與民同休，歲則敬聽其

言，錫神之號，頒封列爵冠服之儀，秩以命數，所以答揚神休而丐神之終惠也。惟神其亦不閼其靈，以對寵命，以助予仁民愛物之政。可依前件。崇寧三年九月二十六日。《十二硯齋金石過眼錄》卷一六。又見《金石苑》。

令禮部太常寺詳議宗廟合行典禮詔

崇寧三年九月〔二〕

有天下者事七世，古之道也。惟我治朝，祖功宗德，聖賢之君六七作，休烈之盛，軼于古先。尊爲不祧者至于五宗，遷毀之禮近及祖考。永惟景祐欽崇之詔已行而不敢踰，暨我元符尊奉之文既隆而不可殺，雖欲如古，莫可得也。博考諸儒之說，詳求列辟之宜。顧守經無以見其全，而適時當必通其變。爰援衆議，肇作彝倫。推恩以稱情而爲宜，則禮以義起而無愧。是用酌鄭氏四親之論，取王肅九廟之規，參合二家之言，著爲一代之典。自我作古，垂之將來，庶安宗廟之靈，以永邦家之福。其合行典禮，令禮部、太常寺詳議奏聞。《宋會要輯稿》禮一五之五七（第一冊第六七九頁）。又見《宋朝事實》卷六，《文獻通考》卷九四。

〔二〕三年：原誤「二年」，據《文獻通考》改。

復翼祖宣祖廟詔

崇寧三年十月二十九日〔二〕

勅門下：朕誕膺文武之緒，祇適前人之光，肆纂宏休，肇爲九廟。用丕闡於彝訓，爰敷告於庶邦。仰惟翼祖在天，毓璿源而駿發；安陵有衍，際皇武於始基。然循七世八室之規，則數合於古；遵四廟五宗之法，則禮未應遷。是用仰奉二桃之靈，復還列聖之次。雖豐而不昵，雖遠而當禮。豈惟遵三代之徽猷，蓋亦用本朝之故事。宗廟體大，朕何敢專？惟卿士之協同，引典章而具列。庶靈承於廟祐，以上安於威神。其已桃翼祖、當桃宣廟，並復故。故茲詔示，想宜知悉。《宋大詔令集》卷一三八。又見《宋會要輯稿》禮一五之五七（第一冊第六七九頁），《文獻通考》卷九四。

〔二〕原題下無繫年，而詔文前云：「崇寧三年十一月四日尚書省準十一月二十九日詔書。」此「十一月二十九日」誤，考《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文獻通考》卷九四，當是十月二十九日己巳，據改。

付辟雍詔

崇寧三年十一月四日〔二〕

朕嘉在昔善天下之俗，勸功樂事，尊君親上，莫不受成於學，命鄉論秀，比其德行而興其賢能，

崇德黜惡，人有成材。逮至後世，士失所養，家殊俗異，未之有革。惟我神考若稽先王，建置學校，罷黜詩賦，訓釋六藝，首善於京師矣。朕追述先志，夙興夜寐，罔敢墜失，思與有德有造之士共承之。遂詔所司推原熙豐三舍之令，播告之修，誕彌率土，即國之郊作辟雍，廢科舉以復里選之制，非聖賢之書與元祐術學，悉禁毋習。乃涓月之良，臨雍視學，延見多士，縻以好爵，朕心庶幾焉。傳不云乎：以善養人者服天下。朕之迪士至矣。其不應僊志，以從上之欲，則將一道德，同風俗，追成周之隆，以駿惠我神考，豈不踴歟！付辟雍。四日。乾隆《無為州志》卷二一，乾隆八年刻本。

〔一〕原書詔文後按云：「詔碑舊在聖廟東廡墻陰，埋沒土壤越數百年。乾隆五年始獲掘出，碑石完好，字畫分明。恐日久毀壞，復致漫滅，因錄存之。詔書未載年月，只注四日兩字。按《通鑑》元祐六年十月帝臨國子監，此詔當在其時。」今按此詔乃徽宗詔書，非元祐六年詔。詔云「即國之郊作辟雍」，考徽宗崇寧元年于汴京城南建外學，是為辟雍，宣和三年廢（參《文獻通考》卷四二），是哲宗時尚無辟雍。又查《宋史》卷一九《徽宗紀》一：崇寧三年「十一月甲戌，……幸辟雍，賜國子司業吳綱、蔣靜四品服，學官推恩有差。」甲戌為四日，正與此詔所署「四日」吻合，吳綱等賜四品服、學官推恩，即此詔所云「縻以好爵」。又徽宗禁元祐學術，亦與詔文合。凡此皆可確證此詔即崇寧三年十一月四日徽宗幸辟雍之詔，且亦反證此詔碑非後人偽造。

上書邪等人不得薦舉改官及縣令詔

崇寧三年十一月丙子

上書邪等人今後内外官司並不得薦舉改官及縣令已舉到人更不收使，仍令吏部將上書邪等姓名遍牒行下。《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二。

益國長公主進封冀國長公主制

崇寧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門下：朕親睦九族，惇勸萬方。惟王化之始基，本人倫之大義。乃眷帝室之戚，有如王姬之賢，將下嫁於諸侯，當主嫔於同姓。肆盼顯冊，敷告治廷。益國長公主毓秀天源，託質神考。賦肅雍之美德，體柔嘉之令儀。洵若瓊琚，華如桃李。恩既崇於築館，禮宜備於承家。爰錫寵章，更舊封於益部；誕膺異數，開大國於冀方。豈獨盛其儀服之容，亦以厚其湯沐之奉。惟國之舊，匪予所私。於戲！鳳皇于飛，蓋得女歸之吉；琴瑟在御，勉成婦道之隆。尚體朕懷，毋忘爾事。可。《宋大詔令集》卷三九。

權差注縣丞詔

崇寧三年十一月十五日

諸路創置縣丞，見今未差注去處尚多。如兩月以上無本等合入人願就，并未有奏舉別官，並許不拘資序考第權入，仍支與縣丞請給。《宋會要輯稿》職官四八之五四（第四冊第三四八二頁）。

取士並由學校升貢詔

崇寧三年十一月丁亥

惟昔神考嘗議以三舍取士，而罷州郡科舉之令，其法始於畿甸，而未及行於郡國。肆朕纂圖，制詔有司，講議其方，成書來上，悉推行之，設辟雍於國郊，以待士之升貢者。禮文咸舉，制度大略。乃擇日謁款先聖，臨幸黌舍，延見諸生，擇其當論選者而官之；增秩博士，加恩子弟。朕所以勸勵學者可謂至矣。然今州郡猶以科舉取士，而學校之法不得專行，故士心所嚮未一，豈朕之意哉？其詔天下，除將來科場如故外，並罷州軍發解及省試法，其取士並繇學校升貢。庶幾洽往古作人之隆，紹先帝造士之美，以稱朕圖治之意。《羣書考索》後集卷二八。又見《宋會要輯稿》崇儒二之一〇（第三冊第二一九二頁）、選舉四之三（第五冊第四二九二頁），《東都事略》卷一〇。

賜劉混康詔

崇寧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勅劉混康：自別京畿，屢更歲籥。棲三茅而浩志，潔一己以全真。寓迹山居，潛心物外。緬想道妙沖靜，植性清夷，順穹壤以養高，脫塵寰而悟理。茲覽來奏，良悉所懷。涉冬而來，動止安否？知中春詣闕，已差使臣張翊津置其行，備委官司一切應副，或尚有闕，詳具奏來。可期覲爾，預積欣悰。方屆隆冬，將迎朔易，更在博施真教，協濟群生。餘加保練之功，用體眷勤之意。姑此書諭，指不多及。崇寧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茅山志》卷三。

崇寧三年南郊赦天下制

十一月二十六日

門下：裸獻清廟，所以承祖宗之靈；禋祀紫壇，所以答乾坤之貺。朕駿膺寶命，重受厯禧。丕宣文武之光，盡緝熙豐之典。取士于學，稽古建官。亮采百工，庶幾三代。凡厥盛王之式，率由昭考之行。而九廟垂休，兩儀協佑，生民底乂，年穀屢豐。修德錫符，上粲璣衡之政；鑄金象物，下隆鼎鼐之基。疵癘聿消，雨暘咸若。茲豈眇躬之能假，時惟上帝之弗違。是用奠玉陽邱，涖牲泰畤。嚴配烈祖，對越皇天。于時圭景晏溫，璇穹登監。二端立而禮無不洽，六樂變而物罔不興。靈心載嘉，精意

咸享。受茲殊福，豈予一人之敢私？錫厥庶民，思與萬邦而共慶。我有渙號，揚于端闈。可大赦天下，云云（一）。於戲！作善降之百祥，既茂膺於純嘏；惟天佑于一德，可共翼於丕平。尚賴三事股肱，百辟文武，咸勵同寅之業，永底無疆之休。《宋大詔令集》卷一二二。又見《宋朝事實》卷五。

〔二〕此制赦文內容以「云云」刪，《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宋會要輯稿》載有所刪部分內容，今錄於此：「應係貶謫官員除元祐姦黨籍所別有指揮、不許移放之人外，未量移者與量移。」（《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六）「今來興建學校，廢罷科舉，欲考士素行，以絕倖冒，務得實材。然慮州縣未能奉承詔令，人未勸向，尚有遺逸，致多士未盡在學，或艱於考選校定，所取上舍、內舍生不敷額數；或學宇卑陋、食飲疏薄，未足以稱朕教養待士之意。已差提舉學事官分詣天下，仰疾速徧行所部，推原法意，有不如令者，按罪以聞。除將來科舉一次外，并由學校升貢。」（《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六）「應諸路進士諸科經元豐二年以前省試下、元豐八年以前御試下，并進士明經御試下兩舉、省試下四舉，諸科御試下四舉、省試下六舉，及開封府國子監進士諸科經元祐六年以前省試下、元祐九年以前御試下，并進士明經御試下一舉、省試下兩舉，諸科御試下三舉、省試下四舉，將來並與免解。應舉人因事殿舉，並特候有科場，依例取解。其今日以前永不得入科場人，如經今三赦，亦限到半年內於所屬投狀，立便繳申禮部，令本部定奪，情理不至深重，特逐旋聞奏，許令取應。」（《宋會要輯稿》選舉一五之二八。又見《宋會要輯稿補編》第四七八頁）「已詔天下置安濟坊、漏澤園，訪聞州縣但爲文具，未盡如法。並仰監司巡按檢舉，委曲檢校，每季具已校正數及施行逐件事理次第聞奏。」（《宋會要輯稿》食貨六〇之五。又見《宋會要輯稿補編》第一六〇、第三〇

文藝教授官在學事官之上詔

崇寧三年十二月二日

訪聞州有武臣知州，縣有無出身人知縣，考選校試，不能深原法意。應縣學，許本州教授抽摘點檢施行。其知州、通判凡學之事悉已干預，唯不得參考去取。文藝教授之官主行教事，當在學事官之上。提舉學事官宜在常平官之上，與提刑叙官。教授承務郎以上，本州在簽判上，選人在本州職官之上。《宋會要輯稿》崇儒二之一〇（第三冊第二一九二頁）。

孔宗哲除乘氏縣主簿詔

崇寧三年

進士孔宗哲：朕欽崇先聖，廣其世恩。爰俾若虛以名來上，錫汝一命，往其欽承。《孔氏祖庭廣記》卷七。

封柳州靈文廟文惠侯敕

崇寧三年

文章在冊，功德在民，昔有其人，是爲不朽。生而昭爽，後且不忘。惠我一方，是宜崇顯。柳州靈文廟，唐刺史柳公仕於唐室，卓有才名。厲志精韻，記覽浩博。貫穿經史，溢爲詞華。覽其遺編，灼見志學。龍城雖遠，不鄙其民。爰出教條，動以禮法。家富有業，經學有師。風行俗成，田里喜悅。自言將死，館我羅池。今數百年，英靈猶在。祈禳禱祀，如響應聲。水旱疾憂，咸有歸賴。啓封侯爵，因民之情。尚其知歆，永庇南土。乾隆《柳州府馬平縣志》卷八，乾隆二十九年刻本。又見乾隆《柳州府志》卷三一。

全宋文卷三五五八

宋徽宗 一六

入自訟齋進士及一年令太學勘會詔

崇寧四年正月乙未

應入自訟齋進士及一年，令太學勘會，不犯第一等罰，從本州給公據，許入太學及本鄉取應。

《羣書考索》後集卷二八。

賜劉混康詔

崇寧四年正月十二日

敕劉混康：省覽來奏，備悉懇誠。隆寒歲暮，喜獲安常。葺構葆真，尚闕繕用，已降指揮，應干官吏責以近限，併力就功。上梁等事，各有司存，何必告成，迺離淵室？及漕運經畫，一一去訖。首春氣暖，當先詣闕，勿爲稍稽，以多高慮。竚聽舟楫，來赴闔闔，已差諸司官沿路管勾，在理當然，

難爲寢罷。體予眷待，宜悉至懷。崇寧四年正月十二日。《茅山志》卷三。

覺察糾劾諸路監司貪虐者詔 崇寧四年正月二十三日

日者諸路監司靡恤百姓，或增價折稅，或併輸糴買，聚斂倍克，自以爲能。州縣觀望，又有甚焉，百方罔利，求益公帑，規取苛細，害侵小民。其令中外按察官覺察糾劾以聞，當議重貶，以戒貪虐。《宋會要輯稿》刑法二之四四（第七冊第六五一七頁）。

賜劉混康詔 崇寧四年正月二十四日

敕劉混康：荐覽來奏，備悉懇情。春首峭寒，喜知寧謐。爾心志通博，絕塵慮以保真常；識達精微，養靈臺而臻妙道。自建三茅，縈爾一心。茲者修完之役，已至丹雘之工。委付有司，必早周備。沖靜是守，毋勞神用。廼眷爾益，欲宣趨對之懷；厥意惟堅，宜遂告成之請。可依所奏，纔候工畢，速赴闕下。其張翊已降指揮，專一催督應辦去訖，并本命神像遷入法堂，權行奉安。如更有闕，一一奏來。春寒屆候，宜加保毓，用昭優渥，體予至懷。崇寧四年正月二十四日。《茅山志》卷三。

蔡卞罷知樞密院事制

崇寧四年正月丙申

朕體貌大臣，始終顧遇。矧惟樞庭之長，夙推舊德之良，祈解政機，用蕃寵數。具官蔡卞，學窮淵奧，識造精微。擢自裕陵，揚于禁從；被眷哲廟，延登左綱。洊歷險夷，克全操履。昨疇重望，俾總鴻樞。方賴告猷，遽求避位。自官幾要之地，方陳弟兄之嫌。重違其情，勉遂所請。付別都之留鑰，加秘殿之隆名。併示寵光，式均勞逸。往迪朕命，永孚于休。《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又見《宋會要輯稿》職官七八之三十一（第五冊第四一九一頁）。

元祐姦黨五服內親屬不許保明充三衛官等詔

崇寧四年二月己酉〔二〕

元祐姦黨五服內親屬不許保明充三衛官、親勳翊衛郎。知同保係籍元祐姦黨五服內親屬而不告者，處斬。《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八。又見同書卷一二二。

〔二〕己酉：《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二作「乙酉」，誤。

張康國知樞密院事制

崇寧四年二月甲寅

朕惟右府，實本廟謀。必求股肱之良，俾專帷幄之任。疇咨碩輔，擢冠鴻樞。具官張康國，謀謨忠嘉，器宇惇大。早膺殊遇，薦歷禁途。直道足以致君，高文可以華國。躋陞右轄，翊贊中臺。夙夜同寅，左右一德。蔽自朕志，協于師言，庸昭注意之隆，亟典本兵之重。爾其丕承先烈，益邁遠猷，格茲弗率之戎，助我有爲之志，同底于治，永孚于休。《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劉逵同知樞密院事制

崇寧四年二月甲寅

朕登用輔臣，預聞國政。乃眷樞機之地，實資帷幄之謀，必惟其人，用新厥命。具官劉逵，風猷高邁，器宇靖深。學冠儒林，望隆國器。早膺獎拔，薦歷禁嚴。出使三韓，能仗忠信；入更八座，克著事功。蔽自朕心，命汝予翼，擢參四輔，進貳元樞。爾其惟懷永圖，俾紹光烈，協成廟算，宣暢王靈，使朕無愧于知人，則汝有辭于永世。《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升趙州爲慶源軍詔

崇寧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冀北奧區，趙郡名壤。胙土命氏，適祇先德之傳；錫羨流光，大啓後人之慶。昔我藝祖，誕受天命，列聖儲祉，萬方咸休。肆予一人，嗣有神器，夙夜祇懼，惟懷永圖。迺眷此邦，實繁國姓，思假寵靈之侈，宜分旄鉞之榮。式隆王迹之基，永底兆民之阜。宜陞爲節鎮，仍以慶源軍爲額。《宋會要輯稿》方域五之三三（第八冊第七三九九頁）。

諸路州學額外增養學生詔

崇寧四年閏二月辛未

應諸路州學據學糧餘數額外增養學生，並依額內人條施行。其崇寧三年三月二十三日所降「遇額內有闕，即與縣學升補之人隔間補填」指揮勿行。《羣書考索》後集卷二八。又見《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六。

賜劉混康詔

崇寧四年閏二月三日

敕劉混康：覽卿來奏，備悉懇懷。欣富涉春，益聞保福。中前赴色之書，繼有告成之約。以謂君子不可以力致，方士不可以拘縈。載詳爾意，宜遂厥求。俾從達者之逍遙，式副高人之所請，固非少拒，勿致深疑。況卿洞鑑真元，默垂道蔭。植性衍沖淵之意，稟材多介恪之仁。神符有濟，順天地之生成；法力無窮，贊陰陽之化育。清高可尚，塵俗難羈。浩然守志於林泉，潔素以安於壽考。宮宇修完，應辦可集，已令促役，必無緩時。纔有畢工之奏，速期赴闕之行。未即對問，更希加愛。故茲詔示，想宜知悉。崇寧四年閏二月三日。《茅山志》卷三。

改辟雍司成爲太學司成詔

崇寧四年閏二月乙酉

辟雍以待四方貢士，在國之郊；太學教養上舍生，在王城之內。內外既殊，而高下未倫。辟雍有司成，在侍郎之次，國子有祭酒、司業，列於卿少而已，事體不順，合行釐正。改辟雍司成爲太學司成，總國子監及內外學事，凡學之事，皆許專達。《羣書考索》後集卷二七。

熙河蘭湟路曲赦

崇寧四年閏二月二十二日〔一〕

門下：朕承神考之宏休，述泰陵之丕志。夙夜圖究，罔敢遑寧。念茲湟鄯之故封，時乃熙豐之遺烈。中更捐棄，謀自姦朋，遂俾一方，復淪異土。授之成算，奉以徂征。曾無旬浹之淹，盡入版圖之舊。酋渠銜璧而請命，種落開關而迎師。兵不施鋒，財靡殫衆。實墉實壑，逾三十城；迺場迺疆，環五千里。復漢唐之郡縣，絕邊裔之輔車。受俘端門，告成清廟。宜覃渙澤，用撫邊氓。可曲赦熙河蘭湟路，云云。於戲！繼伐廣聲，昭茲來孝；行恩市德，燕及遠人。播告方隅，咸諭朕意。《宋大詔令集》卷二一九。

〔一〕閏二月二十二日：原繫「閏十二月二十二日」。按是年無閏十二月，「十」字當衍，今據《宋史》卷二〇《徽宗紀》二改。又《宋史·徽宗紀》繫此赦在二十四日壬辰。

等第免三舍生役詔

崇寧四年三月戊戌

應學生試補已入學，經試能終場，免身丁；自外舍升內舍，免本戶役；升上舍，免本戶役外，仍

免諸般役借。其應舉得免丁人自依舊。《羣書考索》後集卷二八。

趙挺之拜右相制

崇寧四年三月甲辰

門下：朕若昔大猷，考慎其相，眷求一德，協贊萬幾。顧難其人，久虛右揆。肆登賢輔，誕告大廷。具官趙挺之受資清和，涉道醇粹。智足以周天下之務，學足以究先王之微。方時紛更，獨陳讜論。逮予總攬，首建忠言。秉心不回，持議甚確。自參裨於邦政，彌弼成於治功。同寅協恭，奉公履正。是用進貳中臺之柄，坐論西省之謨。超陟文階，增陪井賦。以昭注倚，以厚寵光。於戲！惟聖賢相遇之隆，以君臣咸德爲盛。丙、魏推同心而輔於政，聲顯漢廷；房、杜持衆美而效之君，望高唐室。益祗遠業，克紹前休。可特授右銀青光祿大夫、守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加食邑七百戶、食實封三百戶。《宋大詔令集》卷五八。又見《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試三衛官依鑠廳人例詔

崇寧四年三月丁未

願試三衛官依鑠廳人例，仍依條破券。《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八。

呂珪除通直郎秘書省著作佐郎崇政殿說書制

崇寧四年三月三十日

朕特起修潔自重之士，待以不次之舉，庶幾激高風而矯奔競之俗。以爾世族之緒，志守不凡，超然自拔于塵垢之外。比因賜對，奏議聞爽，有足嘉者。肆予命汝通籍朝著，蒞職文館，仍侍經帷之邃，俾知儒術之道。汝其尊爾所聞，而惟道徇思，稱予所以褒擢之意。《宋會要輯稿》選舉三四之四二（第五冊第四七九六頁）。

仲忽敦勸有方即轉官詔

崇寧四年四月四日

仲忽已除知西京外宗正事，如敦勸有方，宗子肅戢，即與轉官。《宋會要輯稿》帝系五之一九（第一冊第一二二頁）。

學生升舍免身丁役借等詔

崇寧四年四月壬午〔一〕

諸州縣學生試補入學，經試終場及自外舍升內舍者，免身丁；內舍仍免役借，升上舍即依官戶

法。其三月八日指揮勿行。《羣書考索》後集卷二八。又見《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六。

〔二〕壬午：原誤「壬子」。按是月戊辰朔，無壬子，今據《通鑑長編紀事本末》改。

元祐姦黨五服內親屬不許保充三衛官條內添字詔

崇寧四年五月戊申

前降元祐姦黨五服內親屬不許保充三衛官，及知同保有犯不告條內，「五服」字上各添入「本宗」二字。《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二。

罷元祐黨人父子孫兄弟之禁詔

崇寧四年五月戊申

元祐姦黨係籍除情罪人子不得到京師及不注知州、知縣差遣外，父子孫兄弟并餘指揮並罷。《通

鑑長編紀事本末》卷一二二。

待制以上侍從官各舉蒞事明敏官各二人詔

崇寧四年五月十七日

賢者在位，能者在職，則百廢具舉；舉能其官，黜陟公當，則庶績咸熙。故搜擇賢材，爲治世急務。可令待制以上侍從官各舉蒞事敏明、操修平允、公私兼濟、利澤生民者官各二人，具行實事狀聞奏。仍令中書省注籍，每季一次。考校被舉員多者，開具職位姓名及合入資序取旨。《宋大詔令集》卷一六六。

蕃船買到物貨出賣事詔

崇寧四年五月二十日

每年蕃船到岸，應買到物貨合行出賣，並將在市實直價例依市易法通融，收息不得過二分。《宋會要輯稿補編》第六四二頁。

崇寧寺觀鑄闕銅許就場收買詔

崇寧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諸路崇寧寺觀鑄闕銅，許給公據前去就場買銅。《宋會要輯稿》禮五之一六（第一冊第四七三頁）。

捨田土頃畝在崇寧寺觀免納役錢詔

崇寧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諸路人戶捨田土頃畝在崇寧寺觀，與免納役錢。《宋會要輯稿》禮五之一六（第一冊第四七三頁）。

奉行居養等詔令詔

崇寧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民爲邦本，本固則邦寧。天下承平日久，民既庶矣，而養生送死，尚未能無憾，朕甚憫焉！今鰥寡孤獨，既有居養之法，以厚窮民。若疾而無醫，則爲之置安濟坊；貧而不葬，則爲之置漏澤園。朕之志於民深矣。吏不奉法，但爲具文，以應詔令，並緣爲姦，欺隱騷擾，元元之民，未被惠澤。朕夙興夜寐，惻然于懷。其令提舉常平司與監司守令悉力奉行，毋或違戾。其有失職，仰劾罪以聞；若侵擾乞取減刻，或故爲隱漏，或因而科抑，罪輕者以違制論。《宋大詔令集》卷一八六。又見《東都事略》卷

賜劉混康詔

崇寧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勅劉混康：卿宅心道妙，顯迹神功。順四序以凝和，寓一身而永福。靈符法水，久推濟物之仁；保氣存神，自得養生之主。涉此畏景，想集殊禧。比詢入覲之期，力有告成之請。畢工在邇，重諾難渝。宜促行裝，正風帆，可乘之便，早登畫鷁。當江水善利之時，暑炎在候，更切保頤。故茲書示，言不多及。崇寧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茅山志》卷三。

戰馬買足推恩詔

崇寧四年六月十二日

昨降指揮，令陝西茶馬司支茶五萬馱於年額收買戰馬二萬匹分配逐路，今已收買將足，官吏等頗宣力，可特推恩，庶勸能吏。程之邵、孫鼇抃各轉一官，鼇抃仍賜章服，餘並取索比附推恩。《宋會要輯稿》兵二四之二八（第八冊第七一九二頁）。

許諸州武學私置習射馬詔

崇寧四年六月丁丑

諸州武學習射馬，許私置，不得過五匹，仍官給草料。如不能私置，用學事司錢置三匹。《羣書考索》後集卷二九。

皇第七女特封惠慶公主制

崇寧四年六月十三日

門下：以御于邦，治必由於家始；欲明其德，愛寔自於親先。矧惟帝女之隆，肆有國章之舊。誕颺成憲，敷告外廷。皇第七女毓秀仙源，分暉寶婺。聰惠著于覃訏之際，柔嘉見於岐嶷之初。得天性之自然，賦生知之異稟。雖未逮及笄之歲，顧已有成人之姿。朕仰承燕翼之謀，荐膺蕃衍之慶。將輔就於淑質，俾商錫於美名。主之同姓之公，視以真王之秩。載涓穀旦，式舉丕彝，以厚人倫，以基王化。於戲！周詩美車服之等，漢氏啓湯沐之封。恩匪親私，義惇國體。其對揚于休命，用永介于鴻禧。可。《宋大詔令集》卷三九。

皇第八女特封安慶公主制 崇寧

門下：朕克紹先猷，敢忘於繼繼？用隆天性，思篤於親親。是爲王化之基，時乃人倫之本。眷□諸女，有國彝儀。涓選嘉辰，對揚休命。皇第八女儲祥寶婺，毓秀璿源。淑質得於天成，徽聲聞於日就。吉□大人之兆，宜爾弟兄；美播王姬之時，華如桃李。雖未離於襁褓，固已□□言容。既下天孫之津，來符景運；未降帝子之渚，宜受始封。屬吉日之斯臨，率舊章而誕布。匪惟私昵，蓋有典常。主以上公，加之美號。安乃康寧之謂，俾壽而臧；慶兼福祿之稱，方興未艾。佩以辟邪之玉，陳之厭翟之車。協我慈懷，錫爾寵數。於戲！亞于王后，實稽周室之隆；冠以徽名，亦用唐家之舊。往膺優渥，益介繁禧。可。《宋大詔令集》卷三九。

在京釐務官本家有服異居大功以上聽充國子生詔 崇寧四年六月己卯

在京釐務官本家有服異居，大功以上觀聽充國子生^(一)。見在太學者，依此改正。內曾隨侍入州學者，通理月日。《羣書考索》後集卷二七。

〔二〕「觀」字疑誤，似當作「親」。

放陝西河東人夫保甲詔

崇寧四年六月十六日

比以邊事未寧，勤師備禦，襲攻屯聚，版築要衝，本以保民，恐罹驚擾。今黠羌斂戢，堡障粗完。敷惠邊氓，宜申誠飭，便安職業，敦勸農耕。應陝西、河東諸路人夫保甲見拘役者，並放歸家，使就完養。自今後非邊烽警急及專奉朝旨外，並不得輒有追呼，不恤罷勞，妄興力役。如敢違犯，並以違制科罪。《宋大詔令集》卷一八六。

賜劉混康詔

崇寧四年六月十七日

勅劉混康：省觀來奏，備悉所懷。涉夏之中，提身益福。歷知工築，僅及於告成；將伺舟維，屆臨於近甸。其如服勤職事，幹集善能，顧惟激勵之風，當允誠忱之請。指期良覲，促日戒行。敷善利於群生，享微名於大道。副茲至禮，體我眷懷。夏熱，卿比平安好？遣書指不多及。崇寧四年六月十七日。

《茅山志》卷三。

鹽池成熙河陝西河東京西路曲赦

崇寧四年六月十八日

門下：朕荷天之休，因地之利，用紹先烈，以圖康功。眷惟池鹽，允資國計。霖雨大壞，解澤久空。比命鳩工，遽聞底績，水得其性，神薦其珍。暨于青唐，實我西土。頃嘗撫定，近輒繹騷，亟解其圍，乃獲其醜。隴右載闢，河源永清。朕樂民食之衍豐，喜邊隅之嘉靖。荐克不庭之國，復回既倒之瀾。然念餉餽夙有轉輸之勞，興修不無調發之擾，矜脅從之衆，恤甚罪之民，宜推渙恩，以惠數路。可曲赦熙河、陝西、河東、京西路。於戲！勞來戍役，既憫其勤。潤澤黎元，肆加在宥。咨爾有衆，體予至懷。《宋大詔令集》卷一八〇。

趙挺之罷相拜金紫光祿大夫觀文殿大學士中太一宮使加恩制

崇寧四年

六月戊子〔二〕

揆路疇庸，方懋弼諧之德；琳宮置使，用隆均逸之恩。乃眷股肱之良，宜惇體貌之厚。肆頒明命，敷告治庭。具官趙挺之篤實沖深，剛明博達。懿文華國，早躋禁掖之聯；直道事君，浸歷憲臺之

長。讜言屢進，正色不回。辯國是于群邪復熾之秋，詔先烈于衆訕愈盈之日。雖朕志之素定，在汝言之實難。既擢預於政機，益輔成于台德。履信思順，同寅協恭。任賢去邪，而罔有二心；興滯起廢，而克諧一德。載嘉乃績，深簡予衷。俾同秉于國鈞，遂對持于政柄。式賴耆舊，永佑隆平。乃引疾以力陳，復投誠而備至。念遠猷尚資於辰告，難去朝廷；而大臣不可以暑行，勉留神館。加隆名于秘殿，增峻秩于文階。衍邑爰田，益封真食。得推寵數，特示眷懷。於戲！懇辭機務之繁，閔勞以事；聽即祠庭之佚，尚嗇乃神。往服褒嘉，益綏福履。可特授金紫光祿大夫、充觀文殿大學士、中太一宮使，加食邑七百戶、食實封三百戶，勳、封如故。《宋大詔令集》卷七〇。又見《宋宰輔編年錄》卷一一。

〔二〕六月戊子：原繫於「二月」，據《宋宰輔編年錄》、《宋史》卷二〇《徽宗紀》二改。